



周

晓

文

也

疯

狂

《黄土地》荣获洛迦诺国际电影节银豹奖；
《菊豆》、《大红灯笼高高挂》喜获奥斯卡最佳外语片提名奖；《秦颂》则成为中国第一部4000万元大制作电影；还有《黑炮事件》、《晚钟》、《二嫫》、《风月》……中国第五代导演以其不同凡响的才情震惊了中国，也令世界影坛为之瞩目。他们是张艺谋、陈凯歌、吴子牛、黄建新、周晓文……

湖南文艺出版社

晓文

第五代导演丛书

主编的话
——回望第五代
张振华 曾果伟

1984年前后崛起于东方的中国第五代电影导演，作为一种令世人困惑而又振奋的群体文化现象，早在1987年张艺谋的《红高粱》弹出第一个商业化音符后便已逐渐偃旗息鼓。可是它作为中国电影发展史上第一次高度自觉的艺术运动，在中外影坛所激起的石破天惊的反响，却是巨大而久远的。

正是第五代的大胆探索，使中国电影首次冲出国门，走向世界，真正得以与世界电影平等对话。所有这些煌煌业绩，连同他们那体现于思想和艺术统一之中的个人风格都将深深留在人们脑海里，彪炳于中国电影史册。

所谓“第五代”是指以文革后电影学院首届毕业生为骨干的导演群体，无论在文化成因抑或创作特点上，他们都存在着许多共性。按照第五代翘楚人物陈凯歌的观点，举凡《一个和八个》、《黄土地》、《菊豆》、《黑炮事件》、《晚钟》、《二嫫》、《霸王别姬》等，一大批流光溢彩、不同凡响的中国新时期电影经典之作，“都与创作者的经历与感受分不开的。十年忧愤，四载攻读，而后一泻而出，能不令‘六宫粉黛无颜色’？……”

确实，他们都曾饱尝生活之艰辛，经受过文革凄风冷雨的洗礼，因而普遍怀有焦虑、寻根、反思意识，其作品亦烙印着强烈的情绪体验和人文色彩。他们步入艺术殿堂伊始，适逢“四人帮”粉碎后的思想解放运动时期；因而鄙薄传统、不满现状，敢于一反常规电影思维模式，抓住机遇实现理论与实践双向同步的“离经叛道”。他们大多具有较高的专业禀赋与艺文素质，又接受了改革开放以来国外电影先进语汇和其它美学思潮的滋养；因而对电影新形态感觉敏锐，注重引进，善于在风格、技巧、表现手段上标新立异……

没有宣言和纲领，却曾辉煌一时的第五代导演如今已分道扬镳，遵循着各自的审美理想呈现出不同的艺术风貌，因而认真回顾第五代所走过的艰难曲折的创作道路，全面评价他们在中国乃至世界电影发展史上的地位和作用，是时下一项急需展开的工作。

我们编撰这套《第五代导演丛书》，正是顺应历史需求迈出的一小步。

这套丛书体例上的一大特点，是导演美学风格与文学原著的相融相汇，相映成趣。

资料表明，迄今为止80%以上的第五代电影都改编自文学原著（主要是小说），他们有些很注重从名家小说里发掘适宜于电影表现的题材，使原故事因附加了导演强烈的主体意识而锦上添花（如《红高粱》、《轮回》、《大磨坊》、《霸王别姬》等）；有些则对刚开始流行、尚未声名大噪的小说情有独钟，以利于从容不迫地开辟更为广阔的空间（如《黑炮事件》、《二嫫》、《摇啊摇摇到外婆桥》等）；有些擅长于从散文、叙事诗中吸取某些基本素材，藉此生发和张扬自己别出心裁的丰富想象力（如《黄土地》、《一个和八个》等）；第五代的改编从来不拘泥于小说原著，而是在吃透原著精神和故事内核后，抛开小说，用触发他们的思想所唤起的形象，来进行始终循着电影轨迹的再创作。为了免涉“糟蹋名著”之嫌，他们一般都小心翼翼地回避声誉卓著的文学名著，以便于对原著自由地进行新奇脱俗、甚至是肆无忌惮的“篡改”……辑入本丛书的若干第五代电影代表作的原著，是以反映这种明智的、开放的、多元的改编观。

“大音希声，大象无形”。当《黄土地》里似乎游离情节的婚宴、祈雨

等具有独立象征涵义的精彩画面，令所有观众精神振奋、耳目一新时，人们大概决计不会将这部里程碑式的电影同柯蓝平淡如水的散文《深谷回声》联系在一起；同样，张贤亮作品中并不出类拔萃的《浪漫的黑炮》，由于导演匠心独具地增设了阿里巴巴舞蹈、砖堆“多米诺骨牌”等场景而倍增艺术的张力和意味深长的审美效应；吴子牛的影片《大磨坊》纵不脱乔良《灵旗》成熟的故事框架，却充满了独特而鲜明的主体意识和电影思维；周晓文再度创作《二嫫》，则用其睿智的目光一下子挖出了徐宝琦原著未触及的又一层意象性含义；尤堪称道的是《红高粱》，张艺谋大胆砍削了如罗汉大叔和九儿“不大清白”等人物关系，偷梁换柱地把余占鳌由武装土匪司令改成轿把式、酒坊伙计，那精炼而洒脱的情节链里虽没有什么深刻的思想内涵，但情绪之炽热狂放、构思之奇巧割切，竟使作家莫言看完样片不但未因“歪曲原著”而愤懑，反而对导演的才华表示了“由衷的叹服”和“妒羨”……

丛书每册篇末有专家新撰的评论，对上述艺术现象作了些分析。相信我们的读者结合鉴赏经验，捧书回味比较，一定能平添几分阅读的乐趣，而且还将获得许多有益的艺术启迪。

这套丛书所以能脱颖而出，主要有赖湖南文艺出版社的识见与胆略。曾果伟社长作为丛书的蓝图设计者，在冗繁的社务之余具体参与了每一分册的主编工作。丛书各位作者、编选者，赵荣女士及李果、杨鹏、李元、陈垦等诸君，均为这套丛书付梓花了很多心血。此外，一代宗师谢晋导演艺术观虽与第五代不尽相吻，却十分关注丛书出版，表现了老一辈导演对中国民族电影的挚爱和大度。著名学者、蒙太奇文化艺术学院名誉院长余秋雨教授也从宏观的审美文化视角提示了不少真知的见。谨在此一并致谢。

历史在不断发展，电影正走向未来，走向一个人们的想象难于揣测、无法描述的世界。对于每个有美学追求的艺术家的说来，一味拘于某种不变的样式，不跳出“某某代”或“某某派”的怪圈，就很难创造出没有任何时代藻饰与偏见的恒久作品来——我们想说，这才是艺术的真谛。

周晓文——第五代导演

晓文也疯狂

柴效锋

1954年7月的一天，一位38岁的母亲在北京协和医院生下了她最小的一个孩子，这个孩子就是周晓文。在他上面，已有三个姐姐一个哥哥，周晓文成为这个七口之家的宠儿。

周晓文的父亲当时是解放军通信兵部队的一位少将，也是参加过红军两万五千里长征的老革命，他是安徽桐城人氏，出身贫寒，他的父亲给一个大财主扛长工，专门给人家看守祠堂。周晓文的父亲就出生在这座祠堂里，并且在这里长大。晓文四、五岁时父亲曾带他回过一次老家，老家早就一个亲人都没有了，但父亲出生、成长的那座祠堂还在。

在晓文的印象中，父亲不是一个亲切的人（当然，并非不关心不爱护孩子）。他总是在看文件，工作之余爱下围棋。因而，晓文五、六岁上就学会了下围棋，并且成为他导演之余的一大爱好。

给予晓文更多情感交流和影响的是母亲。两岁的晓文曾经对母亲说过这样一句话：“妈妈，我80岁还要跟您睡一个被窝。”那时候，他只知道自己会长大，却不知道母亲也会变老。但他这句充满童稚的话语，年届八旬的老母至今记忆犹新。

晓文的母亲是陕西延安有史以来第一位女教师。她非常喜欢给晓文讲她过去的事情，因而，晓文对母亲家的过去有更多的了解。

晓文母亲的外祖父本来是一个财主，他有两个孩子，大的是女儿，也就是晓文的姥姥，小的是儿子。自然，儿子是家业的继承人。为了把儿子培养成人，他送儿子上学。但儿子从小不好好读书，就让女儿陪着读。结果，事与愿违，儿子什么也没学到，女儿倒全学会了。不但通读了四书五经，而且把《红楼梦》、《西游记》、《三国演义》、《水浒传》等古典名著全看遍了。晓文的姥姥长大后，家境也破落了。于是，她嫁给一个泥水匠。这个泥水匠是个穷人，而且比晓文姥姥大很多，他的前妻病故，又续娶了晓文姥姥，成为晓文的姥爷。晓文姥姥读过那么多书，知道那么多事，却嫁给了一个穷泥水匠，她只能认命。

其实，晓文姥姥要维持她在这个家庭的主妇地位很不容易，因为丈夫前妻所生的孩子年龄都比她大，这个后妈自然十分不容易做。结婚后，她又生了一串孩子，最后，生下了晓文的母亲。前妻所生的孩子全是男孩，晓文母亲是唯一的女孩，而且长得招人喜欢，所以家里虽然穷，晓文母亲还是得到了妈妈的特别疼爱。从小，晓文姥姥就常常给晓文母亲讲故事，一部《红楼梦》，她从头至尾背着讲了下来，400多个人物及其人物关系讲得清清楚楚。晓文母亲长大后自己读了《红楼梦》，不禁暗暗佩服母亲的超凡记忆力。晓文从来没有见过姥姥，仅仅从母亲那里看到过姥姥的照片，他发现，姥姥与母亲模样很像。

晓文母亲出生在延安宝塔山的一孔石窑里，长大后，晓文曾专程去看过母亲的出生地，这里距那座著名的延安宝塔非常近，可以说就在宝塔之下。晓文母亲虽说出生于贫寒之家，但由于从小受到母亲的口授言传，打下了扎实的文化基础。后来她上了榆林师范学校，毕业后当了一位小学教员，成为延安第一位女教书先生。

晓文母亲与经过长征到达延安的晓文父亲结婚时，晓文父亲在中央军委三局任职，晓文母亲成为该局保育院院长。解放后，他们到了北京，晓文母

亲又当了北京通信兵部队保育院院长，以后又成了翠微小学这所部队小学的校长。

虽说当过小学校长，但晓文母亲并不像现在的家长那样，对孩子的功课抓得那么紧，她从不检查晓文的作业，而更像朋友一样与儿子聊天。30多年过去了，晓文早已忘记了母亲与他一次又一次聊天的内容，但母亲与他聊天时的音容笑貌和情景仍然时时清晰地浮现在他的眼前。母亲从来不命令他应该这样，不应该那样。有了问题，她提出来与晓文商量解决。

母亲小时候有两本她最喜欢的书，一本是《中国地图册》，另一本是《世界地图册》。从小梦想着长大后能够到处走一走，方不枉为一世人。后来，她终于实现了自己一半的心愿。在中国，漫游过不少秀丽山川、江河湖海和古都新城，晓文3岁时就懂得旅游是怎么回事了，这一年，父母带他去了北戴河，在那里，他还第一次下了海。当然，那时他还不会游泳，母亲给他弄了个救生圈，让他在海上飘游，他记得他还呛了水。此后，父母每年都带晓文出外旅游。童年的他，就已经去过庐山、黄山等名胜，也去过上海、杭州、武汉、广州等大都市。

晓文母亲心地特别善良，她看不惯人与人之间不近情理的行为，也见不得对人说话太过分。她非常朴素，衣着从不讲究。有一次，一些民工来他们院里盖锅炉房，晓文觉得挺好玩，也掺和在那儿和水泥，这时，他们家保姆出来了，民工们就说：小孩，你妈挺年轻呀。晓文说那不是他妈是阿姨。民工们奇怪了，他们说：那么那个穿旧衣服的女人倒是你妈了？晓文说是。民工们不相信，他们说：我们知道，住在这个院里的全是大官，你妈就是大官太太啰。怎么阿姨穿那么好，你妈穿那么朴素呢。

晓文父母有一个共同特点，就是做什么事都不愿意去求人，这一点对晓文有潜移默化的影响，以至于造成了晓文一个阶段的盲目清高，后来他在现实中碰了钉子，终于明白有些事情就得求人，一个人不可能永远不需要别人的帮助。

一、两岁时的情况在晓文的记忆中是一片空白；母亲和姐姐告诉他，那时候他思维怪诞，刚伊呀学语，竟时常说出一些成语来。两岁多经常说一些不着边际的话。

一次，他走到一头驴跟前时，驴突然大叫起来；他被驴吓了一跳，等镇静下来，他便对驴说：“你等着，我长大后要变头比你大好多的驴，吓死你。”还有一次，他哥问他：“你知道你是哪儿生的？”他脱口而出：“协和医院呗！”他反问哥哥：“你哪儿生的？”哥哥表示不知道。他便神气起来：“你哪儿生的你都不知道，告诉你，你也是协和医院生的。你记得不？你生下来时，我还在旁边看着哩。”不过，等到晓文记事时，他就再也不说这种荒诞不经的怪话了。

从出生到上学，晓文一直在家庭的宠爱中生活，尤其是母亲和姐姐们对他百般溺爱。他从来没有受到过什么伤害，哪怕是极轻微的伤害，更没有挨过什么打。然而，在这种娇生惯养的环境中成长起来的晓文却显得很乖，一点儿不像如今的“小皇帝”，他不会用脏话骂人，也从不调皮捣蛋，而且胆子很小，总害怕自己出错。这似乎是一个矛盾。

1961年，7岁的周晓文上学了，他就读的学校是北京十一学校，学生基本上都是军队干部子弟。

上了学的晓文仍然比较胆小，他老实、听话，不打架，不惹事，老师们

都喜欢他。他学习努力，学习成绩虽说不是全班第一，但也常常是第二、第三。有一次开家长会，老师在会上特意表扬了周晓文，甚至说他是学校的一面旗帜，号召同学们向他学习，来参加家长会的母亲听了非常高兴。

晓文第一次受到伤害，其起因是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但他印象很深。十一学校是一所寄宿学校，学生平常都住校，每逢星期三家长可以来学校看孩子，星期六把孩子接回去。十个学生住一个屋子，分两边各摆放着五张床。于是，一边睡的五个学生便结成了统一战线。与另一边的五个学生战火不断。对于这种小男孩之间经常发生的很平常不过的打打闹闹，晓文照例是不参加的。

有一天夜里，两边的孩子又打起了枕头仗，他们各自坐在床上，把枕头往对方的头上砸，看谁能砸中对方。九个孩子都参与了战斗，只有晓文仍自顾自睡他的觉。有时乱飞的枕头也会落到他的头上，他就把头用被子蒙上，任凭那些孩子在那里“咚、咚、咚”地扔枕头。孩子打着打着打急了，不再窝在床上，纷纷下了床，向对方阵地冲过去。躲在被窝里听仗的晓文察觉有异，正在担心他们会不会冲到自己床上，说时迟那时快，一个孩子的一只大脚丫踩中了晓文的眼睛。顿时，晓文体会到他刚刚学过的一个词——眼冒金星。

第二天是星期三，母亲来看晓文，受了委屈的晓文一见妈妈，便伤心地抱着她的腿哭。平时晓文就比别的小男孩恋母。别的小孩看见妈妈来了，并不当回事，只把妈妈带来的好吃的一拿就转身走了。而晓文却常常不让妈妈走，要求跟她多呆一会儿。所以晓文母亲每个星期三必定来看晓文，并且每次都是最早来，最晚走，呆的时间最长。为这晓文母亲还和老师说过：我这孩子怎么回事，没有谁家男孩子会这样恋妈妈的。

随后，晓文又无缘无故地受到了一次伤害。这次伤害比“眼冒金星”更严重，他骨折了。那一次，同学们在操场上玩骑马打仗，一个男孩驮着另一个男孩在那里冲呀、杀呀的。这种活动晓文也是从来不参加的，他只是站在旁边看看。他站的地方背后是个高台，就在他看前面时，冷不防一个男孩突然从高台上跳到了他背上，嘴里还喊着：“冲呀！”这个小男孩是要让晓文也当回马冲过去玩玩。由于晓文没有丝毫思想准备，那个小男孩从背后扑过来时，他的身体前倾，手下意识撑地，两个人的重量全压在了晓文的胳膊上。

当时，晓文感到特别疼。送到医院后拍了片子，医生说是骨折了，但说小孩没事，长得快，就给他打了石膏。谁知第二天晓文的手变成了黑紫色，妈妈吓坏了，赶紧找医生。医生说是打石膏打得过紧了，就把石膏给拆了，这时候血液流通了，手果然不再紫了。医生用纱布将晓文的胳膊一缠，就让他回家了。过了大约一个月，晓文的胳膊长好啦。但解开纱布后却发现情况不妙，晓文的胳膊有点弯。医生说是半截松石膏松的，因为当时骨头没长好就松开了石膏，骨头便长弯了。晓文母亲说，这怎么办呀？我的孩子不能是个弯胳膊呀。医生们研究了半天后说，要不然把长好的骨头弄断重结，但困难很大，因为骨折后长好的地方比别的骨头都结实，要弄断很不容易，弄不好会把别处骨头弄断。

从此，晓文就懂得了这么一个医学常识，并且领悟到人生的某些类似现象。

不料，后来晓文又一次骨折，使他的胳膊又恢复了本来面目。那是二年级时，有一次上完早操，同学们都疯跑起来，一个冒冒失失的同学猛地撞在

晓文身上，把晓文撞倒在地，于是，晓文又一次骨折了。

送到医院后，经过检查，发现这次骨折的地方不在原先那个地方，错开了一点。晓文母亲要求趁此机会把原先接弯的骨头重接。医生们研究后说可以，但这次要全身麻醉，光打个针麻醉不行，因为手术时间比较长，手术难度比较大。晓文母亲同意了。晓文被抬到手术床上，他躺在那儿，处在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等待状态之中。后来，他把这种感觉用在了《青春无悔》中的郑加农身上。他发现，那个医生个子比较高，旁边还站着好几个人，他弄不清他们都是干什么的，后来有一个人推着像氧气瓶一类的东西过来了（当然他不知道这个人干什么的，后来才知道他是麻醉师，推的大概是装着麻醉剂的钢瓶），他走到晓文身旁，拿出一个很大的面罩，扣在晓文脸上，晓文没想到，那个东西挺重，他刚要挣扎，已经被人牢牢地摁住了。就在这时，呼地吹来一股气，晓文一吸，感觉出一种奇怪的气味。吸了几口，便不省人事了。等他醒来，手术已经做完了。这次医生没有给他打石膏，而是用了两块木板，一上一下夹在他的胳膊上，拿绷带缠着。这样，他的手没有像上次那样发紫。他就这么夹着胳膊上课，后来，骨折的胳膊长好了，长弯的骨头也矫正了，晓文的胳膊又长直了。当时年幼的他还想过这事，觉得很奇怪。他总结出一条经验：就是断胳膊不能断一次，得断两次。断一次胳膊是弯的，断两次就直了。

十一学校还有生活老师，学生的衣服脏了由老师洗，洗澡也由老师帮着。浴室不分男女，但因为浴室不大，往往都是女生先进去洗，男生在外面排队。然后出来一个女生，便放进去一个男生。这样，排在前边的男生就可以与女生同浴。从内心来讲，晓文特别愿意排在前边，跟女孩儿一块儿洗澡，但又不敢站在排头，羞怯的他害怕站在排头会被后边的男生讥笑。于是，最后还是选择了站在男生队伍的后头。

1963年，周晓文9岁，该上三年级了。那时候，北京市教育部门决定从三年级的小学生中培养外语人才。全北京成立了两所专门学校，一所是北京外国语学校，一所是北京外国语学院附属学校，从一些比较好的学校的二年级学生中招生。十一学校也接到通知，可以送两名学生去报考。晓文成为全年级四个班众多学生中幸运的一个。妈妈拿出地图，查阅了两所学校所在的位置，发现外语学校离家近，不用转车——出了家门，坐35路公共汽车到白堆子站下车，就到啦。便让晓文考外语学校，结果晓文考上了，学的是英语。

在外语学校，晓文的学习成绩在班上虽说不是第一，但也总是名列前茅。而他的口语却是全校第一。遇有外宾来参观，经常是晓文出头露脸致欢迎词。高中生排演英语话剧，需要个小孩的角色，也总请晓文去演。北京电影学院有位姓王的教师——当年演过话剧的一个高中生，现在见到周晓文，还能认出晓文就是与他同台演过戏的那个小同学。

在外语学校，音乐老师特别喜欢晓文。那是一个女教师、归国华侨。她常常给晓文开小灶，课余时间还教晓文唱歌，让晓文听她弹琴，并且总是跟晓文说：“你将来应该搞音乐。”当时，晓文的头脑里还不曾有成名成家的远大理想，也从未考虑将来的前途命运，他只是循着自己的兴趣和爱好自由自在地成长。因为姐姐学的是声乐，他从小也喜欢唱歌，而且唱得很不错。当时凡是学校参加区里市里的歌唱比赛，总有晓文的独唱或领唱。

晓文也喜欢体育，但对过分激烈的项目不敢问津。因为胳膊曾经骨折过两次。踢足球时，他爱守球门。

外语学校也是寄宿的，学生们吃、住都在学校，但生活条件比不上十一学校。在这期间还发生过这么一件事。

有一次轮到晓文当值日生，那天中午吃面条，晓文负责给大家端饭。他端着满满一大盆刚从锅里盛出来滚开的面条，往自己的桌边走，因为面条盆又烫又沉，他走得很急很快，想赶紧把面盆放到桌上。就在他即将走到桌旁时，一个小女孩走过来了。小女孩一边走一边和人说话，没看见晓文，她朝着面条盆就撞过来了。晓文脚下一滑，下意识地把面条盆扣到自己头上了。滚开的面条浇了晓文一头一脸，烫起了一个又一个大大水泡，晓文疼痛难忍。到了医院，医生诊断为浅二度烧伤。当时晓文还纳闷，明明是烫伤嘛，怎么说是烧伤。后来他明白了，医生把烧伤、烫伤、电击伤什么的统统叫做烧伤。妈妈看晓文整个脸烫得很惨，焦急地询问医生，将来晓文脸上会不会留下疤。医生说不准。后来有半年时间，晓文整个脸都红红的，像孙悟空似的。幸运的是，未留下任何烫伤的痕迹。

长大以后，晓文还想起这件事。他想，自己遇到这场突然事故时，为什么没有把面条扣到那个小女孩身上，而下意识地扣到了自己头上？为什么不愿意烫着她呢？他一直觉得很奇怪，但百思不得其解。

由于几次受伤住院，晓文在医院接触到好些因称王称霸、调皮捣蛋而负伤的学生，慢慢地也受到传染，变得不那么乖了。在外语学校，晓文已经不再是学校的一面旗帜，但基本上还算是好学生。他最大的缺点是不讲卫生，全班同学中就数他个人卫生最差。他的手指如乌鸦的爪子，又黑又脏。上面净是泥土不说，到了冬天，满手都冻裂了。手不能握拳，一握，冻裂的口子全裂开了。这时候的晓文像个野孩子，与他在十一学校时的表现判若两人。有一个外国教师，是个英国女人，经常给晓文洗手，慢慢地，晓文喜欢洗手了。现在，周晓文仍然不算一个讲卫生的人，但他特别爱洗手，每次拍完戏回到住所，首先要做的事就是洗手，他无法容忍手不干净。

1966年，周晓文读完了五年级，该上六年级了，史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开始了。

“文革”中，晓文的父亲没受到太大的冲击。他早就是那种看破红尘的人，什么也不参与，所以造反派到他这儿，都手下留情。晓文的母亲当时在长途电信局工作，没有什么官职，仅仅是资格老一些，给弄到干校下放劳动，折腾了一阵，受到一些冲击，红卫兵也抄过他们家。抄家时晓文和哥哥曾打算与他们玩命，趁红卫兵来之前，妈妈把小哥俩给支出去了。

文革期间外语学校也闹起了罢课，那位给晓文洗手的英国女教师单独带着晓文去动物园。这位女教师的丈夫是动物园的兽医，专门给珍贵动物看病。女教师不会说中国话，而晓文英语水平还无法全部听懂女教师的话，但他竭力在听，听懂她话中的一些单词便很兴奋。后来，女教师和她的丈夫被打成了英国特务，晓文再也没有打听到他们的下落。后来虽然“复课闹革命”，但学生们已经把过去学的外语忘得差不多了。重印的课本全都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万岁！”、“阶级斗争”之类的政治口号。

“文革”是晓文童年中最大的一个转折点。“文革”中晓文开始学坏，他的表现与“文革”前发生了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变，从一个优秀学生变成一个调皮捣蛋、打群架、偷自行车的不良少年。由于他年龄小，红卫兵还轮不上他当，他从姐姐那儿弄个红袖章套在胳膊上，再穿一套军装，俨然是个红卫兵战士，度过了一段无忧无虑、无法无天的“阳光灿烂的日子”。

14岁时，晓文平生第一次看到了一张人体裸体照片。那天，晓文和一帮男同学到其中一个同学的朋友家去玩，那个朋友是干什么的晓文已经记不清了，只记得那人住在北京市里鼓楼旁边的一个小街的四合院里，他们在那朋友家里玩着玩着，那位朋友突然拿出一张照片让大伙传阅。这是一张用“120”相机拍的黑白照片，显然，这张照片不敢拿到照相馆去印，是自己洗，自己印的，焦点不太准，看得不太清楚。照片上一男一女全身裸体，搂抱在一起。由于两人脸对脸，侧对镜头，还故意背着镜头扭着脸，所以看不清人的面孔。但就是这样，也让头一次看到裸体照的晓文心惊肉跳。

其实，当时他并不明白那两个男女搂抱在一起要干嘛。那时候中国根本没有性教育，学校从不给学生这方面的启蒙。晓文的父母在这方面也非常严肃，丝毫不给他这方面的接触和了解。因而，晓文没有一丝一毫性方面的知识，对于男女之间的奥妙，他什么都不懂。看了一会儿，那位朋友把照片收起来了。从朋友家出来，走在小胡同里，遇到一帮小流氓抢晓文的军帽，于是，晓文和同学们与那帮小流氓展开了一场在他当时的生活中并不常见的激烈打斗。

那时候，晓文虽然不明白性为何物，但随着年龄渐长，心理开始成熟。在内心原动力的驱使下，他对异性的好奇和向往变得强烈起来，但这种欲望又不可能通过正常的渠道获得满足。于是，内心对异性的极度渴望和外部行为上的极力排斥之间便产生了矛盾，从而使晓文的心理上产生了一种焦虑感。

那时，学校有一位20来岁的女教师，长得很漂亮，晓文和班上另外一个男同学常常在私下里谈论她，并把她作为心中崇拜的偶像。后来，女老师结婚了。结婚那天，晓文在一种不可名状的心理驱使下，和那个男同学把老师从家里叫了出来。他们胡乱提了好多问题叫她回答，她则对他们的做法莫名其妙，因而显得有点不耐烦。谁知，晓文和那个男同学一人抽了女老师一巴掌，然后扬长而去。其实，晓文自己也不明白到底怎么啦，为什么会这样做。现在回想起来，他才明白当时由于心中偶像的打破而产生失望，由失望而对女教师结婚产生排斥心理，因而对她做出了这样的挑衅行为。

1969年冬，周晓文尚未中学毕业，就到河北宣化参了军，当了一名通信兵战士。这一年，他刚满15岁。

当时，轰轰烈烈的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运动已经开始。周晓文所在的北京外国语学校也传出了可能解散的风声，说是搞外语学校是个错误决定，中国是世界革命的中心，中国人用不着学外国人说话。原指望孩子有个锦绣前程的家长们有点着慌，担心孩子被送去农村插队受苦，纷纷寻找出路。而在当时，最好的出路便是当兵。其实，毫无社会经验的周晓文并不清楚当兵、当工人或插队有什么区别，他既无上山下乡、改天换地的革命信念，也没有害怕艰苦、逃避插队的个人动机，更没有响应祖国召唤、保家卫国的豪情壮志，他之所以幸运地走进解放军这所毛泽东思想的大学校，完全是因为一次打群架而因祸得福。参军前的周晓文，早已不再是跟在别人后面跑跑的小喽啰，在十几个年龄相仿的小伙伴组成的学生团伙里，周晓文俨然坐着头把交椅。虽说他的力气不比别人大，但他的脑袋比同伴聪明，出的主意往往奏效，久而久之，他就成了头了。不管什么事，都由他说了算。

有一天，为了一件说不上名堂的小事他们和另一伙学生动了口舌，继而又动了拳脚。由于这次群架性质太严重（事后周晓文听说，对方有一个人险

些被打死），公安局准备插手过问，部队为了保护自己大院里的孩子，就与公安局协商说，这些打架的孩子是我们这个大院的，就让我们自己处理吧。于是，参与打架的孩子统统被抓了起来，押上汽车，拉到了宣化的独立营。

在那里，一人一个单间关禁闭，还派一个战士看守。打饭、上厕所都跟着，怕逃跑。因为都是些首长的孩子，不能打又不能骂，只能关起来进行严肃的教育。关了一段时间，问题弄清了，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但放“虎”归山，又怕他们再捣蛋，于是，部队把他们这伙孩子通通“充”了军，而且怕他们再拉帮结伙，还把他们都分开了，有的去了上饶，有的去了西安，周晓文则留在了宣化。开始没给他发领章帽徽，是个没编制的业余兵，但和战士同吃同住同劳动同操练。过了几个月，正式招兵开始了，部队征求周晓文个人意见，问他愿不愿意成为正式的解放军战士，周晓文表示愿意，于是他有了领章帽徽和钢枪，成为一名通信兵，开始了他的军旅生涯。

当时，中国和前苏联处于尖锐的对峙状态，在珍宝岛，双方军队还开了火。一个严酷的现实摆在周晓文面前：战争是要死人的！只要上级一声令下，他随时准备和苏联人拚命。他有一个强烈的愿望，就是在自己死之前，一定要先杀几个敌人，不能一冲上去就白白送死。等先杀了几个敌人，自己再死，那也值了。然而，他想象中的这场你死我活的壮烈战斗场面始终没有出现。给了他现实影响的，还是他身边的战友。

在周晓文参军入伍的这一批战士当中，他的年龄最小。他发现，部队里虽然每个人穿着一模一样的军装，但人与人之间的情况各不相同。有来自城市的，也有来自农村的；有人爱说一些男女闲情，有人专给领导打小报告；有人喜欢抽烟下棋，有人一门心思想入党提干；也有刻苦钻研技术的，把自己干的那一行搞得很精通。有的吊儿郎当，交际甚广，还有的特会泡病号，时不时混到医院病房里躺着，无病呻吟。有的干部也很有意思，在家里受了老婆的气，便跑到连队来训斥战士，在战士身上发泄怨气。有位副连长多年提拔不上，转而研究养身术，转业时搬回去几大箱药，估计早过期了。总之，什么人都有，每个人都有一个故事。

当时周晓文年纪小，对某些人的思想行为并不理解。然而，不管怎么说，当兵使他第一次真正接触了社会，认识了社会中的各色人等，对于人生的许多不切实际的幻想被打破了，他变得比较现实了。

周晓文当兵之初，给连队卖过菜。每天一早把连队种的菜收起来，赶着小马车到宣化街上去卖。一天大约能卖十几块钱，都是又脏又破的零钱，就像《二嫫》里二嫫卖麻花面所得的钱一样。他把钱整好，装在军用书包里，回到连队后如数交给事务长。有几次他也曾想过，是否给自己留上一块钱，或者几毛钱，反正谁也不会知道，但总觉得不合适，最终没有这样做，而是一分不剩地如数上交。

在军事技术上，周晓文属于业务尖子。尤其是发报，他学得又快又好。勤务用语用的是英语，由于他有外语学校学习多年的英文底子，自然比别人强。他经常要发的一个词语是OK，表示行，没有问题了。电码是二进制，由一个点和一个划组成。O就是“哒哒哒”，三个划，K是“哒嘀哒”，划点划，周晓文玩得非常熟。全通信兵部队曾经在宣化开过一个现场观摩会，那次周晓文的出色表演，令他出尽风头。

不久，周晓文犯了一次大错误。那些天他们特别累，白天要扛两百斤一袋的大米，晚上还要战备值班。那天他的值班时间是夜里2点到早上6点，

怕睡过去醒不来，他特意把闹钟上好放在耳朵边上，那闹钟是个老式闹钟，闹起来声音特别响。谁知过分劳累而睡熟的周晓文居然没听见闹铃响。等他突然醒过来，一看表，已经晚了一个小时。

周晓文打开发电机，因为有一个预热过程，时间也就一分多钟，可他却等得焦急万分。他是主台，听得见四个属台不断在呼叫他，大约因为已经叫了一个小时，电键显得非常疲惫，软弱无力。机器预热完后，周晓文立刻发报。当时，他脑子飞快地转着：怎么给对方交代？他没法说自己睡过了，勤务用语中没有这类用语。他发了一个“机器故障”。

本来这次失误他不说，别人也不会知道，因为是机器发生了故障，个人就没有任何责任。然而，周晓文还是老老实实地在自己的电台日记上说明是自己睡过了。下班后天已发亮，正好是起床时间，周晓文拿着报务日记去向连长主动做检讨。

战备值班电台误班是大事，于是一直汇报到通信兵部队总部，总部下发了一个全军通报，要严肃处理当事人。为了处理周晓文，连长和指导员发生了激烈争议。指导员主张狠狠整一回，给个厉害的处分，连长不同意，他觉得周晓文完全可以坚持是机器故障，因为诚实，他主动承认是自己睡过了，所以这件事批评教育下就行了。后来周晓文没受到处分，倒是连长为此背了黑锅。本来周晓文就喜欢连长，因为这件事，周晓文更加尊敬连长。又因为连长是山东农村来的，而指导员来自一个小城市，周晓文因此对所有的农村兵印象颇好。

周晓文当兵两年之后，有一次部队野营拉练到琢鹿县一个小山村，住在一户农民家，于是，他第一次与农民有了实际的接触。虽然他在这户农家仅仅住了一个星期，然而在这一个星期里发生了不少事情，给了他难以忘怀的回忆。

那天，他们的通信车开进了这个小山村，在村口边，有一个场子，因为是冬天，场空着，台长决定在这里架设电台天线。经联系，村里的贫协主席、民兵连长都来了，与台长交谈后，同意他们使用这个空场，并且答应给他们安排住处。于是，战士们开始架设天线，大约是村里人觉得部队的通信车挺古怪，对他们架设天线也感到好奇，便都围上来看，大人、小孩来了不少，就像看他们表演。不一会儿，周晓文和战友们把天线架好了，电台开通了，大伙儿站在那儿等待村里给安排住处。这时候，周晓文无意向远处一望，只见路当中有一个大草垛，他心里纳闷：大草垛怎么会放在路中间。忽然，草垛开始动起来了，他更觉得奇怪了，草垛怎么会自己移动呢？移动的草垛转了个方向，他才看清是一个小女孩背着像小山一样的大草垛，看年纪，那女孩只有十四、五岁，她怎么会背得动呢？周晓文心里有点为那女孩担忧。眼看着她走过来了，也看见他们的通信车了，但她不像别的小孩，放下草垛挤过来看热闹，她仅仅朝这个方向看了几秒钟，脚都没有停，就往村里头走去了，于是，又变成了一座草山在慢慢地移动。当时，周晓文产生了一个想法——最好住在这个小女孩家，结果天随人愿，他果然被安排在她家。

这家房东有弟兄三个，老大住正房，老二、老三住两边。老大媳妇不会生育，所以领了这个小女孩养着。女孩的养母约有40多岁，对周晓文他们非常热情，又是下面条，又是烧热炕。第二天起床，周晓文的背部还被热炕烫起了泡。

这位房东大婶喜欢和周晓文他们聊天，说什么早先入党吃香，她就让丈

夫入了，后来不吃香又让他退了，再后来又吃香又让他入了，好像共产党是他家开的，进进出出好不自由。然而，小女孩却总是一声不吭，她默默地勤快地不停干活，还天天给周晓文他们端洗脸洗脚水。周晓文能够感觉到，这个小女孩虽然哑吧似的，心里什么都明白。

房东大婶妯娌之间不和睦，还挑拨得老大、老二兄弟之间也不说话。一天，老二的儿子死了，房东大婶幸灾乐祸，夜里竟抽起了羊角疯。台长指派周晓文陪着小女孩翻山越岭到另外一个村里去请大夫，这是周晓文第一次单独和一个女孩晚上一起走那么远的路。当时他想，山里头有坏人怎么办？既然台长信任他，他就要保护好这个姑娘，因为他是解放军。所以他当时有个想法：最好来个什么坏人，让自己英勇表现一番。可惜，路上什么意外事情都没发生。

一路上，女孩依旧是一声不吭。但上了山梁后，她突然哼起歌来，哼的是一种很好听的山野小调。周晓文问她唱的是是什么，女孩开了口，说她也不知道，瞎哼哼。再问她为什么唱呀，她说想她原先的家了。晓文说：“老家好，是吗？”“老家姐妹多，人亲。”晓文问她：“你识字不？”“上过二年学。”“为什么停了学呢？”女孩说是来这个家后不让上了，要干活。就这样，周晓文问一句，她简短地答一句，既不扭扭捏捏，也不主动说话。第二天，女孩又哑了似地不再开口，不再跟晓文搭腔，只是低着头干活。但周晓文发现，他的军装被女孩洗干净了，破的地方也补好了。

有一天，房东大婶把周晓文叫到屋里，说：“听说你爸在中央呢！”周晓文忙说：“不在不在，我爸跟我一样是解放军。”大婶说：“在北京当官不就是中央吗？你走时把我女子带上，让她到外面享福去。”还说满村就她女儿长得让人心疼，交给周晓文她放心。周晓文听了这话，惶然不知所措。他立即把情况向台长做了汇报，台长说你什么话都不要说，她再说什么，你就听着，不要吭气，咱们明天就开拔啦。第二天，周晓文把一支盒装的钢笔送给了小女孩。趁房东大娘出去打醋时，他们和房东大伯告了别，拿着各人的背包上了车。他们的车上公路前还必须穿过村子，并且要路过房东家门口。就在他们的车开到房东家门口时，房东大婶突然从院子里跑出来，她拉着女儿，俩人胳膊上都挎着一筐鸡蛋，向汽车追来。当时，周晓文坐在车后边，清清楚楚地看见母女俩在追他们的车，但他无法让司机停车，他也没有权力让司机停车——这是部队行动啊。他把车后门打开来，想对她们招招手，说声再见。但车门打开时，卷起满地黄土，飞飞扬扬，把母女俩的身影遮盖了。他看见，尘土中，母女俩还在追赶着，忽然大婶摔倒在地上了……

这件往事对周晓文后来的人生经历产生了很大的影响。从此，他对社会、对人生有了自己独特的认识——不再盲从于报纸上说的，领导嘴里讲的，他对中国的普通老百姓也有了真切的理解，那个朴实自然的农村小女孩给他留下了永久的美好的印象。

在部队，周晓文有一个最要好的战友，他比周晓文年长4岁，自然比周晓文成熟多了。他对周晓文非常好，周晓文极其信赖他，有什么事都愿意跟他商量，听他的意见。周晓文当时认为，他说的话全是对的，句句是真理。这位战友属于那种靠泡病号住院的那种，周晓文常去医院看他，因此认识了一位小护士，两人互有好感，这位战友看在眼里，不动声色地为他俩安排了一次约会。那天晚上，这位战友以病房人多为借口，带他俩来到食堂聊天。他们怕开了灯会招惹别人，就坐在离窗户较近、有点亮光的地方。聊了几分钟，

这位战友说出去一趟，周晓文以为他要上厕所，不料他出去后从外边把食堂门给反锁上了。周晓文开始特别紧张，他想，万一管理员有什么事开门进来（人家可能还有钥匙），那怎么办？如何解释得清？后来又想，这位战友做事从来都是有板有眼的，不会出什么岔子。这是周晓文平生第一次约会，他非常想搂抱小护士，可又不敢。几次鼓起了勇气，有一次手都要伸到她身上了，却又缩回来了。在他俩单独相会的一个多小时里，聊的话题全是一些非常无聊、乏味的事情，诸如宣化钢铁厂你去过吗？阶级教育展览馆你看过吗？——其实他俩白天在医院碰到时并不是这样的。这时候纯属没话找话，一个多小时里一句有意思的话都没说。说起当年的情景，周晓文说，今后我拍电影要努力的一个方向是——让影片中的台词全都是废话。“我认为理想的电影台词全部应该是废话，跟情节根本无关。我的电影还没有达到这么高的境界。”那天夜里过了一个多小时，这位战友才回来。和小护士的约会也就这么结束了。

第二天，另一位战友向周晓文打听昨晚的事情，并猜想他俩之间已经如何如何。周晓文简直觉得这人是流氓，他想自己当时即便出格，也不过想和小护士搂抱一下，可最后连这也没敢干，这位战友却把事情想得十分荒唐，十分不堪，这令周晓文感到自己受了侮辱，便跟这位战友翻了脸。看周晓文急了，战友直说：“没劲没劲真没劲”，还说周晓文是个笨蛋。周晓文立刻跑到医院找自己信赖的战友，把刚才发生的事儿讲述了一遍，他像一个受了委屈的孩子，等待着好朋友的安慰和支持。没想到对方听后一言不发，坐在那里一个劲地闷头抽烟。周晓文一个劲问他怎么了，他才说：“你就是个笨蛋。”这句话给了周晓文当头一棒。因为这位好朋友的话对于周晓文一向是真理，所以周晓文怎么也想不通。回到连队后，他好长一段时间都在琢磨这事儿，怀疑是否自己错了，自己可能就是个笨蛋。从此，周晓文慢慢变得实际起来，对许多问题的看法也不那么简单化了——不再简单地认为这是对的，那是错的。这是生活给他的教育。

周晓文认为，与那位小护士的约会应该算是他的初恋。几年前的一天他突然收到小护士的一封信，信中先让他猜是谁，周晓文一下子就想起她是谁了。信中接着说她现在挺忙，已有小孩啦，周晓文的每部电影她都知道，都看了。信写得很质朴，也很随便，但周晓文读了觉得非常感动。信末说：“你一切都好吧？我也不给你留什么地址了，只不过想给你写一封信，你不必知道我现在的位置。”

当兵有非常艰苦的时候，比方说顶着八、九级的西北风挖电缆沟，也有挺风光的时候，那就是代表连队出去赛篮球，参加文艺演出。打球时队长和教练常常提醒周晓文，告诉他球场上，谁都可能在无意中撞倒别人，你不能认为人家是故意的。因为周晓文常常表现得不冷静，有时甚至还跟人家打起来。平时就有这样的事发生。有一次周晓文和一个山东兵说着说着不高兴了，山东兵骂了一句：“你妈的”，周晓文说：“你敢骂我？”边说边伸出拳头，差点把人家的耳朵撕下来。为打架的事，周晓文常常写检讨，检讨写多了也就摸到了窍门——第一次故意写得通不过，第二次不深刻，第三次才上纲。如果第一次写成第三次那样的程度，那第三次怎么写呢？反正得三次才能通过。

当然，周晓文也有表现不错的时候。星期天，他趁休息把部队的公共厕所打扫干净了。当时他并没有想到这事儿与入团有什么关系，只是想做一回

好事儿。结果有人把他事汇报到领导那里，领导便找他谈话，问他想不想入团，让他写志愿书。于是他就这样因扫了一回厕所而入了团。后来连长还跟他谈过入党的问题，问他有没有入党的愿望，当时周晓文听不明白，他说入党能凭个人的愿望吗？他以为入党是领导觉得你表现好，够入党资格了，才能让你入，因为他入团就是这么入的。连长说首先得你自己有愿望，才有可能。你自己没有愿望，怎么能入党呢？周晓文还是弄不懂，他认为自己不配有愿望。

在那个年代，周晓文想看书却没有书看，因为一切人类文明的成果都变成了“封、资、修”的黑货，是毒草。一天夜里，他和一些战友联手行动，把河北师范学院张家口分院图书馆封存的图书偷了几百本回来。在分赃时，周晓文分得了摄影大师吴印咸所著《摄影艺术表现方法》一书。这本书对周晓文后来走上电影艺术之路起到了关键性的作用。而在当时，周晓文并不知道摄影艺术是什么，他只是觉得这本书中有许多图片，挺好看，便从头到尾认真真地看完了。他发现，他对摄影乃至电影艺术产生了某种向往。

对于其他战友分得的那些外国小说，周晓文也借来看过几本，但兴趣不大，他喜欢看杂书，看各种各样的知识性书籍，比如说《十万个为什么》，也喜欢看小人书，欣赏其中精彩的构图。然而，当时对周晓文影响最大的还是电影。那时候，凡是部队通知穿大衣、带小凳集合，那准是看电影，因为一般集合训话都是站着听，不带小凳，带小凳就是看电影，看电影是部队最重要的娱乐活动。在宣化周围，共有四个部队，住得很近。但只有周晓文他们部队有一个广场，所以放起电影来都在这个广场。每逢来新片子，总得重复放上四遍。周晓文他们部队是第一拨。遇上好片子，周晓文就能一连气儿看四遍。当时中国放的电影除了样板戏，就是老三战，还有阿尔巴尼亚、罗马尼亚、朝鲜、越南四个社会主义兄弟国家的电影，而对周晓文印象最深的一部电影，是罗马尼亚的一部黑白片《多瑙河之波》。这部电影周晓文连看了四遍，一直看到深夜，后来又跑到宣化街上的电影院里看，总共看了不下10遍。他对电影有感觉就是从《多瑙河之波》开始的。不过，当时有一部极其轰动、感动得亿万人掉眼泪的朝鲜电影《卖花姑娘》，周晓文却非常讨厌，他弄不懂自己当时是怎么回事，这似乎是一个谜。看这部彩色片时他一点儿都没哭，甚至还想，哼，想让我哭，没门，我偏不哭。但是，这部影片还是有一个细节感动了他，让他差点哭了。这个细节是妹妹跑到街上卖花，姐姐看见了，打了妹妹一个巴掌。多年之后，周晓文执导《疯狂的代价》时，也拍摄了一个姐姐打妹妹一巴掌的镜头。

当兵三年，复员的时候到了。周晓文虽然在业务上是尖子，但其他方面的表现并不怎么样，他本来就不想入党提干，在部队上干一辈子，同时，他所信赖的那位好朋友也极力劝说他赶紧复员，回北京当工人。这样，周晓文就复员了。

1973年，脱了军装等待分配工作的周晓文颇为清闲。一次逛大街时他发现了中央五·七艺术大学（北京电影学院）的招生广告，他挤进人群中好奇地看着，广告上写着摄影、美工、照明三个专业。当他看到“摄影专业”时，想起了在部队时读过的《摄影艺术表现方法》一书，想起了书中对摄影艺术的论述和一些有趣但又有些费解的问题，他还想起了《多瑙河之波》、《脚印》、《鲜花盛开的村庄》这些感动过他的电影，他一下心动了，决定报考这所大学。其实，当时周晓文对考大学并没有抱什么希望，他只是想给自己

找点儿事情做，没想到，他竟糊里糊涂地考中了。这一年，周晓文 19 岁。

周晓文入学时，父母分别找他谈话。父亲希望他政治上积极要求进步，争取入党，母亲则要求他好好学习，把功课学好，掌握一门有出息的技术。也许是他与母亲的感情更近，也许是母亲的要求与他个人的志趣相合，在上学的两年半时间里，他基本上是按照母亲的要求去做的。

在电影学院，周晓文又成了一个好学生，他上课认真听讲，作业一丝不苟，功课基本上都是五分。因为当时发生了张铁生交白卷事件，学校不免也要搞搞批判白专的运动。其实，学院的老师们教学都非常认真，学校也不是只强调让学生只红不专，但运动来了，总会有一些较左的人出来批白专，自然谁功课好谁就是走白专道路了。于是，有人给周晓文贴起了大字报，说他是学院的白专典型。不过，这种批判仅仅停留在贴大字报上，并无人身攻击，没有想把周晓文怎么样，所以，这种批判没有给周晓文造成多大的心理压力。他是见识过文革造反派的，他没把这种批判当回事，照旧努力学习。周晓文的摄影功底非常扎实，这完全归功于他在电影学院的努力学习。

当时，学院给摄影专业的同学每两人发一台照相机，大约是要让学生从图片摄影入手掌握电影摄影技艺。母亲为了让周晓文学习更方便，专门为他买了一台照相机，是国产海鸥 205 型的，他特别珍惜，拿着它拍了好多黑白照片。从冲底片到放大照片，都是自己动手。他干得非常投入。直到现在，母亲还保存着周晓文那时候的摄影作业，回过头来翻阅那些黑白照片，周晓文感到格外有意思。

摄影专业的功课对周晓文来说显得非常轻松，他学起来一点不吃力，从来不需要再做早自习、晚自习，课余他有时间去玩，夏天常常去游泳（学院有游泳池），冬天则去溜冰（学院里有一个小湖，冬天湖面结了冰便是一个天然溜冰场），而更多的时候是去图书馆看书，尤其是电影导演方面的书。他那时候就想学导演了，可惜导演专业尚未恢复招生。他不仅学完了电影摄影方面的课程，导演方面的书也看了不少，理论上全明白了，只是没有机会实践。他终于可以拿起摄影机拍电影作业啦，摄影机是 16 毫米的，作业由自己选主题，自己编小剧本，既是编导又是摄影。那时候学校没多少经费，但有摄影机、胶片，还给洗印，这就让周晓文感到很满足了。周晓文拍摄的最后一个电影作业是关于北京一个汽车厂的纪录片，当时这家汽车厂研制出一种新型轿车，属于新生事物，他去联系拍摄时，工厂一口答应。拍摄中需要开着车跑、试车等等景头，工人师傅们都积极配合，没有提到要一分钱的事儿。

在学院，除了专业书之外，周晓文也读了一些文学著作。当时，中外文学名著还属于毒草，书店没有卖的，学院图书馆里有，也不给借，但这些书在同学中间悄悄地传阅。有托尔斯泰的《复活》，巴尔扎克的《高老头》、果戈理的《死魂灵》、司汤达的《红与黑》、雨果的《悲惨世界》、狄更斯的《大卫·科伯菲尔》……周晓文陆陆续续地读了一些，但不是特别喜欢，印象也不深。所以现在周晓文说，西方文学对他的人生和艺术创作没有产生多大影响。在学院，他最爱看的还是电影，那时候，已经开始兴起看所谓的“参考片”了。

上学期间，对周晓文打击最大的事件是父亲的去世。父亲死于医生的误诊。周晓文眼睁睁地看着父亲的心电图从波纹变成了一条直线，他头皮发麻，心脏也几乎停止了跳动，但他没有哭。当时，母亲已经哭得休克了，被抬到

休息室抢救，打强心针。于是，一边抢救父亲，一边抢救母亲，周晓文目睹了抢救父亲的全过程。他看见平常总是笑眯眯的一个女护士把一块大木板垫在父亲的背下，然后双手握成一个拳，往父亲的心脏部位猛砸，他看着，不知她怎么会有那么大的劲。后来，周晓文拍摄他的处女作《他们正年轻》时，把这个抢救场面拍了进去，并配了强烈的声音。本来声音没有这么强烈，这种强烈的声音是周晓文当年耳朵里感觉到的声音。当时，这种抢救成功了，父亲的心脏恢复跳动，但也就持续了10分钟。周晓文觉得这种抢救非常不人道，本来抢救前人已经不行了，这种抢救方式等于是把父亲又给蹂躏了很长时间，而结果还是免不了死。父亲的死，对周晓文的震动非常大，他开始思索生与死的问题。这一年，他20岁。

父亲去世，周晓文没有哭，而当他收到一首爱情诗时，却不由自主地流下了眼泪。那首诗的具体词句他已经忘记，只记得写得质朴实在，一点儿不肉麻，但又确实是一首示爱的诗。他看了几行，就忍不住想哭，但前看后看都有人，没地方哭，最后他钻进厕所里哭了一场。这首诗令周晓文如此感动，完全是因为文笔的关系，倒与写诗人不怎么相于。周晓文自己是一个不会写情书的人，活了40多岁，一封情书都没有写过，而且，他在爱情问题上始终缺乏自信。在学院时，他对女孩其实也挺想入非非的，看看这个，看看那个，觉得都不错，但他弄不懂别人对他是否有意，所以总不敢轻举妄动。有一次，一位比他大两岁、与他特别要好的同学向他预言，说某女生与某女生现在关系好得不行，但好不长久了，估计一两个月内就会反目成仇。他觉得很荒谬，就问这是为什么，那同学说是因为你周晓文，不信咱们走着瞧。不久这预言果然变成了现实。原来旁观者清，那同学早已看出两个女生都对周晓文有意思，而周晓文自己却没有意识到。

经过两年的学习，1975年，周晓文从中央五·七艺术大学毕业了。

因为他的成绩最好，父亲又刚去世一年，鉴于这两种因素，在老师的推荐下，他被内定分配到北京电影制片厂。他以为这是铁板上钉钉，万无一失了，便放心地陪着母亲逛了一趟黄山和桂林。在这期间，一位与他关系不错的女同学为了留在北京，便到教务处提出要与周晓文分在一起。他回到北京后，这位女同学向他说明了情况，并对她事先没和他商量表示歉意，周晓文理解她想留在北京的心情，因此并未介意她的行为。第二天有位老师找周晓文谈话，夸他学业出色，嘱咐他要一步一个脚印地朝前走。临送他出门时，这位老师似乎漫不经心地问了一句：“听说××跟学校讲了，想跟你分在一起，你知不知道？”受到一番鼓励正处于兴奋中的周晓文丝毫未想到事情已经发生了变化，也漫不经心地答道：“知道。”为使自已做得像个爷儿们，他还为那个女同学讲了几句情，说希望也把她照顾到北京，她有风湿病。

当天下午，周晓文的户口便被送到北京市公安局吊销迁出，他和那个女同学一起被分配到了西安电影制片厂。他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后来才了解到其中的内幕。当时他们班一位内定分到外地的同学，父亲是文化部一个双眼快失明的司长，听说儿子被分外地，跑到学校大闹。正巧那位女生提出要和周晓文分到一块儿，学校便打算把晓文和那位女生一起分到外地，让出北京的名额给司长的儿子，老师临出门时以漫不经心的态度作出的试探，没有引起周晓文的心理防备，而周晓文的那几句真正属于漫不经心的回答，却使老师误以为他和那位女生早就商量好要分在一起，于是铸成了周晓文分配问题上的大变化。

1975年，周晓文离开京城、离开母亲，来到了地处西北的古城西安，在人生地不熟的西安电影制片厂，当上了一名摄影助理。

毕业分配时被“掉包”，这件事对周晓文打击很大，这是他人生的第一次大挫折。在此之前，他虽然也摔过一些小跟头，但总的来说一直比较顺。从小他没有吃过大苦，没有遭过大难，即使在“文革”中，他的父母也没有受到太大的冲击，家庭未发生什么变异。虽说他也经历了父亲病逝这样的人生痛苦，但父亲的去世是疾病所致，而非社会的人为的因素。但是这一次，他终于领受了社会对他的打击。他愤懑而又无可奈何，情绪颓唐到了极点。然而，他没有料到，这样的挫折在他的人生道路上才刚刚开始，以后的路更长，挫折还会更多。

当时，西影厂已经恢复拍片，周晓文到厂后连续参加了《渭水新歌》、《奥金玛》等反映阶级斗争影片的拍摄。在摄制组，他以为自己满肚子的知识有了用武之地，谁知，没人把他这个大学生当回事，就连新进厂的学徒工也比他神气。因为进厂的学徒工都是本地人，能踏进西影厂这座艺术殿堂，那也就不是吃白饭的，所以，没有人把他这个远离京城的北京人放在眼里。有一天，周晓文在拍摄现场叫嚷，叫大家注意轴线关系，说这么拍下去，片子就连不起来了。一个小小的摄影助理，竟敢指东说西，当然不得现场要员的欢心，并对他大翻白眼。有一次，拍摄一场藏民们劳动之余载歌载舞的戏。试戏时，草原上一位有名的舞蹈家率先起舞，跳得狂野奔放，藏民们一声欢叫纷纷起舞。周晓文忽然来了灵感，脸上放光，他扛起摄影机围着舞蹈者转起来。他时而围着转，时而插进人群之中，随着舞蹈者的脚步和歌声的节奏不断变换镜头方向。他一路不断地猛摇下去，使镜头也跳跃起来。遗憾的是他仅仅是个助理，没资格开启摄影机，只能过干瘾。他兴奋地给人家建议说，用此法拍，定能拍出眼前这种热烈的节奏来。听的人却只是嘻嘻一笑，不说什么，然后照旧支稳了脚架，放上摄影机。周晓文无可奈何，只能对天扼腕。

在摄制组，周晓文结识了芦苇。芦苇当时也刚进厂，做绘景。两人志趣相投，很快成了好朋友。晓文出的主意掌权者不肯听，他只好与好朋友在私底下探讨点艺术问题。有一次，他们说起了色彩的问题，从印象派绘画的色彩谈到电影胶片的补色。周晓文说，国产片不如外国片好看，色彩也是原因之一，除了洗印等技术方面的原因外，未能利用补色，大约也是一个被大家忽视的原因。补色的道理很简单，但胶片色彩在黑暗中通过光显示在银幕上时，要比自然的色彩浓烈得多，这时候补色的作用就变得很重要了。周晓文说他很想搞一个实验，计算出常人在影院黑暗的条件下视觉承受色彩能力的数值来，像分贝规律一样，以此来调节和控制观众的情绪。当然，这话也只能说说而已，有谁给他提供实验条件呢。有一次，他掏出一个小本子画了起来，他画了一匹坐骑，四周散布着云。他对芦苇说，你注意到没有，如果不拍地平线，这匹坐骑就有在空中行走的错觉。如果是一群骏马从银幕的上端自上而下，那画面的冲击力一定很大。就这样，周晓文随时在小本子上画下各种构图，记录下他的艺术思索。

那年月年轻人不时兴学专业和挣钱，看重的是路线觉悟和政治水平，周晓文和芦苇自然属于后进分子。每次摄制组开会讨论阶级斗争的大问题，他们都找个墙角坐下来，掏出本子装着记笔记，其实是在写歪诗、画漫画。有时还“勾结作案”，去灶房偷大铁锅里的牛羊骨头回来咬筋吸髓，蹭得衣服上净是油渍。他们还给乞讨者画速写，唱“黄色”歌曲（其实是外国优秀民

歌），种种不轨行为都被时刻绷紧阶级斗争之弦的进步分子汇报了上去，在领导的脑子里，他们被打入了另册。

拍《奥金玛》时，景地选在甘南藏族自治州的郎木寺，那里地处偏远，是黄河流域最后一块未遭破坏的原始地带，风光美丽迷人。天湛蓝，蓝得深不可测；云洁白，白得飘飘欲仙；草碧绿，绿得郁郁葱葱。丝毫体验不到“与人斗，其乐无穷”的周晓文，在这里感受到了大自然的亲切，他常常离开人群，走到大自然的怀抱里，看纯净的流水，看欢跳的鱼跃。晚上，他躺在草原上数天上的星星，听天籁之声，仿佛置身于童话之中。他还去参观过那里的天葬场，他和伙伴们看见一具未葬的尸体，被秃鹫吃空了内脏，头颅也只剩下一个空壳。

周晓文在业务上不被重用，生活上也得不到别人关心。三个一块分来的同学住一间阴暗潮湿的小屋，隔壁厕所渗过来的尿水把小屋的一面墙印成了地图，他们一再要求调换屋子，可谁也不管。工资每月30几块还是借给他们的，说是有关文件没下来，就这样借了一年多仍不解决，实在没办法，他和一帮同病相怜者到省文化局去闹，受到一班官僚的冷遇，结果打了一架，他来了个好汉做事好汉当，没想到竟被带上手铐抓起来，送到了西安市公安局五处的拘留所。

在进牢房之前，警察让他把兜里的东西全倒了出来，连鞋带、裤带也得解下来，然后拿了个大纸袋装了进去，说：“等有了决定再还给你，我们也不要你这些破烂东西。”就把他送进牢房了。他早听人说过，牢里有规矩，新犯人要挨老犯人的打，这叫“杀威”，既然挨打是必然的，况且他一个人绝对打不过一伙人，所以他进去后赶紧躲到一个墙角。他想，挨打就挨一面吧，不能前后左右都挨打，那样挨打还活得了吗？果然，几条汉子扑了上来，把他的大衣一揪，却没有动手，他当时比较冷静，心想，怎么还不打呀。结果犯人们只是把他军大衣两边的风纪扣揪下来后，就退回原处了。后来他才知道，犯人们揪他的风纪扣是为了做针。这间牢房里关着八个犯人，新来的周晓文便是“9号”了。号长得知他尚未吃饭，便大喊管理员，管理员从小窗户递进来一碗开水两个馒头。周晓文渴极了，先喝了水，又吃了一个馒头，第二个他咽不下去了，便问谁要吃。话音未落，八个人一块扑上来抢。到底是号长厉害，抢到了包起来放在枕头下。监狱里犯人每天八两粮食，又没油水，周晓文开始吃不下饭，没过几天就饿得受不了了，恨不能抓起什么都往嘴里放。到了第五天，号长把藏在枕头下的馒头拿出来交给他，说是知道会有这一天，所以给他留着呢。周晓文感激万分，就着泪水把馒头送下了肚。

刚进牢房，他就听犯人们议论说，这里关的都是要犯，一般的罪犯还进不来这个地方。有个比较老练的犯人问他：被你打的那个人原先有没有高血压？有没有脑血管硬化？他当然不知道，也不懂这些，但心里害怕极了。万一那个人真的患有脑血管硬化什么的，有个三长两短怎么办？而且关了好几天，人家也不提审他，他更感到害怕。犯人们都盼着提审，因为审讯时可以同人交流，同时从审讯员感兴趣的话题中，你可以大致判断出你的案子到底到了什么程度。若没有人理你，心里没有一点儿底，怎能不心慌发毛？

因为在牢房里太无聊了，他开始与犯人们聊天。那些犯人很愿意互相交流，还主动套近乎，说我是怎么回事，他是怎么进来的，特别推心置腹。因而周晓文在谈话的过程中了解了他们每一个人的情况，等于是做了一次很好的社会调查。他发现，八个犯人各有其貌，互不重样。有的值得他尊重；有

的让他觉得果然是一个混蛋；也有的不抱什么希望，混一天算一天；还有的认为自己是冤枉的，一直不服；专打小报告的小人物也有，最后被整得带上手铐，手被勒成了紫色；还有根有思想、很有见地的人；也有一个监狱老泡，国民党时代就泡监狱的，一辈子70多岁了，在监狱里就度过了40多年。这八个犯人的名字周晓文已经记不住了（有的本来就不知道），他记人名的能力很差，远远不如记人的形象，但他还清晰地记得他们的模样。他们每个人的年龄、体形、说话的口气、干什么的、有过什么经历，周晓文一个也没忘。

虽然周晓文在狱中呆的时间不长，总共才三个星期——21天，但他的人生经历从此打下了深深的烙印。出狱后，他被西影厂的一些人和当时的领导视为“坏人”，而他自己也对人生、特别是罪犯有了深刻的认识。在他所执导的《最后的疯狂》和《疯狂的代价》两部影片中，对罪犯的表现就溶入了他这一段监狱生活的体验。

1978年，身为摄影助理的周晓文决定转行学导演。其实，早在电影学院上学时，他就有了学导演的念头，但当时导演专业不招生，他的愿望无法实现。如今他铁了心要成为一个导演。为此，他进行了长达六年艰难而又顽强的奋斗和拼搏。

这时候，北京电影学院已经恢复招生，周晓文打算重考导演系，但因违反“不搞重复教育”的条文，未能如愿。他又准备在厂内跳槽做场记（等于是导演的学徒），但领导不批准。周晓文不死心，挨着个儿一次又一次向各位领导请求，弄得人家都烦了，看见他来就关门。有一次他敲开某位领导的门，人家发现是他，即刻就关门。周晓文吃过闭门羹，也有了对付的办法，趁人家还没把门关上，马上把一只脚塞进门缝。就这样，透过门缝软磨硬缠，结果还是碰一鼻子灰。

当时，“四人帮”倒台已经两年，电影界紧跟形势，拍出了不少反“四人帮”的影片，但却拍得“帮”味十足，周晓文看了十分反感，他决定自己动手写剧本。他的第一个电影文学剧本是1978年与人合写的《A》，送给领导审阅，却不了了之。1979年，滕文骥、吴天明组成西影第一个青年摄制组，编导拍摄了令人耳目一新的优秀影片《生活的颤音》，周晓文深受鼓舞，他聚集了各部门的六、七个青年人，到厂长办公室一坐，集体请愿，要求成立青年摄制组。厂长说先拿剧本看了再说，于是周晓文和芦苇连夜开始写作，用了一个星期时间，写成了《一天有二十四小时》。剧本交上去之后，厂长未及审看便住院了，周晓文的青年摄制组也流产了。

在为转场记、当导演而奋斗时，周晓文也没有放弃份内的事情。1980年，他由摄影助理升任副摄影，第一次把着摄影机协助拍摄了风光故事片《漓江春》。1981年，他在故事片《战斗的年华》中当了演员，饰演反一号角色宜游人。同年，他还与人联合创作了广播剧本《因为只有一个太阳》，并饰演剧中主人公。1982年，他又担任了故事片《自然之子》的副摄影。1983年，他被陕西科委借去执导了一部反映古代陕西科技成果的纪录片《华夏之光》。虽然是纪录片，但他总算过了一把自己说了算的导演瘾，对自己的导演才能更有信心了。

这一年的秋冬，演员出身改做导演的吴天明当了西影厂的厂长。周晓文感觉有了希望，又向吴天明提出了转行的请求。吴天明爽快，他说凭感觉周晓文是块干导演的料，以后有机会可以让他试试。至今，周晓文都不明白，吴天明当时是怎么感觉出来的，毕竟那时候他声誉不佳，领导们都不把他当

回事。现在听了吴天明的话，周晓文又来劲了，他很快把他正在广播电台广播的王安忆的小说《舞台小世界》改编成了电影剧本，再次聚合了一班人马，去找吴天明请战。吴天明没料到周晓文动作这么快，他看着周晓文充满希望的眼睛，叹口气，说再努力吧，努力就能成功的。那时候，周晓文在某些领导眼里还是个坏人，更加上他没有任何资历，吴天明对他感觉再怎么好，也不可能在西影厂一手遮天，想怎么来就怎么来。看着周晓文失望的神情，吴天明说，“我给你们泼凉水了。”周晓文能说什么呢，他苦笑着说：“就算是冰淇淋吧。凉，但还有点营养。”

周晓文的导演梦又一次破灭了，这时候，他完成了人生的一件大事，结了婚，组织了小家庭。妻子姚小红是西影厂的服装师，小他4岁。他们是1976年在《奥金玛》摄制组认识的。那时候，姚小红喜欢听周晓文唱歌、讲故事，佩服他有胆识，周晓文欣赏她模样漂亮，又画得一手好画。渐渐地，他俩相爱了。其间，周晓文虽也经历过其他的恋情，但最终还是与姚小红走在了一起，成了一对恩爱夫妻。当然，他们谁也没有想到12年后又会离异。结婚，改变了一些人对周晓文的看法。有些把他视为坏人的听说他结婚了，议论说看来这小子要学好了。

1984年末，一直走背道的周晓文忽然时来运转。这时候，颜学恕要执导影片《野山》，周晓文得知，立刻涎着脸来求颜导，要给他做场记。颜学恕被他的真诚所打动，同意了。吴天明也批准了。周晓文欣喜万分，他为之奋斗了整整六年的愿望终于实现了。机会来之不易，周晓文于得十分卖力，深得颜学恕赏识。筹拍当中，原定的副导演有事去了外地，颜学恕做主提拔他做了副导演。拍摄中途，颜学恕还放周晓文单独带着人马出去，赴一个外景点拍摄了一组镜头，让他过了一回导演瘾。《野山》的拍摄，使周晓文懂得了做一个导演所需要的各种实际知识，锻炼了他做一个导演应具备的指挥组织才能。此时，他就像一个长满了羽毛的小鸟，可以到蓝天去独自展翅高飞了。

《野山》成功了。在第六届中国电影金鸡奖的颁奖大会上，它一下子为西影厂抱回了六只“金鸡”，还在国外拿回几个奖杯。当时《老井》、《红高粱》尚未拍摄，《野山》代表了西影厂乃至中国电影艺术的一个新高峰。作为此片的副导演，周晓文自然也有一份大功劳，立刻令厂里人刮目相看。这时候，广播电影电视部门给西影厂一个名额，要求选送青年创作人员赴美国留学。吴天明看到文件，没有丝毫犹豫，即刻决定送周晓文去。周晓文原曾想重上电影学院导演系，没去成，现在可以去美国上学，自然高兴，便乐呵呵地到西安外语学院强化英语班去了。

1986年，吴天明决定提拔一些新人当导演。闻听此事，一批有追求的年轻人踏破了吴天明的门槛。吴天明宣布，谁也别想走后门，大家公开打擂台，想当导演的都在厂务会议上做一番演讲，谁能服众便是谁。周晓文知道了这事，坐不住了，既然现在就有机会做导演，何必再出国学习做导演呢？他立即回厂，加入了打擂台的行列。周晓文在《八一电影》杂志上看到一个反映越战题材的剧本《他们正年轻》，编剧李平分是八一电影厂的，他本来就是穿军装的，又亲自去过老山前线，所以写出的剧本有一种亲临其境的真切感受，周晓文也在部队里呆过，一下子就被感动了，他决定把《他们正年轻》作为自己的导演处女作来拍。正因为周晓文对《他们正年轻》满怀激情，他在擂台上的演讲也就格外动人。结果，他胜利了。吴天明宣布：批准周晓文

成为导演，并组织摄制组拍摄《他们正年轻》。吴天明的这一决定对周晓文的人生至关重要，它为周晓文今生的事业定了终身，也成为周晓文艺术道路的一个新起点。其实，当时周晓文对他能否成为导演根本没抱什么希望，按照电影厂不成文的规矩，得连着干三部场记、三部副导才有资格问鼎导演的宝座，周晓文哪有这个资历。更何况不少好人做了一辈子副导也没当上导演，他这个“坏人”做了一次副导就成导演了，这可信吗？周晓文至今想起来也不敢相信。

1986年秋，初执帅印的周晓文率领摄制组奔赴云南前线。

当时战事仍在进行，阵地上不时响起隆隆的枪炮声。周晓文先看了部队摄像师拍下的“前线纪实”资料片，又进驻猫耳洞，与战士们同吃同住，积累了大量真实生动的生活细节，找到了拍摄这部对越自卫反击战影片的感觉和角度。他要从表象和深层两个层面真实地表现这场战争，他试图超越狭隘的民族主义和虚伪的人道主义观点，从全人类的视点来看待对人类来说异常残酷又不可避免的战争。这样，他便和吴子牛拍摄《鸽子树》一样，犯下了同样的错误。

他和芦苇等哥们儿一起，对剧本进行了修改和调整。影片主要表现副连长（洪宇宙饰）带领一班战士进驻猫耳洞守卫前沿阵地，他们经历了各种常人难以忍受的艰难困苦，也展开过与越南士兵的生死拚杀，最后在枪林弹雨中胜利归来。其间述平行穿插了一位牺牲了的战友的妻子在和平环境中的工作与生活的线索。最后，这位妻子（岳红饰）来到前线，和副连长一起寻找着丈夫的亡灵。当时，周晓文带领着摄制组的哥们儿与可爱的前线战士们一起，经受了战争的考验，忍受了蚊叮虫咬。所受的苦和累无法言喻。然而，对于一个真正的艺术家来说，干他自己愿意为之献身的艺术事业，再苦也是乐啊。

《他们正年轻》顺利拍完了，圈内人看了都为之叫好，称赞周晓文对越战独具慧眼的表现富有震撼力，使影片的情节处理自然适度，影像表现新鲜活泼……

周晓文的导演才华得到了验证和承认。

这时候，解放军总政系统有些同志看了影片，认为该片有“宣扬战争残酷、宣扬悲观厌战情绪，歪曲当代军人形象”之嫌，在这种情况下，有关部门指令影片不得发行。周晓文首战便失败了，这是他万万没有想到的。这是他倾注了满腔热情、极为珍视的处女作啊！此事对周晓文打击极大，影响深远。他沉重地感受到人生的无奈，并为此焦虑不安。即使后来取得了一次又一次成功，但他仍然固执地认为：成功是短暂的，失败是永恒的。

吴天明并没有因为周晓文的失败而剥夺他的导演权。《他们正年轻》未发行，厂里赔进去70多万，吴天明又交给周晓文一个警匪片剧本《危机》，要求他一定要拍出一部赚钱的影片出来。周晓文深感责任重大。再赔钱实在没法给厂里交代，但为了赚钱而掉了艺术档次，周晓文又不甘心。他再次请铁哥们芦苇帮忙改本子。

和周晓文一样，芦苇也在监狱里呆过一段日子，自然对警察和罪犯有比一般人更深一层的理解。厂里交给的剧本《危机》，原先仅仅是一个追捕故事，写一名警察如何追捕一名犯人，犯人又如何托一伪造证件者帮他伪造去香港的护照，两人尔虞我诈，证件到手后犯人便把伪造证件者杀了。

写这样一个十恶不赦的坏蛋，周晓文觉得没什么意义；而警察何磊也没

有任何个性魅力可言，在修改剧本时，周晓文反复思索，突然来了灵感，他想，假如让警察和逃犯两个人非常相像，会怎样呢？他先想的是两人模样长得像，考虑用两个很像的演员演，或者用一对孪生兄弟演，后来觉得这样太外在，表面化了，在商业视觉效果上可能好一点，但没啥深层文化内涵。后来他忽然想到，让两人经历也相似，都在特种部队当过兵，都孝顺父亲，都有一个热恋的女友……这样的碰撞，不是更有意义吗？他终于找到了感觉，觉得可以拍一部好电影了，这就是后来的《最后的疯狂》。

1987年夏，《最后的疯狂》在大连开拍。

起初，影片拍得挺顺当，谁知拍到一多半时，饰演一号角色警察何磊的尤勇退出了。尤勇当时还是上海戏剧学院表演系的学生，他是利用暑假私自出来接活拍片的，开学后他本以为回校报个到便可出来继续拍片，不料正碰到学校严整校纪的风头上。校方亮出了杀手锏：要去拍片可以，先办退学手续！再差一年便可毕业的尤勇怎肯为拍片而丢了文凭？

周晓文立即请制片主任飞到上海，恳求校方开恩，却丝毫没起作用。没办法，前边拍的镜头全部报废，两个月的心血白费了。

无奈之中，周晓文亲自出马，求爷爷告奶奶，终于借来了全总话剧团的刘小宁顶替尤勇，将镜头重拍一遍。

历经种种艰辛，凭着一股对艺术的热爱和吃苦耐劳的疯狂劲。《最后的疯狂》不负所望，终于一炮打响，它因为成功地拆除了艺术片和娱乐片之间的那堵墙，找到了艺术探索与娱乐观赏的契合点而倍受专家和观众的欣赏，荣获第七届电影金鸡奖的特别奖和广电部优秀故事片奖。晓文也疯狂。

默默无闻的周晓文可是出尽了风头。在领奖台上，他深切地感受到一种扬眉吐气的痛快，被《他们正年轻》遭毙憋住的那股闷气，这次全吐出来了。他知道，他周晓文算是从一条任人踩的虫变成了可以张牙舞爪的龙了。仗着《最后的疯狂》得奖，周晓文还正儿八经地穿上了平常不穿的西装革履，一本正经地到几个国际电影节上风光了一圈。

《最后的疯狂》为西影厂不光争得了荣誉，还赚回100多万元的利润。

周晓文自以为有了资本，开始琢磨着拍部艺术探索影片。他看中了史铁生的小说《命若琴弦》，对主人公为一个虚设的目的年复一年的奋斗很感兴趣。给吴天明一谈，吴天明认为拍出来不会赚钱，便毫不留情地否决了。恰巧，西影厂招待所住进一位天山制片厂的编剧，周晓文听说他手里有个赚钱的本子，叫做《戈壁血腥路》，急忙去找吴天明，他以为把这个赚钱剧本拉到厂里，也算立了一功，这样，厂里就可以让他拍《命若琴弦》了。没想到弄巧成拙，吴天明听完他的话，一拍大腿，不容置疑他说：好！《戈壁血腥路》就是你拍了。周晓文好不尴尬，只好硬着头皮接受了任务。

周晓文和芦苇等一帮哥们赴陕北采景，他们在黄土高原、风沙泥石中转悠一圈，却丝毫产生不了创作的激情。要在前两年，能让周晓文当上导演他就感激不尽了，怎么着也得把这部片子拍出来。但这时候的周晓文，刚刚得了奖，正牛气十足，胆子也就出奇地大。大伙在延安的延河饭店讨论剧本时，他提出一个别人想也不敢想的主意：换剧本。谁都知道，一个剧本能够通过投产，是经过层层审查，最终由厂务会议决定的，而且还要上报省委宣传部和文化厅批准，导演根本没有什么决定权。现在周晓文以《戈壁血腥路》的名义成立了摄制组，却想偷梁换柱，这可太荒唐了。即使想换，他手中也没有现成的剧本可换。情急之中，有人提起看过《读者文摘》上的一篇报道，

说的是一个美国母亲，有七个女儿，其中一女遭到强奸，母亲发誓报仇，领着全家九口人用了两年时间，终于找到了罪犯。周晓文脑子一动，感觉到其中有戏，可以在此基础上发展为又一部“疯狂”片。就这样，几个哥们儿七嘴八舌地神侃了一通，然后由周晓文和芦苇在十天之内拿出了初稿，这便是《疯狂的代价》。周晓文太幸运了，厂领导不仅没有治他推翻组织决定的罪，还认可了他的新剧本，《疯狂的代价》在青岛仓促上马。

《疯狂的代价》讲述了这样一个复仇的故事：雨夜，少女兰兰在回家的路上被无业青年孙大成（常戎饰）强奸。姐姐青青（伍宇娟饰）发誓要找到罪犯，替妹妹报仇。最后，当孙大成被公安局抓获时，悲愤已极的青青一脚将他从塔楼上踢下……影片以此案为线索，展示了当今中国许多社会热点，揭示了都市青年的精神焦虑。

《疯狂的代价》完成后，没有像《最后的疯狂》那样获什么奖，也没有像《最后的疯狂》那样在电影圈内外得到比较一致的赞扬，但它引起了人们热烈的讨论，片头片尾的裸体镜头也引起了一场不大不小的风波。而周晓文自己则认为，对于他来说，《疯狂的代价》比《最后的疯狂》更为重要。因为《疯狂的代价》表达了他自己在青春时代所体验到的少男少女的内心焦虑，可称之为是一部细腻的心理探索片。

1989年初，周晓文的才华得到香港银都机构的欣赏，他们愿意出资请他导片。这时候，芦苇创作了一部反映监狱囚犯生活的剧本《九夏》，周晓文看了非常感兴趣。他俩都曾在监狱里呆过，说起囚犯的情况，自然有共同语言。他们认为中国还没有一部真正传达出囚犯内心世界的影片，对囚犯的表现往往停留在表面上。他们有信心在《九夏》中对犯罪心理进行一番真实而又深入的超前探索。周晓文认真地开始了拍摄的准备工作，不料忙活了大半年，景地选定了，镜头本分好了，谢园、葛优、赵小锐这些银幕“惯犯”一个个也都到齐了，中国的政治时局却发生了重大变化，《九夏》只得中途夭折。至今，周晓文仍对《九夏》念念不忘，他说，以后有可能的话，他还想拍《九夏》。

《九夏》停拍后，厂里分配给他一个剧本《挡道人》，这是根据屈国新的小说《古道西风》改编的，周晓文对剧本做了修改，定名为《黑山路》，于1989年底赴西双版纳拍摄，演员有艾丽娅、谢园、赵小锐等。《黑山路》比较顺利地拍完了，然而它生不逢时。其时，刚刚结束了动乱局面的中国文化界正在进行整顿，电影界也要求创作人员“端正创作思想、明确创作方向”，有关部门对当时中国银幕上出现的过多土匪、特务等形象提出了批评。而《黑山路》恰恰描写了一群类似土匪的“挡道人”，还表现了情欲与义气的较量，透露出某种性意识，自然违背了当时的政治背景，结果未能通过发行，影片被搁置起来。这一搁置就是三年，1993年，《黑山路》经过修改后终于与观众见了面。

1991年初，周晓文回京探亲，看到了魏人的一篇小说，小说的一条副线（大约仅占小说篇幅的五分之一）写的是男主人公与一个女护士（两人都是复员军人）的一段恋情。这对青年的恋情触动了周晓文的一段爱情回忆，初来西安不久，他认识了一位复员女兵，她出身于工人家庭，质朴真诚，美丽可人，常常地打动了晓文的心。虽然因种种客观原因，这段青春之恋没有开花结果，却给周晓文留下了无怨无悔的美好回忆。周晓文决定以魏人小说的副线为基础，编出一个故事来，再现他的青春之恋。

周晓文找到了也是复员军人的王朔，给他讲了自己的恋情，然后请他来编剧，王朔一口答应下来。就在周晓文和王朔讨论剧本的写作方案时，石兰出现了。石兰是来找王朔给他介绍北影厂的一位导演，得知周、王两人要弄一个青春无悔的故事，非常感兴趣，主动要求参加讨论。周、王觉得两个大老爷们天天在一起干聊也没意思，有个女孩搅和着，挺好玩，都表示热烈欢迎。就这样，周、王两人讨论了一星期，石兰也陪了他们一星期。自然而然地，石兰变成了这部影片的女主角，这部影片就是由张丰毅和石兰主演的《青春无悔》。《青春无悔》得到了广大青年观众的赞赏，在上海大学生电影节所设立的四个奖项中，它获得了最佳故事片、最佳导演和最佳男主角奖，陕西省委宣传部也授予它“五个一工程”入选作品奖。

《青春无悔》是周晓文的一段青春回忆，石兰作为女主角，既是周晓文怀恋对象的替代者，又是一个活生生的充满青春魅力的女人，周晓文对她动了心，她也对周晓文表示了爱慕之意。周晓文感觉到，石兰是他碰到的最可爱最有意思的女人，在相处的日子里，石兰一天一个新花招，逗周晓文开心，活泼热闹，周晓文十分高兴。在此之前，周晓文的婚姻已经出现了裂痕，说不上是谁的过错，只因为性格不合。周晓文至今认为，妻子很能干，除了脾气，一切都好。他们都曾想过改变自己，也尝试过改造对方，可终于谁也改造不了谁，他们开始回避对方。石兰的出现，使他们的婚姻裂痕变得公开化了。1992年春，周晓文悄然离开西安，长住北京，开始了与妻子的分居生活。

1992年，周晓文为北影厂拍摄了音乐片《青春冲动》。这部影片是周晓文根据一个真人真事改编的，也是他为石兰度身量体创作的。影片仍然是一部青春爱情故事，由于资金缺乏，拍得比较局促，但还是取得了一定的成功，继续受到了青年观众的欢迎。

石兰作为两部青春片的女主角，也受到了传媒和观众的关注，许多影视杂志用她作封面，称她是继巩俐之后屈指可数的几个最有前途的女演员之一。观众期待着周晓文和石兰再次合作，推出第三部青春片，周晓文也满腔热情地考虑石兰的新角色。就在这时，石兰却发现了“新大陆”，从周晓文身边不辞而别。婚姻的失败、石兰的抽身而去，给周晓文造成了不小的情感伤害，在他接下来执导的《测谎器》中，他对爱情和婚姻表示了怀疑。他认为，所谓爱情只不过是虚伪的谎言，只有性才是真实的。

1992年年底，周晓文执导了由姜文和万梓良主演的《狭路英豪》之后，进入了一个自我反省阶段，这种自我反省并非他特别有意识地逼迫自己做的，而是在经历了一连串失败和挫折之后，不由自主地进行的。他一方面寻找自己的毛病，反思自己在人生道路上的失误，另一方面与朋友们交谈，征求别人对自己的意见，他希望意见越尖锐越好，越不留情越好。

经过长达一年的自我反省，周晓文感觉他的面前有了一面不变形的镜子，他能够看清自己，同时也能够看清别人了。他对人生、对女人、对电影的看法都有了一个转折性的变化。他发现，自己是一个晚熟的人。晚熟的原因，一方面是因为小时候的环境比较顺，另一方面则是因为自己比较懒，不够勤奋，因而，许多早该明白的事情由于自己在碰到问题时没有下功夫动脑筋去深思熟虑，所以明白得比较晚，但最终还是弄明白了。他认为自己是一个缓慢地爬着楼梯的人，虽然也摔过跟头，但因为是在楼梯上，摔呢，也就滑下去那么几个台阶，然后，自己又站起来继续往上爬了。

在自我反省的1993年，周晓文拍摄了《测谎器》。《测谎器》原名《惊

魂》，是根据南京作家王承刚的剧本拍摄的一部恐怖片。1990年西影编辑柴效锋就已将剧本组织回厂，由于当时的政治形势，厂里认为剧本缺乏积极的社会意义而未采用。三年之后，电影的经济危机日益严重，这时候，形势也发生了变化，上边认为“无害便是有益”，于是，西影厂领导决定拿出有限的资金，投拍此片。

此时，周晓文已经连续给外厂拍摄了《青春冲动》和《狭路英豪》，并且都赚了钱，西影厂领导希望周晓文回厂执导这部娱乐片。周晓文在给外厂拍片时，一直跟随他拍片的一帮哥们儿都闲着。因为投资方有自己的一套工作人员，不同意用西影的工作人员，周晓文觉得自己欠了大伙儿的一笔人情债。现在，《惊魂》有投资，大伙儿都希望再与周晓文合作拍摄此片。在这种情况下，周晓文接受了任务。

在《惊魂》筹拍阶段，周晓文认为此片只不过讲了一个谋财害命、恶有恶报的通俗故事，无法传达他在自我反省中所领悟到的一些深刻的人生感受，而他又很想说出这些感受来，于是，在分镜头时，他尽可能脱开原剧本，加进了自己的东西，写出了名为《模特儿》的分镜头剧本。《模特儿》基本上写的是周晓文自己的事，自己的婚姻状态和心灵体验。西影厂领导得知周晓文偷梁换柱的举动后，坚决予以制止，要求按原剧本拍摄。周晓文无奈，只好基本按《惊魂》的故事线索，拍出了《测谎器》。由于资金有限，再加上中途周折，《测谎器》的拍摄时间比较紧张，仅用了28天，因而在制作上比较粗糙。但它仍然不可避免地打上了周晓文当时的心灵烙印，在立意上传达出周晓文的一些人生感受。周晓文认为此片应该是一部绝对意义上的“作者电影”。

在《测谎器》中，周晓文把摄影机作为一台测谎器（他认为摄影机是忠实的，胶片是一种客观的记录），摄影机拍到哪儿，谎也就测到哪儿。一旦出现谎言，镜头便换成了鱼镜头，人像出现变形。当然，这仅是一种外在的表现手法，而在深层立意上，周晓文认为，谎言天天存在，那些动听的话往往就是谎言。在外交上、军事上，谎言可能是一种计谋；而在生活中、特别是爱情生活中，谎言变成了一种自然而然的東西。不是谁故意骗谁，假如事先设计好了骗人，那倒不可怕，谎言最终会被戳穿，可怕的是骗人的人自己也不知道是在骗人，谎言变成了一种下意识的习惯的、脱口而出的东西，充满了人们的日常生活。

周晓文认为，假如热恋中人认真看了《测谎器》（而不是到影院嗑瓜籽去了），回想他们的某些经历，会觉得毛骨悚然。人们都希望得到忠诚、信任，实际上这些东西是不存在的。毫无疑问，商场上的信誉是为了获取更大的利润，爱情中的忠诚是为了获得个人的快乐，这种快乐背后藏着的东西就是令人毛骨悚然的谎言。《测谎器》在电影圈放映后，引起评论家两种截然不同的评价，而持否定意见的人居多。周晓文承认，影片的立意很难为广大观众所理解和接受。

在自我反省时期，周晓文翻阅了大量中国当代小说，这其中，就有部队作家徐宝琦的中篇《二嫫》。《二嫫》讲述了一个农村妇女拼命攒钱买彩电的故事，写得很质朴但又很有味道，周晓文被吸引了，他想把它搬上银幕，但又知道这种题材不好拉投资，他写了一个简短的故事梗概，放在那儿，碰到一个愿意投资电影的人，便跑去跟人家谈。1993年秋，周晓文终于找到了一位投资者。这位投资者自己的钱并不多，他的一些朋友表示愿意再出一部

分，就这样《二嫫》在河北赤城县一个叫做长伸地的村子开拍了。

经过自我反省之后的周晓文认为，自己过去拍片喜欢玩小聪明，加上性子急，拍出的影片缺乏深思熟虑。这一次，他要下笨功夫，耐心细致，扎扎实实地拍出一部精品电影来，打到国际影坛去，让外国人了解今天中国的农村，了解社会变革进程中普通中国老百姓的生活。他请了曾在《黑山路》中合作过的蒙族演员艾丽娅饰演二嫫，又请了《秋菊打官司》中的演员刘佩琦和戈治均担任男主角，决心慢功出细活，用平易的风格拍出一部既质朴又有内涵的优秀影片。

《二嫫》拍了一大半时，投资人没钱了，原先答应出资的朋友也拿不出钱来，影片被迫停拍，周晓文万分焦虑。他到处寻找新的投资者，也向许多制片厂求救，但没有谁懂得《二嫫》的价值，都认准了这是个赔钱货而不肯援助。

这时候，摄制组的弟兄们也军心浮动，一些人唯恐自己干了活拿不到酬金，嚷嚷着要把摄影器材扛走做抵押，周晓文万般无奈。最后他跑到北京，从哥哥的公司里暂时借到一笔款子。拿到款的那天，他连夜从北京开车返赤城，由于当时正值寒冬，风雪很大，八达岭一带山高路滑，为了车辆安全，交通部门封了路，不准车辆通行。他绕道别的路口，仍然不得而过。怎么办？总不能折回北京吧，摄制组等着这笔钱救急啊。周晓文硬着头皮向值班人员求情，经过软磨硬泡，终于感动了“上帝”。值班人员说：“要不这么着，等我打盹儿不注意时你冲过去。”就这样，周晓文冒着风险，提心吊胆地回到了拍摄景地。用这笔款凑合着拍完了《二嫫》。

《二嫫》停机之后，周晓文一直为后期制作费用而发愁，他为此忙活了好长时间，钱还是一分也筹借不来。最后，还是大洋公司的陈志滔、陈坤明两位先生慧眼识货，决定为《二嫫》投资，并为此成立了大洋影业有限公司。他们归还了前任投资者的资金，又拨出巨款，让周晓文以艺术质量为前提，搞好《二嫫》的后期制作。

《二嫫》果然成功了。它刚一完成，就作为优秀影片，被选送参加瑞士洛迦诺国际电影节，并一举夺得四项大奖——评审团大奖、青年评审团金奖、国际影评人唯一大奖，全基督教评审团唯一大奖，艾丽娅也荣获国际影评人大会唯一最佳女演员提名奖。

《二嫫》在国内也得到了好评，专家们认为影片以纪实手法，生动地塑造了一位自尊自强、渴望新生活的农村妇女形象，富有浓郁的地方色彩，反映了当代农民价值观念的重大变化。艺术质量精细、画面质朴、构图考究、堪称精品。因而，《二嫫》接着荣获上海影评人学会十大优秀影片奖、最佳导演奖和最佳女演员奖；荣获中国电影华表奖（政府奖）、最佳合拍片奖、最佳技术成果奖和最佳女演员奖；荣获《当代电影》国产十佳影片奖；荣获中国电影金鸡奖、最佳女演员奖和最佳合拍片、最佳导演、最佳摄影、最佳录音提名奖；荣获台湾“中时杯”影评人奖。1995年来，又从墨西哥传来喜讯，《二嫫》荣获该国举行的第四届国际电影节“玛雅美洲豹金奖”和最佳女演员奖。

《二嫫》为周晓文、艾丽娅赢得了一大堆奖杯和荣誉，也为大洋公司带来了理想的票房收入。陈志滔、陈坤明两先生对周晓文的导演才华备加欣赏，也对大洋公司涉足电影业增添了极大的热情和信心。他们冒着很大的风险，投资四千万元人民币，与西影厂合作，请周晓文执导历史巨片《秦颂》。《秦

颂》原名《血筑》，是1989年芦苇为周晓文创作的一个关于高渐离和秦始皇人格交锋的故事。

那一年，日本著名电影制片人德间康快来西影访问，厂领导让周晓文陪同他参观厂内搭建的影城秦王宫，在参观过程中，德间康快问周晓文有何拍片打算，周晓文当时手中并无适宜的剧本，但想到德间康快手中有钱，便指着秦王宫说，我就想拍它。德间康快听了颇感兴趣，又问有无剧本，周晓文哪儿有剧本啊，他灵机一动，想起了郭沫若的话剧《高渐离》，便说准备根据郭沫若的话剧《高渐离》改编。因为郭沫若在日本影响很大，德间康快认为拍此片可行性很强，要求周晓文赶紧拿出剧本。于是，周晓文立刻找到芦苇，请他编剧。芦苇看了郭沫若的《高渐离》并不满意，便另起炉灶，创作出剧本《血筑》。谁知剧本写好了，德间康快的钱也没影了。

《血筑》勾起了周晓文极大的创作热情，六年来他一直坚持不懈地寻找拍摄资金，不知拜会了多少个国内外制片单位或制片人，都因耗资巨大而无人问津。这期间周晓文已经拍摄了五部影片，也放弃了不少剧本，但却始终割舍不下对《血筑》的痴爱，《二嫫》成功之后，他又向陈志滔、陈坤明谈起了《血筑》的拍摄事宜，这一次，他终于如愿以偿。

面对这一好不容易得来的创作机会，周晓文十分珍惜，他为《血筑》的拍摄进行了更为精心细致的酝酿筹备，他和编剧芦苇一起，对剧本作了八次修改，又召集副导演刘京、吴小耕、陈玲、耿聆，摄影吕更新、美术曹久平、录音洪毅等合作伙伴进行了为期一个月的充分讨论，在听取各种意见的基础之上完成了分镜头剧本。

在影片开拍之前，他还请来了倪震、胡克、李陀、张卫、戴锦华、应雄等电影评论专家发表意见，对剧本再次进行修改调整。他对景地的选择、场景的搭置、服装的设计、道具的制作、音乐的创作等各方面都进行了精细的考虑和部署。由于高渐离所弹的“筑”这种古老的乐器早已失传，周晓文决定将筑改为琴，这样，《血筑》这个片名自然不再合适，周晓文思虑再三，最后决定用片中高渐离为秦国所作的国歌名《秦颂》作为本片的片名。

1995年7月29日，《秦颂》在河北涿州影视拍摄基地隆重开机。它的开机，立即成为1995年中国电影界一大新闻热点，引起了广大影迷的高度热情和新闻媒介的极大关注。人们想知道在《秦颂》中饰演秦始皇和高渐离的姜文、葛优在这场对手戏中，谁更堪称中国的影帝；人们在探究《秦颂》首次采用电脑技术，这种高科技手段的引入将会给中国电影带来多大的影响；而人们最想得到答案的是：周晓文首次执导历史题材影片能否成功？周晓文是以拍摄都市现实题材影片起家的，改拍农村片同样出手不凡，此次执导《秦颂》如果成功，他将成为中国第五代导演中的全才。

周晓文说，他并不喜欢历史，也不想通过秦始皇和高渐离的故事来重现当时的历史，他首先想为广大观众讲述一个好玩的古代故事，同时，在一个大的历史背影下，塑造两个相同性格的男人形象，通过他们之间的冲突矛盾，展示人类的某种共性。他说，秦始皇是一个自我极端膨胀的人，是一个胜利了的失败者，而高渐离是一个失败了的胜利者，是一个唯我独尊的人。他们之间的较量及其结果，说明了这样一个问题：人的失败是必然的，胜利是偶然的；失败是永恒的，胜利是短暂的。

1995年夏，周晓文与妻子办理了离婚手续；1995年12月23日，《秦颂》在西影厂秦王宫顺利停机；24日夜，周晓文和前妻陪同女儿周游在西安豪门

酒店度过了一个圣诞平安夜；25日中午，周晓文乘飞机前往北京，着手《秦颂》的后期制作。

登机前，周晓文告诉笔者，从1986年到1995年的十年时间里，他总共执导了十部影片。十部影片中，比较重要的有《他们正年轻》、《疯狂的代价》、《青春无悔》、《二嫫》和《秦颂》，而最重要的是第一部《他们正年轻》和第十部《秦颂》。

藏经阁

黑山路

古道西风

屈国新

一场情欲与义气的较量；一部老中国的历史寓言。由于影片中过多地出现了“挡道人”及“性意识”，《黑山路》拍出三年后几经修改才得以发行。它是由屈国新的小说《古道西风》改编而成。

从昭庆到洪江，500 里山川路。

其实是叫不得山川路的。

只有山，没有川，那山又特多，连绵起伏，重重叠叠，一座没走完，一座又横亘在眼前：且险峻，上界下岭，下岭上界，竟无三尺平地；且多树，一围粗的老树触目皆是，厚重浓密的树冠把偌大个山地遮得严严实实，连日光也只能极勉强极艰难地漏进稀稀疏疏的几点来，斑斑驳驳在地上闪烁。

于是，那路就是终年的阴森、终年的潮湿和终年的晦暗。于是，就多蛇、多兽，还有种种难以叫出名字的小兽。也有敞阳一点的地方。但极少极少。

走吧，走吧，一天走不得 50 里，还要两头不见光。当然，这是旧时。

旧时的昭庆和洪江，都还算得较大的城镇，各有各的风流，各有各的繁华，却因了这 500 里艰难，风流是各自的风流，繁华是各自的繁华，信息不通，物价悬殊，就有了胆大而敢图利的商人，将洪江的兽皮、药材、笋干笋衣贩到昭庆来，将昭庆的食盐、火柴、衣针衣线贩到洪江去；

就有了挑伕，将 100 多斤人肉塞到 100 多斤的担子下面，将血化成汗，洒落在这 500 里山川路上；

就有了店铺，用狗巢一般的住处、用烈性的苞谷酒和比酒还诱人的女人，榨取挑夫们贴身裤袋里的血汗，却又成了他们的朋友；

就有了土匪，用刀子和自家的性命，向路人索取买路钱；就有了无数你我都说不出道理的故事。

第一章

暮色苍茫。古老的山路上，蠕动着—行模模糊糊的人影。一、二、三、四、五、六、七。七个。

七条汉子。

七个人都无一例外地打着赤膊，裸露出鼓胀结实而汗渍渍的前胸后背，就像—群负重的牛，任沉甸甸的担子压在肩上，不紧不慢地赶着路。

天是早已暗下来了，林子里更黑，那被密集的树冠筛漏下的日光不知何时收敛的，到处都幽暗如墨，只能根据黑色的深浅来勉强辨认哪是崖哪是树哪是路。

再过那么—根烟的功夫，连这种辨认都不可能了。

但他们一点也不惊慌，仍沉着而熟稔地走着。哑子般，不说—句话。于是这山道的夜显得—格外岑寂，岑寂中还有些许紧张。

也不是没有—点声音的。晚风冷笑着从林隙钻过，归鸟扇动着翅膀，还有这群人赤裸的胸脯被挤压出来的喘息声、麻草鞋蹭搓地皮的噤噤噤声和榆木扁担在肩膀上的呻吟。

但所有的声音加起来，也比不过大山的沉默。大山的沉默沉重而有力。

他们也沉默。他们已经赶了又是整整—天路了。他们还要继续赶下去。他们要保存气力。说话也要费力气哩。

倒是队伍后面那个矮矮墩墩的小个子，仿佛并不懂得这种保存气力的必要，每走上几十百把步，就要从牙缝里崩出—句喝：

“快走！”

声音低沉而又凶狠，全是命令加呵斥的口吻，令人不相信是这样—个矮子发得出的，偏怪，前面六个牛高马大的汉子听得后，就像听到了圣旨，榆木扁担—摆，齐刷刷地加快了速度。

黑暗中脚步声如急雨淋沙。

矮个子笑了，有几分得意。人总是愿意处于支配别人的位置上的。他亦然。他疾步跟了上去。

他是他们的头儿。

挑伕头儿。

500里神秘而恐怖的山川路上，所有的挑伕都是结伙的。不结伙不行喔，不结伙你能躲过蛇、兽和如蛇兽—般的土匪吗？所有结伙的挑伕都有—个头儿。正如帮会的大哥、山门的堂主—样，这个头儿是群体的支柱，又握有至高无上的权力。他负责向货主老板联系货源，交涉力资——当然，货物—旦有个闪失，老板也只唯他是问；他负责组织人马，指挥沿途的行动，安排什么时候上路，什么时候歇店，包括在有女人的店铺，分配当晚谁去老板娘的铺上“快活—夜”；他掌管着全队大伙的经济，支配沿途的用费以及最终的分红，他可以决定谁多得—点，谁少得—点，任哪个都毫无怨言。

这就要求这个头儿有力气、有胆识，而且要比任何—个成员有威信。

他有。做“头儿”应具有的他都有。他们管他叫大哥。他姓龚。

他望了前面的队伍—眼。

这支队伍是他的全部弟兄。他们追随他已经很多年了。他们是他的力量，也是他的被保护者。他—定要领着他们，平安地走出这危险的500里。

为了生存。他们每个人的肩上，都挑着—家老小若干张吃口，不像他，

光棍一个。

一种自豪的责任感，一种凶悍的野气在他心头升腾而起。

……队伍忽然不动了。

他预感到发生了某种事——那种他耳闻过多次的事，正想发问，队前已响起急急而略带惊慌的喊声。

是喊他哩。

前面几个人已让出一条道，他放下担子，沉沉稳稳地走到队前，果然，微斜的坡路上，蛮横地横着一筒大树，树身上插着一把俗称“小六寸”的钢刀。刀子的钢火极好，于黑暗中闪着冷冷的寒光。

——他们遇上土匪了。

也不知从哪一朝哪一代起，反正自这条路上有了挑扶后，这条路上也就有了土匪。这里的土匪也怪，从不公开出面索钱，总是于山路某一处，放倒一棵树，插上一把刀，算是“老子在此”的标志，来往的挑伕，只要把身上的现洋摸光，规规矩矩地码到树下，就可以跨过树筒子，放心大胆走你的路了。曾有一队挑伕预先做了准备，将一把铁片于黑夜中抛得叮叮响，然后码在树筒下，抱着侥幸的心理，小心翼翼地跨过了横木——

第二天，有人在离横木三里远的山晋城发现了他们。他们一个个双脚悬空，被残忍地分别吊死在几棵大树上，先前插在横木上的那把小六寸，插在他们中一个人的软肋上。

于是，下一伙遇上横木的挑伕，再也不敢拿生命来开玩笑。

于是，胆小的挑伕改行了，有那强悍的，也带上了刀子。数百上千年来，匪与伕在这山地上，展开过无数次争夺拼杀。

有时匪胜。

有时伕胜。

都在这山道上留下过难以计数的躯体。

就属龚大哥运气，从事挑扶行 20 多年来，来来去去数百次，没碰上过一回。可是，自从上次，除自己外，这路上的最后一伙挑伕遇难后，他就知道不可避免地迟迟早早会有这么一回。不料就在今夜。

在这里。

队伍起了一阵小小的骚动，接下来，是死一般的静寂。四处的大山裹着夜，无声地候着他们的答复，远远的，传来了夜猫子拉长声音的叫，似哭，那么阴凄，那么急。龚大哥抬起头，眼睛四巡一遍，极从容极镇静地掏出棕榈烟包，撮出一捏烟丝，慢吞吞慢吞吞朝竹根烟斗塞。

便有另外几个也摸出了烟包，也慢吞吞慢吞吞塞。

龚大哥冷笑了——无声但令人感觉得到。他明白，就在这个时候，在抬头可见的大树后面，交错的荆棘窝里，一定会有若干双眼睛虎视眈眈地盯着自己。

只要自己一解囊，风即平浪即静。

可是，他龚大哥不能这么办。捅你的娘。龚大哥在心里骂道。姓龚的做人做了 40 年了，还没怕过谁。更何况钱不是他一个人的；更何况他知道此例一开，后患无穷；更何况他从上次厮杀的现场上看到、估摸到土匪也没几个人了；更何况这世道不让人活，他龚大哥也打算当土匪了……

就在塞烟的这一刻，龚大哥的主意定了。

划一根火柴。火光立即把周围映得忽亮一下。点燃烟，龚大哥猛吸几口，

吸得烟斗滋滋地响。说：

“走他娘的！”

“走！”其他几个亦附和。

都有一股子壮烈气。队伍又出发了，齐浩浩越过了横木，留一片夜的虚空在身后。于黑暗中龚大哥发话：

“把刀子拿出来。”

叮叮 的响声敲碎了夜的完整，代替了回答。

也许，队伍的镇静把土匪激怒了，他们到的比龚大哥预计得要早。刚转过山坡，身后响起了一声杀气腾腾的“站住”。龚大哥本能地惊了一下，急忙把担子一甩，回过身来。其他六个人也重复了他的动作。他们对面，就像从地底里忽然冒出来的一样，威风凛凛立着七个人。

好哇！七个对七个。

无月，夜色朦朦胧胧，清冷清冷的。十四双眼睛冷峻地望着对方。都望不真切，但都感觉得到对方的威慑。谁也不敢先动手，对峙着。突然，七个劫道者右手一扬，七把马叶子形钢刀于空中划一道白弧，操练似地向前逼进一步。

首当其冲的龚大哥一动也不动。

那进攻者便有些慌了，迟疑片刻，发一声喊，又向前逼进一步。龚大哥仍然不露声色站着。对方只得懵懵地站着，竟不知下一步如何办好。极其有利的出击时机。龚大哥从胸腔里爆发出一声长吼，“啊——”不顾死活地攻向对方。另六条汉子尾随于后，同样的吼，同样的凶猛，同样的训练有素。

一切都乱了——

刀与刀相撞，人与人扭打。叮叮 ，哧哧吭吭。混乱中有人绝望地尖叫一声，然后极不情愿地仆倒在地，半天半天还在挣扎着扭曲着。

又一个……

又一个……

一双双大脚粗暴无情地践踏着地上人，无暇顾及他是谁，敌手还是自己人。

在这样的混乱中，性命比任何东西都要不值钱。只有不要命时才会保住自己命。谁都明白这个理。

龚大哥一连放倒三个。浑身的血往头上冲，眼睛火辣辣胀痛。有好几次，他以为自己完了，却又绝处逢生。当他再次举起刀，筋疲力尽但恨恨地向一具油光发亮的脊梁劈下去时，刀下响起惊恐的喊：

“大哥！是我！”

是自己兄弟。是小六子，刀子从龚大哥手里无声地滑落下来，箭翎一样插在血腥冲鼻的草地上。他这才意识到，他们胜了。一时间，山林又恢复了先前的寂静，只多了一股死亡的压抑——所有站着的人也如倒下去的一样，没有一丝生气。

龚大哥最先从麻木中苏醒过来，跌跌撞撞冲向被遗忘在一边的担子。他手忙脚乱地解开箩索，把手从覆盖在箩筐上面的稻草里探进去。他摸到一把碎瓦碴和它的响声。

也就是说，全部货物，全部精美的昭庆宫窑瓷器报销了。

也就是说，做为挑伕头儿，龚大哥的前程完了，栽了。

龚大哥像受伤的狼一样，低嚎着。那声音又长又沉，许久，他才回过头

来，清点自己的人数。一、二、三、四、五、……连自己才一共六个。差了，差一个差一个差一个。好一阵，他失声叫道：

“大疤子呢？大——疤子呢？”

没有回答，叫声在空旷的夜传去老远。那几个弟兄兀自立着。

“大……哥……”

断续的微弱唤。原来大疤子就倒在龚大哥脚边。大家齐齐拢了上去。龚大哥蹲下来，把手从大疤子的脖颈下横过，扶平。借着夜光看时，只见大疤子脸白如纸，一身都是血，胸前和肋下的两个刀眼鼓着红泡子，血已流得差不多了。声音是越来越低了：

“大……哥……给……给我……补……一……刀……吧……大哥……”

龚大哥的手发抖。

“我……受不……了……”

眼泪从龚大哥的脸颊滑过，老大一粒地滴在大疤子颤抖的厚嘴唇上。良久，龚大哥朝后默默地伸过一只手。有人把手中的刀递过去，接住刀，龚大哥梗梗地喊出声：

“兄弟哪——”

手起刀落。

放下大疤子愈来愈沉的躯体，龚大哥立起身，狂怒地走动。是的，他胜了，他们胜了。凭着兄弟们的齐心，凭着闲时的习武，他们取得了五百里山路上以伙对匪难得的胜利。可是，他也完了。他想起了货主老板阴沉的笑脸，还有大疤子病恹恹的老婆和他那三个光屁股崽崽。

猛地，他弯下腰，一把撕开近旁一个躯体脸上的面纱，提脚便踢。他愣住了。那人没有死，一只独眼正射着自己，于夜色里喷着恨光。嘴唇四周都是血，嘴角却挂着捉摸不定的笑，且不停地翕动。他在说话：

“你……不该……看……见……我。”

龚大哥微微俯下身去。娘的，看他还有什么说。不是说人之将死，其言也哀吗。他听见自己脚踝骨响了一下，接着，不能自持地跌坐在地上。

那人头一歪，死了——临死前他给了他敌人一刀。立刻有几个人扶住龚大哥。了阵麻木后，龚大哥觉得左腿如刀锯般疼，看时，只见左脚踝骨上，挨了一刀，那脚如熟透了的桃子，一副摇摇欲坠的样子，只半块肉皮勉强勉强把它牵住。

小六子划亮火柴，可以看见白生生的骨茬，还有血。龚大哥屈身搬过脚，在兄弟们还没明白他的意图时，就像撕烂布一样，把连接的皮子撕开。一挥手，他把那再也无法属于他的那物甩了出去。

“咽”。不知落在哪里。

剧痛使龚大哥仿佛也被甩了出去，昏昏糊糊中，听见弟兄们在忙，听见小六子和大家打商量：

“今晚宿哪里？”

“桃铺。”他说。

桃铺离此六里。

第二章

500 里山路 20 铺。

先前不叫铺，叫“仆”，就是倒仆在地的意思。年年岁岁，挑伕们在这条路上白了不知几多少年头，为感叹路途艰难，每到一个歇脚处，遂以仆为题嘲弄自己，如爬仆、如跌仆、如困仆……含多少辛酸。

有开店的，觉“仆”不吉，改字不改音，尽拣好听的说，就有了今天的发铺、天铺、春铺等。

桃铺原名倒仆。

那是因为从桃铺过去五里路，就是有名的鹰愁岩：一边是刀削般的陡崖，一边是石头滚下去都没有回声的深渊。挑伕们在两尺宽的盘山路上走过后，直到桃铺才敢松气歇肩，往往担子一丢，倒在地上，好半天才回得阳。才有了如今这名。

向左走 250 里，是昭庆；向右走 250 里，是洪江。桃铺就在这两个 250 里的正中央。那铺子不大，木板墙、木皮顶，十分的古老十分的陈旧，也不知是何时何人遗留下来的。

曾一度没有人，后来又有了。有了一老一少。

老的是个男人，却是个残疾——半边瞎——一只眼睛已没有珠子，软塌塌凹了下去，极是难看。说他老，只是相对那少的而言，实际上很难看出他的真实年龄。他骨瘦如柴，又矮又小，头却大得不同，就像一个发育不全的细伢子；可是，他那黄皮寡瘦的脸上，没有一丝血色，岁月的刀痕纵横如网，又使人不敢也不能这么看。

终年四季，这个半边瞎子坐在火塘上那个黑糊糊的角落里，从没移动过，仿佛这屋里一件固定的物。他用独眼的寒光冷冷地打量着来往住店的挑伕，轻易难得开口，更不用说笑了。曾有人想和他搭话，趋前，奉上一撮上好的烟丝：

“你大哥，抽烟。”

不接，亦无声，独眼死死盯住那人，那人先还讪笑，接着就大窘，无端的胆寒，退了两步，逃也似离开了那死气沉沉的角落，自此，连看都不敢往那边看一眼。

只有当住店的与少的问答时，独眼才于非答不可的关节眼上，冷丁冒出一句。

声音沙哑，喉咙里好似憋着痰，一开口就咕噜咕噜响。于是听见的人就觉得恶心，觉得还是不听他说话的好。

少的是个女人，也不漂亮也不丑，却极具风韵，白净的脸下白净的颈根下，有着黄花闺女一样挺挺的胸脯，通身总是散发出一股叫人心旌摇荡的气息。在这雄性的的大山里，这气息是醉人的。

就有人被这气息醉倒，大把大把掷钱，好像那钱是从水上漂来的一样；更有那心痴的，听多了“杜十娘”、“卖油郎”，于春风一度后，糊粘粘地穷追女人的身世。女人不答，亦不笑。就如她平日一样。

似有不堪回首的往事，那眼神总是忧忧的。忧忧的叫人怜。

店里店外，就是她无声无息地操持着一切。瞎子是不管的。

无人说得出来他们是什么关系。父女？兄妹？夫妻？没有谁去过问。或许也曾问过，问不出什么名堂来。

来了住店的，一如这 500 里山路上店铺的规矩，女的去陪人困。一个两个几个，既不热情也不拒绝，麻木的如同一只任人捏弄的兔子。当然要钱。钱都是交给那独眼。也有人私下里塞一点给女人，第二天一早，却见女人又尽数给了独眼。

给钱的自觉无意思，不再给了。

屋里只一楼一底四间房，楼上胡乱摊着些稻草，困得十几二十几个人。楼下只有一张床，女人陪人进房时，独眼还坐在火塘边，狠琐得踹成一团。倒是女人有时走过去，又似爱抚又似怜地帮他披披衣服。他并不领情，喉咙咕噜几响后，声气颇恶：“去！”

不知他一个人在哪里困？抑或在火塘边坐了一夜。反正第二天，不管你什么时候起床，就见他坐在那里。至于平日，有人说店铺里不来客时，他们一起困；也有人说不是的，他们一个困楼上，一个困楼下。

讲不清。店铺里既然没有外人，他们的事又有哪个晓得。

龚大哥一伙进屋时，天已完全断了黑。

火塘里的火要熄不熄，把屋里映得朦朦胧胧。女人坐在灶边，恹恹的，似在等候什么人。独眼常坐的那角落破天荒地空着，竟使这屋里仿佛少了点什么。门“砰”地一响，女人便起身，从烘架上取下一根火箴，在火里戳了戳，点燃，迎上来，一眼触到被抬着的龚大哥和龚大哥的那只断脚，“咦”的一声，只一下，又如平日一样，不惊不慌，平平静静搬来一条长凳。

汉子们把龚大哥扶坐在凳子上。

这时龚大哥已痛醒了，咬着牙关坐起，将一双因失血过多而混浊的眼睛死死地盯着那女人，忽然说：

“我把他杀了。”

当然懂得是说谁。女人不抬头，好像没听见一样。

“他也砍了我一刀。”

箴火摇曳，把满屋的人影投在壁上，屋要多静就有多静。

龚大哥陡地变得异常暴躁，脸色铁青，鼓起双浑圆的眼睛，对愣愣站着的几兄弟吼道：“上药！给我上药呀！你们这些狗卵搞出的，听见没有！”

又吼：

“老子要在这里养伤，养好了再说。”

几兄弟便忙起来。女人平静地坐着，把手插在两腿之间，仿佛在听一件与己无关的事情。伤一养就是 20 多天。众人在一起，睡起来就吃，吃过了就说，多是说那晚的厮杀。事情过去了，说起时就像是别人的事一样。也不避讳女人。女人在一旁静静地听，鬼知道她心里是怎么想的。

幸亏大山慷慨的草药，龚大哥再不会死了，虽然永远地失去了一只脚。这天一早，他把几兄弟召到面前，吩咐女人倒六碗酒来，手一摆，说：

“一人一碗，喝吧。”

众目相觑，龚大哥又催，大家就喝了。龚大哥把碗一放，说：

“你们也该走了，今天走吧！”

那五个的眼睛便直了。怎么，要走了，龚大哥要他们走？有好半天，他们的思想都转不过弯来。虽然他们知道迟早会有离开这里的一天，但没想到是今天，更没想到是五个而不是六个离开这里。

几乎是异口同声：

“大哥，你……”

龚大哥笑笑，笑得甚悲怆：

“我是回去不成了，回去躲不过货老板那一关，这你们是晓得的；还有这脚，今生今世莫想再挑担了……”

又洒一大碗酒，一饮而尽，用手背揩揩嘴唇，声壮气粗地说：

“走吧。大哥我想过好几天了，只能这么办。大哥只求你们一件事，回去后，常到大疤子家看看，有你们吃的，就给点他家里吃。”从枕边摸出一个布包来，沉甸甸地丢在桌上，“这里是这次货老板预交的路费，小六子，全部带给大疤子家吧。”“大哥……”

“别大哥大哥的穷喊了，你们这些小子有良心的话，往后挑货时，歇店莫忘记歇我这个店，就要得了。”

“大哥……”

龚大哥把眼睛一闭，沉下头去。

还有什么说的呢？五个人仁立了一会儿，散去。至此，大家便想起家里的妻小，想起也该回去了。进屋去，收拾起一两件破烂衣服，出来时，只见龚大哥已拄着拐棍站在门口，等着送他们。

面朝门外，定定地望。

望那一座接一座的大山，黑黢黢地一直延伸至无穷，灰蒙蒙的天好低，仿佛覆盖在山上面，仿佛没有山的支撑，它就会随时塌下来。近处，那条永远说不上是路的路，犹如一条巨蟒，曲曲弯弯拐了两个弯，一头没入密密的树莽中。

过去 25 里，是春铺；再过去 25 里是……

龚大哥的眼睛就有些痒痒的，湿湿的。

小六子带着其他几个绕到龚大哥跟前，龚大哥竟没发觉。小六子开口想喊，一股热潮潮的东西堵住喉咙，只得不喊，扑通一声，跪了下去。

扑通扑通，齐刷刷都跪了。

“大哥，”小六子强忍着哭，哽咽说，“我们要走了。”

“嗯。”

“我们会常来看你的，大哥，我们不是那种没良心的狗，来来去去，我们必定歇在你这里，陪伴你。”

“嗯嗯。”

“大哥，等我那几个鬼崽崽成人了，得力了，不须我再给他们变牛变马了，我就来这里，伴你一起住。”

“嗯嗯嗯。”

然后站起，一个个脸上都有泪。龚大哥佯装不见，叹一口长气，说：

“你们走得了，今天还有蛮长的路要赶。”

小六子点点头，趋前一步，一把揪住站在龚大哥身边的女人，“嗖”地拔出刀来，摠在女人胀鼓鼓的胸脯上，恨恨地说：“听着，我大哥若是有个三长两短，我就用这把刀子放了你的血。”

女人将头一偏，毫无反应。

队伍又上路了，沿着那条弯曲的蟒蛇，走得极慢，时不时回头望了又望。龚大哥在门口站了很久，目送他们直到看不见。看不见还站着。

桃铺仍是两人。一个独腿，一个女人。独眼留下的那把椅子，如今是一个叫龚大哥的人坐着。

这龚大哥比独眼要来话一些，但不多话。虽然只有一条腿，但比独眼爱

走动些。

仍不知女人叫什么名字，和独眼是什么关系。问她，她不讲。喊她“呃”，她不应。只默默地照龚大哥吩咐的做。没声没气，却做得有条有理。

土匪没了，就有一两伙曾经改行的挑夫重操了旧业，时时有来歇店的。有的认得龚大哥，有的不认得。不管认得不认得，钱，还是要收的。一切规矩和过去一样，只不过龚大哥从不让女人和客人困。

不是他不懂规矩，实在是他太喜欢这女人了。

打了40多年单身的龚大哥，从来没和女人睡过。以往歇店时，也曾起过念头，可一见弟兄们那饿鬼似的样子，他便让了。如今夜晚，困在这个女人身上时，他才真正体会到女人的妙处和男人的必不可少。在失去理智的那一刻，他会张开散发着烟酒混合气味的大嘴，用牙去咬，用舌去舔女人的身体。

然后沉沉地睡去。

从不知他睡去后，女人会独自坐起来，冷冷地看他，冷冷地听屋外夜风的吼。反正龚大哥一觉睡到天亮时，常见女人已起了床。

只有小六子他们来时，龚大哥才离开女人，去到楼上睡，也叫一个兄弟下去。兄弟们你推我让，谁也不去。不去就不去，龚大哥理解大家的心意。于是，一块儿滚在楼上抽烟，扯谈。谈昭庆，谈洪江、谈各类女人，也谈日本人来了，一谈就是一夜。

第二天，是一脸的喜色，待小六子他们走了，喜色换成了烦恼。睃一眼短了一截的脚，会无缘无故打女人。

打得好狠。边打边骂，含含糊糊的也不知骂了些什么。女人任他打，任他骂，星子大的眼泪都不落，眼睛会说话：姓龚的，总有一天，我杀了你。

也不知哪来那么大的仇。

龚大哥看得懂那眼睛，冷笑一声，卷烟。无畏无惧，竟有点挑衅的意思。他当然不怕。他已经是死过一次的人了。

你能叫他再喜欢这女人吗？

便也叫女人接客。

第三章

小六子给大哥带来两件活物：一条狗；一个人。

狗很小，皮皱皱的，比只耗子大不了多少，稀稀拉拉的几根黄毛，就像沙滩上稀疏的芦草，可怜地耸着。小六子把它从箩筐里拎出，往地上一丢，它便畏畏缩缩往后退，一直退到墙角，才用屁股抵住木板壁，鼓着双涉世不深的眼睛，怯怯地望着大家。

据小六子讲，狗养大了，这深山旷野有了狗吠，也热闹点。“哪儿来的？”龚大哥问。

“捡的。”小六子操着狗背，口里“罗罗”个不停，竭力想把它推到屋中央去，向大哥逞一些英雄气。无奈那畜牲不争气，越操，越往后退，到后来，背弓弓地就似一只猫。

“哈哈哈哈哈。”龚大哥放声大笑，“小六子呀小六子，敢莫是哪家逐出的老鼠子，你错花眼当狗捡来，糊弄你大哥哩。”小六子大窘，顿时脸红筋粗，争辩说：

“哪里，这才是只正正实实的好狗呢。你看你看，这耳朵好小，好尖，又朝两边分；这头足有半个身子大，嘴巴又阔，眼珠又鼓，鼻眼又空；这前脚离得几多宽，后腿又几多弯，啧啧，喂好了，只怕是只虎哩。”

小六子先前玩过狗斗过鹰，晓得的喂狗经一套套的。“屁！”

龚大哥眉一皱，说，“你那一套少来些，既是你带来了，就留下吧。”说得大家都笑了。

唯有女人没笑。

还有新来的那人没笑。

这是个五尺高的男子，单单瘦瘦的身材，白白净净的脸相，一看就知道不是个下苦力的胚子。他那薄薄的嘴唇、高高的鼻梁、秀秀气气的眼睛和满屋的男人成了对比。他的穿戴也和众人不同，长衫布鞋，无一补钉，走了这么多天的山路，竟还是整整齐齐的。从进屋起，他就一声不吭地立在一边，静静地观望龚大哥，眼神是复杂的，既有几分敬畏，也有几分不屑。

龚大哥把目光移到他身上，收敛了笑容，一脸的霜。

他看不起这男人。龚大哥就这脾气，看不起的人他拿眼角睃一睃，睬都懒得睬。

小六子见势，连忙把狗拎起，远远地甩到灶屋的柴堆上，喊道：“大哥。”

“唔。”大哥不失大哥的威严。

小六子介绍那男子：“这位也是个落难的好汉。他卖假药，蒙哄日本人，被狗日的日本人查出来了，要抓他，没处走，求到我们门下来的……”

龚大哥重又打量了男子一眼，冷冷地，仍唤不起半点好感，把下巴一抬，算是招呼过了，问道：

“叫什么名字？”

“陈宣。”也是冷冷的，甚平静。

“留下吧。”龚大哥说。不知怎么，心里是老大的不痛快。就像留下那条狗，比留狗时用的话还要少。

“谢大哥，”陈宣一抱拳，就近拣了条凳子坐下来。凳子是杉木的，没上过漆，年月定已久远，如今黑糊糊地涂满了诸如鼻涕等各色污垢。

入乡随俗，顾不得了。陈宣想。

门外灌进一阵风来。山里夜风大，且肆虐，呼呼地似有千万只兽在同时呼号。望时，外面是墨黑一片。黑夜把一切都融在一起，早已分不出哪是山哪是天了。

只一片神秘，一片肃穆，一片庄严。

只一片令人自觉渺小的无限扩大。

龚大哥吩咐女人：“去，把门关了再去搬坛酒来。”

好久没和兄弟们痛痛快快地喝酒了。好久了，他心痒痒的。龚大哥在这世上只认两样：兄弟和酒。

今天他愿和弟兄们大醉一场。不醉的不算人。

女人把门关了，上楼去。不一会儿，抱着个酒坛，出现在楼梯口。楼梯太陡，她只得一手扶着楼梯，慢慢地下。陈宣见了，连忙起身，去到楼梯下，伸手去接酒坛。女人不理他，仿佛没看见。

陈宣只得讪讪地退了回来。他怕是永远也解不透，何以这里的人都另外一副脾性。于是满脸的狐疑。

龚大哥鄙夷地一挑眉，嘴角掠过一丝冷笑。笑得小六子恨恨地瞪了陈宣一眼。

陈宣更惶然。

酒筛好了。七大碗。一个男子一碗。喝，一口便喝了个空碗见底。再筛，又是满满的一碗。三碗过后，脸红的脸红，脸青的脸青。话多起来，说起500里山路的艰难，说起如今的挑伕多了，说起自家兄弟拼死灭了匪，竟又被别人从手里抢了生意。

龚大哥静静地听着，酒把眼睛烧得通红，良久，说：

“捅娘的，我们挣下的太平，叫他们享？你也是个人，你也是人养的，你小六子就不晓得去挡道？”

“我我也正正这么想。”小六子喝了酒，就有些说话不圆，“想想想是想的，就怕怕大哥你你不不准。”

“屁！”龚大哥又是这句。

当场就定下了挡一次道。如匪。怎么挡。挡谁。听得陈宣目瞪口呆。

人与人之间的生存竞争哇！

又说起日本人。

“是不是红头发绿眼睛？”龚大哥没见过，凭着印象问。

“不是的，也和我们差不多。”有人答。

“——一样的。”小六子歪歪倒倒站了起来，“还还矮些，也凶凶凶些，狗日日日的，烧烧烧起房房子来就就好像烧烧草把，还把把把活生生的人人人做靶靶靶子打……”

龚大哥便觉得有出气不匀：

“我们就不晓得打？”

“也也也打。就就就是打打不过。政府兵兵兵和他他他们打打打了一天一夜，死死死了好多人，只得得得走走走了。”

龚大哥不再问，气更粗了，把断脚抬上凳来，看了又看，脸色是一时青一时紫。半晌，叹口气，端过酒坛，筛了一碗，筛得太满了，溢出来，顾不得，扣住碗边，往陈宣跟前一送，说：

“我敬你一杯。”

这才发现陈宣只是端坐着，先前的酒一口都没动。

“我敬你敢蒙哄日本人。”龚大哥指着那碗酒，“喝了它。”

陈宣歉意的一笑，说：

“我沾不得酒。”

龚大哥便有几分不高兴，僵持了一会儿，悻悻地缩回手，举碗至口，独自喝了，扭过脸去坐着，谁也不着。才涌起的对陈宣的一点点好感消失殆尽。

“陈陈陈老弟。”小六子一脚踩地，一脚踏凳，凑向前去，结结巴巴而不无焦急地说：“这这这一杯杯杯酒你你你硬是要要喝喝喝哪，大大大哥敬敬敬你的，你你你不喝就就就对人不不不住喃。”

小褂子敞开，露出剧烈起伏的胸脯。那胸脯的中心，有一线黑毛，从胸口一直延伸到肚脐。新来的人终于有了几分恐慌，平静的脸换成讨好的笑，说：“我实在不会喝酒，真的，我平日滴酒不沾。”

“不会会会喝也也要喝，就就就这么——一碗黄水，山山山麻蝗还还还怕尿尿尿胀死？”

偏过头来，对其他几个醉人发话：

“你你你们也去劝劝劝劝吧。”

那几个便推开凳子，踉跄地绕到陈宣身边，捉手的捉手，搂肩膀的搂肩膀，一只骨骼奇大的手端起酒碗，向陈宣被扳开的口中送去。陈宣无效地挣扎着，口里发出唔唔的声音，就像一只被人宰割的小畜牲。

一只手接过了酒碗。

却是女人。她一直站在一边，神情漠然。每次小六子他们来时，她就这样站在一边。龚大哥既不准她拢桌又不准她站开。她把酒碗端平，不看酒，看了大家一眼，一仰头，把酒轻而易举地灌进口中，然后，把碗一推，推向桌子中心。

那神色是绝对的平静，绝对的无所谓，根本就没把任何什么放在眼里，缠住陈宣的几个人便松了手，醉眼朦胧地你望我，我望你。在他们过去的岁月中，见识过商行老板、衙门官吏、地方无赖、山路土匪、形形色色的男人，就是没见过这样的女人，这样的胆量、这样的气概，敢和一群被酒烧伤的男人作对。这样时候的男人，什么事做不出来？

篝火燃之将尽，“突突”地爆着火花，把满屋的人影提起又放下。女人不慌不忙，又续上一根。

大家看着她做。陈宣感激地看。小六子深奥莫测地笑。龚大哥包斜着眼睛。好静的这一刻。

可惜静不久。阴沉着脸的龚大哥端起酒坛，从自己面前起，逐碗筛满，最后，拖过桌中心的那只碗，亦筛满，朝女人跟前一放。然后示威似地把自己那碗一口喝了。

众人也喝了。

女人也喝了。

再筛一巡，酒还没筛到女人跟前，龚大哥已抵不住肚中的酒力，动作迟呆了许多，忽然，手一软，酒坛子沉沉地坐落在桌上。龚大哥想去抓，没抓住，却一手扶住坛沿，任酒自流，一手搭在桌上，胳膊枕着脑袋，用极微弱极含混的声音数落什么。细听，他在喊：“小六子……黑皮……杜长子……愚佬……壮牯……”

乃他那一摊子兄弟。

也喊：“……大疤子，大疤子……”眼泪鼻涕一齐，涂得满脸满桌满胳膊

膊都是。

他所喊的都听不见他的喊。除已死的都醉了，一个个烂泥一样，横七竖八瘫倒在桌子四围。小六子先还叽叽咕咕，接着就鼾声大作。陈宣惶惶地看着这一切，这是他过去生活圈子里没有过的场景。许久，记起女人对他的帮忙，回头给予感激的笑。女人也不搭言也不笑，走过去，从龚大哥的腋窝下插过双手，拽死猪一样，拽往里屋去。

陈宣上前帮忙，抬起醉者的两只脚。这回女人没有拒绝，将眼睃睃陈宣，埋下头来继续拽人。

楼上拽四个，楼下两个。

拽完，女人走至火塘边，把火烧得旺旺的。陈宣也走至火塘边，围着旺旺的火坐着。

都沉默。你不看我，我不看你。柴堆里响起窸窸窣窣的声音，这才记起那条狗，定是它在拨弄柴堆无疑。却怪，自这畜牲来后，没听见它吠一声半声。

屋外，是沉沉的夜沉沉的山。但大山的夜从来不会沉默，肆虐的山风翻滚着林涛，一阵、一阵呼呼地响，就像一个老了的巨人在沉重地叹息。

于叹息中听得见兽叫，是狼。

两个孤独的人就这样在火塘边坐到天亮。天亮了，还坐着。小六子他们没有起来。他们不着急，因为根据昨晚打的商量，他小六子今晚将要带领弟兄们到五里坳去。挡道。

当晚，小六子他们在五里坳候了一夜，然而，他们要挡的对象竟没有来。

谁也不会想到，白天，陈宣去过五里坳以远的地方，在一棵大树上醒目地挂了一纸条子，上写：有人在五里坳要挡你们，信我的话，打转吧。

都信他的话。都打了转。从此，500 里山路，又只剩下小六子他们一伙挑伕了。

第四章

如果有人问龚大哥：你是好人还是坏人？龚大哥一定会不假思索说：“好人！”

当然是好人，龚大哥不是好人，这世界上还有好人吗？

在龚大哥的记忆中，他没有过父母。他小时候是在垃圾堆和屋檐下度过的。那时他就有一摊子小兄弟，年纪都和龚大哥差不多，都是没有父母，都是靠垃圾堆寻食的。龚大哥是他们中的佼佼者。他比他们灵活，比他们有心计，比他们力气大，寻到的食也常比他们多。他总是把食分给他们。同样的八字同样的命，他不会让他们吃亏。

遇到有钱人的狗、或者那些穿黄皮穿黑皮的两脚狗，龚大哥总是最先挺身而出，最后逃走。龚大哥不怕吗？怕，怕是怕的，日子还是要混下去。那时，龚大哥就有了在这个世界上怎么混的准则。

——做人哪，就要做得硬气，做得有良心，做得不被人讲话。

有一次，不知胡乱吃了些什么有毒的东西，龚大哥奄奄一息倒在街头。自付是没救了，小小的心灵里不免有些悲观。

一天一夜后，他被一位姓龚的老人救下并收留了。龚大哥至今还记得自己是怎样欲哭无泪倒在老人怀中的。老人是个挑伕。500里山路耗去了他的一生，到头来也无妻也无儿，视龚大哥如命。龚大哥从那时就姓了龚。

过了几年安稳日子。老人死了。老人死时，龚大哥16岁，借了一笔大钱替老人办后事。当时，满城的人谁不说，除了忆园的陈军长死娘，昭庆还没谁家死人那么风光过。

都说老人值得。可龚大哥心里还时时刻刻觉得欠着老人一笔账。虽然为了借的那笔钱，龚大哥当了挑伕。一当就是13年，13年后才还清。

刚当挑伕时，挑伕头儿欺他年少，同样的担子同样的路，给他还不到一半的钱。龚大哥去找挑伕头，满脸的不服。挑伕头正在喝酒，斜着眼睛说：

“怎么，嫌少了？”

将一叠现洋和一把短六寸扔在桌子上，轻飘飘地说：

“随你要。”

龚大哥捡起刀子，眼都没眨，一刀，削去了自己两个手指头。断指还在地上蹦跳，手上的血还在汨汨直流，龚大哥已把现洋扫进袋子里。还不心甘，手持刀子比划着，要在挑伕头身上试试。那家伙胆怯了，脸上寡白寡白，尽说好话尽磕头。

龚大哥就是这么当了挑伕头儿的。

在龚大哥简单的思想里，把世界上所有所有的人都一分为二：对他好的和对他不好的。

对他好的很多，如姓龚的义父，如弟兄们，如大疤子的婆娘……

对他坏的也很多……

对他好的龚大哥就对那人好，对他坏的龚大哥就对那人坏。

龚大哥是越来越不喜欢那女人了。

这倒不是因为她是独眼的婆娘（究竟是不是还不晓得）。她是个女人，龚大哥不怪她。有那么很短很短的时间，龚大哥甚至想对她好起来。可她对龚大哥太冷淡了。她和他不是一路人。从看出女人眼中的仇恨时，龚大哥就决定不和这女人在一起。如果不看她是女的话，龚大哥几乎给了她一刀。

然而，龚大哥又实在抵抗不住那柔软的肉体对他的诱惑。他喜欢看女人走路，喜欢看女人做事。每晚，店里无客时，他就恨不得早点上床，干那销精蚀魂的事，而每一次放纵后，他又后悔他又恨，恨自己恨得痛心疾首。

女人由他摆弄，无言中有无数恨。

能把龚大哥从这种处境解脱出来的唯有小六子他们，他们来了，龚大哥就上到楼上去，那时，他会把女人忘得干干净净。他有小六子，有弟兄们。他和他们在一起就觉得无比的舒心和充实。

小六子他们来一次，龚大哥对女人的柔情就淡一点。怪事不？一点一点累积起来，竟有了仇恨。

终于，龚大哥离开女人，搬到楼上困。

楼上还有个陈宣。

龚大哥也不喜欢这个女人般的男人。屁，男人有这个样子的吗？男人有不抽烟、不喝酒、连困觉都不打鼾的吗？于是，龚大哥从不和陈宣说话，也不给他好脸色看。尽管陈宣总是小心翼翼的。

多了一个人，龚大哥反而更孤独了。

他喂狗。

开初只是漫不经心，闷起来就去逗一逗。可是，很快他就发现小六子眼力确实不错，这是一条非常出色不同寻常的狗。吃过几顿饱食以后，这条当初的“老鼠”就像发面团一样，风快地长大起来，毛色油光水滑，俊挺的身躯又丰满又健壮，虎虎的眼睛射出一股寒气，一举一动都透出一股凶猛气。龚大哥再不敢等闲视之了，再不是简单的喂养了。于是，每天早饭后，他都撑着拐杖，把狗引到山下去，寻一块宽敞平整的地方，用小六子告诉他和他自己想出来的办法驯狗。

从不让人看见。女人和陈宣也不去看。倒是声音是遮不住的。空旷的山谷里，时时回响着龚大哥“吭吭”的猛喝。每当这时，女人便停了手中的活计，痴痴呆呆地朝声响处望，眼神十分复杂。

下午，龚大哥回来了，一身披挂被荆棘撕得烂烂缕缕，满脸的疲倦和兴奋。狗呢？则更惨，身上到处是血污，仿佛他们从沙场血战回来。

进屋，人搂着狗坐着，就像搂着女人一样亲昵。人吃什么，狗也吃什么。吃过后，便精心地替狗洗刷身子，连胯下和脚趾缝缝也不放过。

又是半年过去，小六子他们路过这里，远远看见孤独的桃铺客店，正准备放声呼喊他们的大哥时，于路旁的崖上掠下一个黑影，闪电般地扑向小六子。小六子还没有明白过来，一双强有力的狗爪已搭上他的肩膀，一股从狗嘴喷出的又腥又热的气息直往他脖根冲。

不紧也不放，不叫也不咬。小六子站住了，一动也不动。小六子是玩过狗的人，深知这种狗的厉害。俗话说，叫狗不咬，咬狗不叫。只要他现在一动弹，锋利的狗齿就会准确无误地切进他的脖子。

只得僵着脖子喊：

“龚大哥……大哥……”

龚大哥从山崖后应声而出，立在丈余高的山崖上，得意地哈哈大笑。他得意自己成功了。他喂出了一条真正的狗。一头狼。

笑过，放一声唿哨。

狗后腿一弹，前腿在小六子肩膀上一摞，极矫健极轻松地从小六子头顶跃过，倏忽之间，已腾身崖上，威风凛凛地立在龚大哥身旁，兀自虎视眈眈

地瞪着崖下。舌头从嘴角滑出来，血红血红。

无不感到它的威慑力。大家都喷舌。

一行人裹着暮色，沿着极窄的山道，进屋去。一如以往样，又摆开了大碗酒。这次是七碗——六个男人和一头狗。陈宣仍然不给面子，不肯上桌，逐个地和众人打个招呼后，走到门外去，久久地凝望着对面渐渐没入暮色的幢幢山影，也不知想些什么。

女人炒了两大碗腊菜，摆上桌，也出去，不声不响地站在那个男人身后。

门如镜框，从屋里望出去，一站一坐的两个身影，投在雾茫茫的夜色中，山如墨，天如水，俱作衬景，就像一幅画，一幅无题的剪影。

龚大哥便有些不悦。

“叫他们进来吧。”小六子说。

龚大哥不开腔，将手一下一下抚理着狗的脊背。许久，说话了，却是说狗。

说狗的耳朵很灵，鼻子也很灵，这畜牲，一两里路外的声音气息都捕捉得到。

说狗的忠诚。在山上猎获野物，有所得，从不吃掉，总是急急地衔回来，忠心耿耿地交到龚大哥手里。

说狗从来不叫。吠是吠的，低吠，从喉咙眼里吠。或许它是个狗哑巴吧。唯其这样，过往的客人没有不受过它无声的袭击的。就如今日一样，它不咬，但绝不放，必得龚大哥放一声唿哨。

经过桃铺的人，没有不知道龚大哥和他的狗的。

狗名叫哑巴。

哑巴蹲在凳子上，鼓圆的两粒黑玻璃球似的眼珠，依次瞪着每个说话的人。那神态，竟似听得懂说话的内容。龚大哥不时挟一筷子菜，塞在狗口里。

也塞酒。将碗端起，狗便把头一仰，张开大口。多喝了几口后，就醉醉地往龚大哥身上靠。

小六子见状，戏呼狗为“大疤子”，喻其对龚大哥的忠心。大家都说像。于是乎七弟兄又齐了，一个也不缺。这一晚的酒喝得格外久。

他们喝了多久，门外那两个人就待了多久。龚大哥几回要发作，又忍了。小六子见状，把小六寸掏出，轻轻放在桌子上，低声恨恨说：“送了他们。”

龚大哥摇摇头。

好男不跟妇斗。龚大哥信奉这些。他把陈宣也列入妇内。第二天一早，小六子他们就上路了。龚大哥把他们一直送出了五里坳。哑巴也去了，龚大哥拄着拐杖，走得甚吃力。走到当初厮杀的地方，还要送，小六子不让，回头霸蛮拦住，恳切地说：

“大哥，你请回吧！”

龚大哥点点头，无端地觉得喉头发梗，掩饰着抬头望天。铅灰的天空，被群山遮得只见巴掌宽的地方，一群南飞的北雁架成一个人字，极小如蚁，逃难似地快速移动着，眨眼，没入山头的树林那边，不见了。

心中竟伤感，竟悲枪。将头一低，却见几片树叶飘飘扬扬地落下，极不甘心地跌在地上，覆盖在去年的陈叶上。极目四望，可怜无数山。

无风，但处处萧瑟。

已是秋末，冬天就要来临了。冬天来了，大雪就要封山。那时间，山里的人出不去，山外的人进不来。

一封至少四个月。

竟有了永别的感觉。铮铮汉子心一软，动情地说：“兄弟，你们多保重。”

齐齐的一声：

“大哥，你保重。”

当大哥的话今天格外多。

“我没什么。我有你们留下的那些吃物，一世都有了。只是现今世道艰难，你们都要见机行事。有事互相帮着点，多多商量着办。明年开春，大哥我天天在这里迎你们。要晓得，要是没有你们，大哥于这世上，也就无什么可牵挂的了。”

小六子便觉有些不吉利，忙说：

“大哥，说到哪里去了？明年春上，你只管在此迎就是了。我们不来，魂都要来一转。”

说过，知道漏了嘴，急急补说：

“百无禁忌。百无禁忌。”

龚大哥也觉不吉利，拱手道别。回头路上，心如磐石般地沉，一百个不好受。几次回头，山岭阻隔，早已不见小六子他们的踪影。哑巴浑然不觉，仍如来时，飞箭一般蹿往前去。畜牲终是畜牲。

于屋门口，哑巴撞在提水的女人身上，好重。女人趔趄了一下，险些跌倒，提起脚，踹在狗的软腰上。哑巴一惊，抬头望望，委屈地退向一边。

后到的龚大哥全都望见了。

心头的火忽地一下蹿了上来。

铁青着脸向女人走去，愤怒的拐杖在坚实的泥土阶基上戳得梆梆响。女人先还有一丝慌乱，随即用极平静的态度迎着，嘴角还闪过一点难得的嘲讽的笑。

激怒了龚大哥，扬起手来，只一劈，女人就像被雷电击倒的大树，哼了一声，歪歪地倒下地。

俯着倒的。俄顷，翻过身来，满头满脑的灰，脸颊擦出血，却不哭，也不讨饶，两眼平静得叫人发怯。

还有一双眼睛在望着这些。陈宣隐在门后，不知所措。龚大哥与女人的眼睛对视着。

更怒了。猛地单脚独立，挥起拐杖，在女人软软的身体上没命地抽打着。为了保持平衡，他不得不绕着圈，跳来跳去。哑巴跟在他的屁股后面，期待他发出进击的吆喝。

女人先还挣扎着扭动着，渐渐，只有受棍时，才勉强动弹一下，再渐渐，就如死去一般，纹丝不动。

还在打。

“大哥——”惊悸的一声喊。

陈宣冲了上来。呼啸的一棍正好抽在他的肩上，他哆嗦了一下，不避，单腿跪了下去，声嘶力竭地喊道：

“大哥，你，不能再打了。”

龚大哥的眼睛是红的，大口大口喘着气，住了手。

“大哥，她也是人啊！大哥，再如何，人总不能不如一只狗。”难堪的沉寂。

龚大哥怪样地瞅了陈宣一眼，把拐杖一提，扭头走进屋里。哑巴尾随于

后。陈宣跪着转过身来，十二分的心痛十二分的焦急，声声连唤：“呃呃呃呃。”

一面伸手去搀。女人却自己起来了，慢慢地拂开陈宣的手，回手顺了顺蓬乱的头发，木雕般立着。

两行眼泪从那算得上美的眼睛里悠悠地、悠悠地流下来。流得陈宣好一阵心酸。

第五章

陈宣上山去打柴。一把柴刀，一根扞担、拦腰一条脏得发黄的罗布澡巾，再把衣袖裤腿绾起，顿时他模样发生了变化——从一个文文秀秀书生似的商人变成了一个地地道道的山里汉子。

陈宣从没想到过自己会落到打柴的这地步，这不是他干的活，他本来应该在聚星楼、在盟衣园、在小春秋馆和人谈“财”的；他也没想到他终有一天和龚大哥这样的人为伍，他们太粗太野太没有教养。

没有想到的成了事实，不应该有的偏有了，这都是那可恶的日本人逼的。不过。既然人生已到了这般光景，陈宣也不后悔，大丈夫立世，只怕常常是会要吃一点苦，受它几度磨难的。

陈宣盼着出头的一天，他相信也定有那么一天。

有此一信，心便坦然。

坦然倒是坦然，不能适应还是不能适应。譬如说这砍柴。

砍柴的任务是龚大哥给他的。冬天快到了。冬天一到，冰雪封山，柴草草的难得进屋，按龚大哥神圣的吩咐，他陈宣必须把一冬的柴禾都给预备下。

一冬的柴禾要多少，陈宣心里没有数。他只知不停地打下去。开初几天，打的还没有烧得多。到后来，手起了血泡，烂了，又结成茧，肩膀上也起了硬实的肉瘤，龚大哥还没有叫停的意思。有时腰酸背疼得倒在大山阴冷的草地上，望着山头常年盘绕的云雾，想想云雾的那边是什么地方，陈宣真想一甩手，回昭庆去。

想归想。陈宣知道，这在暂时是不可能的。他知道昭庆等待他的是什么。他必须在这里待下去。

一日一日捱日子。

捱过就好，虽然苦，虽然难熬。幸亏女人常帮他的忙。那天，他操起家什，正准备上山时，女人也拿一把柴刀，一根扞担，相跟着。

从神态上弄懂了女人的意图，陈宣很感动。但是，没有龚大哥的许可，陈宣不免心怕，不让女人去。女人看着他，嘴唇自动了几下，想说什么却没说什么，一扭头，自顾自上了山。两个人做事当然比一个人强多了，何况女人又比他有力，比他里手。眼见得柴禾堆就像春天出土的笋子，一天比一天抽疯似地不断长高。

所喜龚大哥并不如陈宣所料那样勃然大怒，虽然脸色一天比一天难看。

此刻，陈宣在前头走，心知女人一定跟在后头。陈宣不回头。陈宣在这里，除了怕龚大哥外，也有些怕这女人。又有同情又有怕，还有几分喜欢。是的，女人对他总是冷冰冰的，可陈宣于冷冰冰中无时不觉出女人对他的热情和关心。

除开那晚她替他喝酒不算，除开陪他在夜的门外站着不算；这女人，时常于有意无意之中，透些许温情和细心给陈宣。陈宣从山上回来，递过来的茶水有了糖的甜味；吃饭时，会在碗底撩出几片难得的麋子腊肉……

陈宣便感动，拿眼去寻女人。女人却又没事人一样，仿佛没有觉察到。

这女人对陈宣真是个谜。

谜一样的女人常在陈宣梦中出现。每每梦中醒来，陈宣还在想女人那丰腴的身子和柔婉的情意，许久许久，还在饥火难熬地翻来复去。最后，他又

会否定自己：这是不可能的，不可能的！

尽管他知道女人和 500 里山路上任何店铺女人没有质的区别，尽管他亲眼见过那种男人怎样走进女人的房间去，他还是爱她。仿佛她身上具有一种魅力，她在他心目中是圣洁的、神秘的，遥远而又亲近，可爱而又可怜、可敬而又可怕。

静寂的大山，保持着沉重的威严。陈宣走在山道上，忽然觉得自己是那么渺小，那么轻。他叹了口气。山路十分难走，何况往砍柴的地方去，几乎就没有路。龚大哥交待过：杉木不要，杉木不起火；楠竹不要，楠竹燃得太快；要柞木，那家伙经熬，烧起来又呼呼地燃。柞木多生长在石岩上，路陡，且多刺窝。陈宣费力地走着，时不时停下来，将挂着衣服的刺藤刺树扯开。有时挂在肉上，划一道白印，再渗出血珠来，麻辣辣地疼。不知怎么，就想起那女人，心痛地想：她如何经得这些东西挂。

几回回想回头，几回回又克制住了这个燃烧的欲望。

终于到了目的地。把扞担往地上一插，撸了撸衣袖，陈宣动作起来。

坎——坎坎——柴刀吃进柞木的声音，在山谷回荡，传得很远很远。

有人喊：“姓陈的。”

本能地急忙回过头来……是女人喊。竟是女人在喊！

这女人——能说话！

陈宣傻了一般，两眼发直，张大着口，说不出话来。他那砍柴的姿势定格了，一手攀住一根扞担粗的柞木，一手扬着柴刀，久久地停留在空中。

良久，陈宣又怀疑自己听觉发生了差错。因为女人虽然面对着他，却不再开口。

仿佛刚才也没开过口。

这女人今日穿着甚艳，家织布白内衣外面，是一件碎花点的洋布对襟。陈宣自来到桃铺，还没见她上身过。她下穿一条蓝士林长裤，干干净净，且无补疤。浑身上下，比平日不知鲜亮了许多。她的鬓角，还插着一朵不知名的野花，红的，许是刚刚在路上摘的。

那花颤颤巍巍，会令人想起许多。

女人把扞担丢在地上，又望了陈宣一眼，伸手去解胸前的布扣子。一粒粒解，解得极郑重。解开外衣解内衣。陈宣痴痴地看，全不明白眼前即将发生的事情。直到女人亮出白嫩的炫目的胸脯，他才清醒过来——说清醒不如说更晕了。于晕晕糊糊中想起一个人，牙齿儿捉对打架：

“这这这……龚大哥……”

女人望着他。会说话的眼睛似笑似怒：你不想吗？

想，怎么能不想呢？

火被点起来了。陈宣只觉得血液加快了流速，小腹以下一阵热，脑壳“嗡”的一下胀大了。他“嗯”了一声，不顾一切冲上前去，搂住女人，掀翻在地，一双手忙乱地摸索着，撕扯着女人的裤子……山下，传来了龚大哥“呕欧呕欧”的喊声，甚急甚远，那是他在驯狗。

接着是长长的一声唢哨。

于无比冲动中，陈宣似乎听见女人在说：

“你是我第一个没收钱的。”

还有：

“我爱你。我爱你。我爱你。我是心甘情愿和你的。”远处和近处的声

音，陈宣都听不见。

七彩的世界。

事毕。一男一女仰面朝天，躺在山地上，任山风粗鄙地揉弄着他们的身体。谁也不说话。陈宣横过一只手，在地上无意识地摸着。扯起一根茅草，送进口里，咬断，吐掉，再咬断，再吐掉。将一根茅草吐完后，问：

“你叫什么名字？”

无声，侧过头来，这才发现女人已穿好衣服，坐在不远的岩石上，背对着自己，定定地似在望什么，定定地似在想什么。陈宣慢慢地走过去，近近地挨着女人坐下。将手抚摸着女人滚圆的肩膀，不免有了男人的责任感。把女人的头挽过来，贴在自己的胸脯上，说：

“你跟我吧。”

女人温顺地靠着，将手在陈宣的胸脯上摩挲来摩挲去。那手很粗糙，全没有女性的柔和。可陈宣的心还是一颤颤的。忽地，女人从陈宣臂腕中挣开，无声但极果断地拨开陈宣再度伸过去的手。

她又成了平日那个冰冷的女人。

陈宣惶惶地望着她。他知道，女人一定陡地忆起了什么心事。他想问，但又不敢问。

即问，女人也不会说。

那是女人埋在心底的秘密。

她原是土匪的女儿。在 500 里山川路上，当土匪和当挑伕、当店铺老板一样，是一门职业，并不是什么十恶不赦、众手所指的事情。那时，她还小，不懂得土匪的含义和爹为什么要当土匪，去问娘，娘说：

“逼的。”

“谁逼的。”

娘望着门前黑幽幽的山，叹口气，摸摸她的头，不说。

多年后她才知道爹原是挑伕，有一次误了货期，货主老板要他赔钱。赔不起，于一个月黑风高的夜里，携带妻子上了山。

至于爹在当挑伕前，是什么人，她就知道了。她只知道爹与其他匪伕有些不同。爹从不喝醉酒；爹识文断字；爹从不轻易打人；爹还讲得出一些其他土匪费一万个心也讲不出的道理。

跟着爹，她亲眼得见不少厮杀的现场，感受过那场面的壮烈和悲怆。她性格中的硬气和野气发展起来了。她更崇敬爹了。她被爹的勇气和冷静所折服。她幻想有一天自己也找一个如爹一样的男人。

然而世事难能尽如人意。

在一个漆黑的夜里，她家被另一杆子土匪洗了。被洗的原因很简单：一山不容二虎，她和爹和娘一起被带到一个山洞里。

她亲眼得见爹娘的死。他们是被乱刀捅死的。死得硬气，没说半句软话。

她被放了回来。家里早有人在等着她。那是爹的结拜兄弟老二，她叫二叔的。二叔听过她的哭诉后，带着一伙人，当晚就赶到那山洞，替她爹娘报了仇。

二叔在那次失去了一只眼睛。

领着她走上了 500 里山川路上的女人必然要走的那条路，在桃铺开了店，用身体去掠取，去苟延生命。二叔更是以这里为店，昼伏夜出。她不喜欢这种生活。可她不得不听二叔的话，她挣脱不了命运给她织的网。当第一

个男人占有她时，她就沉默了……

二叔又死了。是被龚大哥他们杀死的。她恨龚大哥。每一次他对她的毒打，都使她对他的仇恨更为增加。

她要杀了他。

她要剮了他。

她在寻觅机会……

就像那捕食的狼，忍耐着，等待万无一失的有力一击……

也许觉得过分冷落了身边的这个男人，她回过头，想给他一个笑。但她再也笑不起来了。是的，她喜欢他。他识字，他明理，除开勇气外，他处处都是那么符合她心目中的偶像要求。可是，他无助于她的复仇计划。复仇，才是她如今时刻追求的。

陈宣捕捉住女人那未曾显出来的笑，凑了上来，不知说什么好。

“你放心，跟我走吧，我不会让你吃苦的，相信我……”

于是说起自己的能力，说起在昭庆的某某处还寄存有一笔钱，说起曾有过的家，说起家里人都被日本人杀了。

说得咬牙切齿。

女人听着，不插话。至后来，竟将一只手深情地放在陈宣手上。

这一天，他们回去很晚。临进屋时，陈宣忽然有些后怕，将头低着，惶惶然惴惴然，不敢正视黑角落里那双眼睛。女人但然，直来直往，无畏无惧。龚大哥倒也没说什么，只是将冷眼死死地盯在女人身上。女人衣服的后背部位皱巴巴的，且还有些潮潮的泥印子，几根枯草粘在上面。

吃饭时，龚大哥将一只好好的酒杯，平白无故捏得粉碎。

第六章

冬天来了。

山里的冬天不按季节，以冰雪封山开始，到春暖雪融为止。今年的冬天到得早，到得急，只一夜鹅毛大雪，漫山遍野便成了个银装的世界，连天空也是灰白灰白的，恹恹得无一点生气。飞鸟不见。走兽不见。路也不见了。寂寥统治了，万籁无声……

也不尽然。

声音总还是有的。

寂寥中不时可以听见“咔嚓”、“哗啦”的响声，那是某棵枯树承受不了越积越厚的冬雪的重量，被拦腰折断了。树上小土堆一样的雪崩落下来，将树根的荫处也盖上一层白。凄厉的一声长叫。那是某个生灵忍受不了漫长冬日的饥饿，从栖居的窝巢里钻出来，向茫茫的一片白寻食，然而，它遇上了比它更强的敌手，枉自做了牺牲。

自然界的规律就是这样，强者胜，弱者败。即使在这样平静的冬日，生存竞争也从来没有停止过。

每当这些声音一响，在桃铺的那间木屋里，哑巴就会竖起耳朵，仔细地辨听着。然后，有时它会垂下脑壳、若无其事地蹲下去，仿佛它对世上的万事万物本就无意；有时，它会从门槛下窜出去，在雪地里留一串长长的梅花脚印——不一会儿，它回来了，嘴里骄傲地叼着一只山鸡，一只抖抖索索的野兔或者其它一只什么小动物。

那是它从猛兽口里夺下来的。为这，它几次差点送命。它抖抖身上的雪，跳上火塘，讨好地往龚大哥跟前一站，把垂死的或死去的猎物送向龚大哥。

于是，龚大哥偏偏身子，拍着身旁的座，像招呼老友一样：

“来、来，哑巴，这里坐。”

哑巴会毫不客气地坐下去。

龚大哥取过猎物，从身后抽出刀子，于火边去毛或剥皮，将猎物弄得要干不净，搓一点盐，就火上烤熟，撕了吃。

火烤的兽肉散发出一种特有的香味，竟使冷清的木屋里有了热闹的气氛。龚大哥用手撕了吃，边吃边喂哑巴。人一口，狗一口。哑巴为这少有的美餐而兴奋地哼哼着。

全不顾忌屋里还有两个人。

那两个坐在同一条凳子上，没有这两个坐得近，也没有这两个亲热。男的懒洋洋倚着壁，捧着一本他先前就带来的书，整日地翻看。那书已被他翻卷角，一些地方已翻烂了，就是闭着眼睛也能背出来，他还是常常不由自主咿咿呀呀读出声。读得龚大哥好不耐烦，油污的大手就嘴角一揩，黑虎着脸吼道：“要看就看，叽叽咕咕个什么，又不是女人的嘴巴子，关不住。屁！”

读的便噤声，默默地看。

女人坐在凳端，离火最远，索索地纳鞋底。也不知她有那么多的鞋底要纳。一线纳过，她总是把麻线在手上绕一个圈，狠狠一勒。听见龚大哥的吼，她连头都不抬，似乎那个发气的人真是在放屁。

龚大哥的气越发不打一处来：

“酒！”自然是吼女人。女人放下鞋底，去取来酒。

“火！”女人又起身，从柴禾堆里抽几根柞木，塞进火塘。

柞木柴火毕毕剥剥地燃。

龚大哥再无话说，悻悻得无所措，心里越发思念小六子他们。闷着头喝酒，有一口没一口，喝出了醉意，便搂过哑巴，脸摩挲着脸儿自问自答：

“哑巴哑巴，他们什么时候来呢？小六子他们什、么、时、候、来呢？”

“啊啊，他们快来了。一开春就来。是么哑巴。”

哑巴往他身边挤挤。

“你说呀，哑巴。啊啊，你不说，你不会说。我忘记你是个狗哑巴了。你这个狗哑巴，你这个哑巴狗，你要是会说话该多好哇！”

有时，实在闷不过，便带着哑巴走出去。哑巴在前面颠颠地引路，他拄着拐杖在后面慢慢地跟。积雪没脚，踩下去，沙沙地响，反觉得心里开朗些。上了五里坳，便站着，泥塑一般朝着昭庆方向。

哑巴亦懂得这时的神圣，一动不动地陪站着。

天苍苍，地茫茫。

许久许久，哑巴抬头，望见主人肃穆的脸上满是悲怆。畜牲的心里也有了几分伤感，把背往龚大哥身上蹭蹭，再叼住龚大哥的裤腿，朝后拖。

于是，人和狗又沿着来路，极慢极不情愿地走回去。经常如此，越临冰雪解冻的日子越勤。冰雪一解冰，小六子他们就会来的。

只有当龚大哥不在时，屋里的那两位才觉得自如些。也有了话说。

是这么开始的。这天，龚大哥又出门去了，屋里的两个便抓紧时间对视着。好一阵，女人忽然叹一口气，靠近陈宣，把鞋底放陈宣脚上比了比，说：

“你准备走吧。”

陈宣不知女人说的什么。

女人把头低着，轻声又说：

“就要开春了，陈先生，等路上一走得，你就该走了。”

“我……”

陈宣张口结舌。女人提出的话太突然了。走，他是想走。在桃铺的日子越长，这个念头就越频繁地出现在他脑海。然而，不知怎么，一想到走，他就会想起眼前这个女人，更何况，他不知道自己该走到哪里去，哪块才是他的栖身之所。女人这一阵真正动了感情：

“陈先生，你在这里终归不是长久之计。我替你想了想，你莫回昭庆了，到洪江去吧。”

“……”陈宣深情地望着女人。

“这里我给你做了几双鞋。我还收了一点钱，临走，我再给你。你到洪江去做生意，从此再不要往这条路上来，也不要再想起我们这些人。”

“你和我一起走吧。”陈宣诚心诚意地说。

女人直起身，坐回原处，说：

“莫讲这些，你不懂得。”

脸色声调，无半点回旋的余地。是的，陈宣不懂得。他爱这个女人，可是他总不懂得这个女人。不止一次，他想从女人口里套出一些他应该知道的事，女人撬口不开。只有一次，他偶尔发现了女人的点点秘密。那天他从外面归来，龚大哥不在家，冷丁看见女人在磨刀。

那是一把小六寸，磨得通亮。

“你磨刀做什么？”陈宣问。

女人缓缓地抬起头，将一双仇恨的眼睛投向门外。门外，龚大哥和哑巴

沿着小路，正向这边移动……

陈宣把心里的猜测试探地向女人提出。

女人忽然暴怒起来，说：

“莫东想西想，这不关你的事。”

女人的态度证实了陈宣的猜测。陈宣冷笑了。他捧起书，却无心看下去。他爱这个女人，他恨这个女人之所恨。女人已镇静下来，软软地问：

“你看的那是什么书？”

“讲白话故事的。”

女人笑了。女人笑的时候很妩媚。边笑边说：

“我就爱听白话。”

从此，只要龚大哥不在屋，陈宣就把书合上，把书里的故事一个个讲给女人听。陈宣看的这本书是《今古奇观》。很耐讲，也很耐听。陈宣一面讲一面看着女人。女人听得很认真，低眉垂眼，温柔而又安详，一点也无平日的那副冷相。火塘的柞木柴呼呼燃着，火光闪烁着，映在女人身上，甚美。讲着讲着，陈宣就会走神，半道中岔出一句：

“你，跟我一起走吧。”

女人一愣，说：

“看你，又乱想了。你接着讲吧。”

于是，又接着讲。

门外响起一阵吃吃嚅嚅的脚步声，由远而近。陈宣闭了口，女人又索索地纳开了鞋底。木门咣 一声，开了，哑巴冲了进来，带进一股冷风，在屋里兜着圈子。随着进来的是龚大哥，进屋，趑趄独腿，抖落一堆雪来，觉得气氛异样，阴沉着脸四下一顾，说不出什么，上了火塘。

三人一狗便闷闷地坐到天黑。

日子一天天过去，冰雪就快解冻了。融融的，时不时于中午还可见一阵子太阳，虽然不热烈。木屋四周，积雪已渐渐让出黑褐色的泥土来，几丛小草病人一样探出黄黄的叶片。龚大哥见了，坐立不安，出去得更勤了。

那讲故事和听故事的对季节变化不大在意。冬日火塘旁是他们的永恒。书已讲过一多半了。女人现在是越听越上瘾，只要龚大哥一出门，她就会迫不及待地催陈宣：

“接着讲。”

听到中途，又不时感叹一句：

“好可怜。”

眼睛红红的，替古人担忧。这天，正在这么嗟叹时，忽觉得陈宣有点不大自然，回头，不知什么时候龚大哥悄没声息地进了屋，此时正神情严肃地立在身后。

女人站起。

“说啊！怎么不说了？”龚大哥也斜着眼睛，似笑非笑地说。

一步步逼拢来，忽然扬手一巴掌，女人的脸上立刻显出五个红肿的手指印。女人摇晃了一下，似要跌倒，又扶住桌沿站住了。一只手在腰后摸索着。陈宣知道她要摸什么。

陈宣望一眼龚大哥，又望一眼哑巴，冲动地站了起来。

然而龚大哥没有再动手。他不屑地横了陈宣一眼，拍了拍脚边哑巴的脑门顶，低沉而又若无其事地说：

“ 哑巴，走吧。 ”

他要走了。龚大哥决计要走了。顺着那条他阔别已久的山路，他将永远离开这里。他早就想走了。他不愿和这里的一男一女在此争雌争雄。他不必在这里窝窝囊囊活下去。就是死在外面也比这里好。

气愤而固执的脚步声越去越远。

女人还站着，右手摸着腰间的小六寸。她把龚大哥的“走”听成是“出去走走”的意思。否则她不会放他离去的。陈宣迟疑了一下，朝女人冲去，扶着女人麻木的身体，摇晃着：

“ 你跟我走吧，跟我走吧。 ”

慢慢地蹲下去，将脸贴在女人的腿上，满脸的泪。女人思忖一会儿，弯下腰来，搀起陈宣：

“ 可惜，你不能替我报仇啊！ ”

“ 能！ ” 陈宣说。

“ 你不晓得我的事。 ”

“ 晓得！ ”

“ 你不晓得…… ”

女人哭了，觉出从没有过的软弱。说起了自己的身世——那个除了她，这个世界上再也无人知道的故事。

他们没有想到，那个说“走”的仇人是准备一去不返的。他们更没有想到，那个准备一去不返的人现在已折身回来了。龚大哥是被人挡回的。一个短打装束、无比疲惫的汉子在五里坳挡住了龚大哥。他带给龚大哥一个要命的消息：小六子他们……全死了！

第七章

小六子还年轻。年轻的小六子活脱脱是又一个龚大哥。只是长相不像，只是脾气还要暴躁些。

来找龚大哥，说是潭州人，家穷。活不下去了，请龚大哥赏碗饭吃。龚大哥端着架子，一面喝酒，一面用审视的眼光看了又看这个风尘仆仆的汉子，最后停留在那双白净无茧的手上，喝一大口酒，半天半天不出声，直待小六子要发作，才问：“吃得苦吗？”

“吃得！”

“挑得担吗？”

“挑得！”

“敢走山路吗？”

“敢！”

“敢走夜路吗？”

“敢！”

“敢杀人吗？”

“……不敢。”

“不敢？那就请你另外寻食吧。”龚大哥冷冷说。在 500 里山川路上讨食，不但要准备被杀，而且要敢杀人。汉子的粗眉一挑，欲言又止，缓缓地车转身子，向门外走去。快到门口，龚大哥却又把他叫住，连头都懒得抬，抿一口酒，说：“大老远的来，你也不容易，就留下吧。”

那是两年以前的事。

开初几个月，这个自称姓于排行第六的汉子够老实的，老老实实地挑担走路，老老实实听龚大哥遣来摆去。尽管他挑担不行，第一次在路中大家还不得不帮他分担了些，可很快得到了龚大哥的认可。后来。他回了一趟潭州（也许不是潭州，天晓得），接了个如花似玉的女人来，还有一个细妹子，说是他的婆娘和崽。大家这才发现他也喝酒，也抽烟，还能轻车熟路地下窑子，进赌馆。他不但敢花钱，而且会花钱，花得潇洒、花得气派，花得叫人目瞪口呆。他喝起酒来也不同诸人，不是站在柜台边，几个人沾点酒，边喝边聊。他进到城里的第一流馆子聚星楼，约齐大家，一喝就是个醉。喝醉了，说起往事，零零碎碎，遮遮掩掩，却有很多喂鹰斗狗走马射箭，大家见过却没玩过的花样，加之他女人会抽烟会打麻将，便料定他不是寻常之辈。

就有人说他原是个富家子弟，家有万贯金银，只因为……就有人说他杀了人，不得已才逃到昭庆来的……

龚大哥找他问。

他笑笑，既不否认也不承认，一脸的豪气，朗声说：

“大哥，你放心，我姓于的任什么时候都是个够朋友的人。”

龚大哥不好再问下去。想想，倒也是，小六子喝酒、抽烟，又嫖又赌，可 500 里山川路上的男人谁不喝酒谁不抽烟谁不嫖不赌？当然，只要回了昭庆，有些人规规矩矩地顾家了，也绝不去玩鹰斗狗，可他们年纪都比小六子要大些，胡子也长些，当然要老成些。难得的是小六子干活肯出力，分红不计较，且为了众人，敢舍命向前——挑伕们常年四季在外，和其他伙磕磕碰碰是常事，回回都是小六子率先拼死拼活。

由此越发器重小六子，上路要和小六子商量，歇店要问小六子一声，分

起红来，小六子的现洋也要多两块。小六子不要，龚大哥把脸一板：

“拿着！”

众人便也觉得他拿是正拿。小六子领情，对众人更是义气当头，肝胆相照；也更听龚大哥的话了，无论何时在外何样的撒野发癫，只要龚大哥一到，将脸一黑，就规法规服将野气收敛起来。

小六子识好丑，正如龚大哥的信念一样，谁对他好他就对谁好。他把龚大哥看成他的恩人，他的知己。他无时无刻不在思念他的龚大哥。

刚交春，小六子就如过山猴子，急着要上洪江的路了。整整一个冬，龚大哥怕是要多孤单就有多孤单，要多寂寞就有多寂寞。何况上回分手时，龚大哥还吐出过那样不吉不利的話。那话令小六子担心。小六子什么都不信，就信命这鬼东西。无奈时局紧张，人心惶惶，各商行不得不纷纷关门，挑伕们的肩膀生意无人问津。

小六子好急，急得放话出去：只要有去洪江的货，情愿脚力少要点。

就在这时，茂源行的魏老板带话来，要几个人去一趟洪江。

问他们去不去。

去。第二日，五个人一早就到了茂源行。行里的魏老板已在等候。屋里还有一个人，穿戴阔气，神色安详。见了众人，微微颌首，算是招呼过了。

魏老板这日特别客气，给大家都沏了茶，才说起生意事。

他也是代人办理此事的。

原来日本人为了迅速向西南推进，加强对华统治，决定从昭庆到洪江，修一条公路。驻昭庆的日军接到这一任务后，急着要找几个识路的，先带他们沿途去看看。

“不去。”小六子听过，满肚子高兴顿时烟消云散。

“有钱的嘞。”魏老板颇为自得地说。

看报的那人望了小六子一眼。

“有钱也不去。”小六子愤愤然。犹觉不足，又硬梆梆补上一句：“即有万担散银，也是他们的钱。”

“为什么？”看报的那人把报折起来，饶有兴趣地问。顾客小六子想了想，说：

“先生，你不晓得。我们挑脚的，凭力气挣钱，凭力气吃饭，这带路嘛……只有狗才带路。我们怕人骂哩。怕人骂我们是带路狗。”

“就这意思？”那人仍是笑嘻嘻地。

“就这意思。”

其实，还有一层意思没说出来。

也不会说出来。

小六子是潭州人。地地道道、土生土长的潭州人。众弟兄没有猜错，潭州南门外的古玩店就是他家的。他家虽说不上家财万贯，却也不乏用度。他生性放羁，且喜欢交朋结友，店子的生意不怎么样，来往的朋友却不少。

也有不是朋友的常来店子看看，多是金石爱好者。中有一个日本人，每天闲逛闲逛地来店里，东瞄西瞄，又不买什么，那贼眼瞄得最多的地方就是小六子婆娘身上。

小六子婆娘那窈窕的身段吸引过多少人啊。小六子不在意。那一天，小六子从赌场回来，时候很晚，推开门，只见婆娘赤身裸体被捆在凳子上……是那个日本人干的。不声不响，小六子替婆娘松了绑，喝过酒后，霍霍地磨

了一夜刀。临早饭时，把大拇指在锋利的刀锋上一拉，痛得感觉都来不及，血珠儿已进了出来。

眯缝着布满血丝的眼睛，对婆娘说：“去。把他找来。”婆娘依顺地去了。

那日本人不知这回撞在阎王手里了，跟着小六子婆娘，喜癫癫地奔了来。刚进二门，一掀帘子，隐在帘后的小六子闪了出来，扬手就是一刀。那家伙“哇”的一声，就像一个胀鼓鼓而又摆不稳的麻袋，左右摇晃了几下，软软塌塌地瘫了下去。

一地的血，腥得人死。

把吓昏了的婆娘扶起，连孩子一起送往亲戚家隐匿，小六子连夜奔了昭庆。就凭这些，小六子今日能给日本人带路吗？如果能，他小六子又何必当初那一刀哩。

当然这是心里话，不说的。

小六子连龚大哥都没说过。

看报人撇开小六子，脸上笑容不退，问其他几个：

“你们呢？去不去？”

“不去。”一板腔。

“想想再说吧。”

“不去。”

“八格亚鲁。”那人勃然大怒，原来秀气的脸顿时变了形。果然，他是个日本人。一招手，冲进几个荷枪实弹的兵，把一千人用刺刀押着就走。

……小六子他们被杀死在城门外往西的路口。此路通洪江。日本人在尸体旁贴了张布告，说什么违抗皇军的修路的命令的统统的一个样。

小六子他们死得很惨，是被狼狗撕得奄奄一息才开枪打死的。

临死前，小六子骂不绝口。声声都是骂的日本人的娘。

龚大哥铁青着脸听完了这些，不动，也不开腔。送信人慌了，忙喊：

“龚大哥，大哥……”

竟如死去一般。急忙用手去探鼻息，接着又是好一阵推捏，才算有点生气。喉咙咕咕地响过一通后，龚大哥发出一声低沉如困兽似的长吼。

又一阵，招手要陈宣过去。从座下抖抖索索摸出个布袋，递给陈宣，声音弱弱的，说一句停一下：

“你随这位兄弟去昭庆，坐实一下。这里是100块现洋，替我把兄弟们的家里都安顿好。早去早回，我等你。”

全不似平日的为人处事。

女人自始至终在龚大哥身后，不愿陈宣离去，悄悄地直摆手，一脸的急。

谁知陈宣一口答应了。

陈宣此次下山，去了一个他实在不该去的地方。

第八章

一天又一天，九天了，陈宣还没回来。龚大哥自陈宣离去的第二天起，情绪渐渐稳定。终究是男子汉。终究是龚大哥。只是脸颊瘦了一圈，且黑沉沉的，眼窝深深地抠了进去，深幽幽似两口枯洞。因瘦，那头发和胡须也就显得格外长，乱草般，令人看了不免有几分胆怯。

记起了事情的前前后后，竟有些担心陈宣，时不时艰难地移到门口去，引颈长望。空荡荡的山路上，任何活的生命都没有；山风轻拂山林，就像哀声诉说着逝去的故事。怕陈宣遇上危险，心中有了内疚，多一天日子，内疚就加重一分。仍不睬女人，只和哑巴说话：

“哑巴，他也该回来了，你说是不是？”

“哑巴，该不会出什么事吧。”

喃喃不歇，大有悔不当初的意思。哑巴无言，拿脸在龚大哥身上蹭来蹭去，表示它的理解和安慰。

女人也在盼，动不动就停了手中的事，痴呆呆地朝门外望。见了这些，一肚子冷笑：去也是你叫去的，悔又是你来悔。天下的好人都让你装绝了。

愤愤地转身洗碗，把碗盏弄得咣咣响，仿佛要破坏点什么。这女人这几天的情绪坏透了，时不时漏出点挑衅行为。龚大哥没理会，因为哑巴全身的毛一收，仄耳倾听，忽然一蹬脚，朝山路上奔去。这狗灵性，晓得龚大哥想什么，盼什么。果然，不一会儿，两个黑点从山坳转弯处闪出，进入龚大哥视野。陈宣回来了。

陈宣一进屋，龚大哥就跳向前去。

陈宣沉下了头。

龚大哥站住，良久，用颤抖的声音迟迟缓缓地问：

“都安顿好了？”

“好了。”

“你去过死的那里吗？”

“去过。”

“你把他们都埋了？”

“没有……他们不让收尸。”陈宣说。脑海里涌出几具尸躯，横七竖八地架在荒野，一具具被割得惨不忍睹，令人想起屠桌上的物什。龚大哥不再说什么，进屋，从女人枕头下摸出几匹黄白色的家织土布。也不知他什么时候备下的。他把布抖开，一圈一圈往头上绕，当头上顶起小磨盘一般大的一个白布圈后，一挽，留一截长长的拖在地上。

看也不看另外两个人，将凳上的白布一推，喝道：

“戴上。”

那两人迟迟疑疑，不知道他喊谁。惹怒了他，顺手从墙角拖过马叶刀，一拍桌，怒不可遏，吼道：

“死人，你们两个。”

陈宣和女人只得不情愿无奈地依样把白布绕上，木屋里顿呈凄凉的气氛。似乎满意了，龚大哥这才跌坐在凳子上，粗重地喘着气，问女人：

“还有酒吗？”

女人点头。

“带上。再带六只碗，跟我走。”

不知道他要做什么，又不敢问。那寒寒的脸色和寒光闪烁的马叶刀对人具有无比的威慑力量——这两样东西都不讲道理。女人驯服地上楼，却又无端的有点后悔，有点恨自己。从楼上迟迟地搬下酒坛来。细碎的牙齿把下嘴唇咬出了血。

两个男人都看见了。一个心痛，一个只做不知。

一行人慢慢地走在山路上，残雪在脚下嚓嚓响着，唯有残雪的响。还有一只狗。哑巴也懂得今日的不平常，低头垂眉，耷拉着脑壳，规规矩矩跟在人后，不敢有半点放肆。

山路崎岖，好难走。

终于来到了五里坳。领头的龚大哥停住了，无声地抽口气，令女人把碗一字儿摆开，洒满酒。女人照办了。龚大哥手拄刀子，独腿一弯，面朝着昭庆方向，慢慢地，慢慢地跪了下去。

世界俱寂。

灰濛濛的天穹下，群山无声地耸立着。一个个山头的积雪还没溶尽，白白的就像顶着孝，呈一片悲怆和肃穆。

起风了。山风贴着地面，将枯黄的草扫来拂去。瑟瑟的莫不是山的叹息。

龚大哥回头瞪了一眼。那一眼含义十分的复杂。那一眼里有命令、有斥责、有恳求。都含着悲伤。

受了这气氛和这眼神的压迫，一直漠然而立的陈宣和女人不由自主地跪了下去。连狗也不例外，哑巴后腿直立，前腿弯曲，磕头一样，下颚吃力地抵着潮湿的草地。

早春的天气竟是这样冷，连时间都仿佛给凝固了。

许久许久。

响起了龚大哥的声音，喃喃地，不知说些什么。好一阵，他才抬起泪流满面的头来，一碗碗端起酒，一碗碗洒向地。浊黄的酒渗在残雪的草丛中，迅速地和雪溶在一起。那草竟仿佛有了生气，显得更青了。龚大哥端起最后一碗酒，倾一滴于地，猛抬头，一饮而尽。酒从嘴角漏出来，挂在粗拉拉的胡子上，就像草尖上的露水珠，也不揩。一腾而起，挥起马叶刀，朝一只只酒碗劈去。

酒碗被劈得粉碎，尖厉的声响撕破了山谷的沉寂。

愤怒的龚大哥不知道死亡的危险正向他一步步逼近。

最先觉察的是哑巴。龚大哥的悲伤和持久的跪伏使它有那么一阵的麻木。可是，凭着它的灵聪，它忽然觉得……不对头。

这种不对头是视觉、嗅觉、听觉的反应，也是心灵的感应。它一弹而起，抢在龚大哥前面。龚大哥心知有异，抬头一看，只见几个日本兵已停在咫尺之远。

是的，是日本人。龚大哥早已从小六子口中，认识过他们了。苞谷酒在心里燃烧，呼呼地，烘烘地，烧得龚大哥眼睛火红。他迎着这些远道的“来客”，冷笑了。

对方中唯一不穿军装，着西装革履的人向前移一小步，若有所思地睃睃地上的碎碗碴，把一双雪白的手套从手上退下来，颇为礼貌地问道：

“龚大哥？”

被问的不应，就连眼睛都没眨一下。

那人笑了。笑得宽容、和善。目光从龚大哥肩头越过，招呼说：

“陈先生，你大概愿意出面证明一下，我没有认错吧。”

陈宣像被电猝然击了，把脑壳一低，深深地埋向胸前。

他不敢回话，也不敢正视任何人。为了女人，为了除掉龚大哥，这次下山，完成过龚大哥所托之事，他灵机一动，去了日本人那里。他仅仅告诉日本人，叛逆小六子他们还有一个大哥。在那一瞬间，他后悔了。他不愿领日本人上山。日本人也只要他答应在沿途做些标志。可是，他没想到日本人讲话竟这么不讲信用，在这里还是把他给指认出来了。

不由得又悔。悔不该去日本人那里，悔不该回山后没要龚大哥逃离。

不由得又恨。恨日本人。恨那个西装革履。他这次下山就是找的他。

那个毫不介意，阴阴地只管笑。忽然笑容一收，指着龚大哥：

“把他带走！”

又指指陈宣：

“你也去。”

随着他的命令，几个日本兵如狼似虎般拥上，架住龚大哥。就在这时，一个黑影从龚大哥身后一闪而出……

枪响了。

腾身空中的哑巴眼前一黑，直直地从上往下跌落下来，一股红血从它后腿喷出来，将残雪染得殷红。哑巴呻吟了一声，极轻，翻滚着，挣扎了一下，拖着断腿，又竭力向前窜去。

又一枪。

这一枪打得甚准，哑巴暗语了一声，打个趔趄，头朝地栽去。一股血从它的小腹处极不甘心地流出。

西装革履把枪插入口袋，若无其事扫了陈宣一眼，回身就走。

陈宣惊恐地跟上去，小心翼翼地绕过哑巴。不知怎么，他总觉得哑巴没有死。它那凶狠的眼睛在死死地永远不会放松地追踪自己。他觉得，自己总有一天会死在这眼睛下。

空荡荡的山垭口，只留下了女人。

孤零零地守住一场才过去的灾难。

从桃铺过来，是五里坳，从五里坳过去，是鹰愁岩。鹰愁岩：一边是刀削般的陡崖，一边是百丈深渊。龚大哥从被抓的那一刻起，这个地点便顽固地显印在他脑海里。他将在那里结束自己。

心里在唤：小六子，大疤子……你们等等，为兄的来啦。也回想一生，无什么大恨事，亦无什么大乐事。心竟坦然。坦坦然地朝前走。

架他的那个日本兵可倒了霉，小心地贴着崖，一面把龚大哥让在外面，艰难地走着，一面叽叽咕咕地骂。骂得西装革履止了步，于队前回过头来，指着陈宣说：

“陈先生，你们是好朋友，只好劳你的驾去搀搀他罗。”这畜牲，讲得一口好中国话。陈宣听明白了，脸霎地变得惨白。又不敢违抗，只得战战兢兢地捱向前去，换了日本兵：“……大哥。”

回答他的是一声凉透骨的笑。

陈宣要哭了。

“大哥……”

龚大哥偏过头来，轻蔑地盯着这个可怜的人。他感到一阵恶心。他不懂，在这种时刻，这家伙为什么会哀哀地喊自己。他鄙视他。鄙视他的怕死。鄙

视他的女人相。他厌恶地掸开他的手，朝前面的日本兵扑去。

他只有一个想：是他们杀死小六子和弟兄们的……他“哇”地大叫着……

那兵警觉，听见响动，早已一闪，背贴山崖，回腿一脚……就像山上猝然崩落的石头，龚大哥的“哇”声未断，从山道上射了出去，然后于空中翻了一下，跌下黑幽幽的深渊。龚大哥，你 500 里山川路上最后一个挑伕头儿。

五里坳上，有人始终默默地关注着这一切。见了，将眼一闭，轻柔地感叹一声。待睁眼时，那队伍已去远了。

竟去地上搂起哑巴，朝回走。

哑巴太壮了，沉甸甸得压手。两处伤口的血均已凝固，却还在抽气。

也不知能不能活下去。

第九章

从昭庆到洪江的 500 里山川路，荒芜了。

不是以前的那种荒芜。那荒芜终究还有故事，还有隔三差五走过的人，还有那实在少有的生气。而现在呢？现在只有连绵 500 里的山岭和 500 里山岭那条也许就此会永远被遗忘的路。

只有路边的古树，路中的小草；只有一两只偶入路中的兽。

其实也仅仅只有半个月的时间，这荒芜是属于现在和将来的。

没有了龚大哥，也没有了五兄弟，桃铺顿时冷清起来，冷清得可怕。那古旧的木屋是那么的空，那么的大，且暗，幽幽的似有无数不可知。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木板壁咋叽喳喳地呻吟着，就像垂危的病人。以前人多不觉得，如今只剩下女人，那声音就分外紧心刺耳。

女人不以为然。对过去的和现在的都不以为然，终日地呆坐着，坐一阵，起身喂狗，将白饭拌着腊肉，用柞木火炖得烂熟，端到柴禾边。哑巴便从柴禾丛里拱出来，仄起孱弱的身子，碎嚼慢咽。

这畜牲，命大。女人想。

她把它从山上抱回来，用猎刀把伤口的肉剥开，取出子弹。她把火钳烧得通红，烫焦伤口，寻一些草药敷了。她做这些时，漫不经心。她对它原本就没抱多大希望，没承想两天后它活转来。

没承想它还吃得东西。开初几日不吃。女人把食拌好，送到它跟前。它嗅都不嗅，瞪着双因失血过多而发黄发暗的眼睛，哀哀地看着女人。

女人竟被它所感动。

这天，它照例不吃。女人移开食碗，不忍离去，坐在它面前，也久久地看着它。

四只眼睛对视着。啊，都有了一些什么样的想法呢？女人起身时，将手轻摸着哑巴的前爪，冷冷的眼睛湿润了。

哑巴便开始进食，它用前爪把食碗拨拢去，伸出舌头舔了一下碗，碎吃起来。吃一口望一眼女人，吃一口望一眼女人。

女人也望它。她不忍心打搅它。不知怎么，她有了强烈希望它活下去的欲望。

也许因为她曾是它的主人吧。虽然它一直只听龚大哥的，从来不拢她，从没有讨得过她的欢喜。

也许因为它是除她以外桃铺仅存的一个生灵吧。人不管怎么孤僻，还是害怕孤独的。谁晓得她在桃铺还要住多久。连她自己都不晓得。她需要一个伴。

也许因为其它什么原因。

女人不去想。想这些干什么？她忽然有了大梦之后的感觉。她愿意怎么做就怎么做。倒是时时翻出记忆中有关五百里山川路曾经出现过的故事，放在静坐的空虚中晾开，默默地逐个逐个咀嚼。

——那都是些久远得没有根的故事。

——那都是些和钱和命有关的故事。

——那都是些和“义”有关的故事。

殊不知自己也成了和这些故事一样的故事中的主人，如果有一天她细细地回想自己的一生，就会发现，她和故事中的那些女人并没有什么根本的差

异。

男人则如男人。如二叔，如龚大哥，如小六子。还有父亲。

当然，她不会这么去想去比较。她还时时想陈宣，想得复杂。她隐隐预感到，那个不像男人的男人是再也不会来了。她恨他。

然而陈宣却来了。

那是早春少有的一个晴天，虽然有太阳，却仍冷。女人偎在火塘边，重复那已经重复了无数遍的思想，忽觉得门口有阴影投进屋，看时，见陈宣疲倦无力地依在门口。

因奔彼而憔悴而清瘦而风尘仆仆的脸上，是一双激动、自信的眼睛，还有一张干枯的微微颤动的嘴。

巨大的感激击中了女人。

她站起来，有那么一刻，手足无措，接着，她怕冷似的全身发抖，把手中的火钳一丢，向陈宣冲去。

陈宣展开了双臂。他不失诺言，从日军宪兵部一出来，就记起这个自己曾经爱过也强烈爱着自己的女人，日夜兼程，赶来了。

就在这一刻，他体会到，得到一个人这样的爱是几多幸福。

他觉得以往受过的苦难是值得的。

他微笑着。

然而，女人却在屋中站住了。

刚才还是春意盎然的脸上，此刻已尽是霜，就连声音也如霜一样冷：

“你来干什么？”

来干什么？这还要问。但陈宣还是说了：“我来接你的。”女人退了一步。

“我家里的人都没了，你跟我走吧，我会看起你的。你跟我走吧。我永生永世都不会忘记你对我的好处。我会爱你，真心实意爱你，尽心尽意报答你。”

女人沉沉静静地听着，却怪，毫无来由地想起小六子。“我和前次来的那个日本人交了朋友，如今不用怕他们了。他们把我所有的东西都退回来了，只要我为他们提供真药，我还照样可以赚我的钱。”

一副踌躇满志的样子。

女人哼了一声，倚着火塘边的饭桌，久久，说：

“日本人不是杀了你全家吗？”

“是……都杀了。”陈宣的声音顿时降得很低很弱。“你不是——恨日本人吗？”

“……”

“狗！”女人从牙缝里进出这个字，不知是骂人还是指哑巴。陈宣愕然，屋里极静。哑巴正从柴禾堆里艰难地伸出头来，想站起，又毫无办法。

弄得柴禾堆一连迭响，它要做什么呢？这畜牲。

陈宣惊奇地扫它一眼，为了缓和空气，对女人说：

“想不到……它还活着。”

“该死的没死，不该死的当然要想办法活着！”

听出了味，陈宣的脸白了：

“我，我……为的……”

边说边朝女人走去。他希望能像过去一样，搂住女人浑圆的肩头，他相

信，到时她会谅解他的。

女人“嗖”地竟从身上抽出小六寸来。

“你站住。”一脸凛然，说，“再进，不是你死，就是我死。”陈宣只得止步，目瞪口呆望着女人。女人似在决定一件什么大事，沉思了好一会儿，挥挥手，漠然说：

“你走吧！”

陈宣的心陡地沉了下来。他知道，女人说出的话是再也不可能收回的。他叹口气，悻悻地出了门。

心头沉重而又空虚，一时间有了想哭一顿的感觉。

上了五里坳，才回头。想再看一眼他曾经生活过一段时间的地方。当然，他不留恋这个地方。他是属于另一种生活的人。他闯入这个地方完全是一个误会。

他惊骇地发现，桃铺一片火光——古老的木屋已成了烈焰的燃料。

大火毕毕剥剥响着。

离火场不远，女人抱着一团黑乎乎的东西，朝着与自己相反的方向蹒跚走去。

也回头，但不是看陈宣，是看那火。

火势正猛。

冰雪又封了两度山，昭洪公路竟然修成了，虽然修得异常简陋：无数的坡度，无数的山洞。修时，每一个坡每一个山洞都死了不少人。据记载：桃铺的鹰愁岩路段因山崩，伤民工 700 余人，死 271 人；发铺山坡路段修建时，巨石不时陨落，数月之间砸死 13 人；修建铁铺山洞，洞塌，长达 800 余米的山洞内的 400 民工无一幸免……

但，路毕竟还是修成了。

毕竟人们再也不用走那 500 里山川路了。日本人曾想从这里西进川贵，然而，不久他们就仓皇逃离了中国。从此，公路成了昭庆和洪江的唯一通道，洪江的兽皮、药材、笋干笋衣源源不断流向昭庆，昭庆的食盐、火柴、衣针衣线也礼尚往来流向洪江。

在这条路上跑的，除了那些已够不上传统挑伕资格的挑伕外，更多的是马车，驴车，还有屁股上隆起一个大包的木炭车。

人们已渐渐把 500 里山川路淡忘了。

只有看见她时，才会从记忆中翻腾出一些遥远的东西来。

那是一个女人。

一个披头散发、神形枯槁的女人，黑灰的脸色令人无论如何也想不到她年轻时的美貌。她在距昭庆 25 里的公路边结庐而居，那是一座人厕似的茅屋。她整日坐在门口的屋檐下，任晴天的太阳晒，任阴雨天的冷风吹，表情冷漠地望着公路的这头和那头，时不时叹口气。

但最多是叹气而已。

无人知道她的生活来源，她吃什么，有没有吃的。因为她从来不和人搭话。或有那不识相的从这里过，去弄凳坐去讨水喝去搭腔，她便痴痴地冷冷地看着你，送你一个不见黑的白眼常有一只狗来这里。如女人一样无声，幽灵般来，幽灵般去。

那是哑巴。

哑巴是很老很老的了，虽然依照年龄算来，它应年轻壮健。可是，它老

了，老而瘦，瘦得肋骨历历可数，四支脚杆就像四根秋日的枯紫棍，浑身的毛片片脱落，露出满是白痴的肉皮来。它的眼睛再无昔日的神采，皱皱巴巴的眼皮，覆盖着一双死狗才有的眼睛，眼角永远流着液汁的眼粪。

跛着一条腿，常于路边蹒跚地走。每一个看见它的人，都绝对地认为它马上就会倒下去，而且永远起不来。确实，它也倒下过几次，可于地上死一般卧上半天后，它又摇摇晃晃地爬起了。

直到那一天……

一辆簇新的木炭车从昭庆驶来，吱地停在女人的对面。从车上下来一个潇洒的男人，站在车旁，朝女人望了又望，白净的脸上露出不敢辨认的迟疑。良久，他从银质盒里抽出一支烟，在盒盖上有节奏地敲着。

女人抬头一望，又迅即地低下头。他把烟点燃，向女人果断地走去。

哑巴正从路口绕过来，看见了他。一时间哑巴的眼睛陡地亮了，尾巴旗帜般竖了起来，瘦小的身躯盈满了力。它向他蹬蹬地奔去……

他只觉得一股冷风带过，还没明白过来，哑巴的利齿已准确地咬住他的脖子。随着绝望的一声喊，人和狗同时倒在地上。

他先还挣扎，双手无目的地乱扑乱抓，不一会儿，手一软，脑壳偏向一边，不动了。

哑巴这才松口，费力地立起一只脚，又立起一只脚。全立起了，用嘴掀掀地上的男人。当确定这个人再也不能站起时，它才慢慢地侧身倒了下去。

哑巴死了。

死之前，它昂了一下头，忽然发出一声极尖厉极悠长的叫。不像狗，倒有点像狼。这是它来到这世上唯一的一声叫。仿佛它就是为了这声叫而来的。

女人听了这声叫，望一眼地上的一人一狗，仍坐着。

夕阳正西下。

青春无悔

青春无悔

王朔魏人

一部小说触动了晓文往日亲身经历的一段无怨无悔的恋情回忆；一部电影的拍摄让晓文“鸳梦重温”；一片“新大陆”的发现让晓文又走过伤心地。该片由作家王朔、魏人编剧。

1. 郑加农家·夜

音乐像梦呓。

黑漆漆的卧室里，郑加农和妻子宁洁正在熟睡。这是一对 30 余岁的男女。

郑加农的脸部开始微微抽搐，出现焦虑的神态，显然他正沉溺在一个噩梦中。

音乐变成一种啸叫。

他蓦地坐起，极为敏捷地俯身，双手用力撕掐枕头，枕头破碎，羽毛飞舞。

宁洁从睡梦中惊醒，几乎毫不停顿地迅速采取一系列熟练的动作使郑加农摆脱出来。同时用力搥郑加农耳光——这仅仅是想让他从梦中醒来。

郑加农从痴迷中猛醒，犹如被抽了筋，动作变得无力，呆在一旁。

宁洁跳下床，这时她的脸上才出现愤慨和厌恶。她很快平静下来，开了台灯，端起旁边桌上早已预备好的凉开水和两片镇静药，递给坐在床上的郑加农。他大汗淋漓，喘息不已，虽已清醒，但仍处于激动状态中。宁洁服侍他吃了药，喝了水，安排他重新躺下。她的脸上看不到一丝表情，完全是事务性的。

她抱着枕头和被子在长沙发上给自己布置了一个铺位，重新躺下。

已安静下来的郑加农一直注视着她这些动作，这时开口说：“还是离吧！”

伸手去关台灯的宁洁闻声转过脸看他，既不诧异，也无如释重负感。

她关了台灯，屋里重新陷入黑暗。

一行打字机打出文字跳入黑暗：青春无悔。

悄悄闪过主创人员表。

2. 清晨·城市

一座巨大的城市在黎明中苏醒过来。

层层叠叠的平房住宅已为不断拔地而起的楼群所代替。一些旧房刚被推倒。几栋盖了半截儿的高层塔楼矗立在废墟上，周围挂满脚手架。

漂亮的大型施工机械上披着一层金色的阳光。

3. 晨·郑加农家

可以鸟瞰那片建筑工地的高楼内的一个单元。已经离婚的郑加农穿着拖鞋从卧室走进客厅。

他的房间十分整洁，一丝不苟，连被子都叠得四四方方。没有一件女人的用品和衣物。

他伸拳踢腿地开始活动，犹如一只睡僵了的大熊，试图重新恢复灵活。

他点着一支烟在桌后坐下，用大拇指往脑后一挑，捅开放在身后书柜上的音响开关，一个京剧黑头瓮声瓮气的唱腔在室内回荡。

郑加农的眼神难以捉摸。

京剧二胡的吱呀呀演奏声中混入一种微弱的电钻打眼的刺耳声。

电钻声愈来愈响与胡琴浑为一体，蓦地化为撕裂空气的尖啸声，在突破

音障的刹那变得无声无息犹如巨响使人失聪——什么也听不到了。

郑加农眼神狂热，似有某种物质在燃烧。

他面对的那扇窗户忽然出现一个男人的脸。这是一个正在空中作业的房屋修理工，他手里执枪似的举着一把吓人的电钻。这个工人看了一眼屋内的郑加农，拉着绳索往下一层楼坠去。

郑加农忍受着在他头脑中爆炸开来的巨大疼痛。

他的拳头狠狠敲打自己的头，仍无济于事，又找来一条背包带，缠在头上，用力勒紧，像孙悟空戴上了紧箍。

4.晨·石英家

一个年轻漂亮的男人穿过房屋废墟上的瓦砾堆，向尚未推倒的一排排的旧平房走去。

太阳在他身后升起，阳光追上他，在他前面铺展开，强烈地闪耀。

他走过一排房屋，向夹杂在其它房屋间的一座小屋走去。

小屋的门上有四把撞锁，年轻人敲门。传来一个姑娘的声音：“谁呀？”年轻人：“我。”依次开四把锁的声音。年轻人推门进来。

这是一间混乱不堪却又色彩缤纷的房间，处处跳动着年轻姑娘的妩媚和活力。

姑娘闪进被窝，似没睡醒，几束阳光照得屋里神秘朦胧，随着她扭头、打呵欠、微笑，阳光在她脸上跳动，像在写童话。她叫石英。

“每次来，你没一回是起来的。”这个名叫胡松力的年轻人在床对面坐下，笑嘻嘻他说：“你太懒了。”

石英像只贪图舒服的猫继续蜷缩在被窝里，眯着眼微笑他说：“几点？”

“你瞧你这儿乱得都插不下脚，什么时候才能学会照顾自己呢？”

石英在一只箱子做成的床头柜上找手表，拨掉一堆书本，才在乱扔的内衣下找到手表。

胡松力开始扭身低头把脚下手边的一件件衣物捡起，归位，有条不紊地摆放整齐。

“以后就不许你这样了，我要好好地管管你，把你变成个日本女人。”

“我饿了。”

“这一片拆迁搞得够快的，我过来的时候看到推土机已经开到你们前边那几个院跟前了，说话就拆到你这儿。”胡松力边说边把一包点心递给石英：“不刷牙就先吃东西？”他坐下继续又说：“你收拾收拾搬到我家去怎么样？你还能在这儿赖几天？”

“不给三居室就不搬。”

石英拥被坐着吃奶油点心，吃得很专心，白色的奶油涂满一唇，她用舌头灵活地一舔。

吃完，她焦急地伸着双手对胡松力说：“快把我衣服扔过来，要迟到了。”

石英半躺在被窝里飞快地穿衣服，然后一掀被跳下来，站在地上系最后几个衣扣。

在她穿衣时一直低头看报的胡松力这时放下报纸，以一种欣赏的眼光望着她。

石英扣紧了所有衣扣，衣裤立刻裹紧了她的身体，顿时显得窈窕，曲线动人。

她注意到胡松力的目光，微笑：“别那么看我，像大灰狼。”“像大灰狼么？”胡松力睁大眼睛，“这里都是爱意——让我看你的眼睛都有些什么？”

石英迎着胡松力睁大眼睛，一双亮晶晶的眼睛：“看见什么了？”

“你初恋时那个什么英雄的影子。”他半开玩笑。

石英乜着眼看他：“可惜我那时候是单相思，要不然就没你了？”

胡松力微笑的样子挺可爱：“你当时真的没向他表示过？”石英穿好了一只鞋，单脚跳着去找被甩得很远的另一只：“你知道你问了多少遍了吗？”她噘起嘴，“以后什么事儿也不告诉你了。”

她穿好了另一只鞋，跑到胡松力身边去摘挂着的小挎包，胡松力从身后轻柔地抱着她的腰：“别怪我，我可能有点着急了。”石英原地灵活地转过来，把挎包快速套在胡松力脖子上：“那就快走，别迟到。”

5.晨·石英家外的建筑工地

一堵墙扑面倒下一，烟尘中，推土机带着巨大的响声前进。郑加农头戴安全帽，身穿工作服，熟练地驾着推土机。他脸上渗出冷汗，又一次束紧头上的背包带，坚持工作。一辆卡车闪过，停在不远处。

卡车司机，郑加农的好友张海明不安地望着郑加农。推土机又驶向一堵墙。

郑加农发现了什么，紧急停车。

尘土中，张海明挡住了推土机。

郑加农直愣愣地看着他。

由于工地上噪音极大，张海明只好大声叫喊：“你该去医院检查！”

郑加农强装笑脸：“没事儿，死不了！”他扳动操纵杆，推土机向后倒去，后面却横过另一辆推土机，挡住退路。另一台推土机上，一个工人紧盯着郑加农。

郑加农收回目光，又扳动操纵杆。

推土机原地转向，想躲开这前后夹击。但另一面也被开来的推土机挡住。

多台施工车辆把郑加农的推土机死死夹在中间。郑加农看着周围的朋友，慢慢垂下眼睛。

6.上午·医院的CT检查室

郑加农穿着白衣躺在检查台上。

CT 视屏上郑加农的大脑就像彩色卫星云图一样斑斓，一层层扫描，一幅幅变幻。

穿白衣戴白帽的石英毫无表情地注视着视屏上的图像，石膏般苍白的脸上毫无血色。

郑加农的声音不断从仪器后面传出来：“你看见什么了？你看见什么了……”

图像消逝，视屏的全部色彩缩为一个明亮的光点。石英坐在桌后写检查记录，郑加农边穿衣服边向她走来。石英抬头看了他一眼，随即迅速抬头再看他第二眼，接着仔细看了眼检查单上的病人名字，再抬头便是凝视，两个眼球如同两粒葡萄在一注清波中浮起。

那是张平常、黯淡的男人的脸，但在某个特定时刻，这张脸所蕴藏的光采一旦焕发就将令人永生难忘。

“你叫郑加农？”她仔细地观察他。

“你看见了什么？”他仍是那句话。

“你从什么时候开始头疼的？”她继续自己关心的问题。“我脑子里是否长了东西？”

“你的头是否受过外伤？”她坚持。

“我什么时候能知道检查结果？”他也坚持。

“因为什么受的外伤？”她顽固地再三问。

“我希望能快点知道结果。”他嘟哝。

“是在什么地方受的伤？”她不由提高了声音。

“明天我能知道结果么？明天结果会出来了吧？”他带着怯懦和讨好的语气央求。

“你还记得受伤时的情形么？这么些年你总是头疼么——从那时一直到现在？”

她的话愈来愈具有令人无法容忍的暗示和强调。同时她也呈现出极度的焦躁和不耐烦——因为总是得不到回答。“你总是头疼么——从那时一直疼到现在？”她十分激动，几乎是喊叫着又重复一遍她的问话。

郑加农看着这个怒冲冲的医生，旋即脸上露出微笑。他的微笑非常柔和，模糊，带有一些谦卑，他怕所有厉害的医生，怕得罪她们。

郑加农问：“那我要等多久呢？”

石英也发觉了自己的失态，恢复平静：“仅仅一项CT检查还不能确诊，要得出最后的诊断，还要做其他检查——所以目前我什么也不能告诉你。”

“就告诉我一个字，有，还是没有？”郑加农随即又收回自己的请求，“算了，还是等最后结果出来再说吧。”他看看石英，讨好地一笑：“麻烦您了，我走了。”显然他从姑娘脸上什么也没发现。

石英垂下头，又抬眼凝视郑加农的背影。

穿着白大褂也是这家医院的大夫的胡松力走进来，与蹒跚离去的郑加农擦肩而过。

他看了石英一眼，石英的神态立刻引起了他的注意，但他没有把这变化和刚出去的那个病人联系在一起。

“你怎么了？”他问。

石英抬眼看他，一脸惆怅：“呃，没事。”

胡松力关怀地摸了摸她头发，又俯下身摸着她的脸。

7. 傍晚·郑加农父亲家

一家人正在吃饭，有父亲、母亲、姐姐、姐夫、郑加农和他的三岁的女儿，还有一个小保姆。

小姑娘正坐在奶奶怀里，由奶奶喂饭。

郑加农边吃边跟姐姐小声说话。

姐姐：“你近来还是老头疼么？”

郑加农：“越来越厉害，常常正干着事忽然就不能动弹了，疼得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到了。”

小姑娘把一匙菜递到爷爷嘴边，嚷着说：“我喂你，我喂你。”郑加农：“今天去过医院了，检查太烦人了。”

姐夫：“要不就休息一段时间，你那个工作噪音大，震动性强，你头疼会不会跟工作有关？”

郑父：“工作跟头疼有什么关系？不想工作才会头疼。”姐姐：“这说

法可没什么道理，人闲着不干事也会头疼。”郑父：“我说的就是这个意思，治头疼最灵的就是拼命工作，打仗的时候，枪一响，我就什么病也没有了。”

姐弟对视片刻，各自低下头吃饭。

小姑娘从奶奶怀里下地，跑进自己房间，左披右挂了很多小挎包出来，严肃他说：“上班去了。”

大家笑。

奶奶：“哪个单位要你呀？”

郑父：“重要的是精神不能垮！我看你最近有点萎靡不振，真是因为头疼么？最近我看报看到你们那个旧城区改造工程的消息，我很激动，这充分说明了国家对人民的关心。”郑加农：“是的，意义重大！”

姐夫：“拆迁顺利么？”

郑加农：“还算顺利，个别人不愿搬，条件过高。”郑父：“那为什么？住新楼不好么？”

郑加农：“有些老人住惯了平房，住了几辈子。”郑父：“那不要紧，不搬我们有法管着他们。”

小姑娘不知跑到那几个房间中的哪一间里去玩了，奶奶一边喊着小姑娘的名字“多多”，一边对小保姆说：“快去看看她干吗呢，别又在干什么坏事。”

姐姐问郑加农：“宁洁最近有信么？”

郑加农：“上个月来过一封信，说这个月可能要回国，想见见多多。”

郑父：“你怎么还跟那个女人有来往？不要再给她回信，像这种人大家都不要再理她，多多也不要让她见，只会对孩子有坏影响。”

小保姆拉着多多从里边出来。

小保姆：“奶奶，多多把爷爷的药瓶全翻了出来，扔了一地药片。”

奶奶：“哟，多多，你这样还是好孩子么？”

多多：“还是。”

奶奶一边往里走一边摇头：“不是了，这样就成了小坏蛋了，没人喜欢你了。”

郑父笑眯眯他说：“到爷爷这儿来。”

多多爬上爷爷怀里坐下，问爷爷：“爷爷你喜欢我么？”郑父：“喜欢。”

多多：“爸爸你喜欢我么？”

郑加农微笑地看着女儿点点头。

多多：“爷爷、爸爸、姑姑、大大，都喜欢我！”郑父：“有病还是要看的，但不能影响工作。”

8. 黄昏·保龄球场

在 12 球道保龄球滚动的隆隆声中，石英像托着个大柚子似的托着保龄球，弯腰把球沿球道向前掷去。

她玩得很开心。胡松力不时在她身边闪现，尽管也掷球，但更多的是为她递球，他的愉快完全建立在她的快乐之上。10 数个保龄球同时滚动的声音在整个球场回荡，震耳欲聋，犹如推土机在开进。

石英被这声响震撼心底。

9. 黄昏·游泳馆

胡松力跃入水中，畅快地游着，姿势很标准。

泳池被人们挤得满满的，像下饺子，胡松力的泳术显得鹤立鸡群。

石英大概是整个游泳馆唯一没有穿泳装的人，她衣冠楚楚坐在池边的长椅上，看着胡松力。

胡松力敏捷地爬上池边，向这边走来，他身材修长，体形挺好。

石英递给他一支饮料，他水淋淋地坐在石英身边，不无得意地看着她。

胡松力：“刚才你看我游了么？”

石英点了点头。

胡松力：“怎么样？今天这一池子没什么对手吧？”

石英随和地笑了笑，但稍稍有些勉强。

胡松力：“哎，我的恐水症患者，什么时候你能跟我一块下水？”

石英一晃脑袋：“恐怕这辈子没这福气了。”

胡松力开心地吸着饮料：“你太傻了，你不知道锻炼完了游个泳有多舒服，而且游泳的人体型都比较棒，不信你看那奥运会转播，所有运动员里，体型最帅的就是游泳的。肌肉类型好，而且还有一层薄薄的脂肪，不多不少，而且是活肉，不像有些项目，肌肉是死的，特难看……”他滔滔不绝地发表着类似运动医学的见解，却没察觉到石英在想着什么。

石英终于打断了他，她抓过胡松力手里的饮料，下意识地自己喝了一口，又仰起脸看着他，鼻尖上一层细汗：“你真的爱我么？”

胡松力对答如流：“还用再问吗？”

石英：“要是我死了呢？”

胡松力：“……胡说八道。你们女的呀——永远是莫名其妙……”他边说边走向池边，矫健地跃入水中，像只蝴蝶在水上飞起来。

10. 石英小屋·上午

屋内一片狼籍，像刚被翻动过——石英在翻箱倒柜，终于翻出一个被病人用过又拆下来的石膏手，她很珍重地摸着它。

11. 拆迁工地·上午

一堵破旧房屋带窗户的侧墙忽然倒塌，玻璃粉碎，砖头四溅，尘土飞扬，一辆推土机出现在倒塌的墙壁豁口。

推土机从瓦砾堆退出，在骤然加大的隆隆声中，残存的墙壁被整个推翻，推土机开进了屋里。

郑加农戴着头盔驾驶着这辆推土机，不断撞向其余已经倾斜的墙壁，直至将整栋房屋夷为平地。

他的脸在头盔下扭歪，他在忍受头疼带来的巨大痛苦，他操纵推土机的一举一动都要付出极大毅力，这使他的整个工作状态有一种忘我的力量。

这片房屋推倒后，石英住的那个小院直接暴露在郑加农的推土机面前。

他停下推土机，隆隆声消失了，只有弥漫的尘土在纷纷下落。

和他同时工作的几辆推土机也停了下来，工人们纷纷从驾驶室内下来，像一群战斗间歇中的坦克手聚在一起抽烟。一个推土机手冲一个搬迁干部模样的男人喊：“前面那几个院的人你们怎么还不让他们搬走？”

搬迁干部和气地摆手：“不要着急，我比你们还急。”推土机手：“再不搬，我们这工程进度就受影响，已经耽误了。”

搬迁干部：“我得一家家做工作，我又没三头六臂，你们先歇会儿，你没看我嘴皮子已经磨破了。”

搬迁干部说着走进石英家同院的另一户人家，开人家门时便点头哈腰。

推土机手对同伴们抱怨：“最烦的就是窝工，痛痛快快干完。”

工人们指点着石英家所在的那小院议论。

“听说就这院人难缠，串通好了提条件，也不知想什么呢，逮着抄肥了。”

郑加农默不作声地抽完一支烟，拔腿向那排房屋走去。一个工友在后面喊：“干嘛呀队长，你今天头不疼啦？你以为你嘴皮子比那帮专搞搬迁的还好使？这帮人可是油盐不进。”另一个工人说：“咱们队长在部队干过副指导员，会做思想工作着呢！”

郑加农走的路线本来是奔向石英家的隔壁那户人家，门突然开了，一只大柜子被抬出来，显然正在搬家，他变了路线向石英的小屋门前走去。

这么多锁的门使他有些诧异，门却开着缝，这使他轻松了些。

12. 石英小屋 · 上午

郑加农敲门后听到应声才进屋，但刚进屋并没发现应声的姑娘在什么地方。

屋里大乱，床上扔着一些旧军用衬衣，士兵皮带、几副老式领章帽徽和一顶女兵的无檐帽，还有那个石膏模。石英从开着的柜门后转出来，手里拿着一个草绿的军用挎包，挎包里鼓鼓囊囊的，她拍打着上面的灰尘。她认出他，他也认出她。

“你怎么找到我家的？”石英惊奇地问。

郑加农说：“纯粹是无意，完全是巧合，我们在这儿施工，搞拆迁平地。”

石英一笑：“这么说，是来向我做动员工作的？”“聊聊，随便聊聊，想听听你有什么困难，能帮忙解决的尽量解决。”郑加农东张西望打量室内，“就你一人住这儿？”石英答：“一人。”

“父母呢？”

“一个去世了，一个另嫁了，住在别处。”

“噢——”郑加农语气一转，“不过一人住也好，怎么住都宽敞，没人妨碍。”

石英一笑：“我还是希望能更宽敞点。我这屋虽说是一间，可面积不小，起码应该给我个两居室。将来我还得结婚，生孩子，转眼就是一大家了。”

郑加农严肃他说：“咱们自己有想法，但也得体谅国家的困难，旧城区改造是国家下了很大决心才决定搞的，是为咱老百姓办的几件天大的好事之一，很不容易。在国家财政这么紧张的情况下，一下拿出这么多钱为老百姓盖房子，不是人民政府行么？同时这关系到咱们整个市容的改头换面。作为一个好面子的人能住在一个齐齐整整的城市里你不高兴么？不感到心情舒畅？……想想国家，再想想自己，忆忆过去，看看现在，再放眼一下未来，个人还有什么困难不能克服么？”

在郑加农苦口婆心做石英思想工作时，石英一直在屋内走来走去，似听非听，不时瞟上郑加农一眼，嫣然含笑。

她把军用挎包里的东西一一掏出来，那是一大包旧照片和一些剪报。

她又把那个石膏模摆来弄去，干脆像塑像般立在了柜子上。旁边摆着一个空的迫击炮弹壳，里面插了一束洁白的毛毛草。

她在郑加农对面坐下，把照片一张张排列摆在桌上，然后一张张用手按着向郑加农转过来，让他看到正面。

郑加农：“本来是自己受益的事，再提出过高条件就不好了，更不该以此要挟，提出无理要求……”

郑加农一边继续说一边不由自主地去看那些东西——直至照片。

——石英穿军装在一个有红十字标志的帐篷前的英姿，那时她完全一脸稚气。

郑加农不禁欣赏地看了眼现在这个更成熟但同样充满青春朝气的姑娘。

石英站在坦克前的照片。石英和一些男女军人的合影。石英端着一支微型冲锋枪向远处瞄准的姿态。石英在会餐的桌旁举着酒杯欢笑……

郑加农的眼睛蓦地停止移动。显然一愣神——他看到了自己！戴着钢盔，挎着一支枪，军装破烂地站在烧焦的树干前——那是一张战地小报，印得极为粗糙、模糊，但毫无疑问那是他自己。

照片旁还有一行黑体大字：一等功臣郑加农。

紧挨着这张小报的是一张印刷得较好的规格更高的军队报纸，上面也有一幅照片——

穿护士服戴军帽的石英正转过脸看着镜头，她身侧躺着一个头上缠满绷带的伤员。伤员显然是昏迷状态，头垂向一边，完全看不清脸。

郑加农惊愕地抬头看面前这个姑娘。

石英用手一指那个昏迷的伤员：“这就是你！”然后稳稳当当地望着他笑：“想起我是谁了么？”

郑加农坐到了沙发上，他仍戴着安全盔，抽着烟，面前还放着一杯茶，靠墙的头还枕着一个软垫，很舒服很悠闲的样子。

石英在炉子前忙着做饭，往锅里倒油的桶很大。不时转过脸，微笑地盯着他。

“哪的话，真的想起来了，我那次负伤是你照顾的我，噢，我还忘了谢谢你呢，你对我照顾得真好。”

“你一点没想起我是谁。”石英望着郑加农认真他说：“你一点没想起我是谁！你说说当时的情况，我就知道你是不是真的想起我了。”

“我记得当时总是下雨，到处都是潮湿的，连被子都长了毛，身上痒得不行，长了不少癣，现在还老犯。”

“说错了吧，当时老是晴天，太阳特别刺眼，温度特别高，你又发着烧，我们总担心你的伤口会化脓。我每天都要用酒精为你擦身做物理降温。”

“是是，这次想起来了，酒精擦完身特别凉快，现在我一看酒精，皮肤立刻就有凉嗖嗖的感觉。你那时梳着两个小辫对么？我完全想起来了，你那时总是这么望着我笑。我也想对你笑，但缠着绷带伤口又疼总笑不出来，笑出来也不好看。”

“我从来没有对你笑一下，因为你总是昏迷，一直到转送后方医院你也只在夜里偶尔醒来一会儿。”

“我还是笑过，我记得我笑过。”

石英眼里有泪光闪动，这使她脸上此刻的微笑极为动人。

她说：“你只记得伤口疼是么？”

“确实疼得厉害，我从没那么疼过。我只好大喊大叫像男高音一样，现在我想起来了，当我喊叫时你吓得够呛，又不得不守在我身边，其实我完全可以再克制一点——我实在表现得不够坚强。”

石英虽不停地忙着，但看得出她听得很认真。

郑加农似乎被她的神态所吸引，视线已紧随她转动。

石英问：“你还记得你因为什么负的伤么？”

“当然记得，这怎么忘得了？应该说他们伪装得真出色，我那么小心翼

翼地搜索都没发现。他们大概想抓我当俘虏，他们的捕俘动作跟我们的一模一样，那个家伙那么瘦力气却那么大，我一下被他锁住喉咙，当场就窒息了就瘫了。幸亏后面的战友开了枪……我那天真是用出了吃奶的力气和那个家伙搏斗。我都忘了我是怎么把他搞死的，直到别人把我拉开告诉我这人早死了我还掐着他脖子呢……”

石英凝视着绘声绘色的郑加农，眼睛忧郁但尚未失去信心。她端来煎好的火腿蛋和冲好的奶咖啡。她有侧重地提醒他，帮助他回忆。

石英问：“你还记得炮声么？”

“是的，当时是在打炮，我们和他们互相打，炮声很震耳，好像他们有一个弹药库还被我们打炸了。”

“那炮弹是向我们飞来的，是那种声音。嘶——刷——”

郑加农脸色苍白。

石英接着说：“你只喊了声‘卧——’就把我扑倒了，然后房子就塌了，周围一下就全部着起火来。”石英拉起裤腿，只见她洁白的小腿上布满烧伤后的瘢痕。“我看看你身上。”她一把抓住郑加农的胳膊，一捋袖子，更大更丑陋的瘢痕暴露眼前。

石英大声地说：“还没想起来么？那根着火的房梁本来该砸在我头上的！你摘下帽子，摘下帽子！”

郑加农坚决有力地一把拨开石英伸过来的手，放下袖子，遮住瘢痕。

他仍然是那种令人难以捉摸的笑。他说：“这事我听别人说过，本来给我报的是二等功，好像加上这事最后就评为一等功了。”

郑加农脸上的表情迅速转为一种明确、具体的关心。他凑近石英：“你说外伤会导致脑癌么？你起码可以先告诉我我脑子到底长没长东西，良性恶性的先不去管他。”

石英说：“你什么都不记得了对么？只记得疼？”

郑加农抱歉地微笑：“你是医生，你应该懂，噢，我得走了，不能再聊了。”

他站起来，拔腿欲走又想起什么，回身对石英道：“一聊全聊忘了，刚才说了半天你都听进去没有？早点找房搬出去，你这儿卡着，我们往下的工作也没法进行，别人什么时候能住上新楼呢？也是老同志了，应该有点觉悟。”

石英说：“这事对你很重要？”

郑加农认真他说：“当然，我们都有工期要求的，到日子必须完成平整施工现场的任务——跟打仗一样。”

13. 石英家外面的工地·上午

郑加农出了石英家，来到外面阳光强烈的废墟上，忽然脸色煞白，人僵在原地，一直忍耐的头疼此刻蓦地爆发出来，他又从裤兜里掏出那根背包带。

14. 家具店·日

石英伴着胡松力在摆满各式豪华家具的大厅内走着。胡松力仔细地检查着每件家具的质量。神态专注。

石英则沉溺在自己的思路上，喋喋不休地对胡松力兴奋述说：“你见过他的，就是那天你来找我刚出去的那个病人，他就是郑加农……”

胡松力突然看着她，停住脚步：“怪不得！”他笑了笑。

石英仍说：“他救过我的命。”

胡松力说：“对，对对，我没说什么呀？”他又笑了笑，“那我们就一块帮帮他。”

石英很欣赏地看着他，胡松力很自然地轻搂着她肩头，继续看家具。

胡松力：“你觉得这套沙发怎么样？”

“还行。当时他还立过一等功，受过军委嘉奖。”

“我觉得不怎么样，水红色太俗，而且是仿皮，我妈说买就买泰国水牛皮，虽说贵点但结实，起码坐20年，这么一算还是值。”

石英自顾自地说：“真没想到多少年后还能碰见，当时他被直升飞机送到后方，我还以为救不过来了，救过来也是残废，没想到还活得好好的，你说他会是脑癌吗？”

胡松力：“噢，这得等全部项目检查完了才能定，要真是脑癌的话，谁也没办法。”

石英落在后面跟着他，显得很被动。

胡松力：“我喜欢这种聚脂家具，摸上去真光滑，脏了也好擦。”

石英说：“这脑癌不会跟那次外伤有关系吧？严重脑损伤会诱发脑癌么？”

“当然有可能……这可是咱俩的事，别我花好多钱买回去你不喜欢。”

“家具有什么可挑的，到时候来买就是了，看上去不都差不多？”

“你懂不懂看中了就得早买，否则又涨价了，你可别漠不关心。”

石英原地站住，胡松力毫无察觉地继续东张西望往前走。

15. 石英家·夜

月光下的废墟，胡松力送石英至小屋门前。

石英：“你回去吧，就送到这儿吧。”

“你瞧你，好好的又生气，我怎么惹着你了？”“谁生气了，我才没生气呢，我犯得着生气么？有什么气可生？”石英说一句话开一把锁，随即进屋。

胡松力抱着些买的小东西跟了进来：“真没生？”石英：“真没生，你走吧。”

胡松力：“你要真没生气：就给我一个温柔的表现。”他放下东西，微笑等待。

石英也笑笑，上前给胡松力脸颊印了个冰凉的吻。胡松力：“不够热情。”

“我觉得还可以。”石英说着拿出润唇油，坐到沙发上涂起来。

胡松力慢慢坐到她身边，很温柔地摸她的头发。胡松力忽然看见了那个病人用过的石膏模，手下意识地停住。石英发现了他的目标。

石英从他怀里挪开，换拖鞋，走向厨房，水声，传来石英的声音：“我困了，你也回家休息吧。”

胡松力走到厨房门口，石英正好出来，挺友好地笑了笑：“明天还得上班呢。”

胡松力尴尬了片刻，又恢复常态：“明早我带早点来叫你……做个好梦。”走到门口。

散开头发的石英挺稳重地站在台灯旁：“做个好梦。”胡松力出来，返身轻轻带上门锁，走向灯火明亮的工地。

屋里，石英趴在床上看自己的影集，那上面有各个时代不同年龄、神态迥异的她。

她跳下床，拉衣柜门拿出旧军帽旧军装，往自己身上套，掩上怀，规规矩矩戴好军帽到镜子前去照。

她很严肃地立正凝视自己。

没有帽徽的旧军帽戴在乱蓬蓬的头上，很古怪。她又端详了一会儿自己，摘下军帽扔到一边，脱了军衣，上床睡觉去了。

16. 医院 · 日

郑加农赤裸着上身，仿佛有人把一柄利刀刺入他的后背，他坚强地忍耐着疼痛。

“好了。”一个护士低声说，在他背后拔出抽脊髓的粗大针管。

郑加农咚地一声向后直挺挺地躺倒。

他躺在一排直挺挺仰卧的男人之间——都是做完脊髓抽验静卧休息的病人。

戴着白衣白帽宛若天使的石英出现在他的视野中，俯瞰着他。

17. 郑加农家 · 日

电梯门开，石英搀着郑加农出现在走廊，往这边走来。走到郑家门口，郑加农费力地抬手要掏钥匙。

石英：“我来吧，钥匙在哪个兜里？”

石英从郑加农裤兜里掏出一串钥匙，挑出大门那把，打开门，转身又把郑加农扶进去。

郑加农一瘸一拐地走到沙发前一屁股坐下，看着跟进来的石英说：

“我也动不了，你自个招待自个吧，冰箱里有汽水。”石英只是好奇地在郑加农家里东张西望，随手拿起小物件观赏，说：

“你这家还挺干净的，男的家一般没这么干净的——你没结婚么？”

“结过一回了。”

“谁不要谁的？”

“我看出她不想要我了，就来了个自觉。”

“噢，挺棒，你伤心吗？”

“开始当然了……给我倒杯茶好么？在厨房。”

石英跑到厨房，大喊大叫起来：“哟，那不是我的小屋么，原来就离这么近呀！”郑加农听着，觉着挺开心。

石英跑回来，递上茶：“就住我对面，这么多年了就是不知道，这也太不可思议了！”

郑加农：“是啊，这大概就叫咫尺天涯吧。”

石英用一种从没有的眼光看着郑加农，她的眼睛似乎会说话，郑加农反而有些局促：“那儿有吃的，你随便吃。”石英沉浸在一种情绪中，她开始满屋乱翻，她找出不少吃的，先挑出一包花生豆，两手揪着袋口回身问：“这我能吃么？”郑加农说：“能吃，这是我女儿的，你吃吧。”

“你还有女儿？长得像谁？”石英说着，双手用力一撕，一袋花生豆撒了一地。

仅仅一会儿工夫，她便把郑加农井井有条的家搞得混乱不堪。还说：“我呆会儿再给你收拾。”

她捧着一袋刚发现的鱼片，在郑加农身边的长沙发上侧身跪坐着，边用细密的白牙撕咬着鱼片，边凝视着他嫣然一笑。郑加农说：“没事，就让它这么乱着吧，我女儿一来也这样。”石英问：“你还难受么？”

郑加农微笑着：“好多了，就是还不想动。”

石英看见录音机：“听点音乐吧！”说着从床上翻过去，开录音机，传出了节奏很强的音乐。

“太棒了，你也爱听这个。”石英说着又回到郑加农身边吃鱼片。

郑加农说：“谁知道，反正我头疼了就把它开大，能管点用。”

“现在疼么？”

“忘了。”

“那就预防一下吧。”她狡黠地看着郑加农。

“我想起你是谁了。”郑加农认真地说。

“真的！”

“就是那个最怕水的小姑娘，别人都去河里游泳，游不成的伤员就都去看。当然我也是游不成的，可从来也看不见你。”“没错！我小时候第一次游泳就差点淹死，后来就再也没敢下过水。就是洗澡也只敢洗淋浴。我有一个同学在饭店当服务员，我找她去玩，她把我带到总统套房，说让我享受一下，嗨，那澡盆真棒，可我到底也没敢洗……”她似乎意识到这个话题有些出格，突然收住，不好意思地看看郑加农，低下头，不知想了些什么，突然偷偷地笑，她收住笑抬起脸，说：“有人说我的眼睛里有英雄的影子，是吗？”

“可能吧……没发现。”

“那你看见里边有什么？”

郑加农一笑：“现在有你这种眼睛的女孩不多见了，当年大街上的女孩差不多人人有这么一双眼睛。”

“是不是觉得特纯洁？”

“不想夸你，怕你飘飘然。”

石英忽然活跃起来，跳到录音机旁开大了音量，比划着跳迪斯科的姿态，笑着对郑加农说：

“还是我那个同学，有一次聚会，她一边跳迪斯科一边对我说：‘其实我这个人呀，最封建了。’”

二人开怀大笑。

郑加农发现有人来了，收住笑；接着石英顺着郑加农的视线回身看。

石英收住微笑，看来者。

宁洁一身盛装，伊然阔妇出现在门口。

宁洁款款移步进房，向二人颌首致意。

宁洁：“贸然造访，敲了门，你们没听见。”对郑加农，“我给你打过几次电话都没找着你，就直接来了。”

郑加农：“坐吧。”

宁洁在郑加农旁边的一只单人沙发上坐下，看着郑加农。宁洁：“我这次回国是去上海谈一桩事，事情谈完了还有一两天时间，专程来趟北京……”

石英刚才悄悄走开，这时端了一杯茶放到宁洁面前的茶几上，很礼貌地朝宁洁一笑。

“谢谢。”宁洁欠身致谢，不禁多看了这姑娘一眼。又转身跟郑加农说话：“我这次专程来，就是想见见女儿，所以想跟你商量一下。”

郑加农掉脸去看石英，石英极随便地斜坐在地毯上，肘搭在沙发上，一边吃着一袋鸡味儿圈一边也看着他。郑加农送去一个温存暧昧的微笑：“你帮我把烟和打火机拿来好么？”

石英看了眼宁洁，又看了眼郑加农，缓缓起身，把烟和打火机拿在手上，抽出一支烟递给郑加农，又“喀嗒”一声按着打火机给他点上。做完这一切又瞟了眼宁洁，回到原处意味深长地看郑加农。

她知道郑加农想达到什么效果，但还是配合了他，尽管她不喜欢这样。

郑加农抽着烟，乜视前妻。

宁洁依旧从容，视若无睹。

宁洁：“你最近过得怎么样？头还疼么……”

郑加农神色冷峻，只是抽烟，并不回答。

宁洁毫无尴尬之色，转问石英：“他最近吃饭好么？”石英注视郑加农，点点头：“还可以。”

宁洁：“头疼有没有加重？作过彻底检查么？”石英：“正在检查，结果还要等几天才能出来。”宁洁：“他这个毛病特别不能太累。”

石英：“是……”

宁洁：“他最近夜里还……还经常醒来么？”

石英始终注视着郑加农：“还好……”

郑加农终于忍受不住，正视石英，开口：“你知道这位女士是谁么？宁·查尔斯夫人，美国人。”扭脸向宁洁，“你已经算美国人的吧，阔太太，大老板，在佛罗里达有个很大的公司，跨国公司，卖花的，当然是批发喽——这在美国也算一件挺了不起的事，不是人人能干的。”说着郑加农自己咯咯笑起来。

石英皱着眉头盯着郑加农。她的目光中有责备。正是这目光惹恼了郑加农。

他一扭脸对正坦然喝茶的宁洁说：“这姑娘是谁你大概也不大清楚吧？”

宁洁喝着茶瞅石英。

郑加农：“这位小姐号称被我救过，感动！感恩！一见着我激动得什么似的，也属于专程来报答。中国人好，知恩必报，否则多难受呵！像不像天使？纯洁极了，还真生生地把我打动了。我可真幸运，遇见好人了。瞧你们这俩，一个赛一个关心我。非想把我感动死？”郑加农盯着石英吸了口烟。

石英站起来，礼貌地朝宁洁笑笑：“我先走了。”

一眼不看郑加农，转身往外走。

郑加农怪叫：“你回来，我还没让你走呢。”

石英倏地转身，脸气得通红，以手指着郑加农，尖声尖气地嚷：“郑加农，明天抽血，早晨你不许吃饭！”言罢转身离去。

郑加农：“你回来，你回来——爱走不走。”他掉脸看前妻，宁洁从容地望着他。

郑加农：“你真是啊，泰山崩于前面不改色心不跳。”

宁洁面上掠过一丝不易察觉的微笑：“你是泰山么。”

郑加农一把将宁洁拽到自己怀里，近距离盯着她。他把她梳得一丝不苟的头发弄乱，弄坏了她的口红。郑加农把前妻拽进卧室，自己转身哗地把窗帘拉上。

宁洁平静地望着他，甚至微笑了一下。

郑加农穿着衬衫颓然坐在床上，低垂头。

宁洁：“你也别为难，我明天中午就起飞了，回北京来就是想专程看看女儿，请你帮帮忙。”

郑加农抬起头，又掏出背包带。显然，他已经头疼半天了。“我帮不上忙，我自己想带她来玩都不行，我爸爸怕她跟我学坏。”

18. 石英家外的废墟·夜

几盏高悬的聚光灯把施工现场照得雪亮。

数台推土机开着光芒耀眼的前灯在隆隆声中继续着推倒旧房的工作。

郑加农坐在驾驶室里操纵着推土机把面前的一堵堵墙壁推倒，他神色严峻，全神贯注地工作。

石英小屋毗邻的几栋房屋均被推倒，小屋孤零零地被突出在空地上。

几台推土机已绕过小屋去推前面的房屋。

周围的住宅区、街道都已陷入黑暗、沉寂，唯独这一工地灯光雪亮，马达隆隆，一片沸腾。

郑加农的脸在灯光下显得亢奋，剧烈颠簸强力冲击和呛人的尘土给他带来莫大享受。

19. 石英家内·夜

石英从床上下来，掀开窗帘，光在她脸上变幻，她目不转睛地盯着驾推土机的郑加农。

20. 医院·日

一枚又尖又长闪着钢铁寒光的针头刺入一条胳膊的肘窝，刺入怒张的血管，殷红的血迅速通过针头流进标有刻度的玻璃针管。

血液粘稠，泛着猩红的泡沫。

针头从富有弹性的皮肤上倏地拔出，血仍往外冒，一团洁白的柔软的棉花按在创口上。

郑加农弯举着上臂，另一只手按着捂在针眼上的棉花，从椅子上站起来。他脸色苍白，一脸倦容，似乎最后的一点力气都被那管针抽走了。他拖着步子往诊室外走。

护士在喊：“下一个。”

21. CT 检查室·日

胡松力正在和石英说话。

石英：“不去！我跟他们又不熟，我去干嘛？我最烦结婚喜宴了，谁也不认识谁，还都得装出特高兴的样子。”

“起码得照一面，人家专门请了咱们，不去人家还以为咱们怕送礼呢。”胡松力说。

“要去你一人去，他们是你的朋友，我才不管他们怎么想呢。”

“你怎么这么别扭？一点不会做人。”

这时，郑加农幽灵般地出现在门口。

石英站起来，迎着郑加农。

郑加农：“结果还没出来么？”

胡松力完全把他当作一个普通病人：“你怎么跑这儿来问结果？这是 CT 室，不管诊断，谁给你看的病你找谁去——说好了呵，下班我等你。”

郑加农对石英：“我可等了好几天了。”

石英：“你还得等。”

胡松力生气地：“告诉你这儿不管诊断，你怎么还没完没了的？你怎么乱闯诊室？谁让你进来的？这 CT 室不许乱进。”郑加农：“你这结果还出得来么？”

胡松力大怒：“你有完没完？出去！别在这儿纠缠。”郑加农也蓦地爆发，对石英高喊：“这点事怎么就这么难！又不是让你也救我的命！”

石英既委屈又恼火：“天天给你问，没出来结果又不怪我，你着什么急！”

郑加农：“你们就是这样，对病人一点不负责。”石英：“你要觉得是脑癌那就是脑癌。”

胡松力：“你怎么这么胡搅蛮缠？我们怎么对病人不负责了？”

石英朝胡喊：“这没你事，你别老加在中间，好不好？”郑加农此时已犹如迎头棒喝，煞白着脸转身就走。胡松力也一下白了脸，呆呆地望着石英。

石英追上郑加农：“对不起……我错了……”

郑加农并没听见，煞白着脸转身离去。

胡松力又追上石英：“对不起，我这也是照章办事，没别的意思……”

三个人在走廊鱼贯前行，越走越快。

石英在医院走廊分开人群边走边跑，边跑边脱白大褂，一把揪下头上白帽，黑发瀑布般地披落下来。

22. 城市街道

人如蚁聚，悠闲、恬淡，石英分开一张张安详的脸，向这边跑来。

人密如墙，低语、微笑、平和快乐，石英从人墙中奋力拥挤着。

她疯狂地冲破人群向这里跑来。

她的脸上交替出现懊悔、伤心、焦虑、悲恸，最后化为一种深刻的绝望。犹如追逐一个即将永远失去的希望。

街头车如潮涌。

她在如潮如浪的车流中掩面哭泣。

23. 郑父家 · 日

郑加农如同一个宿醉苏醒的人，尽管脸色依旧苍白但神态平静地跨进家门。

小女儿正坐在客厅的地毯上摆了一地小盆小碗，抱着娃娃，一个人在玩。

她伊呀自语，在喂娃娃吃药、喝水，拿着针管为娃娃打针。多多：“娃娃乖，打针不哭，吃了药病就好了，就可以玩了……”

她一扭身看见郑加农：“爸爸！”

郑加农微笑，俯身抱起女儿。

郑加农抱着女儿到她房间为她换出门的衣服。

小姑娘一边穿衣服，一边嘴不停地问爸爸：“爸爸，你带我去哪儿？是去动物园么？是去看大灰狼么？大老虎睡醒了么？我给小鹿带点棒棒糖吧……”

郑父戴着眼镜，手里拿着一张报纸走来，“你要带多多出去？”

郑加农走到父亲身边，悄悄地：“她妈妈想见见她。”郑父：“你怎么这么没出息呀，连自己国家都不要的人，有什么资格见孩子？”

郑加农恳求：“这也是她的孩子。”

郑父：“告诉你，这个人早晨来过。”

郑加农长吁了一口气：“您怎么不早说？”

郑父：“我没让她进门。”

郑加农慢慢抬起头，盯着父亲，如视陌路人，他突然转过身，夹起多多就朝外走。郑父欲阻拦，被儿子拨开。郑父追至门口，气血攻心，但已无力再追。

24. 街头 · 日

郑加农抱着女儿在街边招手叫出租车。

他抱着女儿坐进车里。

出租车汇入车流，疾驰而去。

25. 日 · 机场

候机大厅内到处都是提箱准备登机或等待登机的人。宁洁在海关入口处手里拿着机票和护照不甘心地往门口张望。

很多人进来，但没有她想见的人。

一个外国男人过来用英语催促她动作快点，她也用英语应答了几句，然后跟着那个男人进入红色通道。

过关后，她再次往门口张望。外面只有一片灿烂阳光。然后，她蓦地感受到注视，举目往二楼望去。

只见栏杆处，郑加农将多多架在肩上正看着她。女儿在郑加农肩上扭来扭去，东张西望。

郑加农一手向她指来，女儿顺着爸爸的手向她看，远远粲然而笑。

宁洁不禁看得呆了。

那个外国男人又来催促，指腕上的手表，宁洁顺从地低头跟他走。她在即将消失时又猛地回头一瞥，脸仍平静，但双眼充满难以抑制的激动和深情。

女儿在郑加农肩上东张西望地问：“大灰狼呢？大老虎呢？这是哪儿啊？这么多叔叔阿姨他们都要去哪儿？”

26. 黄昏 · 路上

落日余晖中，无数汽车闪闪发亮地向这里驶来，重重叠叠，无穷无尽。

郑加农坐在出租车的后座上，女儿脸色苍白地靠在他怀里，闭着眼。他对女儿说：“你难受么？是不是晕车了？”多多：“我坐大车不晕，坐小车就晕。”

出租车在路边刹住。郑加农和女儿下车。

他牵着女儿的手，向路边一个卖氢气球的小摊走去。郑加农拿了一个气球递给女儿。

多多小手没拿住，那气球便飘飘荡荡直飞上暮蔼沉沉的天空。

郑加农笑，仰头目送，又交钱买了数只气球，系成一束，交给女儿手中。

父女俩离开小贩的车，小姑娘手里举着一簇气球，边走边看着气球，咯咯地笑。

花花绿绿的气球撞到过路行人的身上，活泼地跳跃着。多多：“咱们是回爷爷家么？”

郑加农：“不，回爸爸家。”

多多：“我还没吃阿姨给我做的饭。”

郑加农：“你今天尝尝爸爸做的饭。”

多多：“大灰狼呢？它怎没出来呢？”

郑加农：“有爸爸在，它不敢出来，它害怕。”多多：“下回你还带我出来玩好么？还带我去看妈妈。”郑加农：“你今天看见妈妈了么？”

多多：“就是那个阿姨么——看见了。爸爸抱抱。”小姑娘忽然停下来，拦着爸爸的腿撒娇。

27. 夜 · 郑加农家

郑加农抱着女儿沿着黑漆漆的走道向自家门走来。他把女儿放下，掏钥

匙开门，一看女儿不见了。小姑娘正站在一个蜷缩一团的黑影前好奇地看着问：“你是谁？”

蹲坐在门旁角落，下颌放在膝上的石英刚从瞌睡中醒来，望着小姑娘：“你是谁？”

郑加农过来，扶着女儿的头，看见石英。

石英站起来，眼睛几乎与郑加农等高。

她凝视郑加农，两双眼睛近在咫尺。

石英：“我还没来得及说，你就走了，出门就不见了，我追了半天也没追上——对不起！”她继续凝视郑加农。郑加农嘿地一笑：“什么对不起？你没做什么对不起我的事，来来来，进屋说，你等多半天了？”

郑加农一手摸着女儿头，一手把石英拉进屋。

他的脸显现在灯光下，满是快乐。

石英脸上仍带着歉疚的微笑。

石英：“我那句话说的真不对。”

郑加农：“我全忘了，没听见，只记得我特无理地冲你嚷了一顿。回来我还想呢，你脾气真好，换别人早不干了。不提了，都不许提了！”

郑加农快乐地嚷嚷，制止石英再表歉意。

石英低头微笑看多多：“这是你女儿？真可爱。”

郑加农：“多多，带阿姨到屋里去玩。爸爸给你们做饭——你没吃饭吧？”

石英：“没有，我都饿过劲儿了。”

多多：“阿姨来，我给你看我的玩具，都是我爸爸给我买的。”小姑娘用力把石英拉扯进客厅。

石英微笑着边跟着小姑娘进屋边频频回头看郑加农。

灯光明亮的客厅里，小姑娘和石英玩成一团，二人都笑得咯咯的。

小姑娘端着一支枪冲石英：“叭，把你打死喽。”石英往沙发上一倒：“死了。”旋即睁眼笑吟吟地望着小姑娘：“又活了。”

小姑娘坐在石英并拢跷起的双腿上，颠着摇着。

多多：“骑，骑大马。”

石英：“上哪儿去？去找谁？”

多多：“找妈妈。”

石英：“妈妈在哪儿？”

多多：“在美国。”

郑加农系着围裙正往桌上一盘盘摆菜。

郑加农：“都去洗手，准备吃饭。”

三个人围桌坐下，石英给小姑娘夹菜，歪头问：“要喂么？”小姑娘捧着碗把小脸凑上去：“我自己会吃。”

郑加农指菜：“尝尝，手艺如何？”

石英夹了一筷子菜放进嘴里吮着，慢慢品尝。

郑加农急切地：“好吃吧？”

石英问多多：“你说好吃么？”

多多愁眉苦脸：“不好吃，难吃死了。”

石英笑望着郑加农：“真是太一般了。”

三人快活的笑声。

室内静悄悄的，大灯关了，只开了一盏台灯。电视开着，画面频换，但

音量已调到最小。

石英蹑手蹑脚走进客厅，对郑加农点点头轻声说：“睡了。”她在郑加农身边坐下，端起已经凉了的茶杯喝了一口水，看了眼电视。

石英：“你这女儿原来是她妈妈带她睡么？”

郑加农：“一直是阿姨带着睡。满月前她妈妈带过几天。”石英：“你爱人挺有风度的。”

郑加农：“是么？”

石英：“你们什么时候认识的？是原来就认识，还是你立功后慕名写信一来二去好上的？”

郑加农：“早就认识，当兵前就有那么层意思了，不是你说的那种情况。”

石英：“我想她也……你们也还是有感情的。”

郑加农：“当然，有感情。”

石英凝视郑加农，悄然一笑，又去喝水。

郑加农：“怎么，不信？”

石英低头笑：“信，怎么会不信？那后来怎么会又没感情了呢？时间长了？”

郑加农：“不是……”

“那为什么？她又爱上别人了？”

“也不是，没法跟你说，问题出在我这儿。”

“互相太了解了？”

“……差不多吧，可以这么说，互相太了解了。”“你有严重的品质上的缺陷？”

郑加农：“不告你。”

“说说嘛，怕什么？我又不会怎样你。”

“不想让你太了解我。”

“这人，城府还挺深。”

“光说我，你呢？你有对象了么？你这么漂亮，一定有不少人追你吧？”

“我漂亮么？我太高兴了，又增加了一份自信。有当然是有，不过我总是犹豫……”

“太漂亮了，就容易挑花眼。”

石英放下茶杯：“不是不是，不是你说的那回事。总觉得少点什么，感觉不对。有的人也挺好，挑不出什么来，就是少点什么，总觉得勉强。”

郑加农：“还不是真爱。”

“差不多，差不多是这感觉。你这说的挺准的。”“你真爱过么？”

“好像是有过，可现在又有点说不准，不知算不算真爱。”“怎么会说不准呢？要是真爱就必有伤心、痛苦和……反正，总而言之，一点小事就觉得受不了，情绪极容易激动。”“我爱的那个人不知道我爱过他。当时我也不知道，后来时间过得越久，我才发现我可能是爱过他，所以我也说不准。”

“这就不同了，这的确不同了。这人现在在哪儿？”石英低头玩杯子：“不知道，早就没联系了。”

“找他，只要人活着就没有找不着的。”

“我又不想找他，怕见着他又爱不起来了，毕竟我也说不准自己对他的真正感情。”石英抬头凝视郑加农，眼神火辣辣的。郑加农：“不是我吧？”

石英脸一红，讪笑：“你别自我感觉那么好。”

郑加农：“我想也不是我，这之前我就见过你一面，那时那样子还给打烂了。”

石英站起来走到窗边往外面夜色中的城市眺望，回身看郑加农，仍是凝视。然后脸一红。说：“那儿就是我住的地方。”郑加农：“是么？对，那儿也是我干活的地方。”他也站起来，走到窗边。

两个人再度很近地互相凝视。

石英：“好歹我还记着你，可你对我只有个怕水的印象，我一共这么一个缺点，真倒霉。只好永远是胆小鬼了。”郑加农忽然脸也红了：“你怕水么？我说过你怕水吗？”石英：“你这人怎么回事儿呀？”

郑加农皱着眉头苦想了一阵子：“我这脑袋不行了，全乱套石英：“我也没怪你。”

郑加农：“有感觉的时候都忽略了，真注意了又特难找。情况也不同了，也不能了——时间全过去了。”

石英眼里一下涌出泪花。她连忙低头掩饰，再抬头，尽是期待。

郑加农低下头，不敢看她。

两个人都陷入沉默。窗外星河灿烂——是建筑工地的灯。石英：“太晚了，我得走了，以后再来看你。”她低头从郑加农身边离去，郑加农一把抓住她，抬头。郑加农：“你别走。”

石英凝视他：“别把那点东西破坏了好么？”

郑加农摇头：“是别的请求，陪我女儿。再把我手脚捆住。”

石英：“为什么？”

“我夜里——没准儿会起来。”郑加农苦不堪言。

夜深了，石英睡在多多身边，不知是不是在她梦中，传来男人的低吼、呻吟，继之是打翻什么东西的声音——这声音并不来自梦境，石英惊醒。

她披着衣服循声来到客厅，只见那不曾熄灭的台灯光晕中，手脚并捆的郑加农在激烈地翻滚，挣扎。

石英张开双臂扑向郑加农，外衣在她身后轻轻飘落。

她把郑加农紧紧搂在胸前，用力抱着他，不住把面颊和唇贴在他滚烫的额头上，用她全部的温柔，全部的热情，抚摸着他的。

郑加农紧紧抓着她，头埋在她怀里：“帮我解开吧，勒住我脑袋。”

石英替他解开背包带，用其中一根绕在他头上。

郑加农命令地：“使劲！再使劲！”

石英已不忍心用力，郑加农抢过背包带，自己用力勒紧。

石英呼喊：“不！别这样。”她抢下背包带，用双手揉搓着他的太阳穴，使郑加农静下来，她抱住郑加农的头，嘴里不住地说：“别闹了啊，听话，乖啊……”

郑加农真的乖下来，眼睛里却充盈着泪水：“我完了，我知道我完了……用不着再等什么检查结果了……都是自欺欺人”

石英轻柔地抚摸着他的头：“都过去了，没事了，你现在挺好，真的，没事了……”

郑加农既像是对石英，又像对自己：“不行，我一定得晚一点死，哪怕再给我几个月，这一片楼就起来了，要不然这事儿弄一半儿，不值……”他竟然认真起来：“你说：能让我再活几个月么？现在医学不是发达了么？你们医院有没有招儿？你们医院要是没招儿，北京哪家医院最好……”

石英终于忍不住眼泪，她努力掩饰着哭腔：“没事儿，加农，别瞎想，你会好的，真的会好的……”

28.日·胡松力家

充满温馨、富裕、暖融融的气氛。

父、母、姐、妹、兄、弟都满面笑容。

石英坐在长沙发上，胡母正为她一一展示自己特意为未来的儿媳妇采买的各色绸缎和大家赠送的戒指、首饰。胡母：“你喜欢这缎子上的图案么？我觉得这花纹很雅气……”

石英：“都挺好的，我都挺喜欢的。”

胡母：“当面说喜欢了，可别背后又说我老太婆不会买东西。”

石英笑了：“不会的。”

胡松力走过来坐在石英身边，很自然地把手搭在石英肩头。

胡松力：“你披在身上给妈看看，看颜色好不好，我总觉得艳了点，我喜欢素气的，那多雅呀——你说呢？”石英：“肯定好看，别试了。”

胡姐：“倒是，小石的这肤色不怕穿艳的，粉的也能穿。”

胡妹：“试试，就算穿上都好，也得找出个最好的。”胡松力拿起茶几上晶莹华丽的首饰中的一个戒指：“这戒指你试过了么？你喜欢这金镶翠么？”

石英：“都试了，挺好。”

胡兄：“弟妹，我送的那对耳环你可还没试呢。”大家起哄：“戴上戴上。怎么没有耳眼？”

这边热闹的同时，胡父一人正在自我陶醉地拿着麦克风，用家庭卡拉OK机伴奏演唱着民歌：“左手一只鸡，右手一只鸭，身后还背着一个胖娃娃呀……”

这时唱完拿着麦克风也过来凑热闹。

胡父：“小石，听说你嗓子不错，从没听你唱过，今天是不是露一手？”

胡松力骄傲地：“何止一手，露就是七八手。”胡母：“好哇，唱个给我们大家听听。”

胡弟接过话筒塞给石英。

石英先还推辞：“不会，唱得不好。”

可众人始终热情不减，坚持相邀。

胡松力也附耳鼓励：“唱个吧，这有什么不好意思的？”石英：“你什么时候听我唱过？”

大家热情相邀，谁也没察觉到石英的情绪变化，她已经紧张到极点。

话筒此时已拿在胡松力手里，堵着石英的嘴。

众人：“唱吧，随便唱什么。”

石英蓦地一声尖叫，分开众人跳了起来。

声音通过麦克风无限扩大，犹如尖啸，震耳欲聋，令人无法忍受。

麦克风重重地摔在地板上。

众人皆惊，呆若木鸡。

石英从容地将戒指、手表、耳环亮晶晶地戴了一头一手，十指缀满，然后将彩色绸缎一件件左右层叠披在身上，五色杂驳，极为斑斓。

转过身来面向众人微笑，抬起双臂展示。那是一种极为骇人，具有强烈残酷色彩的美丽。她笑吟吟地柔声说：“你们满意啦？”

29. 日 · 废墟工地

推土机轰鸣，一片房屋又被推倒。

郑加农跌跌撞撞穿过瓦砾堆向停在一旁的自己的那台推土机走去。

他摇摇晃晃地走着，坚持到自己的推土机前抬腿正要往上迈，一下磕在坚硬的履带上，人立刻软在那儿，手还紧紧把着机门。

有工友发现异常，跳下推土机向他跑来，七手八脚把他扶起来。

一看他的脸色，大家都大吃一惊。

工友甲：“队长，你又跑来干嘛？医生不是都给你开了全休？”

郑加农执拗地往推土机上爬，看着工地，眼神异常坚定地说：“我得把活干完。”

工友乙：“你瞧你病得那德性，还较什么劲呐。”

郑加农：“我得把活干完。”

工友甲：“你还是回去休息吧，又不缺你一个。”郑加农：“干完再休息，就差这一点了，干完完了，干完就没事了。”

他撑着工友肩膀一使劲蹬上推土机，打开驾驶室门坐进去，一边戴手套一边对担忧地望着他的工友们惨淡一笑。他一拉操纵杆，发动推土机向前面的一座旧房冲去。他在忘我地疾驶中脸上焕发出奕奕神采。

30. 日 · 医院走廊

石英一身洁白，在医院走廊里走。

有人在后面叫她：“石英，石英。”

一个年长的医生追上来，把一张诊断书递给她。医生：“你这个病人的诊断结果出来了。”

石英来到病房大楼外面的阳光中展开手里的诊断书看。她看了很久很久，才抬起头。

31. 日 · 街头 · 商店

郑加农带着女儿采购。身后跟着他两个朋友吴江（出租车司机）和张海明。

一行人来到服装柜台。

郑加农：“喜欢哪件？”

多多：“这个，这个红的。”

郑加农对售货员：“把这些衣服从小到大无论四季每样都给我来两套。”琳琅满目的鞋柜台。

郑加农：“从18号到24号每号来两双。”

多多高兴得小脸放光。

吴江和张海明已成负重之驴。

郑加农在挑选女表。

郑加农在购买成套的高级化妆品。

郑加农在试一辆漂亮的女式自行车。

吴江想劝阻疯狂的郑加农，张海明示意他不要多管。郑加农指挥工人把一台钢琴抬上货车。

郑加农买了一件无比华丽的新娘纱裙。

吴江的出租车里，多多埋在后座漂亮的衣物玩具堆里：“买这么多好看的衣服，我能穿么？我太小了。”

郑加农回头慈爱地看着女儿：“你会长大的。”

32. 日 · 郑父家

两辆汽车浩浩荡荡开到门口。

郑加农动员出父亲家所有的人出来搬东西，院里一片忙乱。多多拽着爷爷手舞足蹈：“爷爷你看，我的，全是我的，爷爷你看这个……”

郑父拿起那件结婚礼服，端详着，突然明白了什么。郑父拽过忙碌的儿子：“加农，你发什么疯？哪来这么多钱？”郑加农回身看着爸爸，停了一会儿，挺辛酸地笑了笑：“爸爸，您这次就由我去吧。”说完又去忙了。

郑父看着儿子，鼻子酸酸的。

33. 日 · 公用电话亭

排了很多入。

电话的占用者是郑加农，正眉飞色舞地讲什么。他挂了电话，又开始投币、拨号。电话机上放了很多硬币。显然还要继续拨下去。外面排队的人拍着玻璃。

34. 日 · 巨大的自选市场

郑加农推着一辆购物车在买东西，他不是一样样选，而是把货架的商品用手一扫而光，统统跌入车中。

35. 下午 · 郑加农家

家里堆满了疯狂采购来的食品、饮料、烟酒。

郑加农和吴江、张海明三个人忙碌着，把一切可以当做“椅子”的东西布置好。

门开了，进来三、五个汉子。

其中一个进门就目瞪口呆地嚷：“我的天，你不过了？”一屋子年龄相仿的男人在聊天，打扑克，有人围着围裙在忙里忙外地做饭。

刀剁案板声、吵嚷声、说笑声混杂在一起，十分喧闹。郑加农头戴着一个戏中县官的双翅帽坐在一群男人中打扑克，全神贯注地看着手中的牌。

他的两个伙伴也戴着可笑的东西，虽然他们那方输了。陆续还有人进来。都是郑加农的战友。

一个刚进来的男人问：“怎么啦？今儿什么日子？怎么忽然想起要聚聚了？”

郑加农：“没事，就是想见见，大家见面也不容易。”

每个新进来的人都要引起在场者的一阵欢呼。

正在做饭的男甲油腻腻地进屋：“那肉和鸡我还是放在一起红烧了呵——老做法！”

大家：“一起烧一起烧，还是鸡勾肉。”

男乙：“看你有没有长进。是不是还是当年那炊事班的水平。”

男甲：“不瞒你说，一点没提高。”

有人拖进一箱啤酒，大家拿起啤酒瓶连撬带咬，没一个用起子的。也不拿杯，一手抱着一瓶嘴对瓶口喝起来。男丁打量着郑家的电视：“你这电视不错，多大的？”郑加农：“啊？喜欢么？喜欢拿走。真的不开玩笑。喂，你们大伙，谁瞧我这屋里什么东西好，只管搬走，咱们还有的说么？谁的命里没有别人的命？”

屋里一下安静了。

郑加农：“只一条，将来我女儿要是走到你们谁家门口，给口热的。”

他说得很平静，故意不带任何感情波折。

显然战友们都理解他话里的含义，一时间人们不知所措。吴江打破了僵局：“俩圈儿，加农，有么？”

郑加农迅速从刚才的思绪中脱出来：“俩叉！”打出两张牌。他显然又开始了头疼，额上渗出汗珠，他咬紧牙关忍耐，不愿让别人看出来。

但是，一起玩扑克的几个人还是看出来了。大家神色都比较紧张，张海明出了一张牌。

张海明：“加农，我还不是安慰你，我们街坊一个老头，整天头疼得要死要活的，论哪方面都比你严重多了，后来你猜怎么着？好啦！”

郑加农强装轻松：“你出牌。”

有人吞下一口啤酒吹起口哨——是《打靶歌》。他的口哨吹得很亮，很好听。有人和着他也吹起来。

男人们一齐吹起这首歌的口哨，摇头晃脑。口哨合奏整齐、响亮、充满情趣。

仿佛有人起了个头，仿佛有人打了个拍子。

男人们忽然一齐开口唱起这首部队很流行的《打靶歌》。雄壮的男声充满了空间。

“走向打靶场，高唱打靶歌。

豪情壮志震山河……”

这些老兵唱得十分忘我，十分激昂。

郑加农也跟着唱起来，同样忘情。

歌声中，石英悄悄进来，停在门口，她脸上带着惊奇和兴奋，这首歌同样使她感慨。

郑加农发现了石英，不唱了。

众人随着郑加农的视线也发现了石英，歌声稀落地停住。石英从小包里拿出一张检查报告。她的表情很平和，令人难断凶吉。

众人又看着郑加农，气氛被凝固。

郑加农呆愣了半刻，扑向石英，抓过报告，他紧张地看完报告，脸上焕发出异彩，绷着嘴，像要把哭和笑都憋回去：“神经性头疼。”

众人全都惊呆了，甚至顾不上欢呼。

没有指挥，歌声却齐刷刷地接着唱起来：

“一枪消灭一个侵略者。”

歌声更加高亢，男人们一齐摇头晃脑：“消灭侵略者！”郑加农扯着脖子。

“消灭侵略者！”

石英被这种巨大的欢乐所感染，情不自禁跟唱了最后几个字。

男人们欢呼起来，继而发自内心地欢笑。

郑加农笑得那么由衷，他被战友们举了起来，抛接着。石英笑得却有些勉强。她转身离去。

郑加农在兴奋中发现石英已经不在。

石英在楼道里走到电梯旁，按动键钮等待，擦着眼角冒出的泪珠儿。

郑加农追出来：“哎，你别走啊，你怎么走了？”电梯开，石英进去按钮，门关到一半时，郑加农赶到，他钻进电梯，一把扯住石英胳膊往外拽，石英缩着脖子，使劲低着头。

郑加农：“别走别走，一起玩多开心，你怎么生气了？”石英：“没有，

我还有事呢。”她就是不抬头，一个劲往后缩。

郑：“那你非走，我跟你一起走。”他按动电钮，门关了，电梯向上升。郑加农盯着石英，不知她脑子里想什么。

36. 楼顶平台·黄昏

郑加农和石英并排坐在空旷的楼顶。

高空强烈的风不断吹乱石英的头发，她总要用手把缠在脸上的头发分开往后捋。

郑加农手里玩着那顶县官的双翅帽。

石英：“你就把一大屋客人扔在那儿好么？”

郑加农：“让他们自己乐去，不用管他们。”

石英：“我发现你这人真是实用主义，用人朝前，不用人朝后。”

郑加农：“没有没有，我这人还是很重情意的。”石英哼了一声，凝视远空。

郑加农唠唠叨叨：“你说这神经性头疼是怎么治法？针灸？吃药？该不会来什么放疗吧？要是放疗会不会掉头发变成秃子？说不定不理它自己就能好呢。是吧……”他发现石英仍在抹眼泪，好像止不住哭的样子。

郑加农：“你还在哭？”

石英：“没，风太大。”

郑加农：“嗨，迎风流泪。”

石英破涕为笑：“你才迎风流泪呢？你头不疼了。”郑加农把头皮绷了绷：“怪呀，一点儿也不疼了。”石英：“你以前是不是装的？”

郑加农：“哦，不不不，疼是真疼，不疼也是真不疼，前后都不是装的。”

石英看着他笑：“我看你像装的——你就承认了吧，求求你了，这也没什么不好意思的。”

郑加农：“真不是装的，怎么可能呢？”

石英：“你就说是装的吧，就说一句，行么？”郑加农不但没恼怒，反而从心底感到欣慰，他故作认真地：“我是装的。”

石英开心地笑起来。她走到楼边往下看。郑加农跟过去。石英回过头来喊：“你的朋友们都走了！”

郑加农来到石英身边，两人一起向下看去。

朋友们乘货车、出租车、摩托车、自行车，纷纷离去，有的发现了他们，向上招手。

郑加农向下招手，石英也跟着学。

石英：“我发现你已经不像你了。”

郑加农：“你现在发现的才是我。”

37. 黄昏·郑加农家

石英和郑加农并肩走下楼梯，拐进走廊，郑加农突然跑起来。

大门二门都开着，屋内冒出烟，郑加农窜进烟雾。厨房里，煤气灶大开着，锅里不知什么早已烧焦，郑加农一把拿下冒烟的锅，啪的一声关了火。

石英站在厨房门口，在烟雾中楚楚动人。

郑加农连锅都忘了放下，慢慢走到石英跟前，看着她。石英顺手从他手里接过锅，双手握把放进水池，一开龙头，嘶的一声，又升腾起一股白色蒸汽。

这一声使郑加农清醒了些，他恢复了自然大方的神态：“这帮家伙想烧

了我。”

石英：“对，是对你伤疤还没好就忘了疼的惩罚！”她莞尔一笑，开始收拾厨房，动作麻利敏捷：“你去收拾房间，我来给你做点好吃的。”

郑加农站在厨房门口，欣赏着石英干活。“你还挺能干的，我原来还以为你什么都不会呢……就看给谁干了对不对？就给我干吧，以后我天天看你做饭。”

石英微笑着：“你还知道你姓什么吗？”

郑加农：“那怎么了？你给我干有什么不可以的，我不配么？”

石英：“不是那哭咧咧的时候啦？说我完了我完了，我一切都完了……”

郑加农脸红了：“谁呀？谁哭了，你别造谣呵。”

石英：“要我拿出物证么？我那件衣服上还有你蹭上的鼻涕呢。”

郑加农：“废话，谁还没有一时脆弱，别哪壶不开提哪壶。”吁了口气，“你现在真成了最了解你的人了，我什么都让你知道了。”

“特后悔是么？”

“没有，不在乎，知道就知道，我就这样。”

“我怎么忽然觉得你有几分无赖呀！”

“唉哟，你让我也改革开放一会儿，想干嘛就干嘛吧，回头再跟你深沉吧。”

“好吧，那你就去收拾屋里吧。”

屋里依然大乱，看来郑加农根本就没收拾，二人在床边席地而坐，吃的喝的摆了一床，郑加农仍旧喋喋不休，石英好像喝了点酒，脸红红的，眯着眼睛在听。

郑加农：“你，还应该再多念点书，学一门外语，将来会有用的，学费我包了，你还年轻，不要只满足于目前的成就。你还有潜力，我一眼就看出来了。至于我嘛，等把病彻底治好……算了，我还是干我现在这活吧，把北京的旧房子统统推了，统统盖楼，全是20层以上的，然后，然后我干嘛去呢？然后……我就该退休了。”

38. 日·未装修好的居民楼内

胡松力和父母在布满灰渣、砖土、尚未安窗、仅有框架的楼板上量着房间的面积。

胡父：“这间差不多16平方，不小了。”

胡母：“而且完不了工呢，英英那儿又要拆，先把她搬到咱家里去。”

胡松力：“她最近很怪，什么事都不爱搭理我。”

胡母：“那就别等房子啦，跟她好好说说，先把事儿办了，把我们住的那间先腾给你们。”

他们边走边说着，胡松力不小心被一根钢筋勾住了领子。

39. 日·石英家

石英的小屋透进光线，室内零乱。床上被褥已打成背包，几只箱子有的已锁，有的敞着盖。一副即将遗弃、即将结束的零乱。

石英在一个脸盆里烧照片、信件，火光映着她的脸。她站起来，注视着脸盆里暗暗发红的余烬，神色怅惘。她埋葬了自己的过去，那里有无数青春的故事。

她在同自己的一部分告别，无可逃避地告别。

她的微笑是那么凄楚。

她把那顶无帽徽的女军帽放在一箱时装上面，旁边又放上那个石膏模。

外面传来骤然增大的推土机的轰鸣声，整座小屋似乎被几辆坦克包围。轰鸣声从四面八方传来，小屋似乎也受到震动。灰尘从天花板簌簌落下，窗玻璃也哗哗作响。

石英忙跑去打开屋门，只见郑加农神气十足地从驾驶室内探出头来，大声喊着什么，挥着手，让她赶快出来。郑加农手下的其它几辆推土机围着小屋，气势咄咄逼人。郑加农的样子十分强悍，威风凛凛。

石英在阳光中目光灼灼地望着他笑。

推土机手们都在各自的驾驶室内微笑，认真地做着友好的威胁。

石英站在高大的推土机铲前只是笑，十分开心。郑加农带头跳下推土机，其他推土机手也纷纷跳下。他们闯进石英的小屋，不由分说便把一件件家具、箱子抬出来，装到他们开来的一辆卡车上，花花绿绿地堆着。石英并不阻拦，只是在一旁笑着看他们搬。

郑加农走进屋里，环视了一圈，他发现了开着盖的衣箱里的那个石膏模。拿起来端详着，石英来到他身边。郑加农：“要这个干嘛，还不扔了。”

石英仰脸看着他：“那是你的，是我给你取下来的。”郑加农被感动了，他找话来掩饰：“我人都是你的了，还要它干嘛？”

石英很认真又带着撒娇：“你说你错了。”

笨手笨脚的推土机手们打碎了一面大镜子，无数碎片在阳光下耀眼地飞溅。

引起了他们和石英更快活的大笑。

石英坐在郑加农的推土机的驾驶室内，郑加农把着她的手扶着操纵杆。

推土机轰鸣着加力冲向小屋，一堵墙壁在他俩面前轰然倒塌。

推土机高速向这里驶来。

驾驶室挡风玻璃后的郑加农和石英神色坚毅。

她的手被郑加农的手紧握着，猛推操纵杆。

所有的墙壁轰隆倒下。

如火如荼的夕阳下，胡松力带着一辆中型货车和几个白净的小伙子赶到废墟。

胡松力跳下车后，四顾茫然。

石英的小屋已荡然无存。

40.夜·医院放射科暗房

一个戴着眼镜的小伙子非常熟练地在放照片，石英在一旁打下手。

显影槽中，一张12时的相纸只显出一顶军帽。

石英兴奋地看着。

小伙子显然已经困得支持不住，呵欠连天：“我说明天再放行不行，我还得上早班呢。”

石英嘻皮笑脸：“求你了，再加把劲儿，啊！”她打开一罐啤酒，塞给小伙子，桌上已有好几个空啤酒听。小伙子：“不喝了，越喝越困。”

石英：“那就喝可乐。”她又拉开可乐。

小伙子无可奈何，喝了两口，继续干。

又显出一张，是握枪的手。

石英掏出香烟，塞在小伙嘴里，又帮他点燃。

显影液中，出现了男人的一双眼睛，渐渐清晰。石英凝视着，红光将她

的脸映得更美。

41.晨·CT检查室

灯亮了，室内一片柔和宁静。

来上班的女技师穿上工作服照例检查设备，她走到检查床前，吓了一跳，床上躺着一个人。

石英醒了，对女技师眯着眼睛笑。

女技师：“哎哟，吓我一跳，小石，你晚上在这儿睡的？”石英坐起来，揉着眼睛：“我没地方住了。”

女技师：“你的房子呢？”

石英：“拆了。”

女技师：“拆了？那你怎么不住到胡医生家去呢？”石英笑笑，不做答，起身走到桌旁收拾那一堆照片：“你可别跟主任讲我住在工作室里了，要不然会扣我奖金的。”女技师：“嗨，放这么多照片，让我看看，开展览呀？”石英把照片收在一起：“不好看，是些资料。”

胡松力直闯进来，见女技师在，寒暄了两句，女技师到隔壁去了。

胡松力已觉四下无人，走向石英：“你上哪去了？”石英：“我在这儿呢。”将照片装进一个装x光片用的纸袋。胡松力压住火：“你的房子呢？你的东西呢？昨天我好不容易搞了辆车，求爷爷告奶奶请了几个人去给你搬家，你可好，连个招呼也不打。”他死死抓住石英胳膊晃着：“我问你话呢！”石英用手掰开他的手，压低声音：“别抓着我，以后我告诉你，现在你让我走，今天没我的班。”

胡松力：“不说清楚你别想走！”

石英：“你想让我说什么？”

胡松力：“说什么？昨天晚上你往哪儿啦？跟谁住一起？跟谁？”

石英甩开他，走向门口，胡松力追上，把她按进座椅：“你以为你不说我就不知道是谁了？”他突然歇斯底里：“就是那个快死了的工头！”

石英被这句话激怒了，她生气的样子很特别——鼻翅微微抽动，嘴嘟着，似乎不像在愤怒：“最好是你死。”胡松力气得昏天黑地，咬牙切齿：“你这混蛋！”他狠狠地扇了石英一个耳光。

石英震颤了一下，盯着他，震惊中似乎透出一丝轻松。

42.晨·医院门口

石英快步走到门口，愣住。

门外马路旁，郑加农站在一辆出租车旁边笑吟吟地望着他。

石英放慢了脚步，来到他身边。

郑加农：“专程来找你的，我也是刚到，今天是星期天，我还怕找不着呢，几点下班？”

石英强打起精神：“我今天没事儿了。”

郑加农：“太棒了，上车！”

胡松力追到楼门口。

石英和郑加农上了车后座，车开走。

胡松力目送着，呆在那里。

43.日·行驶的出租车内

郑加农给石英介绍着：“这是吴江，这是张海明，都是我最铁的。”

驾车的吴江和旁边的张海明几乎同时说：“见过，见过。”郑加农：“这

位是……老战友，石英。”

石英觉得这介绍有点怪，冲郑加农笑了笑，接着就哭了，而且越哭越伤心。

郑加农很尴尬，不知该怎么哄。看看石英，又看看前面的人。

吴江和张海明也回头看石英，又互相交换眼神。三个男人都束手无策。

石英用手抹了抹眼泪，抽了抽鼻子，眨巴着眼睛看看三个人，笑着说：“没事儿，好了。”

郑加农大概没有见过这种不哄自好的女孩，他有点懵。吴江扭过头：“加农，你真好运气。我那位每回哭我都得准备洗脚盆，第二天她哭完我就能洗脚了。”

大家都笑了。

石英笑得最欢，她突然间：“咱们这是去哪儿呀？”郑加农：“我还是记起来了，你就是那个怕水的女孩。”

44.日·游泳馆门前

出租车驶来，停住。

吴江拉上手闸，打开车门：“下车了，小姐。”

郑加农拍拍他示意别出声，吴江回头看。

石英已经靠在后座上睡着了，盖着郑加农的外衣，像只猫。三个男人轻手轻脚下了车。

吴江：“还没怎么着就惯上了。”

郑加农只是憨厚地笑：“你们俩先去吧，我等她睡会儿。”说完往车上一靠。

两个朋友走进游泳馆，还是摇头叹气：“哎，男人……”

45.日·游泳馆内

郑加农拽着石英的胳膊在宽大的走廊里疾行。

石英还没完全睡醒：“不去，我害怕，我从来也没下过水，淹死了怎么办？你赔？”

郑加农口气坚定：“淹死的都是会水的，你放心，我那俩哥们儿都是高手，我专门请来教你的。”

两人已经来到女更衣室门口。

石英：“求求你了，我在边上看你们游，好不？”郑加农：“把你从小到大最害怕的事冲破它，你就不用再怕什么了，你不是胆小鬼吧？”

石英：“那我……那我也没游泳衣呀。”

郑加农掏出一件还没有打开包装的泳衣：“我给你买好了。”塞到石英手里。

石英拿着游泳衣，委屈地真想哭：“从小到大，谁也没逼着我做我不愿意干的事，谁也没！”

郑加农：“有，我，因为你不是不愿做，是不敢做！”石英老实了，她凝视着郑加农，良久，轻轻他说了声：“我错了。你不许再说我了！”

游泳池边，吴江和张海明矫健地跃入池中，快速游动，齐头并进。

郑加农换好了泳装沿池边随着他们走。

两个人几乎同时漂亮地转身，一个接一个浮出水面，喘着郑加农：“留着点劲，我派的活儿还没干呢！”

两个人水淋淋地爬上来。郑加农递给他们一人一条浴巾。郑加农的眼睛

发现了什么。

两个朋友也回过头。

石英出现在门口，鲜红的泳衣衬出她身体优美的轮廓。她第一次有些腼腆，下颌微微向里收着，怯生生地走过来。

三个男人看得有些呆。

张海明跃入水中。

吴江带石英坐到池旁。

石英看着池水，吓得嘴微张着，眼睛睁得圆圆的。吴江：“把脚伸进去，像我这样。”

石英乖顺地学着吴江，两只小腿打起池水。

郑加农坐在池边耐心地注视着。

张海明游过来。

吴江给他使了个眼色。

张海明掬起一捧水，猛地撩到石英身上，石英尖叫一声。石英跟着吴江和张海明做准备活动。

二人带石英来到池边有台阶的地方。

郑加农跳进池中，在水里等待。

水漫过石英的小腿、膝盖。

她停住不敢再往下走，吴江和张海明一边一个，往她身上撩水，鼓励她。

石英求救般看着水里的郑加农。

郑加农用目光鼓励着她。

石英接受了鼓励，把双手伸给两边的朋友，慢慢闭上眼睛，水继续漫过她的腹部、胸部、脖颈，她被两个人带得漂浮起来。

郑加农从心里涌出微笑，他撒欢地游起来，那神情犹如打了一场胜仗。

石英已经完全没有了恐惧，两个朋友耐心地给她教练动作，她学得很开心，有时呛一口水，也不在乎。

她向远处的郑加农笑着，笑得很开心。

郑加农趴在池边，向石英翘着大拇指。

更远处的跳台上，一群男孩子排着队跳水。突然，跳水被配上炮弹下落的声音，入水则像爆炸。

郑加农紧咬着牙，忍耐着重新袭来的头疼。

石英在水中向他笑着。

郑加农强装笑颜。

石英在吴江的托扶下轻快地游起来。

郑加农狠狠地用头顶住坚硬的池壁。

46. 夜 · 建筑工地

灯火辉煌的工地上各种机械一片忙碌。

石英家原来的位置已经成了地基坑。炕下有几台大型挖掘机正在大显身手。

郑加农操纵其中一台挖掘机，他身后的景物不停地旋转。他额头又束上了那条背包带。

石英来到了工地，这儿的変化使她惊奇和激动。她朝那个地基坑走去。

郑加农又掘起一斗土，操纵着挖斗旋转，升高。他牙关紧咬，脸上淌下大颗汗珠，显然他又在强忍着头疼，坚持工作。

挖斗旋升到一辆运输车旁，突然停住。石英站在那里。她穿了一身从没穿过的衣服，手里夹着那个大纸袋，容光焕发。

郑加农惊喜地看着她。

47. 夜 · 郑加农家

郑加农把石英引进大屋。

大屋已经完全变了模样，沉重单调的格局，变成了石英俏丽活泼的色彩，这个屋里已全是石英的物品。那只石膏手像工艺品被摆在显要的位置上。

石英高兴地看着这一切。

郑加农：“你就安心在这儿住吧。今后这儿就属于你了，这些家具你要是不喜欢我就把它卖掉或者干脆扔了，我可以住那间小屋，你要不愿意我就回我父亲家，总而言之，这儿——归你了。”

石英：“我渴了。”

郑加农：“太好办了，那天买的饮料足够你喝三个月。”他搬来一箱可乐，忙个不停，嘴也不停：“明天就开始打地基了，再过几个月，你瞧着，全起来了……”

石英看着他忘情的样子，直想哭。

郑加农发现了石英的情绪有点不对：“你不高兴？”

石英努力掩饰着：“不不，我高兴，可能是太高兴了吧。”

郑加农很容易受骗：“只要你高兴，我就高兴，或者说你高兴了，我才能高兴……还有件事也不能再拖了，我该见见你母亲了，老不见也不合适，显得非常不正规……你说呢？这星期找一天吧，她厉害么？”

石英喝着可乐，目光有些躲避。

郑加农笑着问：“你准是有什么事瞒着我，我可是个好奇心强的人。”

石英：“没什么，真的没什么。”

郑加农：“不，……我知道了，是不是有人追求你？肯定是。这怎么啦，我不管你过去跟谁好过，你现在是跟我好，过去你跟谁好过，或者现在还有来往统统断掉就是了，让他们找别人去，天下好姑娘多的是。”

石英直勾勾地看着他，被他巨大的激情所打动。

郑加农却没领会：“是不是嫌我结过婚，又有孩子？”

石英：“……不是。”

郑加农：“那除非……我不知道怎么能说清，找不着准确的词，都不对，表达不出来——你知道的，你明白，你心里清楚我想说的是什么。”

石英：“我知道，我知道。”

郑加农：“你不是仅仅是关心我，因为我救过你命，使你觉得有责任，有义务？不是仅仅为咱们是战友、是同志、朋友或者其他什么吧？你不是在发扬风格吧？那就是我误会了，我自作多情了——我真希望我从没救过你，没这层东西……”

石英：“不是，不是因为你救过我。”

郑加农：“那你为什么喜欢我？”

石英：“不知道。”

郑加农：“你喜欢我什么呢？”

石英认真地想了想，仍然回答：“说不清。”

郑加农认真地探究观察着她。然后笑了，一种难以抑制的快乐在他脸上漾开。

郑加农：“你要不骗我，那我，那我……你骗我也没关系，我情愿让你骗，不管你是真是假！”他的眼神极为朦胧：“太好了，看来我这人还是挺有福的，太好了……怎么会呢？就这么碰上，咱们还是有缘的……还幸亏我生了这么个病……”他说着语言也开始混乱，似乎困了，又似乎重新开始了头疼，他又掏出那根背包带：“怎么搞的，又有点……什么……神经性头疼了……”

石英摸着他的头，不知所措。

郑加农用背包带往头上勒，但他的手软绵绵的：“其实我早就想……我不敢那么想，我怕以后我再梦游，那会吓着你……”他垂下头睡着了，打起呼噜。

石英把他放倒在自己腿上，他便那么仰面睡去，石英终于忍不住哭了，哭声虽然细小，但很深。

清晨，郑加农仍直挺挺地躺在沙发上仰面睡着，一动不动，只是没有鼾声，无声无息连呼吸也听不到。

石英显然一夜没睡，脸色苍白但异常精神。她正趴在窗台上用一架高倍军用望远镜向清晨中的城市眺望。

过去她的家，现在已是一片待建的工地，近在眼前，几个工人正在推土机旁说话、吸烟，他们的脸都看得一清二楚。身后传来响动，郑加农沉重地翻了个身。

她回头看他。

郑加农似醒，虽闭着眼，但手开始在身边乱抓乱摸，他睁开眼，惊呆了。

床头上方，郑加农手持冲锋枪的巨幅黑白照片充满了整个墙壁，那时候的郑加农英姿勃勃，一身朝气。

窗边的石英拿着望远镜，朝他微笑。

郑加农面对着照片很神圣地站起来，他慢慢走到石英身边，狠命将她搂入怀中。

墙壁上，郑加农的照片似乎红亮起来。

字幕：一年半后。

48.黄昏·新建筑群

石英小屋的位置上新建成的楼群拔地而起，在夕阳余晖中反射着金色的光——郑加农的宿愿终于实现。

楼下是水晶宫般的购物中心，幸福的人们在这花园般的优美环境里悠闲地散步。

49.黄昏·巨大的购物中心内

小姑娘多多跟在妈妈宁洁的身边，宁洁在娱乐品柜台前停步。

宁洁：“多多，妈妈给你买一个会唱歌的娃娃吧？”多多似乎和她很生：“妈妈，我不要。”

宁洁：“那给你买一个会笑的娃娃？”

多多：“妈妈我不要。”

多多忽然离开了她，向另一个方向走去，宁洁不解地跟上她。

多多接近了一对年轻夫妇。

年轻夫妇也在散着步，多多追上去，拉住了那妻子的袖口。妻子转过身——是石英！

石英低头发现了多多。

多多咧开小嘴笑了，她已经掉了两颗门牙。

宁洁也认出了石英：“是你？你好。”

石英：“你好，这是我丈夫。”

胡松力彬彬有礼地和宁洁互道问候，然后转向石英：“你们在这儿聊会儿，我到那边转转。”走开。

宁洁：“我这次回来，把多多接出去上学。”

石英不解。

宁洁：“加农死后没多长时间，他爸爸也因悲痛过度去世了。”

石英：“噢。”她很平和地点点头，以示理解。宁洁：“我替多多谢谢你，在加农最后的日子，你让他过得很快乐。”

石英笑着摇摇头：“我更快乐，因为我得到了真爱，尽管那很短……你也是吧？”

宁洁：“……是的，我也得到过。”她强忍住泪水，真诚地对石英笑了笑。

与她相反，石英却显得平静得多。

胡松力兴致勃勃地跑来：“英，那边有卖进口奶瓶的，是摔不碎的那种！”

宁洁：“多多，和叔叔阿姨再见！”

多多：“叔叔阿姨再见！”

石英：“多多再见。”又转向宁洁：“再见。”胡松力也道了两句再见。

宁洁牵着女儿的手走了。

石英转过身，随着胡松力走了。

多多走着走着又回过头，稚气的眼睛留恋地望过来。石英跟随着胡松力背后走去，胡松力指手划脚地说着什么，他们让来往的人们挡住。

多多穿过匆匆走动的人群，朝石英的方向追过来。宁洁发现孩子不在了，焦急地用眼睛四处寻找：“多多，多多……”

小多多依然在人群中穿行，越走越快。

石英走着走着也回过头，她似乎发现了多多，略显成熟的目光中依然洋溢着希望。

那目光长长地留在银幕上……

二嫫

二嫫

徐宝琦

经常“闯祸”的周晓文决定下笨功夫拍一部“谁也不招惹”的农村片。该片放映后接连获得了台湾“中时杯”影评人奖、“玛雅美洲豹金奖”等十几项国际国内大奖，它在一段时间内可以说是创了中国电影获奖数量之最，这就是由部队作家徐宝琦同名小说改编而成的《二嫫》。

二嫖是叼着半截油条挤上公共汽车的。尽管她卖了一天的鸡蛋，可力气还富足得惊人。一伙人都急着朝上拥，一团肉就卡在了车门口儿，二嫖左手拽车门儿，右手牵竹筐，横着膀子就朝上拱，三拱两拱，就拱了上来。

——那半截油条还牢牢地悬在嘴上。

这姿态与女人的身份不大般配。况且，二嫖还不满 30 岁，还属于年轻女人的行列。但二嫖已经顾不了这些了，就这么一趟车了，赶集回家的人又太多，18 里路，她不能一步一步地量回去。

油条，还在嘴上悬着，二嫖暗笑了一声，腾手扯下那半截油条。

没有座儿，这是她估计到的。车厢子都要挤破了，还坐个腿？哪次赶集回来都这样，她已经习以为常了。

“买票了！没有票的赶紧买票！”

声音挺大，气量不小，二嫖觉得耳朵根子一阵发胀。靠得太近了，想躲也躲不开，那个卖票的妖女人散发的香气直呛她的鼻子。这女人她认得，挤上车的人大多也都认得。哪回坐她的车都见她恶声恶气的，一张苦瓜脸老是不开晴，好像谁抱了她家孩子下井一样。

“找你钱！接着！”

苦瓜脸大声吆喝着。

苦瓜脸已经 30 好几了，穿戴打扮却鲜嫩入时：紫红的大褂儿肥得没边儿，蛋黄的弹力裤绷得溜圆，冷眼一瞧，就像光着两条大腿，披着一条床单，在那里左右扇忽。二嫖就有些气不过：都他妈半大婆子了，还跟小姑娘一样晾肥膘儿，也不摸摸自个那张苦瓜脸！二嫖对自个的脸蛋儿还是蛮有信心的，虽说没有苦瓜脸抹得那么白，可她的圆圆脸却黑里透红，油油光光。

这叫自来美，用不着狗屎着霜一样见天地抹。二嫖一瞧见这样的女人就觉得眼晕。

“还有没有？买票了！”

二嫖的耳根子又胀了一下。这声音太刺耳了，就像砸锅卖铁一样。

油条还剩下一口，塞进嘴里，紧嚼了几下，伸伸脖子咽了下去。该买票了，不能让人家点到鼻子上。二嫖撂下竹筐，就往兜里摸钱。

没想到竹筐刚一着地，就被人“哐”地踢了一脚。二嫖还没有返过味儿来，苦瓜脸已连珠炮似地嚷开了：

“往哪撂往哪撂往哪撂呵？长眼睛没有？”

看样子，竹筐碰了人家腿。苦瓜脸躬下腰，心疼地拍打着弹力裤。

总归是碰了人家裤子，话再难听，也得忍了。二嫖拎起竹筐，连声说：

“对不起，真是对不起。”

苦瓜脸细心地检查着弹力裤，嘴里还是“叨叨”个不停：

“对不起就行了？对不起就行了？瞎啦叭叽的，看把裤子划的！”

“你把嘴擦干净点！”二嫖的脸胀红了，“我这里紧跟你赔不是，你还得理不让人了！”

“咋不lets了？咋不lets了？你长着眼睛是喘气儿的吗？”

“噢——照你这么说，你的眼睛就是撒尿的了？”二嫖把竹筐一摔，“买两两棉花你给我访（纺）一访（纺），我周二嫖到底是什么茬口儿！”

“你骂谁？你骂谁？！”

“谁骂我，我就骂谁。真是的，熊瞎子上戏台，你还抖起来了。”

“荷——你倒有理了。”苦瓜脸也把票夹一摔，“罚款！带筐上车的一律罚款！掏钱吧，每人一块。”

两个带筐的妇女便稳不住神儿了，扯的扯拽的拽，递眼色的递眼色，示意二嫖就不要针尖对麦芒儿地硬顶了。

二嫖微微一笑：

“拿来，把规定给我拿来，我瞧瞧哪条哪款标着，带筐上车就罚款。”

苦瓜脸也微微一笑：

“规定？当然有。超过体积，影响别人乘车就得罚款，乘务员有权处理。”

“你还别跟我来这套，这是公家车，不是你的车。告诉你，墙头种麦子——你耨不开。”

“那，我就耨耨看。张师傅！把车停下！不交钱就不开车！”

那个老杂毛就果真听吆喝，汽车“嘎吱”一声就停下了。老东西也不言语，打开车门，跳了下去，蹲在路边抽起烟来。

车上就乱了。本来，就挤得蒸锅一样，汽车一停，好比火上浇油。高一声低一声，长一声短一声，说啥的都有了。便有明白人大声疾呼，叫带筐者从速交款，不要影响他人乘车。他人就是大伙，大伙就是群众，群众运动一起来，二嫖就有些孤立了。

操她妈的，算我倒霉！二嫖心里骂着，摸出两张一块钱的票儿。一张给人买，一张给筐买。不买也不中，人家不开车，又一想，不对！祸是我惹的，不能让别人受连累。数数带筐的同伙儿，还有二位，于是又掏出两块来，拍在了铁桌上：“给你！三个筐的钱。回去扯块孝布吧。”

苦瓜脸似乎没有理解“孝布”的含意，抓过钱，朝二嫖冷笑了一声。

汽车接着往前跑……

三块钱，就这么顺水漂了。二嫖的心里当然不舒坦。不舒坦就想找舒坦，找舒坦就得放气，放了气心里才能舒坦，二嫖便和两个卖蛋的同伙拉起呱来：

“这年头儿，你说真是，棺材铺里卖中药，死活她都要钱。”“可不是咋的。”

“老母猪下兔子，咋尽是怪胎呢？”

“谁说不是呢。”

“按理说，红口白牙呀，说起话来也该讲点卫生，咋一张嘴就臭出二里地，难道这辈子就没有刷过牙？”

“没钱买牙刷呗。”

“三块钱够买好几根了吧？这回，够她刷两年的了。”“哈哈……哈哈哈哈哈！”

三个人得意地大笑着。

苦瓜脸没有搭腔，扭着脑袋一直瞧着窗外，眨巴眨巴地装聋作哑。她心里清楚得很，不能接茬儿，一接茬儿这帮泼妇就得把她吃了，跟这号乡下婆子犯口舌，值不当的，反正她乖乖地交了钱。

——苦瓜脸毕竟是有知识的女性。

人家不吱声，二嫖就没劲儿了，而二嫖的口才又全在较劲儿上。对手越强，她越来劲儿，临场发挥，左右逢源，从来就没有败过阵。可今个就不行了，任凭她咸的淡的在那里颠来炒去，对手就是不跟她对。她输了，苦瓜脸无疑成了胜利者。

汽车在刘家屯路口停下了。二嫖的心里再不舒坦，也得下车了。

不能这样便宜她！二嫖转回身，冲着车窗又嚷了一嗓子：

“喂，三块钱打胎够用吗？不够姑奶奶再给你两块！”

苦瓜脸已经气成了茄子皮：

“你！你！有能耐你再坐我的车！”

汽车走了。邻村的两个妇女也走了。二嫖拎着竹筐也只好往家走。不过她并没有直接回家，在村口的一片苞米地里耽搁了一会儿。办完事情，又顺手掰了十几棒青苞米，脱下花布衫严严实实地盖在筐上。这才觉得心里舒坦一些。二嫖出门儿，很少空手回来。

二

男人在喂猪，身子躬得像对虾。看见二嫫进来，讨好地接过竹筐：

“嘿嘿，这么多。”

“多个腿！拿屋里剥去！”

男人便躬着腰，哆哆嗦嗦地拱进了房门。二嫫没有进去，瞧着男人的背影一阵发呆。

男人在族里排行老七，取名刘七品。是老太爷给起的，以示日后能有个出息。老太爷早已故去，七品继续活着，可活了30多年也没有出息到哪去，照样土里刨食在垄沟里轱辘。前年，还轱辘出事儿了，腰椎骨长了个东西。花了钱，开了刀，在家里躺了小半年儿。病倒是好了，可腰就再也没有直起来。省吃俭用积攒的几个钱，也全都打扫光了。

剥完苞米，七品便在院子里磨蹭着，东一把西一把，干着可有可无的事情。重活算是不能干了，里里外外全靠媳妇一个人撑着。七品就觉得浑身上下不自在，堂堂的五尺汉子着实丢了份量。

青苞米在新主人的锅里哆嗦着。锅上冒着热气，满屋子都是煮苞米的味道，二嫫坐在灶口前，一把一把地续柴禾。柴禾是蒿草，没有干透，灶口里时不时地朝外鼓着青烟。二嫫揉着眼睛，甩着鼻涕，紧一声慢一声地咳嗽着，心想这该死的炕洞怕是又堵了。

苞米还没煮熟，宝贝儿子就放学回来了。儿子不随老子，虎头虎脑的一脸虎相。虎子一进门儿，就吵吵啃苞米，声音大得没遮挡。

二嫫一棍子撂在他的屁股上，压低声音喝了一句：

“喊啥？怕人不知道你家煮苞米？”

虎子吐了吐舌头，只好站在锅台边上耐心等待。

晚饭很简单，不用筷子碗。三个脑袋六只手，一人嘴里啃一棒儿，啃得满屋子“唏溜”直响。

“今个挺顺？”冷不丁，七品问了一句。

“顺个腿！叫那个卖票的穷娘儿们罚了三块钱，硬说竹筐超了体积。”

“准是你的嘴不好，以往也没罚过呀。”

“别提了，算是叫她黑上了，下回坐车没准儿还得挨罚。”七品的脸上便闪过一丝悲哀：

“唉，我那辆自行车不卖就好了。”

“废话！不卖，拿啥给你治病？”

七品便不言语了，“唏溜唏溜”地继续用工夫。过了一会儿，七品又来了一句：

“要不，就再买一辆？你不是又攒了点儿钱吗？”“那点钱你还盯上了，不得买电视机吗？”

“那东西，往后拖拖也行，不看，也少不了啥。”“你不看，我不看，儿子还不看，晚上老往人家屋里挤，知道人家乐意不乐意？”

“那有啥，还能把电视看坏了？”

“中了！一边眯着去吧！虎子又不是三岁小孩，好脸儿孬脸儿还能看得出来。”

今个是星期六，米老鼠和唐老鸭按时出场。虎子一棒苞米没啃完就蹓了，到隔壁吴瞎子家里看电视去了。吴瞎子女儿吴小慧和虎子同班。两人约好了

的，看完电视一块做作业。虎子跑出门，二嫫在身后又追了一句：

“做完作业就回来！别看得太晚！”

虎子应着，撞开了吴瞎子家的大铁门。

吴瞎子并不瞎，就是眼睛小了点，咧嘴一笑，眼窝里只剩下两道细缝儿，就像刀片儿割的一样。眼睛小，不见得心眼少。这几年，吴瞎子不但承包了村里的粮食加工厂，还买了一台旧汽车。城里乡下来回跑，票子没让他少划拉。冰箱、彩电、沙发、电扇，啥都有了。还盖了一座二层小洋楼，往那一立，像匹高头大马，相比之下，二嫫的三间土房子却寒酸得很，灰灰涂涂的像一头土驴子。

只隔着一道院墙：香味儿老往这边飘。二嫫的心里就特别不是滋味儿。总觉得吴瞎子的老婆有福气。那女人叫曹桂青，两条短腿粗得像檩子。出来进去老夹着带把的烟卷儿。就是爱吐痰，吐起来跟鸭子窜稀一样。

那洋房二嫫进去过两回，摆设倒是挺阔，却埋汰得离谱儿。白被头变黄了也不知道洗，油渍麻花的像擦桌布一样。二嫫就说那女人懒，懒得眼皮儿生蛆也不知道拨拉一下。可懒人却有懒命，金镏子金耳环照样戴。二嫫的心里就气不过，不知那个丑婆子前世积了什么德。

嫫，就是丑的意思，就像男孩子取名二狗丑蛋一样，图的是好养活。其实二嫫并不丑，比那个懒女人不知美过多少圈儿。二嫫不愿想这些，一想，心里就猫抓似地难受。

月亮吊得挺圆，院子里一片灰亮。二嫫填满肚子，打着饱嗝儿，来到院心用工夫。荆条子割了不少，堆在那里像座小山。眼瞅着白梨苹果就该下来了，编一个簋子就是三块钱。二嫫的手是闲不住的。

二嫫想的是那台电视机。

半截簋子夹在腿中，泡软的荆条上下翻飞，簋子便一圈一圈地往起长。二嫫的手原本是细皮嫩肉的，无奈，日子长了太粗糙，一双手早已磨得像两块砖头。二嫫便想起那懒女人的手，那双戴着金镏子，夹着洋烟卷的肥手。二嫫并不是嫉妒谁，但一想起那十个又粗又短的蠢指头，就有些愤愤不平。

往日，虎子过去看电视，没人隔着墙头喊一阵是不会回来的。今个却奇怪，不到八点，就拽着书包回来了。也不吱声，立在那里撅着小嘴，眨巴眨巴的一脸委曲。

“哟！日头从西边出来了。今个，咋回来得这么早？”虎子还是不吱声，三眨巴两眨巴，眨巴出几滴眼泪来。“咋的了？呵？咋的了？”

这一问，就开了口子。虎子“呜呜”哭着，跑回了屋里。二嫫追到屋里，揉头擦脸地问了好一阵，才问出个所以然来：那个懒女人说是要睡觉了，把虎子唬了出去。虎子一出门。屋里的电视机“咔嚓”一声又打开了。

二嫫心里一阵恶心，如同呛了一口泔水汤，又酸又臭地上下搅和。

儿子还在哭，两根“粉条”顺着鼻孔往下淌。哭得挺熊，圆圆的脑袋失去了往日的虎气。

“哭啥！哭啥？！”二嫫“啪”地打了他一巴掌，“记住！往后不许再登那个家门！”

七品不乐意了，一把拽过了儿子：

“干啥呀，你这是干啥呀？孩子受了委曲你还打他？”“一边眯着去！没你说话的份儿！”

二嫫黑着脸，甩开了房门。

婆子还没有收口儿，躬腰搭臂继续编，编着编着，便听见那边的铁门有了响动。

二嫖的嘴可就发痒了：

“虎子！你给我听着！往后你再登那个台阶小心我敲断你的腿！人家要睡觉你不知道吗？人家要儿子你不知道吗？难道你眼看着人家断子绝孙？”

那边没人应，二嫖的嘴就更是痒得不行。

“七品！你给我出来！把条子给我泡上！”

七品便罗锅寒生地拱了出来。来到院里一瞧，见水泥池子早已泡满了。七品便立在那里发呆，一时又不知劝啥好。“立着干啥？养肥膘儿哪？一步三哼哼你是头猪呵？吃人饭屙人屎你总得干点人事吧？！”

终于有了回声，但不是她巴望的回声。而是吴德辉吴瞎子的声音：

“二妹子，说几句消消气就行了。你嫂子她做得不对，刚才我骂了她一顿，明个，还让孩子过来。”

二嫖的火苗就弱下去一半。二嫖吃不得软儿，况且吴瞎子平时待人接物的还算随和，咱不能野牛斗獐子——专拣没角的欺。

二嫖便回了一句：

“告诉你家小慧，往后别再叫我家虎子。”

那边咳嗽了两声，没有言语。

卖了一天蛋，编了一阵婆，生了一顿气。二嫖躺在土炕上，翻身打滚睡不着。日子不算紧，吃喝也不愁，愁的是咽不下这口气。儿子早说过了，曹姨老没有笑模样，可那边的闺女却老是勾。一块做作业，你总不能拦着孩子吧？这电视机就是块心病，不买算是不中了。箱子里已攒了一千块，买台黑白的富富有余。可二嫖就不服这个气，你看带色的，凭啥我看黑白的？我是瘸拐秃瞎，还是歪瓜裂枣？要买，就买台带色的！钱是人挣的，事儿是人办的，不蒸馒头也得争口气！

七品好像也没睡，躬着腰在一边直拱趺。拱着拱着，拱出一句话来：

“睡吧，睡吧，别气伤了身子。”

“睡你的！别管我！”

二嫖一轱辘坐了起来，扯过裤子就往腿上套。七品一惊，问道：

“干啥去？”

“干活去！”

二嫖穿鞋下炕，夹风带雨地出去了。

院子里，荆条子继续上下翻飞，二嫖的影子在月光下蠕动着……

三

一觉醒来，天光大亮。编了半宿簪子，胳膊腿酸得要命，二嫫好像还没有歇过乏来。瞅瞅挂钟，已经九点多了。不起来是不行了，填填肚子还得接着编。

锅里坐着吃的，七品和儿子早就吃过了。二嫫洗脸刷牙拢头发，一人坐下独自吃。昨晚上就干得挺凶，一气之下编了三只簪子，九块钱就算到手了。二嫫的目标是编一百只簪子，合同早就订好了，到时候一手交钱，一手交货。

院子里，靠墙立着六筒簪子，每筒有十只，立在那像六坐小高炉。三六一十八，就是 180 块，二嫫的心里清楚得很。

七品坐在院心正在编簪子，虾米腰一勾一勾的，让人看着揪心。二嫫走过去，一把扯下簪子，没有好气地说：

“你咋这么没脸？”

七品拍拍大腿，嘿嘿一笑：

“没事儿，慢点干，没事儿。”

“没事儿？累犯了病我就该有事儿了！告诉你，到时候可别躺在我跟前哼哼！”

七品知趣地站了起来，继续当甩手掌柜。

二嫫一屁股坐下去，继续编织好日子。

日头挺毒，秋老虎的热度不亚于三伏。泡过的荆条有些发臭，在鼻子底下扩散着腐败的气味。二嫫抓过身边的旧草帽，扣在头上，脖子上的汗珠还是滚个不停。七品便劝二嫫，挪到屋里去编。二嫫瞪了他一眼，没有言语。七品便不劝了，再劝说说不定又劝火了。二嫫生性爱干净，虽说屋里摆设不显眼，却容不得臭荆条的味道。

院子里火烧火燎，树知了叫得令人心焦。二嫫的后背已印出了一片汗碱，一圈一圈的像地图一样。

忽然想起一件事：虎子呢？虎子到哪去了？唤过七品便问，七品摇头晃脑说是不知道。二嫫的心里就犯了嘀咕，莫不是又去了吴瞎子家？今个是星期天，电视机里白天也演东西。

“虎子！虎子！！”隔着墙头便喝了一嗓子。

没有回声，只有隔壁的那头肥猪在圈里哼哼着。

“虎子！虎——子！！”

这一嗓子加了量。过了一会儿，那边果然有了回声：

“喊啥呀？人家看韦小宝呢！”

“什么韦小宝韦大宝的，你给我回来！”

儿子不敢抗命，只好忍痛割爱。走进院来，一副拖泥带水的样子。

二嫫的火气早就憋足了，二话没说，按下儿子就是一顿棒揍。荆条子抽在屁股上“啪啪”直响，虎子四爪挠地，一阵狼嚎鬼叫……

七品立在一旁傻瞧着，也没敢上前阻挡。

打完了，还得教育，问问他为啥挨打。儿子余痛尚在，鼻涕一把泪一把地瞎吭叽，也没有道出个所以然。

“你是属猪的？只记吃不记打？昨天为啥打你一巴掌，忘了？”

“没忘。”

“没忘你还过去？脸叫熊瞎子舔去了？”

儿子便不吭声了，小脸抹得像花蝴蝶。

二嫖的气还没有消。不是今天的气，是昨天存下的气。不把那个懒娘儿们调出来，心里老是憋得慌。

于是又继续骂儿子。

“那东西就那么好看？那张驴脸就那么中瞧？非等着拿棍子把你轰出来你才死心？”

那边，就果然有了响应：

“谁拿棍子轰了？谁拿棍子轰了？红口白牙的你咋出口伤人呢？”

“轰没轰你心里明白，虎子又不是三岁小孩，还能分得出香臭。”

“乐意分你在家分，我这里可没请谁。”

“请——？呸——！你就是座金銮殿，姑奶奶也未必登你那台阶，我怕沾上一脚人屎！”

“金銮殿咋的了？是自个挣钱盖的！我可没长着三只手，偷鸡摸狗的穷划拉。”

“谁是三只手？！谁偷鸡摸狗了？！臭婊子你把话说清楚点！偷你家啥了？摸你家啥了？今个你不把话说明白，姑奶奶跟你没完！”

二嫖嚷着，跳上了猪圈墙，居高临下，摆开了决战的架势。

赶巧，吴瞎子开着汽车回来了。看见墙头一个，地上一个，公鸡斗架似地对着喊，赶紧熄火跳下汽车。

吴瞎子在家里还是有权威的，上前便推了老婆一巴掌：

“滚屋去！你给我滚屋去！”

老婆今个挺反常，有点不听召唤。吴瞎子的小眼睛便瞪圆了：

“妈了×的！你回去不回去？”

吴瞎子狠狠地扯了一把。老婆就老实了，老实地鸣金收兵了。

吴瞎子转怒为笑，对墙头的二嫖说：

“二妹子，别跟她一般见识，你就赏大哥个脸吧。”

二嫖便咬牙切齿地退了下来……

吴瞎子对二嫖一再迁就，自有他的道理，原因就在那座小洋楼上。当初，盖这座小楼时，二嫖就提出过异议。按照屯里的老规矩，连山良子都得一般高，不能超过别人家的房顶。超过了，就压了别人家的房气。吴瞎子便打算在屯边申请一块房基地，独门独院，谁也不招不惹。可老婆不同意，老丈人也不赞成，说屯边子太背，吴瞎子经常出门跑外，家里不安全。况且，老房基又在屯中，买东拿西也方便。因此便扒了旧房盖新房，顶着二嫖的火气上了马。为此，二嫖还找到了乡里，得到的答复是二嫖没理。自家的房基自家当然可以随便盖，老规矩也顶不过法律。

小楼是竖起来了，但仇恨的种子也就埋下了。打那以后，二嫖一瞧见那个懒女人，气就不打一处来。后来，就果然出事儿了，七品开刀住了院。二嫖就骂那鬼楼压了她家一头，硬是把一家之主压垮了。那一阵，二嫖恨不得一把火将那鬼楼烧了。吴瞎子毕竟是走南闯北的人，很会来事儿，到医院看望七品时，带了二百块钱的补品。官儿还不打送礼的呢，何况七品一品也没有，二嫖也就收下了。二百块钱的礼，在乡下已经是厚得够份儿了。二嫖见不得好，碍着吴瞎子的面子，就再也没提小楼的事。可就是看那懒娘儿们不顺眼，如果不是过去找虎子，杀了她她也不会进那扇大铁门。

隔着墙头一顿骂，二嫖的肝火总算消了许多。如果不是吴瞎子扯着膀子

把老婆拽回去，二嫫的闸门一时半会还不能关上。

眼看就到了中午，二嫫坐在日头下还是一个劲地编簋子。嘴仗耽误了好一阵，不然簋子早就收口了。

七品拱出门来，一脸殷勤，招呼二嫫进屋吃饭。二嫫的肚里还存着气，就让儿子跟老子先吃。自个坐那继续拧，三拧两拧就把簋子口拧上了。又编了一个，连说带骂，三块钱又到手了，二嫫对自己的速度还是满意的。

人不吃饭，可以装聋作哑。猪不喂食，就该拱槽顶圈乱叫唤了。就琢磨该喂猪了。淘了半盆泔水，兑了半瓢高粱糠，搅和几下倒了进去。那头半大猪就老实多了，埋下头去“吧叽”起来。猪食不精，那头猪“吧叽”了几下，就变了响动，猪嘴插在泔水里，左右搜索“咕咕噜噜”吹起泡泡来。“小猪吹泡泡，想把干的要”，可泔水里并没有干物可寻。那头半大猪吹了一阵泡泡，又“吱哇吱哇”地叫了起来。

娘个腿的！人还没挑食，你倒挑起食来！二嫫嘴上骂着，从屋里拿来两捧煮苞米，扔进了食槽。那头猪这才埋下头，一门心思地嚼了起来。

墙那边，好像也在喂猪，“吧叽吧叽”吃得山响。猪食里怕是又兑了剩饭剩菜剩馒头。那头猪二嫫隔墙瞧过，长得滚瓜溜圆，少说也有100多斤。一头母猪下的仔，一个时辰抓来的，可二嫫这头猪也就是60来斤。这日子就过得揪心，一天喂五遍也不见长。人比人，气死人；猪比猪，直想哭，二嫫的心里就不平展。二嫫不是没有精饲料，陈苞米还有两袋子。可又不能大把大把往圈里撒，家里还有几十只母鸡等着喂。那东西更是难饲养，你不撒粮食就别指望它好好下蛋。

四

晚上吃的是韭菜包子，吃得满嘴冒辣气。馅子好像咸了点，三口人一个赛一个地灌凉水。这肚子就不大安定，“咕咕噜噜”地来回“滚雷”。滚雷就滚雷，滚一阵也就风平浪静了，自小就喝惯了凉水，这胃肠早就适应了。

今夜里二嫖没加班儿。荆条子没有泡透，编起来支楞八翘的，特别刮手。虎子没敢过去看电视，挨了一顿打，好孬也能管几天。

日头下得早了，天就黑得快了，余下的事情就是睡大觉了。炕上的事情已经很少发生了。偶尔发生一回两回，七品的办事能力也是不尽人意。大夫交代得很清楚，一定要节——制。那口气，那神色，分明是冲着她来的。二嫖当然懂，一铺炕上滚了七八年，这事儿还不懂？可就是身子不懂事儿，有事儿没事的老想那种事儿。

儿子睡着后，七品尽了一番义务。尽管是全心全意地尽了，可就是尽得力不从心。七品尽完义务，死狗般地躺在一边。眼皮刚合上，呼噜声就撵上来了。

七品冷下去，二嫖却没有退烧。心里的干柴刚刚点着，火苗子蹿得正旺。无奈七品的一盆凉水泼下来，干柴顿时闷了炭。火苗子虽说浇灭了，可冒出的青烟却一丝不露地憋在了心里。

——这滋味儿，怕不止一回了。

于是就天天想那电视机，有那东西障障眼，日子兴许好熬些。买！是该买了！儿子天天嚷嚷买，七品也催过几回了，爷俩的意见还挺对付，买台黑白的就行了。儿子是等急了，七品是不想多花钱。二嫖的心里还真动了两回，可最终还是没有开她的钱匣子。不行！不买黑白的！揉揉眼睛等一年吧！——二嫖又想起了懒女人的脸，那张得意忘形的驴脸。

儿子没咒念，只好猫抓心似地干等。

等，是等不来的。只能靠嘴上勒，肚里省，喂猪养鸡，编筐编篓，仨瓜俩枣地慢慢凑。男人是熊到家了，二嫖早就不指望他了。离了公鸡照样下蛋，二嫖就服这个软儿。可是，人不服软，猪却眼输。隔壁的肥猪蹭蹭看长，自家的那头货却猴孙子一样。二嫖便琢磨那两袋子陈苞米：是该搅一袋了，再加点精饲料，那畜性的骨架怕就僵巴住了。

于是便借来手推车，装上苞米袋，轱辘轱辘地往外推。

加工厂离家不远，还不到300米。二嫖将苞米推到门口，见一挂马车也在卸货。也是苞米袋，堆在门口一大片。二嫖就觉得来的不是时候。

机器转得轰轰响，房子震得直哆嗦，那一车老苞米怕是搅到半夜才能搅完。搅苞米的机器只有一台，等是等不及了。眼瞅着天已乌黑，二嫖便跟那车老板商量，想夹在前头搅了。老板虽说是外乡人，却还开面儿，就答应让二嫖先搅，反正就是一袋子。没想到开机器的臭小子却不给搅，理由很简单：为事得有个先来后到。臭小子她认得，是吴瞎子的帮工，也是他老婆的亲弟弟，看那脸色，八成就有点说道。但二嫖是来搅米的，不是来看脸的，既然求到人家，就得说点好话。机器声太大，不喊听不清，于是便凑到跟前提高了嗓门儿：

“兄弟！老板都答应了！你就先给我搅了吧，不会少你的钱！”

“钱——？谁缺你那俩个钱？”

臭小子连头都没有抬。

臭小子声音尽管不大，可二嫖还是听清了。肚里的火苗“忽”地就蹿了起来。蹿起来也没用，“先来后到”人家说的有理。二嫖使劲挖了他一眼，只好在心里骂娘。

臭小子好像挺得意，扭头朝她笑了笑。

这一笑，就把二嫖笑醒了：冤家路窄！怕是那个驴脸娘儿们早就过了话，姐弟俩串通一气成心摆治她。

走！不搅了！明个推到邻村去！宁可多跑它几里地！

外边，天已经乌黑。心里就像塞了一团乱棉花，推起车来也松松垮垮。刚走了几步，脚掌被硌了一下。低头一瞧，原来是个铁马掌。对面就是铁匠铺，废马掌准是那头丢的。二嫖的心里便蹦出个主意。

臭小子！姑奶奶就那么好摆治？二嫖心里骂着，弯腰拣起废马掌。

二嫖的动作是神速的，掀开门口的一个麻袋包，将废马掌捅进了苞米中……

往回走，就走得很轻松。

半路上，迎来了七品。七品虽说人蔫，可听了二嫖的话也气得不行，心想这姐弟俩真不是人操的。于是便帮着媳妇推车子。二嫖却没讲废马掌的事。

回到家里，废马掌还在心里悬着，不知能不能混进料斗子。狗娘养的！只要混进去，就有好戏瞧！可是又不好回去打探，让人瞧见了，准得生疑。二嫖就只好耐心等待，等明天早上听信儿了。

明早上还早着呢，还得坐下编篓子，那个废马掌就老在心里悠荡。臭小子眼睛并不瞎，万一叫他瞄见了，挑了出来，这台戏没开锣就得收场了。二嫖的心里就不踏实，只怕出不了这口恶气。

圈里的猪在叫，晚上怕是又没有喂饱，荆条子在手里就耍得不顺。隔壁的那头肥猪就在眼前示威般地晃着。那头猪，年根子上秤是不成问题的。自家的这头猪怕是要等到来年惊蛰了。到时候，那个懒娘儿们就更有吹的了。

二嫖觉得脸上有些发烫。

墙头上“蹭”地窜过一只黑猫，两只眼睛亮得像电灯泡。该死的东西！咋就没有药死你！二嫖一瞧见猫，就火冒三丈。去年，她买了60只鸡雏，叫村里的瘟猫祸害了好几只。也不知是谁家的猫，骂了一通也没人应。于是便趁着进城，在城里弄了两包药，拐到市场又买了半斤小杂鱼。回家便把鱼肚子挨条破了，每条鱼里塞进一捏药，东一条西一条地甩到房顶上。还就是见效，两天的工夫，村里的瘟猫便死了五六只。二嫖的鸡雏就太平了。

二嫖便想起剩下的那包药，还在房梁上塞着，就琢磨着是不是派上用场。当然不能药人，药人是犯法的，二嫖想的是懒娘儿们的那头肥猪。奶奶的！想叫我的猪断顿儿？老娘先叫你的猪断气儿！

干这事儿，二嫖轻车熟路。取下药，抓来一个韭菜包子，便把馅儿给换了。连眉头都没有皱一下，隔着墙头便扔进了那边的猪圈。这叫双保险，那台戏唱不成唱这台，总不会两台戏都空场！

这一夜，二嫖睡得挺踏实。

第二天早上，先是院墙那边有了动静，懒女人长一声短一声地叹着气，怨那猪死的不是时候。才一百多斤，正是长膘挂肉的时候，家里再富足，也不免生出几分悲哀。只是不知道得的啥病？昨天还好好的呢？咋说蹬腿儿就蹬腿了？

两口子在那边唠叨着。二嫖却在这边抿嘴暗笑。

早饭后，街面上又传来好消息，加工厂的苞米机搅坏了。箩板穿了洞，铁齿搅断了多一半儿。三天两天怕是难修好，搅苞米只能到外村去了。

痛快！一枪一个准儿！看你们狗男女还张狂不张狂！一上午，二嫫的屁股也没离窝儿。心里畅快，手上顺当，两个簋子说编就编好了。二嫫真想唱一段儿。

五

篓子编到 90 只，出了一点差错，一场雹子砸下来，把村边的苹果园砸得直叫唤。树叶子撸得满地，青苹果掉了一半。承包者虽说是个精明汉子，可还是抱着脑袋直哭。

于是便传下话来，篓子每只减一块钱。愿意卖就卖，不卖就等到来年。——精明汉子已经没有精力讲信誉了。订合同的不止二嫫一个，编篓子的也不止二嫫一家。谁也不好说啥了，人家着了灾，总不能火上浇油吧？

来年是不能等了，百十只篓子撂在家里，谁家的院子也没有那闲地方。再说，还得打遮盖，着了雨雪放一年，那篓子就不好用了。邻县的果园倒是没遭灾，可租车送一趟，车脚钱也得几十块，划不来。都是一个屯的，人心都是肉长的，就算送个人情吧。

二嫫可不想送人情，百十只篓子就是百十块钱，好孬也补个半大窟窿。于是便张罗搭棚子，贴着墙根竖起杆子，又托人到乡油毡厂要了几块废油毡。七品就看着不顺眼，说她是妇人之见。百十只篓子在院里堆一年，还从来没有听说过。

二嫫就火了：

“我是妇人？那你就是大丈夫了？大丈夫你咋不干大丈夫的事呵？呵？真是的，站着说话不腰疼？”

七品的脸便红了，只好站在下边给她递油毡。二嫫手拿锤子口叼钉，蹲在架上“啪啪”就钉。

那边院里，立着吴瞎子，隔着圈门正在看猪秧儿。刚捉来的两头“吉林小长白”，拱在草堆里像两个白葫芦。吴瞎子哄了几声没哄动，抬头看见了架子上的二嫫。

篓子落价的事，吴瞎子也略有所闻。二嫫和七品的对话，他也听出了几分。就觉得那妇人也实在不易，骡马逼上阵，终究也是成不了大事。

于是便动了侧隐之心：

“二妹子，你就别忙活了，明个我去邻县拉石头，把篓子给你捎去。”

二嫫瞅了他一眼，摇了摇头。

“不就是百十只篓子吗？没问题！三块钱一只，保准给你推出去。”

二嫫还是没吱声，继续忙她的活。

心想是有一搭无一搭的事，那瞎子随便问两句，无非是讨个和气。二嫫就没经意。

没想到第二天早上，汽车在门口一响，吴瞎子就真的过来搬起了篓子。二嫫和七品左拦右拦，也没有拦住。硬往回扯就不好了，看意思，瞎子还是诚心诚意的。

二嫫说：“那中，我给你车脚钱。”

吴瞎子说：“这你就小瞧我了，又不是专程给你拉，还提钱的事干啥。”

汽车便拖着尘土开走了……

二嫫立在院里，心里又好后悔，还不如生拉硬扯把他拦住了。事情倒是好事情，就是觉着别扭。若是换上别人，她也许千恩万谢地随车去了。可偏偏是吴瞎子伸的手，爷儿们肚里能撑船，娘儿们又该咋想呢？

这一天，二嫫就觉得脸皮被人刮了好几遍，火烧火燎地难受。那个懒女人的驴脸老是在她的眼前晃荡。

晚饭前，汽车开了回来。拉了一车石头，说是要扩建粮食加工厂，吴瞎子办事挺利索，93只簋子，果真卖了279块，厚厚的一打票子就拍给了二嫫。

七品的眼圈儿红了，站在那里像木人。

二嫫的手也颤微了，连声说：

“大哥，那就谢谢你了。”

“谢啥？谁还没经过难日子。隔一道墙住着，总不能互相看笑话吧？”

吴瞎子屁股没挨炕，就走了。

躺在炕上，谁也睡不着。七品眨巴眨巴瞅二嫫；二嫫眨巴眨巴望房梁。

终于，七品偎蹭偎蹭开了口：

“我说，那件事儿你做得可不对呀。”

“啥事儿？”

“啥事儿，猪的事儿呗。”

“猪咋的了？”

“你就别绕了，梁上那包药都没了，当我还不知道？”“小点声，别让孩子听见。”

“老吴的话你琢磨没有？”

“啥话？”

“隔一道墙住着，总不能互相看笑话——人家那是话里有话，别把人家当傻瓜。”

“行了行了！他又没抓住我的手。”

“小人不可惹，人家是怕你再干别的事儿。往后，可不能再干了。吴瞎子虽说精明，可人还是挺随和的，男的女的你总得看一面吧？”

“你还有完没完？！”

七品便不吱声了。给一边的儿子盖被去了。

二嫫继续望房梁，眨巴眨巴犯琢磨。总觉得蹊跷：开腔破肚，拿眼睛一瞧，就能瞧出个八九不离十。那娘儿们咋就没有炸窝？

品了半宿，也没有品出味儿来。索性就不想它了。只是有点儿闹心，一想起那簋子钱就觉得闹心。

簋子一结帐，钱也就封顶了。接下来还得想鸡蛋的事。电视钱还差得远呢，只能从鸡屁股里往外抠，虎子早就憋不住了，又跑过去看了几回电视。二嫫没有深拦，那头好像也没人撵了，墙东墙西便多了几分安定。

六

老秋一过，院里的杂粮便多了起来。半大猪见长了，母鸡下蛋也更勤了，日子便像破车叫了油，推起来滑溜多了。

早起的日头不晒人，路上的影子铺得薄。二嫫早早就上了路——今天镇上是大集，早去就能卖个好价钱。

大地早就割净了，光秃秃地望不到尽头，几株黑绿的老柳树在薄雾中斜立着。远处有牛叫，声音凄婉低微，像隔着一层什么，远远传来……

一去，就是 18 里。二嫫虽说腿肚儿硬，可走起来也并不轻松。鸡蛋筐在胳膊上换来换去，肋头骨硌得又酸又麻。汗，早就下来了。裤子贴在大腿上，走起来就像上了绑。18 里路还没有走一半，二嫫就觉得胳膊要断了。她没有坐汽车，头班车开到屯边要等到 8 点半，折返回去就九点多了。不说时间就是金钱吗？二嫫是没有耐心等待的。只好撂下筐，坐在路边喘口气，这一坐，竟想起了十八里相送。那个祝英台真是有福气，空手走路还有人送。她不是祝英台，身边也没有梁山伯，只有一个鸡蛋筐跟她漂着劲儿。

远处传来汽车声，一串烟尘在土路上卷着，是从屯子那边开过来的。尘土越卷越近，卷到二嫫跟前竟“嘎吱”一声停了下来。不是别人，正是吴瞎子，打开车门就招唤她上车。

“不用了，快到了。”二嫫起身就想走。

吴瞎子便跳了下来，说：

“二妹子，你这是干啥？难道我吴德辉人性就这么臭？”

二嫫便止住了脚步，问：

“你去哪儿？”

“去城里，顺路。你可真是，老客套个啥？”

吴瞎子说着，就要接蛋筐。

“不用，我自个来吧。”

二嫫挎着筐，上了汽车。

吴瞎子关上车门笑了笑：

“这就对了，有车不搭，那是傻瓜。”

二嫫也勉强笑了一下：

“总麻烦你，怪不好意思的。”

“说哪去了，乡里乡亲的。”

就没有话了，只有汽车的轰轰声。

汽车开得挺快，两边的秃垄退得好急。二嫫怀里搂着鸡蛋筐，直着眼睛朝前看。

前头，拥着一群羊，不紧不慢地在路上走着。吴瞎子按了几下喇叭，老羊倌甩了几下鞭子，羊群便挤挤匝匝地下了路基。“羊毛，又落价了，干啥也不容易呀。”

吴瞎子自言自语地冒出来一句。

二嫫没搭腔，眼睛还是朝外瞅着。

“带了多少？”

是在问她，再不吭声就失礼了，二嫫这才把头扭过来：

“170。”

“不少，够你挎的了。”

“就这命，惯了。”

“是呵，叫唤鸟总是没食吃。”

二嫫瞧了他一眼，没有接茬儿。

吴瞎子愣了一下，眯上小眼睛笑了：

“这话说的，你看我说的啥话呀。”

“没啥，说的在理儿，你家嫂子就挨不着这累。”“提她干啥？皮松肉懒！”

“男人有能耐就行呗。”

“啥能耐呀，也是挨累的命，一天下来累个水牛犊子一样。”

汽车拐上柏油路，开起来稳当多了。

“到城里去吧，城里鸡蛋价码高，一斤能多赚两三毛。”“不麻烦了，到了镇上我就下车。”

“又客套，后晌就能拐回来，还怕把你扔到城里？”“那……也中。”

“就是，谁怕钱多扎手呢？”

从镇上到县城，还有15里。道平了，车也不颠了，吴瞎子便劝她把蛋筐撂下来。二嫫便放下蛋筐，可还是不放心，两条腿夹在筐上一直没敢松开。

“吴大哥，你不记恨我？”冷不丁，二嫫问了一句。“哪的话呢，老娘儿们骂架，老爷儿们掺和个啥。那还算汉子吗？”

“我这人嘴不好。”

“你嫂子也不是个东西，那天撵虎子我不在跟前，不然，说啥也不能让孩子受委屈。过后我好骂了她一顿，她连个屁都没敢放。现在不是老实多了？爷儿们降不住娘儿们，那还叫什么爷儿们！”

“我也不对，骂得太出格儿了。”

“没关系，我左耳听右耳就冒了，其实，谁不想要个儿子？生他三个两个我也养活得起，可人家硬是不让生。”二嫫笑了：“你也没忘呵？骂你绝后的话你不是记得挺清吗？”

吴瞎子的眼睛又眯上了，“你的嘴就是厉害。其实，我还真喜欢你家虎子，圆头圆脑的就是着人爱。你嫂子就是这点儿不对，虎子一进门，就把驴脸拉下来。”

“这我知道，虎子跟我说过。”

“女人就是这样，小鸡肚肠。你没有儿子，还能挡住人家生儿子？”

“有你这话就行了。其实我和七品都知道你挺随和的，上回你送簪子钱，七品的眼泪都快下来了。就怕你家嫂子出说道，可不能为了我们，伤了你家和气。”

“她——？她敢起毛乍翅儿？我一脚把她踢出去！”

踢着了车闸，汽车一顿。二嫫的脑袋差点碰到玻璃上。

两个人都笑了……

到了县城奔市场，二嫫在路口下了车。吴瞎子去酱菜厂拉货，定好了的，后晌四点钟一准来接。

卖蛋的人挺多，多数都是半大婆子。啥蛋都有，还有鸭蛋鹅蛋鹌鹑蛋，咸的淡的一应俱全。二嫫便瞅准一个夹空，把筐撂了下来。

“往哪挤？往哪挤？不怕挤出痄子来？”

旁边的一个黄脸婆不乐意了。

欺生！这是她早就料到的。二嫫瞅了一眼黄脸婆，见她正啃着一块烤地

瓜。二嫖没有理她，别人往自个跟前挤自个也不乐意，娘儿们家做买卖都是这样。

二嫖便提提裤腿蹲了下来。黄脸婆瞥了她一眼，也就不吱声了。

城里人买蛋贼挑剔，拿着鸡蛋冲着日头照。买二斤鸡蛋，得着实照一阵。解释也没用，越解释越信不及你。二嫖也不吱声，就看着买主照。她心里有数，才从鸡屁股蹦出来几天，看你能照出啥毛病！

头晌卖得挺快，鸡蛋眼瞅着往下撤。两块三毛钱一斤，比集上贵了两毛，20斤鸡蛋就能多赚好几块。二嫖就想起吴瞎子，不禁又想起药猪和塞马掌的事儿，人心都是肉长的，总觉得挺对不住吴瞎子。

后晌儿，就不太顺。剩下20几个鸡蛋老是没人问。人就是怪物，买啥都想奔大堆儿，剩下的东西总不是好货。

眼瞅着日头越偏越远，吴瞎子说不定就要回来了。二嫖的心里便有些着急。大老远挎来的，总不能再挎回去吧！于是便琢磨降价，每斤落两毛，跟集上一样。

便打动了一位戴黑边眼镜的男子，蹲下身来就想买。没想到又惹了身边的黄脸婆。你在那降价，人家咋卖？这不是咬群踢套吗？

黄脸婆便扔出一句话：

“便宜没好货，好货不便宜！”

黑边眼镜抬起头，看了黄脸婆一眼。推推镜框，犯开了寻思。

二嫖的火就蹿了起来：

“放他妈的狗屁！我是等着走，不然凭啥降两毛？家里出的蛋，我又不是二道贩子。咋说就不是好货！”

二嫖骂着，抓起一个鸡蛋，“啪”地一声摔在地上：

“瞧瞧！好好瞧瞧！是好货还是坏货？”

黄脸婆傻了。黑边眼镜愣了。还从来没遇到这样的主儿。

“没瞧准？再瞧一个！”

二嫖摸进鸡蛋筐，又抓了一个，“啪”地一声摔了下去。鸡蛋是无可挑剔的，有黄有白，还带着血丝儿呢。

黑边眼镜就有些过意不去了：

“同志，同志，你听我解释好了，我并没有怀疑你的农副产品存在质量问题，我是考虑究竟买几斤的问题。”“买几斤？统共还不到三斤呢。愿意要，你就全兜走！不要，我拎回家去煮着吃！”

“好了好了，你不要过于急躁嘛，我买了就是了。”黑边眼镜付了钱，拎着鸡蛋走了。

买主一走，二嫖也没必要再呆了。磕磕空筐，抖抖草末，头也不回地也走了。

黄脸婆立在那里直翻白眼儿。

赶得挺巧！二嫖刚在路口站一会，吴瞎子的汽车就开过来了。3点50，时候太早，赶回家里天还大亮呢。

“卖得挺顺？”吴瞎子问。

“还行。你呢？”

“送了一趟小咸菜，来回跑了100多里。”

“够你忙活的了。”

“谁也别说谁，都是忙活命儿。”

“我是穷忙，你可是屁股冒烟赚大钱。”

“钱多了也没有啥用，又没有儿子，给谁攒呢？”“闺女也一样，知冷知热，疼爹疼妈。”

“终归没有接户口本的。”

“管那些呢，弄好自个这辈儿就行了。”

走了四五里，汽车突然放慢了速度，粘粘辘辘地停在了路边。二嫫刚想问是不是车坏了，吴瞎子却打开车门跳了下去。“下来吧。”吴瞎子说。

“咋的了？”

“没咋的，吃口饭再走。”

“不行不行，那可不行！”

“下来吧，有啥不行的。”

“回家吃去吧，半个点儿就到了。”

“二妹子，我可没有别的意思。不瞒你说，你嫂子做的饭菜我是一口也咽不下去了，哪回出车都下馆子。”“我不饿，那你就自个吃去吧。”

“不饿？卖了一天鸡蛋就真的不饿？”

“真的，真的不饿。”

“好吧，那我就回家饿一顿儿吧。”

吴瞎子说着，又上了汽车。二嫫就有些过意不去，皱着眉头说：

“你一个人吃就不行？”

“啥话呢？把你空肚撂在车上，我咽得下去吗？走吧，花不了几个钱。”

“唉！真没办法，下回再不坐你的车了。”

二嫫只好依了他。

要了四个菜：炒肝、溜肚儿、虾米、香菇。吴瞎子又从玻璃柜那买了两瓶啤酒，还有两盒细筒“罐头”。不是罐头。吴瞎子“砰”地扯开上边的小铁片儿，从里边倒出一股水来：

“喝吧，先解解渴。这是饮料，不上头。”

二嫫就端起杯来抿了一口。挺甜，凉啞啞的，比凉水好喝多了，就是不太好意思，平白无故跟人家吃饭，这叫啥事儿呢？

“喝呀，还有一筒呢。”

“嗯，喝。”

“吃菜，吃菜。”

“我自个夹，自个夹。”

还是觉得不好意思，坐在那里别别扭扭，菜也不知是啥滋味儿。

“这是猪肚儿，不腻人……吃呵，多吃点，在家里苦得呵的。”二嫫却住筷子了，倒不是吴瞎子的话不中听，她想起了那头死猪。

“吴大哥……”

“嗯——？”

“那死猪的肠子肚子也卖了？”

“问这个干啥？”

“不干啥。”

“没卖，我把它扔了。”

“扔了？”

“不扔干啥？肠子肚子都青了……不提这个，吃菜吃菜！”二嫫便撂下筷子，又喝了一口饮料。然后便不吃不喝了，直着眼睛盯着吴瞎子。

“咋的了？吃呵！吃完了好赶路。”

“有件事我得跟你说说。”

“啥事呵？边吃边说！”

“我看你这人还挺实在的，我也就实话实说了……那猪……是我药死的。”

“嘿嘿，我——知——道。”吴瞎子一点也没有震惊。

“知——道？”

“当——然。”

“那，你为啥不言语？”

“言语干啥？吵一顿，吵一顿猪就活了？”

“叫我赔呗。”

“叫你赔？谁抓住你手了？”

“叫你家嫂子骂一顿，不也解解气。”

“嫂子？你嫂子还闷在鼓里呢，她的脑袋差远了。猪，是我拉到别处开的膛，肠子肚子一埋，猪肉照样卖个好价钱。”二嫖便无话可说了，夹片猪肝细嚼慢咽着。

“不就是一头猪吗，下回你保准不会再药了。”“那可没准儿。”二嫖“噗哧”笑了。

就随便多了。吃起来喝起来也不别扭了。

回来的路上，二嫖心里很轻快，觉得吴瞎子虽然瞎啦叭叽的，倒还有一副宰相肚子。只是没提废马掌的事儿。那事儿，神人也猜不到她头上。

眼看就要到屯子边了，二嫖便催他把车停下。吴瞎子就停了车，并且一再交代，下回卖鸡蛋再吱一声。

远处，汽车终于进了屯子，二嫖这才挪动脚步。二嫖的心里为数：不能在门口下车！人人嘴里都长着舌头！

七

回到家里，盘腿坐炕，抖开票子，一张一张地重新过目。其实就是一筐鸡蛋钱，在城里早就数过了。二嫫有个老毛病，赚了钱总得数几遍。

“你真的吃了？”七品问。

“骗你干啥？买了半斤油炸糕，肚里还胀着呢。”二嫫的态度挺和气。

虎子端着碗凑了过来：

“妈，买电视机的钱够了吧？”

“够了？够买个壳子！真是不当家不知柴米贵。”

“不！我就要黑白的，人家都是黑白的。”

“胡说！那院儿就不是黑白的！”

“妈，跟人家比啥呀？人家还有汽车呢。”

“急啥？急啥？急老婆能嫁着好汉子？”

二嫫打开柜子，把鸡蛋钱锁了进去。

零打碎敲，加起来攒了二千来块，这是今年的剩儿。眼下二嫫考虑的是明年的事。几亩早田是出不了几个钱的，可也得伺弄好，农家院总不能买粮吃。房前屋后的菜园也不能小视，种瓜得瓜种豆得豆，能省几个就省几个。再勤勤手，编点篓子，甭子总不会年年下吧？养猪喂鸡，是来钱的大道，该养还得养，该喂还得喂。加了料的猪长得挺快，开春少说也能买400块。鸡雏明年还得买，三年的老鸡一律淘汰，不能让它占着茅坑不厨屎……

算来算去，一年下来咋说也能剩下两千块，再加上今年的二千块，就是四千。留下一半零花应急，余下的一半买台彩电，大年三十晚上就能坐在炕头看演出了！

——吃不穷，穿不穷，算计不到就受穷。二嫫虽说只念过六年书，算计起来还是蛮精的。

秋风一扫，树叶子就落光了。农家院里便多了几分安闲。二嫫并没有闲着。后岭的柴禾是拣不净的，紧紧手，一天就能划拉两篓子。

后岭的地盘不小，牵着四个自然屯。坡上，是一片一片的橡树林；沟里，是密密匝匝的荆条棵。荆条早就割光了，再割就得等来年了。像树叶子倒落了满地，有本事的人却没工夫拾它。二嫫没本事，却有闲工夫。一篓叶子就能烧一顿饭，紧日子就得紧点过。

二嫫在回家的路上，又碰上了吴瞎子。汽车一停，二嫫就有点心烦，以为吴瞎子又招呼她上车。二嫫不想跟他套近乎，对于吴瞎子的热情，她总是有几分戒备。

吴瞎子没招呼她上车。离家门口只有几百米了，他不想招惹是非。吴瞎子刚从酱菜厂回来，他给二嫫带来个好消息，一个赚钱的好消息：酱菜厂今年交了好运，生产的传统特产“小缸咸菜”很是畅销，急需钉一批花箱子外运。吴瞎子便问二嫫，想不想进城钉箱子。

“那东西好钉？”二嫫问。

“比编篓子简单多了！木条，人家有人破，你只管拿个锤子钉就是了！”

“钉一个箱子多少钱？”

“八角钱一个，一天咋说也能钉10个。你要是愿意，我跟他们厂长说说。”

“行倒是行，可就是没地方住。”

“这你愁啥？人家包吃包住，招了10几个小工呢。”

“行，那就麻烦大哥了。”

“麻烦啥，一句话的事儿，人家城里人也不喜爱干这粗活。”

吴瞎子办事挺利索。第二天晚上在门口修车，正式通知了二嫖。叫她明早八点半在村边等着，他准时把车开过去。

二嫖便高兴地答应了。

二嫖没有跟七品吐实话，说是自己揽的活儿，估计得干上十天八天的。七品当然没意见，只是脸皮有些发热。

酱菜厂在城边子，挺大的院子。装好的小缸咸菜摆了一大片。北墙角，电锯在“哗哗”地响，两个毛头小子正在那破板子。钉箱子的小工大多是妇女，锤子声“乒乒乓乓”地连成一片。花箱子不算大，跟啤酒箱子差不多，里边正好装四个小缸。

吴瞎子把二嫖安顿好，便去装车。今天他准备跑两趟，两趟下来，就是一百多块。

头一天，手生。二嫖只钉了七个花箱。第二天便冲开了口子，一口气钉了12个。会计一记帐，一张“大团结”就算到手了。二嫖就干得挺上心，于是就佩服吴瞎子，人家走南闯北的就是有道道。

吴瞎子每天都来装货，告诉她，七品和孩子都挺好，让她放心。二嫖的心里就挺感动，于是又想起死猪和马掌的事儿，总觉得自己太过份了。

箱子钉到第五天，出了一件事儿：一个破木板的毛小子碰了电锯，左腕子被斜着劈断了。那一声惨叫几乎震动了全院子，二嫖的头发差点没立起来。锯床上甩的都是血，木板子也染红了。那个毛小子当时就昏了过去。

厂里的头头们都吓傻了，招呼人便往医院送。电锯也就开不成了。

毛小子流血过多。厂头头传过话来，叫大家都去医院验血。一辆汽车开过来，把院里的人全都拉了去。

毛小子血型很特别，是什么AB型的。一车人查来验去，只有三个AB型，其中也包括二嫖。二嫖这才知道血还分型号。厂头头说了不少好话，无非是救死扶伤，人道主义之类，并一再保证，一定付血钱。

钱不钱的倒好说，那孩子爹一声妈一声地叫唤着，倒使二嫖想起了虎子。人家能抽血，咱凭啥不抽？于是便抽了，抽了一大管儿。抽完了也没觉得有啥事儿，活动活动胳膊，还是好好的。

给了二嫖100块，这是她没有想到的。她想不到那点血还这么值钱。抽人血，二嫖以往没见过。她只瞧过屠夫杀猪，那血，怪酱的。

板子还得接着破，10几个锤子都等着呢。厂头头再也不敢大意了，叫人做了一个推板工具，就像瓦匠的抹子一样。

又钉了两天，平安无事，二嫖的身子啥事也没有。就想这抽血的买卖也是挺容易的，一个月抽一回，怕是不碍事。二嫖的眼里便闪着那个“血库”的白门儿。

九天下来，赚了100多块。再加上抽血的钱，就不是个小数。二嫖的心里挺敞亮，上街给七品买了一条白背心，给儿子买了一双白色旅游鞋。自个，却啥也没买。

吃罢晚饭，天还大亮。吴瞎子开车回来了。今天他跑了三趟，钱，准没有少划拉。乐得眼睛又眯成了两道细缝。

回来的路上，二嫖的话挺多。自然都是感激的话，道谢的话。吴瞎子说，

这点小事儿算啥，往后有合适的活儿，再给你揽点。

二嫖便把旅游鞋拿给他看，问他价钱便宜不便宜。吴瞎子嘴里说着“便宜”，却把汽车停下了。

“咋的了？”二嫖问。

“娘个腿的，坏了。”

吴瞎子跳下车，掀开前头的盖子。

不顺！回来回来倒不顺了！二嫖的心里就有点犯急。眼看天就黑了，末班车已经过去了，回去咋跟七品交代呢？吴瞎子在外边招呼着，叫她把手电筒拿下去。二嫖便找到电筒下了汽车。

“照着，往这儿照。”

吴瞎子吩咐着，鼓捣着，里边“啪啪啪”地闪着火花。二嫖便吓得朝后躲。她觉得吴瞎子也不易，风里来雨里去，钱也不是好挣的。

说是修好了，好没好二嫖也不明白。吴瞎子跳上汽车擦了擦手，却不开车，从坐垫下拽出一个塑料包来塞给了二嫖：“给！夹克配白鞋，虎子穿上保准神气。”

“给我？”二嫖怔了一下。

“不是给你，是给虎子买的。”

“不！不要不要！我可不要！”

“这你就见外了，又不是啥贵物。”

“大哥，说啥我也不要。”

“叫我退回去？嗨！拿着吧！就说是你给他买的。”吴瞎子推着二嫖的手，硬是推了过去。

二嫖的手缩了一下。

“大哥，这……多不好意思。”

“拿着吧，仿羊皮的，不贵。其实，我还就是喜欢你家虎子。”二嫖的眼圈便有些发热。都说是赚大钱的人心黑，可吴瞎子的心肠就不一样。三番五次地让人家帮忙，来日可咋报答人家呢？

车灯挺亮，两边的东西看不清。走着走着，车身突然拐了一下。二嫖没有防备，一下子歪在吴瞎子身上。车，就停了，吴瞎子顺势搂住了二嫖。

“大哥！你这是干啥？”二嫖挣脱着。

吴瞎子很大胆，胳膊搂得更紧了。

“大哥，你，快开车呀！”

“别吱声，就这么喘口气儿吧。”吴瞎子长叹了一口气。喘不过气儿，吴瞎子搂得死死的。二嫖心里“咚咚”跳着，还想挣脱。这时候吴瞎子的嘴就凑了过来。

“呸——！”二嫖一口唾沫吐在他的脸上，“你，你欺负人！”吴瞎子一愣，手就松开了。

二嫖生气地理了理头发，就要下车。

吴瞎子紧紧拽住二嫖的手，声音都变调了：

“二妹子……你就这么忍心？”

二嫖就迟疑了一下，她发现吴瞎子已经是哭腔了。

“我不是欺负你，我是真心喜欢你。”

“算了，走——吧。”

“我……我真混哪！我该死！我不是人！我该死……”吴瞎子说着，狠

劲捶着自己的脑袋。

“大哥！别这样！”二模拽住了他的手，“都是有家有口的，传出去可咋活呀？”

吴瞎子便住了手，却抱着脑袋哭了起来。哭的挺伤心，呜呜的，哭得二模很是意外。

“大哥……我，不该吐你。”

“不是，我不是为这个。”

“那，是为啥？”

“我……活着窝囊。”

“你还窝囊？要啥有啥你还窝囊？”

“除了钱，我啥也没有，那个家……我一进去就脑袋疼。”吴瞎子抬起头，直勾勾地盯着二模。

二模瞥了他一眼，没有说话。

“二妹子，你不了解我的心，我一看见你，心里就特别敞亮。就是你骂她的话，我也听着顺耳。”

二模又瞥了他一眼，说：

“大哥，你对我有恩，我不会忘的，可报恩也不能这么个报法。”

“二妹子，我可不是那意思。”吴瞎子拉住她的手，“我就是喜欢你……不怕你笑话，我，已经想你好几年了。”吴瞎子说着，又把二模搂住了，这一回搂得很轻，二模却没有挣开。她觉得气力已经不足了。

吴瞎子很文雅，先是凑过了嘴唇。二模躲了两躲没躲过，嘴就被他含住了。心里有东西往上拱，想挣又挣不脱，二模已经无力睁开眼睛了。

“二妹子，我的好妹子。”吴瞎子哆嗦着。

“别这样，别这样。”二模颤抖着。

动作是明确的，天和地在倒换位置。她觉得有一把滚烫的烙铁正伸进她的胸口。她看不清他的脸，她本来就没有睁开眼睛，她只闻到了一股浓重的汗腥味。世界在急速膨胀，灵与肉在无声地摸索，柔软的四肢在一瞬间突然又绷紧了，像停摆的挂钟又上满了发条，有声有色地奔走起来……“我的……好妹子。”

“你这个……瞎——子。”

开局是繁杂的，结局却变得直接了当。语言便显得苍白无力而毫无生气了。

“我，是坏人吗？”他问。

“不。”

“你，恨我吧？”

“不恨。”

“是我，勾引了你。”

“不要这么说。”

家，是不能回去了。她和他都背叛了自己的家人。星星在固有的位置上苦苦厮守。情欲在冥冥中放纵地延伸。黑暗，使他们的嘴脸变得模糊不清。

汽车在荒野中停了一夜……

夹克服配上旅游鞋，虎子穿在身上一脸喜气。白背心，七品也试过了，出来进去的一脸满足。二嫫没给自个花一分钱，可还是满腑惭愧。钱匣里多了一叠票子，心头上却压了一块砖头。

梦？做了一场梦？

不是梦，夹克服就穿在儿子身上，仿羊皮的。心想这人就是怪物，连皮都能造假，假的让人信以为真。她不清楚自己的皮是真的还是假的。七品在院子里搓着苞米，脸上充满了幸福之情，她觉得有人正在搓她的脸皮。她的脸的确变丑了，丑得和自己的名字很般配，丑得还不如隔壁的驴脸婆。她猜不透自己是如何变丑的，为了簪子、花箱？还是为了鸡蛋和夹克服？好像都不是。在那个罪恶的深夜，在那个罪恶的铁皮房子里，当罪恶终于恋恋不舍地收束之后，他，掏出了 200 块钱。她打了他，一记脆生生的耳光，打得他惭愧地低下了头。钱，是她的目的吗？当然不是。可是没有钱的穿针引线，她和他能够牵连在一起吗？

头绪，理不清，心里茫然一片。但有一种摸不到的东西是明白无误的——她，需要他。她不知道他的大度他的热心是不是逢场做戏，只要她需要他，这就足够了。他，真行。

日子便增加了内容，但内容并不是轻而易举地增加着。她和他必须小心谨慎地为内容而筹谋。她放弃了对儿子的管束，虎子可以穿着夹克服畅通无阻地过去看电视了——这也许是没有内容时的内容。

他提到过电视机的事，准备给她一笔钱。她一声不响地瞪圆了眼睛又逼下了他的脑袋。他没敢再提钱的事，那是对她的侮辱。他想起了那记脆生生的耳光。

她学会了朝院门口泼水，尽管从屋门到院门有 20 米，但只要她想泼，就可以泼一回。泼出的水还能收得回来吗？她没有细想。她想的是泼水后的事情。

他，不会忽略每一盆水……

下了头场雪，挺厚。大地、秃岭、房屋，还有院落，全被雪盖住了。

二嫫也需要掩盖，昨天晚上她又泼了一盆水。因为今天上午她要进城卖最后一批鸡蛋，母鸡已经开始歇冬了。她知道进城的借口已经不多。

她没有坐吴瞎子的汽车，乘的是公共汽车。她和他都行走在薄冰上，来不得半点马虎。在城东的老地方，她见到了吴瞎子。今天他要跑一趟锦州，后晌 3 点钟在老地方接她。

二嫫便去了另一个老地方——农贸市场。

今个挺顺。不到晌午，一筐鸡蛋就卖光了。她本想乘公共汽车提前回去，可吴瞎子已经交代了，叫她一定等着。就只好等了。二嫫弄不清自己为啥听起吴瞎子的指挥。

再卖蛋，就得等开春了。鸡屁股一收缩，来钱的道就得断一阵。她进了百货商场，看了电视机，一拨闲男闲女正守着电视机看得有滋有味，看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在床上打滚儿。她想起了另外两个人，也是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那个旅馆的房间虽说没有电视上的洋房子排场，可他们同样滚得尽心尽力。

不要脸的东西！她不知道在骂谁。

二千多块，躺在炕上就可以看滚床，电视这东西就是好东西。电视上有一辆救护车在飞跑，蓝灯转得打旋风。紧接着便闪出一道白门，那个滚床的男人又滚到了另一张床上。床单是白的，没有地毯，只有一个瓶子在半空吊着。

于是便想起县医院的白门，那道写着“血库”的白门。那管血已经抽了一个多月了，再抽一管儿，也就是小鸡下蛋的事儿。

就去了县医院。她知道自个的血型挺难找，库里缺的就是她的货。

又抽了一管儿，跟上回一样，简单得就像吐口痰。甩甩胳膊，啥事儿没有，走起路来反倒更轻松了。100块钱就揣进了怀里，用不着像卖鸡蛋一样，还得上税。

于是便进了一家馄饨馆，连汤带面地灌了一肚子，浑身上下就更有劲了。便打探一位戴表的，几点了？带表的告诉她是2点20。3点钟还远着呢，拎着竹筐继续转。三转两转便转进了一家美容店。店里不美容，只卖美容品，大瓶小罐高的矮的摆了一大片。镜子里有个人，拎着竹筐朝她看。黑红的脸蛋儿闪着油光。店员一个劲地介绍抗皱霜，她便想起吴瞎子要给她买抗皱霜的事。她没有要，她不要他的一根火柴棍儿。吴瞎子说，没有皱也得抗，早早晚晚要出皱。她就买了一瓶，懒女人可以抗，她为啥不能抗？女人不能只用一个好处对待男人，这好像也是吴瞎子说的。

老地方说到就到了。吴瞎子也早就到了，大老远她就看见了那台汽车。吴瞎子穿着货真价实的皮夹克，挺亮。头发好像也刚刚上过油，理发店怕是又没有少赚他的钱。

“走吧？”吴瞎子笑得很天真。

“嗯。”

“3点钟客房准时放水。”

“那还用你说。”

经理是个年轻人，扎着红领带，对吴瞎子的态度特别友好。经理抽的是长把烟，上回，吴瞎子一下子就塞给他二条。

还是老房间，沙发、软床，还有那扇绒布窗帘她都很熟了，就像家里的东西一样。澡间里冒着热气，热情的经理早就把热水放好了。每次都是这样，回回都是来去自由。二嫖的胆子已经没遮没挡了。

这是一个全新的世界，陌生的世界，是吴瞎子为她打开了大门使她大开了眼界。吴瞎子就是她的引路人。

他为她擦了身子，他喜欢捏她的小腿。她的腿肚儿坚硬滑润像两块浑圆的橡胶。一个女人是一个世界，他无疑迷上了这个世界，他在亲近一个女人的同时又在出卖另一个女人。

“她，皮松肉懒，让人腻烦。”他说。

“当初你咋不腻烦？”

“当初归当初，现在是现在。”

“现在咋了？你无非有几个臭钱。”

“当然，当初有钱，我能要她？”

“瞎啦叭叽的，人家跟你就不错了。”

“只可惜当初没有认识你。”

“不要脸。”

脸，还是要的，抗皱霜已经派上了用场。廉耻却随着脏水混入了下水道。

她已经适应了软床，适应了他的每一个号召。她甚至想过有一天，当那座小洋楼的女主人。她不会鸭子窜稀一样地到处吐痰，也不会让白被头变成擦桌布，她会屋子收拾得有条有理干干净净。为此她耻笑过自己，像耻笑真正的淫妇一样。她不知道这条羊肠小道还有多长，什么时候从上边掉下山涧。

一切都是轻车熟路，接下来还得回到现实中，匆匆赶路。当他像细心的丈夫为她穿衣时，他愣住了，他看见了那个针眼。“让我看看！”

“别看！”

“让我看看！”

“别看！”

他终于钳住了她的胳膊。她经不住他的追问。在道出了事情的原委后，他哭了。

“你为啥不要我的钱？”他哭得很伤心。

“我不缺钱。”

“不缺钱你为啥还糟践自个？”

“我血多。”

他不问了，贴着她的脸哭。他的眼泪是纯正的，她尝到了咸味儿。她也哭了，她是为他的哭而哭的。她说再也不去医院了，这是最后一次。

回家的路上一路沉默。在临近屯子时，吴瞎子终于开口了：“我……不能再找你了。”

“为啥？”

“我不忍心。”

“看你，多大的事呵。”

“二妹子，我心里太难受了。”

“还哭！快到家了！”

九

吴瞎子果真没有再约二嫖。说是出门了，一直在外头跑运输。门口的停车场，已经空了一个多月，渗满油污的硬地上，旋了一层厚厚的浮土。

“瞎子！你这个小心眼儿的瞎子！”

二嫖在心里不知骂了多少遍。

二嫖又控制了儿子，这一个多月，她一直没让儿子过去看电视。夹克服早已洗得干干净净放进了柜子，来年春天她会让儿子接着穿。

冬月里黑得早，二嫖和七品早早就躺下了。儿子没有睡，坐在灯下装模作样地看书，随时都准备溜出门外。二嫖早就看穿了他的小计谋，尿盆儿早就搁在了他的炕沿下。虎子见毫无借口出去，只好嘟嘟囔囔地躺下了。

七品对二嫖越来越满意，这一段，她没有为他的无能发一回脾气。烧火做饭，已经不让他沾手了，冬日里没活，她说让他好好歇歇。他瞧过她的抗皱霜，他喜欢她抹那东西。他要让屯里的人都知道，刘七品的媳妇不仅利索能干，还年轻漂亮！

七品睡得很香……

半夜里，窗外传来叫喊声。夜很静，声音大得吓人：

“大——叔！大——婶！”

“听听！咋回事儿？”二嫖推醒了七品。

“大——叔！！大——婶！！”

哭腔，是隔壁小慧的声音。

二嫖忙穿衣爬了起来。

小慧还在隔墙喊，一声紧似一声。

“咋的了？小慧？”

“大婶！快过来吧！我妈快不行了！！”

听见有人应，小慧“呜呜”哭了。

两口子都跑了过去。

吴瞎子老婆在炕上呻吟着，翻滚着。头发揉得像一团乱草，脸，已经变得蜡黄。松弛的脖子上沾满了汗水。“七品！正好，那辆推车还没有还，你把它推过来！”二嫖的声音也变调了。忙着给女人穿衣服。七品躬着腰，颤颤颠颠地跑了出去。

不知是啥病，反正病得不轻。不轻就得送乡医院，去晚了就会耽误事儿。便搬胳膊弄腿往车上抬，盖了一床大棉被。“七品！快过去招呼她兄弟，我推车先走了！”二嫖便风风火火地上了路。

从刘家屯到乡医院有八里路。二嫖刚推出一里多，吴瞎子的小舅子就追上来了。小舅子就是加工厂的臭小子，见了推车就哭了。也不知道是哭车上的姐姐，还是哭推车的二嫖。反正哭得挺感人。

“哭啥！”快点推！”二嫖训了他一句。

两人便推着车子没命地跑……

该着懒女人命大。得了盲肠炎，再晚到一会，就要穿孔了。开了一刀儿，缝上口子，就屁事儿也没有了。吴瞎子夫人便逢凶化吉转危为安了。

吴瞎子是在第二天晚上赶回来的，那时候老婆正躺在病床上长舒短叹。

“多亏了二嫖。”老婆的眼泪就下来了。

“可不是。”吴瞎子眼圈也红了。

“多亏了二嫖。”老婆又说。

“远亲不如近邻啦。”吴瞎子点着头。

“那腿脚，才叫麻利呢！连爷儿们都比不上！”老婆的脸上充满敬佩之情。

好得挺快，说好就好了，老婆在炕上躺了几天，就能下地走动了。

这天晚上，二嫖一家正在吃饭，吴瞎子带老婆过来了。那女人自打盖了小楼，这是头一回进二嫖的门坎。别了几年的脑袋，如今终于又别了回来。

“多亏了二嫖。”女人还是那句话。

“没出事儿，比啥都强。”二嫖拉住了女人的手。“我没法报答你呀！”女人的眼泪就下来了。

带来不少东西：给七品卖了一双大头鞋；给虎子买了一件羽绒服还有不少吃的；给二嫖的礼品体积不大，一只黄澄澄的金镏子。

“别的东西都收下，这东西太贵，说啥也不能要！”二嫖推迟着。

“贵——？再贵也买不来一条人命！”女人使劲推着。“嫂子，真的，我不能要。”

“二妹子，你要是再推，嫂子可给你跪下了。”女人说着，就真的提起了裤腿。

二嫖的手就推不动了。

女人亲手给二嫖戴上了金镏子。并说是吴瞎子特意选的，是几K几K的。吴瞎子和七品情投意合地唠着，叫他一定注意身体，亲近得像一对久别重逢的老友。

就融洽了，就亲得像亲戚一般了。女人便放出风来，日后她的全部家产全属虎子，那意思，好像虎子就是她家的上门女婿。

吴瞎子又过来两次，也不跟二嫖说啥，只是咸一句淡一句地跟七品讲着外边的事。七品便连连点头，称他说得在理。

虎子便彻底解放了。每天晚上，那女人都打发小慧过来，招呼虎子看电视。有时还隔着墙头亲自喊，就像喊自己的亲儿子一样。

两家闹得挺热，二嫖的心里却热不起来。出了这件事，吴瞎子对她好像更是敬而远之了。再也没跟她递过暗号。没过几天，又出去跑运输了。

“没良心的东西！等着我找你？”

心里这么骂着，金镏子却一直套在手上。

腊月初八喝腊八粥，隔壁的女人粥也没有喝一口，就过来找二嫖，叙叙叨叨地骂了一顿她的瞎子：

“只要钱不要家了，怕是死到外边了！”

“别这么说，他还不是为了家？”

“眼瞧过年了，也得张罗点东西吧？”

“忙啥，家里有钱，啥时想买啥时买，想买啥就买啥。”女人便掉了几滴眼泪。掏出香烟，伤心地抽了起来。“看不上我了，我知道，准是到外头沾花惹草去了。”“可别这么说，吴大哥可不是那种人。”

“你是不知道呵，挨上枕头人家就睡呀，还管身边有没有老婆？”

“成天跑东跑西的，也是身子乏了。”

二嫖也觉得说乏了。可那女人似乎还没有吐够。她觉得二嫖挺贴心，就像自个的亲妹子一样。

“说我的肉长得松，当初干啥来的？胳膊腿还叫他少捏了？棒槌长得硬，水缸长得硬，你搂它去睡呀！”

女人已经气急败坏了。

二嫖想到了自己的胳膊，自己的腿肚儿，吴瞎子夸她的话又响在耳边，“我就喜欢你一个，这辈子就喜欢你一个”，吴瞎子说这话时，就捏着她的腿肚儿。

她感到挺心焦，又可怜眼前这个不幸的女人。是她的身体她的举动加剧了这个女人的不幸。她的眼皮已经抬不起来了。女人这才气嘟嘟地抬起屁股。临出门儿，又絮叨了一句：“二妹子，这话我不跟你说，跟谁说？我也就是你这么一个近人呵。”

女人走出房门，“啪”地吐了一口痰。二嫖心里一抖索，那痰好像就吐在她的脸上。

还真的叫女人说中了，三天以后，吴瞎子便在外头出事儿了，叫人家打伤了。

小舅子跑了一趟，专程把姐夫接了回来。吴瞎子的脸被打得又青又肿，两只眼睛几乎找不到了。是小舅子背进院的，腿已经打得不能走动了。

惹翻了一群小流氓。他睡了小流氓睡过的一个女人。那女人见他“腰粗”，便一门心思地搂定了他，把旧情人晒到了一边。

冲突，就在所难免了。

就传得快了，飘得远了。吴瞎子的名声就臭出十万八千里“想不到，真是想不到，瞎拉叭叽的还挺有能耐的。”

“啥能耐？还不是兜里有几个钱。”

“这几年不一定勾搭多少呢，女人就是贱货，见钱就眼开。”

“干那事儿，哪有不为钱的。”

街面上传得开了锅，二嫖已经不愿意出门儿了。她也许是贱货，但她绝不是为了钱，二嫖有理由为自己辩解。

“我就喜欢你一个，这辈子就喜欢你一个”，这是谁的话？吴瞎子的话，它在二嫖的耳边不知重复了多少遍。一个？就我一个？屁话，谎话！瞎话！杀了她，她也不信。男人就是这样，看上一个喜欢一个，就像熊瞎子掰苞米一样，掰一个，扔一个。他不是熊瞎子，是吴瞎子，不管是什么瞎子，反正

都是一路货。

没有外人过去探望,也不好探,说个啥呢?让他好好养伤?养好了干啥?好去惹事儿?还不如在家里老老实实躺着,不招灾也不惹祸。墙那边静得像坟丘,懒女人一直没动静。家丑不可外扬,说不定在屋里吵翻了天。吴瞎子再有权威,想他也不敢粗声大气了。只看见那个臭小子出来进去跑了几趟,也是一脸的悲壮。癞哈蟆爬在脚面上,这事儿,不咬人它恶心人。七品坐不住了,要拉二嫫过去瞧瞧吴瞎子。二嫫便黑了他一眼:瞧啥?有啥好瞧的,又不是因公负伤的英雄。七品却不赞成二嫫的话,他穿着人家的大头鞋,人,总得讲点良心,谁还没有个闪脚的时候?总归是隔一道墙住着,瞧一眼自个也少不了啥。

七品便独自过去了。

吴瞎子还在炕上躺着。看见七品进来,挣扎着要爬起来。七品硬是把他按下了,说:

“躺着躺着,又不是外人。”

吴瞎子拍拍炕沿,示意七品坐下。

女人在一边抽着烟,一口一口地抽得挺凶。脸,比往日拉得更长了,眼泡肿得像一对儿烂桃。

只能劝她几句了。跟吴瞎子还有什么好说的。七品便干咳了两声,算是打扫了嗓子:

“嫂子,这事你得想开点,气坏了身子,家里的事就没人张罗了。”

“家——?”女人吐了一口痰,“还要这个家干啥?外头不是有野窝儿吗?”

女人一开口,矛头就直指吴瞎子。

“不要这么说,好孬还是老夫老妻,别人咋不伺候他呢。”“还回来干啥?叫那个小老婆伺候呵。”

“嫂子,你就别再挤兑大哥了,他的心里也挺上火的。金窝银窝,不如自家的草窝,经着这一回,他也就改了。”“改?是狗改不了吃屎!”

就不能再劝了,越劝,她火气越旺。只好再劝劝吴瞎子:“大哥,兄弟我也说你几句,这事儿,你做得可不太相当。”吴瞎子惭愧地点着头。

“都30好几的人了,咋就拽不住缰绳呢?做事总得想想老婆孩子吧?”

“别说了,我肠子都悔青了。”

“知道错了就行,往后可不能再大意了。真是伤了筋骨,像我这样,这个家谁支撑呵?”

“兄弟,我是没脸见人了,没想到你还来看我,我……谁也对不住呵。”

吴瞎子拉住了七品的手。

女人端来一碗水,托着几片药,歪着身子坐在炕沿上,没有好气地说:

“吃药!吃好了再出去兜风!”

七品终于逮着了机会:

“瞧瞧!谁也不行,还得老夫老妻。大哥,像嫂子这样的,你上哪去找呵。”

女人顺风扇了一句:

“哼!家花哪有野花香呵?”

吴瞎子也憋出来一句:

“你就别说了,我不就是这一回吗。”

“一回？你在外头采一筐谁知道？”

七品笑了，笑得很是关节：

“好了，就别唠这个了。大哥是个聪明人，扎手的事儿不会再干了。”

大年三十晚上，吴瞎子老婆带着女儿过来了，请七品一家过去看春节晚会。请的实心实意，不过去怕是不中。二嫖便让七品领虎子先过去，她还有很多杂活要做。二嫖爱干净，锅碗瓢盆不收拾利索她是不会歇手的。那女人便一再嘱咐她，收拾完了一定过去。

春节晚会挺热闹，相声小品唱的跳的一应俱全。看了好一阵，也没见二嫖过来。

“还没收拾完？”女人问。

“怕是不会来了。”七品说。

“都是因为你！”女人瞪了一眼吴瞎子。

吴瞎子欠了欠屁股，也看了老婆一眼：

“那……我就过去请请？”

“请！请不来你就别看！”

吴瞎子便出去了，一路心里打着鼓。

二嫖正在包饺子。看见吴瞎子进来，先是一愣，接着又低下头来包饺子。

“你嫂子……请你过去呢。”

“没瞧见我忙着吗？”

“看完了再包……也不迟。”

“看完了就初一了。”

吴瞎子站得挺规矩，两只手不知往那放，言语中显然缺少底气。

“走吧！还站着干啥？！”二嫖撵开了。

吴瞎子没有走，哆哆嗦嗦地抬起右手，揪住了自己的一缕头发：

“二妹子，你记住我一句话，我吴德辉就是死了，心里也只有你一个人。”

吴瞎子一使劲，拽下了那缕头发。

吴瞎子头也不回一下就走了……

二嫖是在半小时后过去看电视的，那缕头发让她想了很多，很多。

惊蛰乌鸦叫，日子便一天天暖和起来。

二嫖的那头猪杀了，卖了390块，钱匣里又多了一叠厚厚的票子。又抓了一头猪秧，也是“吉林小长白”，二嫖还得一瓢瓢地喂。再等就是等鸡雏了，鸡雏一出壳，她就去养鸡场。大田里今年种点豆子，豆种她已经挑完了，只等着清明了。传来消息，后岭在修树。大树杈，人家都收了起来。小树枝甩了不少，随便拣。二嫖便挽起麻绳，张罗去拣。树枝子是硬柴，比树叶子耐烧多了。

七品便劝她，不要挨那累了。门口的苞米秸堆了一大垛，烧到下秋是不成问题的。二嫖便瞪了他一眼，说：“在家里躺着不累，等着房梁掉烧饼？”

七品便不劝了，只好由她去了。

头晌，背回来一大捆，硬硬实实的一色干柴。二嫖拣得挺上瘾，扒了几口饭，拎着麻绳又出去了。

这一去，便出了差错。后晌三点多，有人狗撵般地跑来喊七品，说二嫖的腿给汽车轧了，正等着往城里拉呢！

七品便哆哆嗦嗦地跑出了门……

二嫖是在回家的路上出事儿的。当时，她正背着一捆小山似的树枝子，坐在土路边上喘粗气。那个毛头司机只当是一捆干柴，就照直开了过去。路很窄，柴捆经汽车一撞，就地打了个转转，恰巧把二嫖的左腿转进了不该转进的地方。

说是骨头轧断了，七品瘫在手术室的门外已经呆傻了。他觉得天好像塌了下来。

“我不该让她去呀！”

“我咋没拽住她呀？！”

七品绝望地痛哭着……

肇事汽车是县林业局的。人家还算讲理，除了包下医疗费，还赔了七品4000元。

七品拿着钱，失声哭叫着：

“我不要钱！你还她的腿！”

“我不要钱！你还她——的——腿！！”

七品抽泣着，腰塌得更弯了。

在医院躺了一个月。回到家里还得接着躺。二嫖的痛苦是可想而知的。她断断续续地做过几个梦：一次是在粮食加工厂，那个废马掌崩了出来，正好崩在她的大腿上。血，流了满地，她用手往盆里捧，她知道她的血值钱。另一次是在墙头上，她正在往猪圈里扔包子，墙塌了，一块大石头正好砸在她的小腿上。最后一次好像在汽车上，吴瞎子正搂得她喘不过气来。她觉得汽车正在朝沟里歪，回头一瞧，见吴瞎子老婆和她的七品正在捋汽车。七品的腰挺得很直，力气大得惊人，汽车顺着山坡滚了下去……

“报应呵！报应呵！！”

二嫖在心里不知喊了多少遍。

三天以后，七品坐着吴瞎子的汽车跑了一趟县城，拉回一台日立牌彩色电视机。这天晚上，七品陪着老婆孩子看了很久，很久，一直看到“明天再见”。

秦頌

秦頌

杨鹏（根据周晓文导演台本改编）

帝王与囚徒的精神较量，乐圣与公主的情感征服；恢宏壮阔的历史画卷，曲折动人的情感纠葛；我国首部 4000 万元大制作，痴生求死的情爱，惊天动地的传奇。凄艳、惨烈、阳刚、霸气。

引子

广袤无垠的黄土地上，通向黄河壶口的驰道蜿蜒曲折。烟尘腾起之处，是一列肃穆严整的军士，或举仪仗或褰大旗，缓缓前行，队列中央的几辆豪华的御车在官员仆从的簇拥下轰隆隆地碾过黄土……

千古一帝秦始皇正率领亲信前往壶口祭河。

车马在河边停住，只见黄河水奔腾咆哮，声震八方，雄健的战马局促地蹂踏着地上的黄土，时不时仰天长嘶。风声水声中，任何人都会折服于黄河的威严与狂暴。

“臣奏请始皇帝亲主祭河礼仪。”中车令赵高一脸矜持，扯着嗓子喊道。回应他的只是风声与水声，垂死的秦始皇在车内纹丝未动。卫士们面面相觑，然后又偷偷地望一望御车，不敢做声。

“臣奏请始皇帝亲主祭河礼仪！”赵高提高了嗓门，可是仍然没有动静。他毕竟老成干练，果断地向卫士们招了招手，使了个眼色。嬴政被小心翼翼而又毫不留情地从御车里搬出来，扶到肩舆上，由卫士们抬着来到河岸边。

黄河的咆哮声似乎也没有怎么撼动这位天子，他只是微微抬了抬眼皮。

群臣伏跪在地。赵高庄严宣布：“始皇帝主祭河礼仪开始。”注视嬴政片刻后又高喊，“奏唱《秦颂》。”

钟磬声加杂在风声水声中，荡荡地传扬出去。

嬴政似乎有所触动、嚅嚅嗫嗫地想说话。李斯凑上前去，得到的却是“用乐器祭河”的命令。

看着军士们奋力把大编钟推下河去，听着惊天动地的鸣响，嬴政也斜着眼。他在心里发着狠：“音乐实为贱物，乐人实乃贱人，切不可重用，更不可封官拜爵。谁要再敢重用乐人，杀无赦。”

诸侯列国纷征时，两国缔约的条件之一，就是将本国王子作为人质留在对方境内。此时嬴政尚嗷嗷待哺，就被送到燕国作人质。当然，这也将是他日后继承秦国王位的一个资本。燕国乐人高氏收养了小嬴政，把他和自己的儿子高渐离一起喂养。

“两只小狗，梦见骨头，汪汪汪汪，咬了一宿。”

“咬了一宿，狗毛两口，汪汪汪汪，没有骨头。”在渐离和嬴政一边一个噙着她的乳头时，高母总会哼唱着这支歌谣，哄他们入睡。高父看着这情形，忍不住要慨叹：“狗还有骨头吃，秦王的孙子连亲娘的奶都吃不上。”

高母被小嬴政咬疼了，不由得骂道：“这个狼崽子，咬得人生疼，吃起来一口顶咱儿子10口。”看看旁边的渐离，又说：“咱这个是羊崽子，长大撑死跟你一样，只会弹个琴。”

秦燕两国终于刀兵相见了，边境上战火狼烟，都城里，双方又都忙着斩杀对方人质以图报复。

少年高渐离继承父业，在城门口苦练琴艺，路人车马都不能使他分心片刻。

忽然，一阵人马嘈杂之声传来，惊恐中他看到情同手足的嬴政被一个大汉半推半提着走在军士队列的后面。燕王已发布命令：斩杀秦国人质！高渐离抱着琴跑到行刑处，只见十来个新挖的长条坑横在人质的面前，只等刀起头落之后将他们尽数吞下。

一个个人质被拽到行刑桩前。刽子手一等助手将头按住，便落下刀斧。随后，军士们很利索地将尸首掩埋。

“跪下！”看到嬴政还站着，一名又胖又大的刽子手踢了他一脚。嬴政瞪了那大汉一眼，却被他猛地一脚踹倒在地。高渐离不由得叫出声来——“嬴政……”嬴政回头去看，又被大汉用手扳过去，他气愤至极，狠狠咬了那大汉一口，随后吃了两记耳光。

人质一个个被推向坑前。颈骨断裂、人头落地的声响不大，却惊心动魄。

“别怕。”高渐离对嬴政说，“你闭上眼睛听我的琴声。那斧子可快了，一下子头就掉了，不疼。”说完他就操琴吟唱，“两只小狗，梦见骨头……”

人头落地之声慢慢地离嬴政近了。

嬴政呆若木鸡地听着高渐离的琴声和童谣。

旁边的一个人质在“嘭”地一声响后被扔到了坑里，那响声也溶入到高渐离的歌声之中。

嬴政也声嘶力竭地唱道：“两只小狗，梦见骨头……”

刽子手把嬴政的头压到了木板上，举刀——“慢着！”旁边的行刑官发话了，“这个王孙留着，有大用场，将来用他祭旗做细活。”

刽子手和军士们干完活就走了，只留下两个少年呆坐在坑边，惊魂未定。

逃过了劫难的嬴政仍对那个侮辱他的胖大刽子手耿耿于怀。当晚，他和高渐离一起溜到刽子手的屋里，趁着那大汉醉后昏睡，把他从屋里拖到行刑场上。

月光下，原本为嬴政准备的大坑还躺在那里。两个少年死命将大汉推下坑去，拼命地推土掩埋。突然，马厩里传来一声轻响，二人警觉地停下来，四目相视，万分惊恐。发觉并无异常情况，他们又不顾一切地推土，直到大汉被深深埋住，只听得黄土下面哧哧的呼吸声。一切都恢复宁静。

埋杀大汉的嬴政和高渐离被一前一后锁在一幅双人木枷中，蓬头垢面，半死不活。

“大哥，咱俩要死了。”高渐离说。

“死定了。”嬴政似乎没有什么怨悔。

嘈杂声中冲进一群兵将，二话不说就劈开二人的木枷，并且为嬴政脱去脏衣，换上高贵的贵族服装。高渐离和嬴政惊惶地看着这一切，不知所措，但是又似乎明白了什么。尤其是外边停放的华贵的车马告诉他们一切。

嬴政知道自己将返回秦国（什么原因他并不关心），便死拽着自己的难兄难弟，在兵士簇拥下爬上了车马。孰料他们中途熟睡之时，高渐离被人一把扔出车外。二人就此分别数十载。

三

秦国经过几代人的浴血征战，终于发展为七国中最强大的国家，并且大有灭六国、一统天下之势。到嬴政掌权之时，他更是雄心勃勃，要完成祖先未竟之业。

这一天，是嬴政发兵祭祀的日子，在此前，他已灭掉三国，头上悬着的六把剑也摘去了三把。

八名宦官为嬴政穿戴祀服，系扎冕冠。嬴政一边任其摆布，一边静思。突然，他对乐人们的演奏不耐烦起来：“六国只灭掉一半，我头上还悬着三把利剑，你让我听这种靡靡之音，是想让我嬴政哄你妈妈上床求欢吗？”

少乐府令诚惶诚恐，连忙跪下禀奏：“大王，自古以来，各国的王乐都是这样。”“王乐是什么东西？”嬴政怒目圆睁，“我要的是《秦颂》。这音乐是谁做的？一点人味都没有，还不如高渐离的一首童谣。”他又对这袍服发起火来，扯掉丝巾领带，揭下冕冠就朝大门口走去。

祀官连忙拦住：“大王务必要穿，自古以来，各国大王发兵祭祀都穿祀服。”嬴政拨开他继续向前走，撇下一句话：“这就是他们相继灭亡的原因。”

他身着便服登上检阅台，黑衣在群臣华贵服装的陪衬下更显得威武。秦军队列严整，声势浩大，见到国王，连连高呼：“大王必胜！大王必胜！”

“父王。”随声而来的是嬴政最疼爱的栎阳公主。她小时候骑马摔断了腿，今天来看发兵祭祀只能被宦官们抬着。嬴政过去一把把她抱起来：“好！又重了些斤两，可以做新娘了。”放下她之后又补充一句，“你等着看，今天准有人向你求婚。”

嬴政手下的高级将领是了如指掌的。不出他所料，大将王翦拉着儿子王贲跪倒在地：“大王，此次征燕，势必血战，发兵之前，再次恳求大王恩准，把栎阳公主许配给我儿王贲，他已经为大王征战15年了。”嬴政听后颇为得意，回身看到栎阳离去，发现有些不对劲，便说：“王翦，你是最会求婚的人了。对燕国的决战，就要像你求婚一样，抓住战机。”王翦紧追不舍：“待老臣缴献燕王王冠之日，便请求王贲与栎阳公主完婚。”“不可操之过急。楚国、齐国的王冠怎么办？”嬴政毕竟老辣，问得王氏父子张口结舌，“王翦你率军荡平天下之日，便是栎阳与王贲完婚之时。我的话，天、地、人、神，秦军百万将士都听见方阵的秦兵如海浪叠起，高呼：“大王必胜，大王必胜！”他们哪里知道，此次秦军伐燕，还因为燕国有一个能谱写《秦颂》的人——高渐离。

四

此时的高渐离已是燕国著名的乐师。这一日他正捧着一把琴细细校音，却见荆轲与秦国降燕的将军樊于期前来拜见。

原来，这两个人密谋刺杀嬴政，而要接近他，不光需要樊于期的首级，还要求助于高渐离。

高渐离对此不感兴趣，对秦国一统天下也并不惧怕。他一边起身取木炭添火，一边说：“一统了好，音可同律，琴可定形，乐可普及天下。”说完又捧琴在怀：“不妨听一首我新作的雅乐。樊将军，人间美妙，不可轻生。”

琴声恬静柔美，似女人温柔的怀抱，而在这当儿，荆轲双手持剑，缓缓站起。

铮铮交错的琴声中，荆轲举起宝剑……

一声呼啸，一声断裂，樊于期人头落地，琴声也骤然收住，余音萦绕，绵绵不绝。

“荆轲，如果你真能得手，求你一刀干净，免得嬴政痛苦。”高渐离头也不回地说，他似乎又回想起少年时代与嬴政在刑场上度过的一日。

五

荆轲为接近嬴政，请献樊于期首级与燕国版图，但仍未成功，只得谎称高渐离断指藏于图卷之内，要呈送嬴政。

嬴政急切地召荆轲到近前，打开图卷。不料荆轲抓起藏在里面的匕首行刺。嬴政双手握住刺过来的刀锋，又忽然掀翻案几，使荆轲一时扑不到他身边，然后趁机抽出长剑，劈断荆轲的左腿、右手。

荆轲行刺失败。

嬴政瞪着躺倒在地上的荆轲，恶狠狠地下诏：“即刻对燕国进行毁灭攻击。大军攻占之地，人畜不留。”

六

燕国已灭，一队队燕囚额头上烙着“囚”字印记，被押解到秦国。

咸阳郊外，形容憔悴的高渐离被麻绳捆得结结实实，坐在颠簸的车里。王贲挤过来，问道：“你到底跟我们大王渊源何在？”高渐离不理不睬。王贲摆弄着高渐离的琴，说道，“这就是你徒有虚名、日夜相伴的响物？一块朽木而已。听过秦国的战鼓铜钟吗？震聋发聩。”高渐离仍然要理不理地说：“王将军不懂雅乐，不必惭愧，粗人也可附庸风雅。耳贴琴弦，用心领悟，便会听到天籁之声。”

王贲将信将疑地把脸贴到琴上，不料高渐离松动琴弦，一根弦猛地飞出去，抽得王贲脸上一道血痕。

“听见了吧，这才叫震聋发聩。”高渐离仍然慢条斯理，气得王贲直咧嘴。

这时，只见栎阳公主由八名宦官抬着来看热闹，前面有三个宦官开道，后面有四骑兵士。高渐离对着栎阳的方面揶揄道：“秦国果然厉害，婊子都有这么大的排场。”

听得这话，王贲气急败坏：“你敢侮辱本朝公主，我的聘妻？”见旁边兵士正在给燕国俘虏打烙印，便摀住高渐离的头，“先烙这个。”

高渐离奋力挣扎，还是被“嗞”地一声在额上烙了个“囚”字，一股白烟罩在他惊惶的面上。

见栎阳到这边来，王贲跪倒禀报：“这个大胆囚徒竟敢辱骂公主。”言语间有邀功之意。

“是吗？你再说一遍。”栎阳微笑地看着疼得龇牙咧嘴的高渐离。

“秦国果然厉害，婊子都有这么大的排场。”高渐离嘴上一点也不松劲。

栎阳开心地笑了：“王贲，把铜烙拿来，让我玩玩。”又对高渐离说，“你还敢说吗？说一句，烙一个。”

两个宦官熟练地把她托到高渐离的车前。她接过王贲递来的铜烙，突然发现了那一架断了弦的装饰华美的琴。栎阳若有所思，放下了铜烙。

七

嬴政去看被“请”到秦国的高渐离，走近高渐离住处，就听到里面乱七八糟砸东西的声音。刚跨进门，就被一卷木帘砸中肩头。左右随从连忙上前将扔东西的高渐离扭住。

嬴政缓缓坐跪在高渐离面前，四目对视良久，都在努力找寻对方身上熟悉的记忆。

“王贲，他脸上的字是谁干的？”嬴政有些生气。王贲连忙答道：“遵大王之命，燕国囚徒一律处以黥烙之刑，不准一人漏网。”嬴政无话可说，只得传御医为高渐离治疗烙伤、去除“囚”字。

“只恨荆轲下手太慢，你才得以活到今天。”高渐离恶狠狠地说。

嬴政无丝毫愠怒之意：“向我下手的所有刺客，我最欣赏的就是荆轲。他若为我所用，六国昏君想必早已归西。”看了看旁边放着的琴，又说，“你若为我所用，便可写成《秦颂》，助我感召天下人心……”嬴政这样说着，似乎在内心憧憬着天下太平、人心归于一统的盛世。

突然间，高渐离拔出嬴政腰间的宝剑，站起身来。王贲等人闪电般冲过去，扭住了他。嬴政却安坐不动：“王贲，退开！”又看着怒目圆睁的高渐离，“渐离，你的才能不是舞剑，我记得你小时候胆子不大，咱俩活埋人的时候，你吓得都尿裤子了。”

高渐离用剑指着嬴政，咬牙切齿：“杀秦国人质那天，你也尿在裤裆里！嬴政，你以强凌弱，操虎狼之师，杀害生灵，日月为之沮丧，天地呻吟，山川坏死，虫鸟骇群，你心如蛇蝎，虎步狼行……”看着他心狠嘴毒而手不辣的样子，栎阳笑得前仰后合，眼泪横飞，笑得高渐离不知所措。

“父王，我还是第一次听见有人骂你。”你阳好不容易才喘得过气来。

嬴政气色很好，泰然自若：“渐离，你的言语支离破碎，毫无意义，和六国昏君如出一辙，令我失望，看来你骂人也没有才能。”嬴政再次示意王贲，“别管他。”又转向高渐离，“我得天下，顺乎人心；你做《秦颂》，人尽其才。你可安心定居，随意指使侍从，独享王族之起居餐饮。切勿滥使孩童之性，让晚辈笑话。”

高渐离的剑尖颤抖着，迟疑着，总是不能向前。左右趁机下了他的剑。高渐离仍然怒目而视：“你贪天之欲，无人可满足。”

渐离无才，愿随百万冤魂而去，请大哥赐我一死。”

嬴政仍旧平心静气：“天下叫我大王的人，多如牛毛，而叫我大哥的只有你一人。小时候，你的琴声让我逃避了死亡的恐惧，是天意让你成为我的影子。你的生命是属于我的，我让你活，你不得死。”

栎阳在一旁用高渐离的琴奏响一串串和谐的琶音，脸上还挂着刚才笑出的泪珠。她压弦息音，对嬴政说：“父王，百闻不如一见，果然是你的影子。你近些年来，很少像他这样了，总是一本正经的，不好玩。”

八

嬴政的统一霸业进展顺利，他已经命令老将王翦率军一百万去荡平楚国，许诺给王氏父子的奖赏便是栎阳公主。然而，高渐离那里却总是让他放心不下。10 来个宦官侍候高渐离，使他求死不得，又不能自由，他便横下心来绝食自尽。整整三四天，任凭宦官想尽办法，高渐离就是滴水不进，还咬伤了一名宦官。

栎阳向嬴政自告奋勇：“嘿，帮你一个忙。你去征服六国，我来征服这个疯子，把他喂活。”嬴政讥讽道：“问题是，你也是个疯子。”栎阳不罢休：“以毒攻毒，阴阳智慧各不相同嘛。”死磨硬缠一番，嬴政终于答应了。

“我有个条件”栎阳颇为得意，“我喂活了他，让他教我习琴，当我的影子。”嬴政不假思索地答道：“一言为定。”

“那我可就不择手段啦！”栎阳在父亲面前，总不免撒娇耍赖。

九

高渐离的住处被栎阳折腾成厨房似的，烟熏火燎，各种青铜炊具里烹煮着千奇百怪的珍馐美味，旁边的一只只木笼里是等着宰杀下锅的各类活物。

栎阳坐在高渐离身边，拿过宦官端过来的食物，一边尝着，一边说道：“好吃！”然后把一块小骨头吐到高渐离脸上。高渐离的喉头动了一动，但仍然紧闭双目，死人一般。

栎阳一边很香甜地吃着，一边对高渐离说话，时不时还把一勺汤倒在高渐离嘴上、脸上。“我要是有两条能走会跑的腿，别说脸上有字，就是给我浑身烙满字我都乐意。”吐了一块小骨头后又继续道，“哎，若是你活得比我还难受，高渐离，你还是死了好！”

高渐离佯装睡着，不理不睬。

栎阳吃得满嘴流油，自言自语起来：“父王有30多个女儿，但最爱的还是我，我是长女嘛。后来他的子女多了，就不稀罕了。有一欢，父王带我骑马，马受惊把我摔了下来，就再也站不起来了。我那时候跟你现在一样，不吃不喝，一心寻死。”

宦官又端上一盆汤，栎阳喝了一口，又倒在高渐离嘴上。高渐离下意识地伸出舌头舔了一下嘴边的油，又缩了回去。

“甲鱼蛋一定要用毒蛇的胆汁浸泡后我才食用。”栎阳冲着宦官喊着，然后又转向高渐离：“哎，高渐离，父王一再对我说，你是个大乐师，你的琴声能把人带到脱形而上的境界，似穿过彩虹，如站立云端。我没看出来。我见的是一块行尸走肉，正在干着我小时候干过的蠢事。”

“庸人岂知！”高渐离避开栎阳倒在他嘴上的一勺汤，终于出了声。

栎阳对此颇为鄙夷，想捉弄一下他，便拿过琴放在他耳边。“我请大乐师上云端一游。”说罢便胡乱弹起来，聒噪得高渐离痛苦不堪。

又一日。

垂死的高渐离眯缝着眼睛半躺在榻上。宦官们往来穿梭，忙忙碌碌地收拾残局，把炊具、活物都一一搬走。

栎阳凑近高渐离：“渐离，你快死了。”随后从宦官手中接过琴来，“你临死前我给你露一手。”

“两只小狗，梦见骨头……”栎阳边唱边弹，琴艺虽不高超，却极流畅动听。

高渐离慢慢睁开眼睛，看着栎阳。两道目光相接，高渐离的眼睛似乎亮了一些，而栎阳却不自然起来，琴声也不由地停下来。

“渐离，你死以前，还有什么要办的？”栎阳显然对高渐离的目光有些诧异。

回应她的是高渐离慢慢抬起的、伸向她乳房的手。栎阳不由焦灼起来，气也喘不匀了。她打掉那只放在她乳房上的手，眼睛放着光，却又万般迷离。

两人直勾勾地对视。

垂死的高渐离又一次顽强地抬起手臂去摸栎阳的胸脯，眼睛闪闪地亮起来。栎阳喘着气，猛地转身，抱起最后一个汤罐，喝了一口，然后赴死般地抱定高渐离，口对口地把汤灌下去。

又一日。

容光焕发的高渐离抓着一条兽腿大吃大嚼，室内陈设从厨房又改为乐师住所了。

看到高渐离捧过鹿血来痛饮，在木帘后观察的嬴政、栎阳终于放心了。嬴政高兴地拧了栎阳脸蛋一下：“改天换地的大手笔，阴阳智慧确不相同。这回他可以踏踏实实为我写《秦颂》了。”

栎阳没有忘记父亲的诺言，提醒他说：“咱俩可是有约在先，我喂活了他，让他教我习琴，当我的影子，我还要把他变成任我驾驭的马。”

嬴政意欲抵赖，但经不住栎阳软磨硬缠，只得连声应道：“恩准，恩准。”

高渐离开始堂而皇之地作栎阳的老师了。这天，他抱着琴去授课，至栎阳住室门外停了下来，由宦官向里面禀报：“乐师高渐离前来辅助栎阳公主习琴。”

但见室内香烟缭绕，精美的麻纱幔帐将栎阳纵深的房间分隔成几重。

“高渐离过来！”栎阳坐在窗前，向外面叫道。众宫女自行退下。

高渐离把琴置于案几上，正襟危坐。栎阳见他一本正经的神情，忍俊不禁。高渐离掩饰着尴尬，板着脸问：“音节都记住了吗？”见栎阳不作理会，只好继续说：“运指应如行云流水，不得似老鹰捉鸡，起势。”

栎阳在高渐离指导之下操起琴来。高渐离双眼直勾勾地盯着栎阳，当听到一处不大和谐的旋律时，他皱了皱眉头，用手摁住琴弦：“不好。”

“又似老鹰捉小鸡了？”栎阳不大服气。

高渐离解释道：“非你过错。这里的音律之关键我总是不能解决。”然后拿起琴来放在一旁。

“栎阳。”高渐离鼓了鼓勇气说道，“你父王嬴政虽与我患难为友，但他横行天下，滥杀无辜，我实难与他重修旧好。我高渐离虽区区乐人，今又身为奴隶，面受黥烙，再苟且偷生，实难做人。你是我今生所见女子中，最让我动心动情之人。音律之关键，渐离无才解决，人生之关键即在此刻。”栎阳惊诧万分。高渐离越说越激动：“渐离今生最后一求，既得公主之身，又得赐死之罪。”言闭，向栎阳深鞠一躬。

栎阳惊惶失措，向后退缩，高渐离向前跪爬几步，扑到栎阳身上，动手撕扯她的衣带。

栎阳反抗着，却又忍不住大笑起来，笑得高渐离呆愣愣地不敢动手。栎阳收住笑声，两人呆呆地对视良久。栎阳突然张开双臂，将高渐离紧紧抱住，高渐离只觉热血奔涌，不顾一切地搂住栎阳，栎阳的右手紧紧抓住旁边的琴，七根弦被握成一股……

“渐离，你把我的腿弄断了。”极尽欢娱之后的栎阳神情迷离，额上布满了一层细细的汗珠，“你把我的脚也弄断了。”她又嘟囔着。

高渐离不理不睬，他关心的是栎阳身下的那一缕白纱。他像捧圣物一样将那白纱擎在手上，看那上面几点嫣红，点染如桃。

“我已触犯王法，这回是死定了。”他回过神来，半是忧惧半是欣喜地说，声音因紧张而颤抖。

“你现在还想死吗？”栎阳问道。

高渐离没有回答，两人衣带散乱，相视而坐，只听得风吹铎声，叮咚乱响。

高渐离又拿起处女巾：“我死之前，要把这方处女巾送给你的聘夫王贲。”栎阳拿过那方纱巾看了看，神情恍惚中流露出一丝绝望，“有胆量你就把它送给父王。”

高渐离愣了一下，夺过纱巾起身向屋外走去。栎阳突然站了起来，大喝一声：“回来！”高渐离停步，转过身来，吃惊地看着眼前的栎阳。

栎阳直挺挺地站在榻上！

“你站起来了，栎阳，你站起来了！”高渐离不由得惊呼。这时栎阳才意识到自己是站着的，她试着张开双臂向前迈步，脚下一软就栽倒在地上。

高渐离连忙将她扶起，拥在自己怀里。

“你把我的腿也弄断了，都弄断了。”栎阳嘟囔着，流着欣喜的眼泪。她感到腿上血脉导通时的巨痛，“你在用针扎我的腿，一千根针，一万根针。”她嗔怨着。

高渐离抚摸着栎阳的腿，胸中涌动着一首旋律，荡入肺腑。他激动地高叫：“我找到了音律之关键！”

嬴政、赵高、李斯等人带领一群文武官员，行色匆匆地走过来，看到栎阳在高高的台阶上试步，都惊呆了。

“神从天降，神从天降。”赵高自言自语地嘟囔着，群臣也都睁大了眼睛呆立着。

栎阳身子一晃，差点栽倒，高渐离连忙扶住她，神情慌张地看了看嬴政。

嬴政顾不上高渐离，他急步上前蹲在栎阳面前，抚摸着她的双腿，一时激动得说不出话来。临了，他朗声说：“博览群书的李斯，倒背秦律的赵高，你们可有如此才能？渐离教琴，居然可使瘫子走路，大矣哉！赵高，今晚设宴，君臣同庆！”

得知事情真相的嬴政气急败坏，当晚就要坑杀高渐离。他一手拖着高渐离向挖好的坑边走，一手用栎阳扯断的琴弦抽打着他，嘴里不住地骂道：“你淫天辱地，把屎拉到我头上了嬴政一脚把高渐离踹下坑去，又顺手把那架破琴扔给他，然后就动手向坑里填土，那架式真像他小时候和渐离活埋刽子手一样。

“千年的木头，千年的琴！”高渐离自知死得其所，只是对着自己的琴叹息。

他又想到栎阳：“我清清楚楚数着栎阳走了26步，不对，你过来以后又走了两步，28步，奇迹，奇迹。”

嬴政边刨土边恨恨地说：“我埋的就是奇迹！”

高渐离吐掉砸在嘴上的土：“我已经找到音律之关键，你们秦国有没有会记谱的人？现在找来还来得及。”

“音律之关键就是你在黄土下叫唤的声音，我以为比任何声音都悦耳。”说罢，嬴政又踢了几脚土下去，只是动作不那么急急火火了。

土已达腰部的高渐离突然想起来什么似地说：“栎阳，就是音律之关键，栎阳就是奇迹。”他已置生死于度外，与栎阳交欢的那一刻又浮现在眼前，“你见过栎阳的腿吗？那屈伸、转折、起伏，与音乐何其相似……”

嬴政装着不睬，只管向坑里填土，但此时却下意识地停了停。

只听高渐离仍自言自语道：“血脉之贯通，如同乐思之贯通。动静之间，生发出无穷机趣。”嬴政听后，直起身注视着高渐离。

坑里坑外两人相对无语。

十二

嬴政把高渐离投入大牢，紧接着又收拾栎阳。他阴沉着脸，厉声道：“你要把高渐离当马骑，怎么让马骑到你身上啦？”

栎阳满不在乎：“我从小就在太监堆里长大，身边全是假男人。从小你就给我讲高渐离的故事。你又把高渐离送给我，我救活了他的命，他治好了我的腿，你不高兴吗？”

嬴政一时无言以对，但为了维护尊严，对栎阳喝道：“跪下！”见栎阳轻松地变坐姿为跪姿，又不甘心地下命令：“跪端正！”

栎阳便很顺从地正了正身子，静听嬴政的训斥——“你救活高渐离，是顺父之意；你如嫁王贲，是尊王之命，这就叫忠孝两全。高渐离确是天下少有不乐人，但此人过于猖狂，目无王法，不脱胎换骨，难成大器。”

“我的身体已经是高渐离的了。”栎阳提醒嬴政，满心希望父亲收回成命，无奈嬴政又说：“你是嬴政的女儿，秦国的公主，是不是处女没人敢在乎。”

栎阳只好直截了当地说：“我不嫁王贲。”

“违抗王命是死罪！”嬴政显然是被惹恼了，“父王当着天地人神、百万大军把你许给王贲，是让嬴氏的血液汇到军队里去，是让你把父王与秦军统帅连结起来。你就是父王的纽带，是父王押给军队的筹码，是父王意志的一支令箭，是人质！你明白吗？”

“父王，我不是人质，我是你的女儿。”栎阳很少见到父亲发这么大的火，她有些害怕了。

嬴政的语气稍稍缓和了些：“正因为你是嬴政的女儿，你跟谁睡觉，都要体现王族血统的价值，这次算你功过两抵。但我警告你，下不为例。”看了看端坐静听的栎阳，他又继续说：“你可以跟他习琴，但不能与他有染。你记住，王命不可违！”随后，嬴政向门外喊道：“来人！”见太监进来后，就站起身来，“送栎阳公主去宗庙向祖先请罪。”

外面传来隆隆之声，嬴政若有所思，向窗口走去。透过错落参差的飞檐斗角，他看到秦军又一次得胜还朝。而他头上高悬的利剑又可以摘掉一把了。

十三

肃穆的议事大厅内，嬴政为灭楚胜利而宴请文武大臣，他背后高高的剑架上，还悬着那柄代表齐国的宝剑。

群臣默不作声，似乎都在为即将到来的一场暴风雨作着心理准备。

嬴政喝了一口酒，注意着大臣们的神情：“此次灭楚，大获全胜，欢庆之日，怎么一个个都吊着脸呐？”

王贲欲起身说话，被王翦一把拽住：“我父子二人在楚国浴血奋战，何罪之有，竟遭此奇耻大辱！”王翦不由得失泣而语。

嬴政看着这父子俩，暗自想着对策，不想李斯紧接着王翦的话音说道：“此事关系重大，高渐离连公主都敢强奸，恶贯满盈，罪行狂极。此人不杀，不足以伸张法理大律，不足以证明大王对军众许下的诺言。”

话说到这份上，嬴政只得沉着应战：“此话过于空洞。自古以来，是民不告、官不纠，这原控是谁？”

“臣以秦国大法官的名义控诉他。”李斯正色道。

“可是大法官的女儿并没有被强奸呀。嬴栎阳告到你那儿了吗？”嬴政依旧是缓缓的语调，问得李斯哑口无言。

王贲突然跪直身子道：“我告！”两个字一出口，大殿上下一片冷场。

“捉奸拿双。王贲，你拿住什么证据了？”嬴政说罢，离开王位朝群臣走来，“我告诉你们。”嬴政泄密似地压低嗓门，“若有原告，也应该是高渐离，是嬴栎阳把他强奸啦！”说得群臣愕然相对。

李斯自恃通晓律令，紧逼不饶：“那就应该以宗室内律，追究强奸者之责。”

嬴政转向李斯：“女的强奸男的，请问大法官当定何罪？”又转向赵高，“宗室内律有这一条么？”

赵高答道：“秦国律法臣能倒背如流，无此条款。”

嬴政又转向李斯：“律法不健全，那是你李斯的失职。再说，高渐离也并未诉控呀。”

群臣中有人哑然失笑。

李斯脸上显然有些挂不住了，但仍直言道：“看来大王又要改动律法了。凡强奸者与被强奸者都应封官拜爵了。”他摘下官帽，“果若如此，请大王免去下臣职务。”王翦、王贲等也随之摘下帽子。

嬴政佯装不见，走向门口，然后又转过身来，对李斯说：“强奸与私情有天壤之别，况且还不一定是私情。栎阳把高渐离当药引子用了一回，竟然由瘫子变成常人。”他又突然转向王贲，“得了便宜的是你王贲。”

众人无言以对。嬴政乘胜追击，面向群臣朗声道：“你们都是管天下大事的，怎么津津乐道于探究儿女私情，耿耿于怀以臆测他人床第？本朝是否准备以色情为本去统一天下？！”群臣莫敢抬头接住他的眼光。嬴政顿了顿，又提高了嗓门：“齐国这把剑现在还悬在我头上，看得见吗？擦擦你们的眼睛！”随后，令赵高宣诏：王贲拜爵位三级，赐三千户，升任祭台督造。

嬴政对叩谢的王贲说：“我将去德水祭河，尔后发兵灭齐，将筑造祭天之台的重任委派给你王贲，限期四月完成，逾期不竣，以法治罪。”

“退朝！”随着嬴政一声令下，众臣规规矩矩地退出大殿。

十四

山谷石壁，骤然削落，德水在壶口处悬空跌下，激越奔腾，轰轰而鸣。秦王嬴政祭河的仪仗队立于汹涌澎湃的水边，由高渐离领着高唱祭水神歌。

德河之水，其色苍苍。

聚合于天，其流汤汤。

邦人共歌，其泽泱泱。

山必有缺，其势荡荡。

栎阳为了显示自己已经痊愈的腿，在卷起涛天水雾的峭崖岸边习步，双臂伸展以保持平衡，宦官们神情紧张地簇拥在她的近旁。

对岸的高渐离一边领唱，一边担心地向栎阳看过去。

“大王，栎阳公主腿疾未痊愈，如此行走，实在危险。”少乐府令向嬴政禀报。

嬴政注视着栎阳，看她稍稍晃了一下，险些掉下水去，旁边的宦官连忙扶住，可是栎阳又固执地甩开宦官。“可惜栎阳身为公主。若为王子，我将后继有人。”嬴政叹道。

在一旁认真揣摩歌词的李斯凑到嬴政耳边，一脸的神秘：“高渐离肆意篡改下臣所作、大王亲定的歌词。大王你听，‘山必有缺’，分明是在攻击大王的功德不够圆满，社稷不够稳定。这是蛊惑人心，险恶之极……”

“精彩之极。”嬴政打断了李斯，弄得李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嬴政接着说：“你终于悟出人心之重要，也终于悟出乐人之重要，凡山必有缺，山就是山；不必影射。”

方士徐福、徐贵兄弟像往常一样，在贵族臣僚面前大谈神仙。徐贵正讲得津津有味：“待我兄弟二人又领着 60 童男童女重返三山仙岛，却遇神仙发怒，不准我们靠岸，只得返回。究其原因，可了不得：60 个童男一半破了戒，60 个童女一半破了身。带着一团腥臊之气，难怪神仙不让上岸。”

在嬴政看来，这兄弟俩的神仙鬼话和长生不老之术都是无稽之谈，只是由于贵族们爱听，听了就一心只想长生，不图谋造反，所以也乐得任凭他们瞎吹。

嬴政看着对岸的高渐离对身旁的李斯说：“由高渐离为《秦颂》谱曲，此事已定。我甚至想让他做秦国的大乐府令，你以为如何？”

李斯颇为不解：“大王是戏言，还是诏命？”

嬴政反问：“你以为呢？”

李斯答道：“大王是戏言。”强奸犯能担当如此重任，他觉得无法想象。

“我让你见识一下戏言与诏命如何互为一体。”嬴政说完，就走向徐福、徐贵兄弟那边，李斯随后跟上。

“徐贵，烦劳你由此乘水去一趟东海，告诉那神仙，我将派你兄长徐福，带 600 童男、600 童女去讨长生不老之仙草，这些童男童女货真价实，绝无欺诈，待你们一同回来时，我必有重赏。先生请。”嬴政说着，就向卫士们招了招手，上来几个壮汉，架起惊魂未定的徐贵扔进翻腾奔涌的河水中。

“懂了吧。”嬴政小声对李斯说，“王者无戏言。”

时近黄昏，嬴政君臣一行宿于河边。高渐离在帐前潜首操琴，音乐随着他双手娴熟的拨、勾、挑、轮，时而激越如滔滔河水，时而幽深若潜泉暗流，时而又转入恬静舒缓而温柔缠绵的情绪中。他忘却了这世界，忘却了自我，

他此时的生命已溶入乐曲之中。

嬴政、栎阳、李斯、赵高等人坐在案几后，众臣见大王悉心静听，也不敢发出任何杂乱声响。

高渐离凝眉舒臂，收势静弦，铮铮弦声萦萦绕绕，不绝如缕。随后是一片静寂。

片刻，栎阳感叹道：“音乐与人如此相通，也有这么多的伤愁。”

嬴政道：“音乐即使伤愁，却无怨恨，脱形而上，空寥博大。”然后转身问众臣，“在所有的乐人中，你们可曾见过这等风范？”众臣莫对。

高渐离认真中带一份戏谑，说道：“大王，我不过是想讨栎阳公主一笑而已。”

嬴政怎能容得别人对自己有丝毫讥讽，他就着高渐离的话茬说：“你能使栎阳笑，就能使我笑，能使我笑，就能使天下人笑。”

“可是父王，我想哭。”栎阳像是要帮高渐离说话似的，顶了嬴政一句。

嬴政因势利导，站起身来：“他能使你哭，就能使我哭，能使我哭，就能使天下人哭。”转身看着高渐离，继续说，“高渐离，能做到这一点的，天下只你一人。”

众人一片肃静，高渐离似乎也不敢正视嬴政。只有栎阳又拿出平日在父亲面前的娇顽，揭发似地说道：“父王，你根本就不会哭。”

十五

返回咸阳途中，嬴政和高渐离同乘一辆舆车，不料栎阳喝住车夫，自己也爬上来，挤在二人中间。嬴政觉得不是滋味，双手抱起栎阳，把她和自己换了个位置。

车里，嬴政谈笑风声，向高渐离炫耀自己干掉了徐贵：“他徐福兄弟俩敢跟我开这个玩笑，我就把这个玩笑奉陪到底。弟弟是已经死了，那个哥哥，叫他到海里漂着走。若能找到岛屿，秦国的势力就远达六合之外，找不到，叫他喂鱼龙吧。”

“你不能拿 600 童男和 600 童女也去喂鱼龙吧。”高渐离认真起来，嬴政却仍然洋洋得意：“这就叫作下赌注。有时候赌输了比赌赢了还痛快。”

高渐离带着一些怨气，正色道：“你既然知道徐福是骗子，就不应该贴上这么多孩子。我看他徐福自己就带着一团腥臊之气，肯定不是童身。”

“我怎么忘了审问这个家伙了。”嬴政来了兴致，喝令舆手停车，下车找徐福寻开心去了。

栎阳面向高渐离，目光直逼过去。高渐离有些紧张失措：

“你跟你父王一样，咄咄逼人，叫人不可抗拒。”又望着栎阳，注视片刻，他提起精神，拦腰把栎阳抱过来，一头扎进她的双乳之间，说道，“埋到这里面，也可以死。”

高渐离话音未落，突然一声巨响，窗棂碎裂，屑木横飞，舆车被一柄巨大的狼牙铁锤击中。高渐离本能地用身体护住栎阳重伤昏迷的高渐离被安放在一张特制的医床上，栎阳和一个御医用艾草熏灸他的大陵穴。

嬴政围着医床边走边自言自语道：“要我死，无非是要恢复天下战乱。”

两个正在翻医简的御医对李斯说：“找到了，医简上说：用阳气旺盛的男人之发裹药而灸天鼎穴和神庭穴，可通入血脉。”李斯听后连忙吩咐人去找头发，不想嬴政已抽出剑来，说了声“啰嗦！”就要割发。李斯连忙阻挡：“大王不可，天子应毫发无损。”话音未落，嬴政已将一缕头发扔给御医。

“550 年的战乱割据必须结束。”嬴政对李斯等亲信大臣说道，“但强暴已灭，贪吏尚存，贼心不死。所以帝国大业最重要的问题是统一人心。历代君臣对此均无所识，平天下而不平人心，这种暗杀行刺就不会结束。”

李斯听得嬴政语调里的焦灼心情，连忙说道：“大王不必过份担忧，庆幸的是此次大王安然无恙，臣等定会强化法制。只是近日大王过于劳累，明天的伐齐之议是否推迟？”

“照常进行。灭齐乃平天下最后一战，不得延误。”嬴政斩钉截铁地说。忽听得栎阳兴奋地叫着：“活啦！渐离活啦！”便向高渐离走去。

高渐离眼皮翻动，挣扎着要坐起来，栎阳和两名御医连忙去扶他，高渐离顺势将头靠在栎阳胸脯上。栎阳含着泪笑了：“渐离，你没找到埋你的地方，又回来啦。”

“还是我的头发管用。”嬴政眉开眼笑，说道，“渐离，你这一觉睡得好，整整五天五夜，栎阳守了你五天五夜。”听得这话，高渐离举目向栎阳看去，恍若在梦中：“我不是正在给大王和公主试奏一首新曲吗？琴呢？德水之雾已化成云蔚之气，幽旋飘渺，魂灵脱窍。有了，曲名已定，就叫《栎阳颂》。”

栎阳激动地低下头，鼻尖挨着高渐离的神庭，把他搂得更紧了。

一旁的嬴政看着这两个人，若有所思，只听得李斯不安地凑过来，悄声说道：“大王，是不是又疯了？”

这时，一个宦官上前跪拜道：“启禀大王，大统帅王翦告假，因重病在身，明日不能参加伐齐之议。”

李斯定定地看嬴政的脸，只见他转过身慢慢踱步，忽又停住，提高嗓门说道：“诏命！派10名御医去王翦府伺候，明日大统帅如若尚可喘气，抬也得给我抬来！”

夜里，嬴政与身体稍稍恢复的高渐离在栎阳住处饮酒。嬴政念念不忘他理想中的《秦颂》，他手端酒爵，喝了一口，说：“渐离，我看，一首《秦颂》，只要唱出我们的坚韧和血性，即可叫上天动心。”

高渐离病歪歪地靠在榻上，说道：“大王，我所擅长的，是一些风雅之乐，颂是典正之乐，与风、雅大相径庭。”

嬴政静听着远处传来的燕囚的号子声，好像已经醉貌失形：“你听现在的歌声，没有了流漫轻浮，华丽萎软，这不是你的作品吗？”燕囚们唱的号子，正是高渐离与栎阳事发后，被罚做苦工时教给燕囚们的。

栎阳趴在高渐离耳朵上说着什么，唬得两名送酒的宦官进也不是，退也不是。嬴政却似见非见，自言自语道：“渐离，我从娘胎里爬出来就是人质，刀斧宝剑在我脖子后面悬架了12年，什么时候砍下来不知道，只有你这首家乡小调让我暂时逃避了死亡的恐惧。”他的舌头显然有些不灵便了，但还是絮絮叨叨地说，见栎阳递上一爵酒来，就一把将她抱到身边，继续说道：“父王无数次想拥抱死亡却得不到它，又无数次想抛弃死亡却甩不脱它。无法忍耐时冲撞死亡，却被一个影子挡住，久而久之，死亡就会像酒一样上瘾。”说完端起酒来一饮而尽。栎阳接过空爵，到旁边为嬴政拿酒，见高渐离也端爵喝起酒来，便向他递去一爵酒。

嬴政口齿不清地继续说道，“渐离，天道把你赐给了我，你已经是我的的一部分，你必须陪我深深地忍耐，再陪我重重地惩罚。《秦颂》是一种颂，你既然奏得出《栎阳颂》，就能使千万人唱出《秦颂》。”他接过栎阳递过的酒喝了一口：“你不但要为《秦颂》谱曲，还要出任秦国的大乐府令。有的时候，忍耐和牺牲是必须的。”

“渐离无才，作乐只为自身喜好，并非……”高渐离正说着，被栎阳用酒堵住了嘴。嬴政视而不见，似乎已醉得稀里糊涂了。栎阳边灌高渐离边悄声耳语：“百万大军即将出征，齐国一灭，我就成为人质，押给王赅了，你就不能再见到我了。你必须给父王谱写《秦颂》。你必须出任大乐府令，条件是，让父王必须把我嫁给你。”说完，酒也灌完了。

高渐离看看醉卧的嬴政，又看看栎阳，恍如隔世，一时间无所是从。栎阳死死盯着他，伸手放下了屋子中间的隔帘……

嬴政此时毫无醉态，悄悄离开。

宫廊上，嬴政对下属发布命令：“将高渐离送回他自己的府上，他伤未痊愈，要细心照顾。”赵高连忙答道：“是！”

嬴政继续说道：“从明日起，栎阳公主不得离开栎阳宫。”

“以何处为限？”赵高问道。

“两侧阙楼为限，任何人不得入内。”嬴政边说边向前走去。

“高渐离呢？”赵高追上去。

“任何人。”嬴政头也不回地说。

十六

举行御前会议的大殿内，文武官员业已就坐，老迈的王翦也被四名御医伺候着坐在了武官列的首席。嬴政环视众人，抬了抬正在看的木牍：“从今日起，各国文字都已废除，包括即将灭亡的齐国。这上面，是李斯用秦國小篆书写的《秦颂》歌词，我将用这种文字写下第一道诏命：任命高渐离为秦国的大乐府令。”

举座皆惊，一时四下寂静无声。

蒙毅俯身跪地，奏道：“这大乐府令，可是名列高位，操管国家宗庙大典，历来都是王族的长辈才有资格出任。让一个脸上黥过字的囚徒去当，实在不体面。”大臣冯劫也在一旁附合：“秦国历来以战功封职，他算什么？岂能掌管宗庙大典？一个会咬人的疯子，只会些五音惑耳五色乱目的伎俩，成何体统！”紧接着，一群文武大臣相继跪下，喊声一片：“臣等有此同感。”只有李斯、王翦和嬴政身后的赵高没有跪下表示反对。

“赵高，你跟他们意见不一致吗？”嬴政转身问道。

赵高战战兢兢，慌忙匍伏在地：“臣以为，此人为《秦颂》谱曲尚可，但这大乐府令……”话没说完，便低下头去。

“王翦，你的态度呢？”嬴政转向王翦。

“老臣重病在身，一条腿已跨入坟墓，无权干扰国事。”王翦说罢，挪了挪身子，以示自己坐不稳，四御医连忙上前扶住。

嬴政笑了笑，又问李斯：“看来只有你一人赞同我啦？”

李斯还是义正辞严的老面孔：“臣还是分不清大王的戏言与诏命。”

嬴政说道：“我再告诉你一遍，王者无戏言。”

李斯拉开架势，向上拱手，道：“那就应委派高渐离上东海去喂鱼龙。”说罢深深伏跪在地。

大殿里死一般地沉静。

嬴政把脸一沉，喝道：“蒙毅！”蒙毅连忙应答：“臣在”。嬴政斜眼看着他：“我派你去魏国接收户籍，你倒是越老越硬梆。一下子接收回来10个小妾，弄得你老妻寻死觅活。是不是很体面呀！冯劫！”

冯劫赶紧把头低下去，只听嬴政说道：“你掷骰子是手艺越来越高明了。彻夜聚赌，用赢来的钱放高利贷，这又成哪一朝的体统？赵高！”

“臣在。”赵高体若筛糠，头埋得低低的。

“听说你昨天又结了一次婚，是第31次了吧？和我的先王凑数呐？怎么不请我喝喜酒呀？”听着嬴政的揶揄，赵高额上渗出了汗珠：“下臣区区小事，不敢惊动大王。”只听嬴政又追问：“你说你娶媳妇有什么用啊？说呀！”赵高到底脑子活泛，连忙答道：“大王，多个说话的。”嬴政又气又好笑，转身又冲李斯来了。

“李斯！”嬴政喝道，“只有你不纳小妾。”

李斯仍不失风度：“臣忙于公务，实在无此闲情。”

“不对吧。”嬴政紧逼不放：“陪你睡觉的净是一些童男子，这不是戏言吧。”

“……此事俱实。但下臣除此之外，再无闲情。”李斯也有些结结巴巴了。

教训了几位高级官员，嬴政站起身来：“你们怎么都不怕五色乱目、五

音惑耳？齐国这把剑还高悬在我的头上。我们大秦帝国 31 代先王的眼睛还没有闭上、我们秦人 550 年流的血还没有干涸，我们一统天下的大业还未完成，我们的文武精英就已经开始纷纷效法六国贪吏了！或玩忽职守，或装病告假。”

大殿内鸦雀无声、群臣匍伏更深，无一人敢抬头。

嬴政缓了缓，坐下来继续说道：“五色可以乱目，也可以醒目，五音可以惑耳，也可以震耳。音乐可以使我歌我泣，就能使天下人随我之愿去歌去泣，关键是为谁所用。我们把‘囚’字刻在人的脸上，是当前的必要形式，而刻在天下所有人的心上，才是帝国千秋大业的保证。还有反对的吗？”见无人应答，他又说：“那就不要再撅着屁股了，挺着腰杆坐起来吧。”

众人纷纷爬起来，坐端正，但仍旧不敢正视嬴政。

嬴政停顿片刻，命令道：“王翦，我给你一百万大军，即刻发兵，先拿下齐国所有重镇。打都城时，我会亲自前去，为你助威。统一天下之战，以齐国为终！”随后一摆衣袖：“退朝。”

十七

嬴政所关心的祭台正在紧张的经营过程中，燕囚被绳索系成双排，肩抬木杠，日以继夜地劳作，稍有懈怠就会挨皮鞭责罚。祭台上，王贲满脸是土，大声喝骂部下监工，要他们逼着奴隶们加紧施工。

赵高走过来，对王贲说：“王大将军，你父帅已将齐国大部荡平，只等大王御驾亲征，囊中取物了。”这时，二人都看到，高渐离正背着琴向祭台走来，他孑然一身，在已初具规模的巨大天台下显得异常单薄，异常渺小。

“你看，”赵高指着高渐离对王贲说，“高渐离看老乡来了。”看了看王贲，又说道：“你呀，太老实。当初你征燕国时，随便作点手脚，这小子还能给你脸上抹灰么？”

“大王不是说我是受益者吗？就算是他替我辛苦了一回吧。”王贲苦笑道。

“有气度！”赵高挑起大拇指，“不愧是秦国三代大统帅的后人，将来秦军大统帅也非你莫属！”

“我今天就应该好好酬谢酬谢他！”王贲的火被挑起来了。

台下，高渐离满心同情地看着燕囚们忍辱负重地劳作，胸中涌出沉厚铿锵的乐章，他努力捕捉着音乐的游魂，《秦颂》的主部也隐隐地浮现在他的脑海之中。

突然，王贲抽出宝剑砍断一根铜索，一块巨大的条石从台顶擦着高渐离面前翻坠而落，卷起大团的尘埃。高渐离险些命丧黄泉。

嬴政和李斯及众将领正在牛皮地图前研讨军事，忽听得外面一阵大乱，赵高、王贲慌慌张张地闯进来禀告。“大王，出事了。”赵高端着气说，“在修筑祭台所用的石头上，发现奇文，燕囚说是上天预言。”

“这是蝌蚪文。”李斯看后，说道，随即命令士兵把石头抬出去。

“上天预言了些什么？”嬴政满不在乎。

李斯带头跪下，静静地，又忧惧地说：“上面刻着‘嬴政死而地分。’”嬴政环视众人：“这回，是上天要我死了，是吗？”

十八

咸阳效野的河边，3 万名燕囚每百人编为一队，被一队一队挨个诛杀，直到抓到刻字人为止。渐渐地，河水被血污染红了，岸边丢弃着一堆堆死尸。

高渐离目睹惨状，急火火地到宗庙去找嬴政。

“渐离，你求见我，是否《秦颂》业已完成？我正在等一个替天说话的人，他说‘嬴政死而地分’，是否坐下来陪我一块等等。”嬴政心平气和。

“大王为何非要杀人才能治国？”高渐离站定，声音有些颤抖。

“你为什么非要有弦才能操琴？”嬴政反问。

“你这样杀人如割草，上天倒真的会寒心。”高渐离目光里喷着火。

嬴政还是平静的语调：“我嬴政死了，再把秦国的地分了，天下又恢复战乱，上天就不寒心了吗？”

高渐离急了：“三万条命呀，这可是六万个男女相爱的精血孕育，母生父养又是多少心血？大王，现在你已经征服了天下，你面对的，不再是兵车战阵，而是手无寸铁、已经臣服的百姓。”嬴政不以为然地说：“已经臣服的百姓，是不会伪造天语，要嬴政死而地分的。这个人既然敢替天说话，为何不敢与我对话？咱们耐心地等吧，待鼓声停止时，你便可以见到这个人，听听他的高见。”

这时，鼓声骤然停息，嬴政转过身来，却见是李斯进来：“启禀大王，截止此刻，还无人招举。”

“你何敢渎职来此？”嬴政有些不快。

李斯连忙答道：“刑兵的刀刃已钝损，无法使用。下臣已派人去兵器库速领新刀，请大王稍候。”

过了一会，鼓声又响起来，同时也传来燕囚的歌声：

德河之水，其色苍苍。

聚合于天，其流汤汤。

邦人共歌，其泽泱泱。

山必有缺，其势荡荡。

高渐离双目圆睁，他似乎看到成百上千的燕囚们自动排成队列，面无表情地走向死亡……

高渐离猛地扑向嬴政，捉住衣领将他揪起来：“我就是那个替天说话的人。大王，天道忌杀。”

嬴政毕竟较高渐离魁梧很多，他突然反抓高渐离，揪着他走过宗庙的一座座石碑，“我让你看看天道为何物！”他恨恨他说道，指着碑念道：“穆公三十三年，秦人阵亡七万六千人，鲜血染红沙丘。550 年战乱，仅一个秦国就留下了堆积如山的尸体，泛滥如河的鲜血。那时候，天道在哪里？我们俩小时候共戴一具刑枷，天道是不是睡着了？你把秦国公主压到身子下面时，天道干什么去啦！”

嬴政继续揪着高渐离走：“无论战争还是律法，甚至你与栎阳的私情，都犹如棋局，我只能遵循棋规走步，靠意志和牺牲取胜，除此之外没有生路。”

两人来到门口，高渐离挣脱开来，抬起头看定嬴政：“‘嬴政死而地分’是我刻在石头上的。请大王赐我高渐离一死，停止杀戮千万人。”

嬴政不作丝毫退让：“你少给我来这套，你根本没有资格要求死。我嬴政为结束战乱，为普天下千百万人安居乐业，杀人不下百万。要说死，我早

就该死一百次、一千次。但是我现在不能死，我的事还没有做完。你更不能死。你的音乐中没有杀戮，没有血腥，它可以使我摆脱恐惧，助我感召人心。渐离，你应该与我一同顺应真正的天道，你更应同我一起看到天下一统，人心一统的明天。”

高渐离愣住了，胸中只有音乐、只有天道的他何曾听过这样的见解，他呆呆地望着嬴政，像是看着一个陌生人。

外面撼人心魄的鼓声、歌声似乎永远不得停息。

高渐离突然跪倒在地：“我愿意为你谱写《秦颂》，我愿意出任秦国的大乐府令，我愿意为你操琴放歌，我愿意做你忠实的影子，我愿意你把栎阳嫁给王赧，只要你下令停止屠杀。”

嬴政垂着眼皮看了看他：“你还是没有回答为什么要‘嬴政死而地分。’”

高渐离向上望着，说道：“大王和秦国将万寿无疆。”

“那你现在就应该以秦国大乐府令的礼仪向王者行礼。”嬴政似乎无半点得意之色。

高渐离双手撑地跪爬两步，到了嬴政脚前，深深跪伏在地，脸颊轻轻放在嬴政的脚面上。

“诏命，行刑暂止。”嬴政忍了忍眼泪，向外面喊道。

十九

身着大乐府令官服的高渐离一门心思扑在《秦颂》的创作上，从乐器音准的调定到演练节奏，耗精费神，但是在关键的几个音节上总是难有大的进展。而此时，远征齐国的嬴政已攻下了最后一座都城，凯旋而归。

这一日，高渐离仍陷在深深的苦恼中，少乐府令禀奏道：“大人应该去王宫迎接大王得胜回朝，可否暂停？”

高渐离理也不理，一边继续操琴，一边令人记谱。

“身为秦国大乐府令，竟敢不去迎接大王。”门外飘进一个女子的声音。

高渐离正为音节难关所苦，极其烦恼，随口说道：“啰嗦，我奉大王之命谱写《秦颂》，大王不会怪罪的。”却不提防栎阳鬼影一般溜进来，把平时给嬴政掏耳朵的小耳挖伸进他耳朵里。

高渐离僵直着脖子，动也不敢动一下，只是已经意识到是谁来了。

“果然是大乐府令，官气十足了。”栎阳鄙薄地说。

“栎阳……”高渐离不敢动弹，也没有什么话好说。

“我也是奉父王之命，出嫁前去宗庙向祖先谢恩，恰巧路过，顺便为你升官道喜。”

高渐离企图扭头又不敢，口里只叫：“栎阳……”可是栎阳拿紧了耳挖，令他动弹不得。“你想当……聋子乐圣吗？”栎阳讥讽道：“你也该向我道喜，我特请你在我和王贲的新婚之夜造爱之时，为我们操琴助兴。”

高渐离慌乱之中碰出几个杂音。少乐府令知趣地率领众人退出。

栎阳继续捉弄高渐离：“我这个人怪，只要跟男人造爱，准有奇迹，跟你只一次，便箭步如飞；王贲是秦国大将军，跟他造爱，我就能天马行空了。”

高渐离痛苦不堪。

“王贲这个混蛋，没在燕国杀了你，我这个混蛋，把你喂活了。”栎阳腾出一只手摸着高渐离的官帽官服，“大乐府令的滋味如何？比我好吧？”说着说着，泪水已禁不住涌出。

高渐离说道：“我即使把秦国所有的官都当上，我即使把秦国所有的颂都写完，你的父王也要把你嫁给王贲，这是他铁定的国策。”想起向嬴政要求栎阳而被拒绝的情形，他不由得叹息。

“好好做你的《秦颂》吧，乐府令大人。”栎阳已泪流满面，说完便跑开了，留下那枚精致的小耳挖还放在高渐离耳朵里，垂下来的一串小器物叮咚作响。

栎阳强忍着悲楚跑进宗庙，涨红着脸，气喘吁吁地跪拜稟奏：“列祖列宗在天之灵，公主嬴栎阳为第三十三代秦王之女，现奉父王之命，嫁与本朝大……”话未说完，只听得大门吱吱地干响，高渐离满头大汗地跑来，直勾勾望着她，旁边一群宦官连拉带劝，但高渐离好像全然不知。

“除了大乐府令高渐离，都退出去。”栎阳命令道。一个头领显出为难之态：“公主，你恐怕过失尊仪了。”栎阳厉声喝道：“你竟敢管起公主来了。退出去！”唬得众人飞快地走了。

“栎阳。”高渐离走过来，说道，“你父王的剑，已经放在我的脖子后面了，这把剑什么时候砍下来，我不知道。”

栎阳走近高渐离，双手勾住他的脖子，手指在他的后颈摸索着：“你以为那把剑是我的手，在抚摸你，给你挠痒痒呢。”她顺势摘去他的官帽。

两人眼睛亮起来，浑身都像着了火，焦灼万分，他们慢慢地解去对方的衣带……

大乐府令的官帽滚到一边去了。

“我看见你能跑了，我能让你跑，就能让你飞。”高渐离拥着栎阳闪进神位边上的幔帐里，柔声细语地说着。

“列祖列宗，你们睁大眼睛……”栎阳叫着，眼里全是欢乐的泪水。

二十

冒犯了秦王宗祖的高渐离激怒了嬴政，他咆哮着：“我要让你在千刀万剐中，去细细品味，深深领会何为天道！”可是，他兴许还惦记着盼望已久的《秦颂》，便力排众议，保全了高渐离的性命，却令人弄瞎了他的双目。

此时，即将出嫁的栎阳正在整妆，七八个司妆女官精心为她梳头、勾脸、换婚装。栎阳死人似的任凭她们摆布，然而没人知道，她在案几之下藏了一只青铜炭盆，盆里是烧红的铜烙。

迎亲的车辆族旗像一条长长的血龙扭动着，向城门方向委蜒而来。徐福领着瞎眼的高渐离在城门口等候。

栎阳的婚车停了下来，徐福拉着高渐离走过来。高渐离用手沿着车厢摸索着，终于摸到了栎阳的手。栎阳看着他的眼睛，满面悲楚，任由高渐离的手向她脸上摸去。

高渐离迟疑了一下，忽然惊得缩回手去——他能感觉得到，栎阳的额上有着和他一样的“囚”字。他顿觉五雷轰顶，呆若木鸡，但仍然顽强地伸手，在栎阳身上摸索，很快就摸到了栎阳腰际的巨型铜环。栎阳被牢牢地锁在车上！

“渐离，现在你我都是秦国的囚徒，一模一样了。”她的语气像是一个胜利者。

“一样，却不一样。我再也看不见你了。”高渐离悲痛欲绝。

“看不见了好，你的嬴栎阳永远也不会变成老太婆了。”栎阳平静地说。

号角声起，婚车的队列继续前行，高渐离呆立在原地，被飞扬的尘土包围着。

窗外电闪雷鸣，屋内的高渐离全然不觉，他将自己整个生命溶进了正在弹奏的《栎阳颂》中，极度的悲愤侵入到其中，雷电也成了伴奏的声响。

这时，赵高悄没声息地进来，按住了琴弦，说道：“先生节哀。”

高渐离瞪着一双没有瞳孔的眼睛望着前方，语气平和，态度却坚决：“我正在祭栎阳，你一个太监，一只不男不女的手，玷污了我的《栎阳颂》。”

赵高可并不在乎，依旧柔声细气地说：“我们阉人自然比不上先生。你用情欲把栎阳公主变成了一支射向秦军统帅的毒箭，逼得王贲血溅婚房。而我只能打打下手，当场处决了王贲，关押了王翦，也算是替先生报了仇吧。实际上，栎阳是先咬断了舌根，自杀而亡的。”

闪电的亮光中，高渐离的眼泪晶莹剔透，涟涟不断。

赵高端过一只蒙着帛的玉盘，说道：“这是大王托我送给你的礼物。”说罢便揭去帛，“公主的手留给你慢慢赏玩吧。”

高渐离在盘中摸索着，刚刚触到那只断手，便电击一般缩回来。他接过盘子，如托千钧。

赵高转身向外走，边走边说：“今夜血案累累，天露凶相，清晨大雨如若不停，始皇帝的登基大典一泡汤，大秦国的气数，就算完了，如何了得。”话音未落，身影已隐入暗夜之中。

宫中，嬴政正为栎阳的死悲痛不已。他抚摸着栎阳的肩舆，又慢慢地坐上去。静静地坐了很长时间。

李斯率领众官进来，跪地禀报：“离日出只剩下两个时辰了，大王应立即去更换皇帝的朝服。”

嬴政像是没听见一样，缓缓地说道：“你还是没有告诉我真相。”

李斯再拜，说道：“待登基大典完成，定如实禀报。大王节哀。”众臣接着话音齐声说：“大王节哀。”

嬴政仍然沉浸在自己的心绪中，丝毫没有好转。

李斯继续劝道：“大王，登基大典是大秦帝国的开章，也是你成为皇帝的时刻。千秋万岁，始自嬴政。大王，你自己常说，秦国为统一大业已经战斗了550年，千万秦人的生命化为朽骨牺牲，31位先王死在其位却无法瞑目，在场的臣仆中，哪一家没有为国捐躯的人？何你一人不能为国节哀？”

嬴政仍静静坐在栎阳的肩舆上，仰天长嘘：“物物相易，总会有代价，但为什么偏偏是栎阳？她刚学会跑，她跑得比谁都好看。”外面的雨渐渐沥沥，如泣如诉，似乎也为栎阳而哭。

“你还是没有告诉我真相。”嬴政突然转向李斯，大声说道。

“待下臣禀报完毕，大王必须去更换皇帝朝服，必须暂时忘掉此事，必须完成登基大典……”李斯只能如实禀报。“王贲先砍掉栎阳的头颅，再剁掉栎阳的手足，而后挖掉栎阳的女阴及双乳。”

嬴政静静听着。这时，几名宦官上来，扶起他沉重的身子。李斯又补充了一句：“下臣和赵高已将凶手当场处决。”

二十二

宫廷内室里，嬴政正在穿戴朝服，似受刑般地被侍臣们摆布着。看到高渐离摸索着走过来，他恨恨地说道：“高渐离，栎阳的死，肇因于你。”

高渐离两只没有瞳孔的眼睛定定地看过来：“不管是我，还是栎阳，都是大王的棋子而已。动物都会流泪，可你不会。这场大雨是六国冤魂在聚而哭歌。这哭歌会淹没你的咸阳城。”

“就让失败者为胜利者颂唱吧。现在我告诉你天道的真相，那就是——胜利者的面孔。”嬴政盛气凌人，话虽说完，余音却久久徘徊于殿中。

高渐离默然无语，僵若泥胎。

二十三

清晨，红日既出，烟销云敛，300里秦宫遍染金辉。大殿前的广场上旗帜如海，人群似涛。只听得长号鸣礼，对天而响。

高渐离坐在高高的台阶上，将琴放在面前，调节音准，他的手在微微发抖。

号声一停，司仪赵高大声宣念：“大秦帝国始皇帝登基祭天仪礼大典开始！”随后，嬴政身着朝服，威严地步出大殿正门，阳光照耀下，难辨人神。

万众振臂高呼：“千秋万岁，始自嬴政！”接连三次。嬴政在欢呼声中走到台阶正中站定。近旁的高渐离感觉到嬴政就在身边，手下意识地扶了扶琴，正了正身子。

嬴政俯视广场上的万众，然后目视前方，朗声宣念：“我，嬴政，已将天下疆土尽归秦国，称始皇帝。而后二世，三世，直至万世！秦功烈烈，秦德昭昭……”身旁的高渐离深深地吸了口气，神情庄严。

嬴政继续宣念：“……我为天、地、人、神奏响《秦颂》，点燃祭火，宣告大秦帝国……”话未说完，只见高渐离突然冲上前去，抡起琴来向嬴政劈面猛砸。嬴政猝不及防，正中肩头，那架琴呼然断裂。两旁卫士扑上来，将高渐离死死按住。

广场上人群乱起来，禁卫骑兵左右横行，整肃万众。

嬴政看着地上的高渐离，左右侍臣为他整束着衣冠。高渐离上气不接下气，却颇为自豪地说道：“史书上会记载，在始皇帝嬴政登基的时候，有一个叫高渐离的人仍在袭击他。”

“错了。”嬴政的嘴一丝冷笑，“史书由我来写。始皇帝依然会让他活下去，因为，高渐离永远是嬴政的影子。”高渐离微微一笑，轻轻说了声：“不可能了，大哥。”

嬴政神色陡变，被这猝然而至的称呼惊呆了。

高渐离脸色变得乌青、嘴角渗出血来。这时，一名宦官跑过来跪倒在嬴政身旁：“启禀始皇帝，高渐离服毒已有两个时辰，再过四个时辰便会毙命，没有救了。”

嬴政听罢，迟疑良久，然后缓缓抽出剑来，抵在高渐离胸口。高渐离好像是点了点头，露出淡淡的笑意。

嬴政双手握紧剑柄，慢慢闭上眼睛，忽然间用力压下去……钟鼓齐鸣，管弦高奏，登基祭天仪礼继续进行，巨鼓擂响《秦颂》的前奏。广场上，万众秩序井然，跪拜在地，山呼万岁。嬴政迈步前行，向高耸的祭天台缓缓走去。《秦颂》歌声骤起——

六合之内，皇帝之土。
西涉流沙，南尽北户。
东有东海，北过大夏。
人迹所至，无不臣者。
功盖五帝，泽及牛马。
莫不受德，各安其宇。
世世永昌，千秋万岁！
世世永昌，千秋万岁！

……

嬴政孤零零一人拾阶而上，向天台顶端登去。身后，文武官员纷纷跪拜，臣民无不屈体俯身，莫敢正视。

《秦颂》在天际回荡，又像是从嬴政胸中涌出，他手持火把，庄严地将火种投入天台顶上的祭天大鼎之内，顿时，鼎内烈焰熊熊。

嬴政站在烈焰奔跃的大鼎前，向上天仰望片刻，联想翩翩，不禁独自抽泣流泪……尔后他，深深下跪，对天叩首。《秦颂》震天动地，绵绵不绝：

 世世永昌，千秋万岁！

 世世永昌，千秋万岁！

谈艺录

生存 · 死亡 · 人性 · 爱情

周晓文 柴效锋

柴：对一个电影导演来说，电影可能是一种游戏的工具，也可能是一种谋生的手段，但对于一个把电影作为一门艺术来看待的导演来说，拍电影主要是为了表述自己的独特的人生体验。你已拍了九部影片，这些影片各有不同，但不管是什么题材，什么风格样式，它们都或多或少地注入了你的人生体验。你的早期影片《最后的疯狂》出来后，赢得了中国电影“金鸡奖”，受到广大观众欢迎，但人们主要是从娱乐片角度来看待你、接受你、肯定你、忽略了你在影片中所表述的独特的人生体验，今天我想请你从这个角度谈一谈，可以吗？

周：可以。

柴：我想从四个方面来谈，即生存、死亡、人性和爱情，我觉得你的影片都重点涉及了这四个方面的问题。那么，先谈什么呢？

周：要么先谈死亡吧——

柴：好，死亡这个现象在你的绝大多数影片中都有，并且占有重要地位。像《他们正年轻》的结尾是一片墓地，一排一排的墓碑，层层迭迭，似乎无穷无尽，男女主人公在墓群中穿行，寻找战友的亡灵，却怎么也找不到。《最后的疯狂》结尾是警察好不容易抓住了逃犯，却在一声爆炸的火光中同归于尽。《疯狂的代价》结尾中姐姐一脚将强奸妹妹的罪犯从塔楼上踢下致死，受害者变成了害人者。《黑山路》结尾是两个男人——一对情敌共同奔向死亡，《青春无悔》中是男主人公在无悔中死去。……由此可见，你似乎有些“迷恋”死亡，那么，你是怎样看待死亡的？

周：我觉得死亡对于人生来说是最不愿出现的。但它是人生的目的地，这是无可怀疑的。死亡是必然的，是与生存对立的，因此，人们想起来感到惊恐，往往采用尽量去回避的态度，或者把死亡仪式搞得比较壮烈，以掩饰焦虑和惊恐。很多对于死亡的仪式（包括宗教的、非宗教的，社会性的、自发性的）其实是生者发明出来表演给生者看的，对于死者是毫无意义的。

但我同时又感到：死亡是一种幸运，人们常常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但在一个社会当中，是不可能完全实现的，唯一在人人面前平等的，只有死亡。所以死亡是最公平的、最平等的。也许由于死亡是平等的，再也找不到这样平等的事，所以把死亡看得很崇高。我迷恋死亡这种现象，不是我想死，而是觉得它值得电影表现。为什么这些年来我一直想拍《血筑》，我不是想表现秦始皇如何建国立业，而是秦始皇如何死，高渐离如何死。一个是至高无上的皇帝，一个是卑微的俘虏，两个人围绕着死亡展开一场精神的较量，最后俘虏战胜了皇帝，它的意义在这儿，这是一个永恒的、世人公认的主题。

柴：我感觉，你不是一个愤世嫉俗的人，也不是一个游戏人生的人，更不是那种投机钻营者，你对现实的态度是理解、宽容，同时又有一种无奈和焦虑。

周：人的生存有很多东西，有快乐，有痛苦，有得意，有失意；有潇洒，也有忧虑。我认为快乐是短暂的，而焦虑是永恒的，所以焦虑最值得电影来表现，一个人只要他思维没停止，焦虑就一定存在，焦虑将伴随人的一生。一次成功，给你带来了快乐，但短暂的快乐过后，焦虑马上就产生了。因为成功使你的欲望也随之加强，你仍然达不到你所想像的那个理想世界。可以说，随着越来越文明，物质越来越丰富，人们焦虑的事情也越来越多，当然，

焦虑反过来也是一种动力。像二嫫，她家比人家穷，人家男人健康又有本事，这种焦虑心态激发她去挣钱，但是，这种动力又能给她带来什么呢？人活着就是这样，反反复复的短暂成功与永恒失败，一直到生命的终结，那时就没有欲望了，也没有焦虑了。

不同层次、不同地位的人，有不一样的苦恼，焦虑，但对他们来说都同等的重要。任何失败都给人带来焦虑，小的失败如出门摔了个跟头，大到如女朋友被人谋杀了，这些都是明显的，有事件引起的，拍到电影里来，可能是情节片，因为有明显失败的事件，带来明确的焦虑感，并引发另外的行动（是报仇？还是自尽？还是同归于尽？），就产生无数故事和情节。一个平凡的人，没有大起的成功，也没有大落的失败，但他每天平常生活中细微的一举一动，都可能使他在潜意识中陷入一种深深的、难以自拔的、自己都说不清道不明的焦虑中，在这种焦虑的驱使下，他可能做出一些看似没有什么直接联系，甚至有点莫名其妙，但却是必然的行为，我喜欢表现这样的焦虑。

对于一个拍电影的人来说，故事是载体，表现手段也是载体，都不过是运载工具，所运载的是你的人生体验，当然，这种人生体验可能过于明显而流于庸俗，也有可能过于独特而造成孤立，或者分寸感恰如其份而得到赞赏。我觉得只要它是真切的人生体验，庸俗，孤立还是赞许都不重要，你都可以不在乎，但是，你又要要在现实中生存，就又必须去在乎，就是说，精神上可以不在乎，但实际上又不得不在乎。

柴：这是电影人的一种无奈。

周：是。只有你在哪怕某一方面有所收获，有短暂的成功，才能使你的工作继续下去，使你的职业不致于荒废，使你的人生履程能走完。到这种时候，也就没有什么艺术不艺术可言了，完全是一种职业的挣扎。

柴：这个职业是你自己争取来的，不是分配你干你就干了。而且只有这类职业才有可能表述你的人生体验，许多职业都不行。

周：有些人是分配的，我这个职业是我自己情愿的。但是，你又有什么能耐去换别的职业呢？职业啊，也很重要，人不可能白吃饭，没人白给你饭吃，你必须从事一个职业你才能生存，不管是自己选的还是分配的，而且要换也不容易。我要改做画家，我哪儿会呀。改工人也不容易，哪个行当也有哪个行当的艰辛，也不容易，都一样，人过三十不学艺，这是很浅俗的道理。所以说，我从事电影导演，有表现人生体验的成份，也有职业的原因，有无奈的原因。表现人生体验是主动的，是我自己想表现，但是得到的结果往往是更大的无奈。九部电影给我带来了什么？是无可奈何。谁也不崇尚无可奈何。但是得到无可奈何却是必然的。既然这种无奈有这么大的力量，贯穿每一个人生命的始终，那么干吗不表现它呢？跟无奈相比，我觉得那种瞬间的满足和极短暂的成功太苍白了，太没力度。

柴：接下来请你谈谈人性问题。从我平常与你的交谈中，我感觉在你眼里，人都是平等的，在你的影片里，不论是什么样的人物，你都是以平等的态度塑造他们，甚至包括罪犯。

周：我认识的人就是本体意义上的自然人，就是去掉了社会性的人。当然，这种认识只能是一种理论上的认识，在现实中这又是不可能的。不可能去掉人的社会性，就是说每一个人必须承载社会带给他的荣辱、地位，贫富等等。去掉这些社会性来看人性，人类的本性，就是食欲、性欲、安全感（他要爱惜、保护自己的生命）。再有一个是懒惰，也就是说，本性的人愿意不

劳动、呆着吃喝，跟异性交接，有安全感。社会把人的本性扭曲，异化、发展，注入了很多附加因素，使人性这个概念变得复杂了，搞电影，首先要这么理解人。

柴：就是说每一个人从本性上说都是平等的，不平等是社会附加的因素。所以你不以地位、贫富、善恶来对人进行分类，甚至也不从智力来对人分类。

周：智力不重要，知识更不重要，从人本性来说，智力有先天因素，知识纯粹是后天灌输的，更无意义。搞电影，我们应首先站在人本性的基础上，承认人是贪吃的、怕死的、懒惰的、要与异性交接的，反映时永远不能离开自私原则，在此基础上，再考虑他所处的社会时代，考虑他的行为逻辑、准则，处理问题的态度与行动是否准确。这样，人物才能生动、令人信服，只有首先令人信服，才能引起观众观赏时的关注。只有这样，他才能体味到你表述的某种人生体验。这是一个链条，这个链条能启动起来，这部影片就是成功的。

有吃不饱的人，也有亿万富翁，物质地位悬殊很大，但我发现这是一个翘翘板，成反比，一辈子没出过山沟，非常贫困的人，他的欲望也小一些，非常富有的人可能有更多的欲望得不到满足而烦恼。这是否可以叫做一种精神上的生态平衡，所以在这一点上，电影不论表现什么，都可以平等去写，不管他是国王，还是乞丐。不论在文明发达的地区和时代，还是贫穷落后的地区和时代都有故事可以写，同样可以写出人性。

小偷偷到一个钱包，电影导演得了一项国际大奖，农民盼来一个好收成，男人和女人成功地做爱了，都会感到快乐。如果你去测量人此时的生理电流的话，不管是什么样的快乐，带给心理的刺激是一样的。痛苦也是这样。我采景时就碰到一件事，一个女农民（是个大姑娘）的猪死了，猪身上全是脏泥、猪屎、又脏又臭，但她扑在猪身上，抱着猪嚎啕大哭，哭到气绝程度。那猪大约能值 300 块钱吧。她不可能与猪有爱情嘛，可能想养大点，多卖点钱，可猪死了，当时我感觉特难受，我想哪个演员能演到这样真诚的程度，她没有丝毫的杂念，不管有多少人围看，就抱着她的猪哭，她的这种内心的焦虑所带来的强烈的外部动作，仅仅是为了一只猪。可是大资本家呢，他要死只猪，可能连眼皮都不眨。但可能是他所钟情的女人给了他一个白眼，他也彻夜难眠。农民死只猪和大款遭白眼，他们内心受创的程度可能是一样的，是对等的。

柴：最后请谈谈爱情。

周：我刚才谈了性是人本性的一个基本方面，那么，性经过社会的污染，就变成了爱情。被社会污染了的性大约就叫做爱情了。爱情完全是社会带给人的，不是自然人具备的东西，自然人只具备性。

我懂这事比较晚，15 岁参军，当时基本什么都不懂。而一块的兵年龄都较大，还有结过婚的（入伍时瞒过了招兵的）。他们说那些事，我好似听天书，后来慢慢了解了，才知道男女之间还有那么些事。

柴：你的影片基本上都反映了爱情的问题，但结局并不完美。只有《青春冲动》好像是以男女主人公坚贞的爱情为结局。但我有一种感觉，这两人结了婚，以后会不会离婚？

周：可能会，他们的爱是一种青春的冲动嘛，在我的几部影片里，爱情都是不成功的，《他们正年轻》里是不了了之，空框支在那儿就完了，谁也不知岳红（演女主人公）和洪宇宙（演男主人公）怎样了。《是后的疯狂》

是双方毁灭了，那么刘小宁与女朋友，张建民与金莉莉的两对爱情都以男方的死亡而告终。《疯狂的代价》中是伍宇娟（演青青）回避和拒绝谢园（演李长伟）的深爱。由于无知偏执，她认为谢园和常戎（演强奸犯）是一样的。

《黑山路》是征服与被征服的关系，最后一死了之。艾丽娅、谢园、赵小锐全部死亡。《测谎器》中的爱情充满虚伪，只有性是真实的，甚至孙淳（演男主人公）与傅丽莉（演女主人公）在性方面也是虚伪的，连接吻都是装样子。《二嫖》中刘佩琦（演男主人公）也有某种程度的虚伪，因为最后他不负责任，《青春无悔》中张丰毅演的郑加农死后，麦群该干嘛干嘛，与胡医生结了婚。可能在她心底里会有一种东西、刻骨铭心、但她不能守一个灵魂过一辈子。

时间：1993年11月21日

地点：河北省赤城县《二嫖》拍摄景地

柴：你以前所拍的影片基本上都是当代城市题材，执导《二嫖》，是你第一次拍摄当代农村题材影片。对于这次题材上的转向，你是怎么考虑的？

周：我觉得农村题材和城市题材没多大区别。农村人与城市人有差异，如外表服饰、生活居住空间、交通方式、干的活不一样，这些也决定了他们的生活态度、思维方式有一定差异，但是也差不了多少，根子上是一样的。

柴：看来，这种差异会越来越小，目前大众传播媒介的飞速发展对消除城乡差别起着巨大的作用。就像二嫖要买的这个电视机，在咱们此刻所处的这个偏僻之地也能看到香港卫视中文台，看到香港人在讨论未婚同居等问题，等于说农村人与城里人是在同步接受国内外的一些最新观念思潮和生活方式。

周：这个问题你看准了，这次我用农村人做群众演员，发现他们一点也不比城市人差，而且表演上更强。所以我觉得城市题材与农村题材没什么区别，唯一的区别是拍农村题材影片，筹措资金不容易。

柴：发行公司认为农村片没人看，不愿发行。

周：这就带来投资难嘛。

柴：你是怎么看中《二嫖》这篇小说的！

周：我看过很多小说，比较起来，《二嫖》最不招惹谁，它写了改革开放后，农民追求一种新的生活方式和向上的愿望，政府比较欢迎。电影局看了剧本后认为，买一台电视机对一个社会来说是件小而又小的小事，决不能等同于建一座杨浦大桥、发射一架航天飞机，但对于一个山村农户来说，是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对于表现今天的改革来说，是非常有意义的。另外，这篇小说用平易的笔法讲述了一个普普通通的农村故事，充满了生活气息，改编电影有比较好的基础。

柴：对比小说和你的分镜头本，我发现变化还是非常大的。特别是立意有很大提高，内涵更加丰富深刻了。小说只是一个短篇，改编成电影，你增加了好多东西，特别是二嫖的贯串动作，也就是她劳作的方式或挣钱的方式，从卖鸡蛋变成了卖麻花面。

周：卖鸡蛋为什么改成卖麻花面？因为我觉得卖鸡蛋太一般化，没意思。那么卖什么？我特讨厌农村题材影视片里那些鸡飞狗叫的镜头，就想我应该怎么办？给二嫖设置一个什么样的劳作方式，既能够表现她的辛苦劲，又能换来钱的事，我们想了无数种。我们想过织布，（农村现在还有人织土布，甚至成为一种时尚），织时动作好看，声音也好听。织完了进城去卖，也不

错，但不是最好。后来我们想到压饹饹，这是典型的北方特产。这种劳作本来应该是壮汉来干的，二嫫家男人有病，所以二嫫来干，显示出她的家庭地位。她是一家之主，操持着一家子的生活。压饹饹的声音和机器的挤压动作还有性交的象征，可以隐喻二嫫男人性无能、二嫫夜里起床以压饹饹的劳作从心理和体力上来发泄她的性欲望。另外，压出来的面是金黄色的，很好看。压完怎么卖？本来人家是压在锅里煮了卖，但二嫫不是开饭馆，她需要拿到镇上、县城去交易。而压到锅里的饹饹是软的，没办法拿。后来我想到天津大麻花，受到启发。就把饹饹压出来，晾到半干，再拧成麻花状，一把一把的，像方便面。这种麻花面实际生活中没有，是我们试制成功的。柴：我可以看到作为一项发明去申请专利了。

周：二嫫和面，我们想也得有点绝招。开始用手和，怎么弄也一般化。后来我们想到用脚，这在有些农村是有的，但不能让观众看了恶心，那就没意思了。现在我们把它变成了挺好看的一种技能。还有二嫫挎筐去卖麻花面，我们先设计双手一边挎一筐，显示她的辛苦劲，但看起来不舒服。改成挎一个筐，她的身体自然弯成了一条好看的曲线。

柴：我觉得二嫫这个人物塑造得非常好，性格鲜明，很有意思，想必你为塑造这个人物也动了不少脑筋。

周：二嫫是本片中最主要的人物，影片就叫《二嫫》嘛，写的是她买彩电的事儿。我认为二嫫的性格越鲜明越好，否则，拍摄难度大，篇幅会拖长，而影片篇幅有限，就九十分钟。如果把此人弄得曲里拐弯，像肠子一样，有那么多周折，篇幅就不够了。从大的方面说，有软弱的人，有倔强的人，有两面三刀的人，也有一根筋走到底的人，二嫫就是一根筋走到底的人。柴：二嫫卖麻花面从来不搞价，不管你怎么说，她只咬定“一块”不改口。

周：她就是这么个性格。不会像有些生意人那么活，那么会做生意。

柴：对。否则她也不会为买彩电而卖血了。

周：那种生意人有的是赚钱的招，什么投机倒把的事儿不干。二嫫其实是一个狠人，要挣钱就挣，要卖血就卖，跟你搞就搞了，你说要休了懒婆娘就休，吴瞎子却不敢。

柴：二嫫其实就干了两件事，一个是赚钱买彩电，一个是与吴瞎子偷情。

周：性问题我不打算渲染，观众意识到就完了。因为此片不是写性的，是买彩电。为此，我们必须给二嫫找到买彩电的充足的理由，此片才能站得住脚，要不干嘛在这么个穷山沟，她非要买那么大个彩电？我们找到了八个方面的理由：一个是曹桂青挤兑虎子。不管是城里还是农村，人们对自己的独生儿子还是看得比较重，这是天性。第二个是售货员对二嫫的那种轻视的态度，不拿你当人。第三个理由，就是二嫫第一次看电视，被电视机和里边的内容所冲击。第四是要争口气。丈夫下台了，又有病，二嫫要争这口气。第五是与丈夫赌气，噢，你床上、地上都不行，还想说了算。你要盖房、我偏要买彩电，不能让你说了算。第六个，二嫫根本看不起皮松肉懒的曹桂青，而喜欢吴瞎子。说道德，都能说，嫁鸡随鸡，嫁狗随狗，但你嫁的鸡不行了，嫁的狗不灵了，那么作为一个女人，她对别的鸡，别的狗不可能不去想。当然，有的女人仅仅是想一想，就算了，属于认命人。有的女人则要与命运抗争，二嫫属于敢去抗争的一类人。在汽车上，吴瞎子脱她衣服，她死活不让，不是她不愿意，而是她不愿被强迫，要自己脱，显示她的主动。第七，二嫫毕竟拥有男孩，她的感觉不一样，即使再脏再臭，他也是男孩，虎子是

二嫫的得意，所以她一定要给虎子买彩电。第八是二嫫也想恢复昔日她们家在村中的地位。

买彩电的想法是逐步升级的，这点跟《秋菊打官司》不一样，“秋菊”是一开头上来就这么个事儿，不行，得给个说法。“二嫫”先是要买一个电视，让虎子别受那婆娘的气。在县城商店里看到了最大的，就迷上了，但还没下决心买。再后来她让售货员把电视机关了，说看多了就坏了，这时她已下决心要买。她命令售货员关电视，不是蛮横，她也没这个资格，而是习惯：她就是这么个性格。

柴：看得出，你考虑得非常精细，对二嫫的内心活动、心理状态都有细致入微的体察。

周：我们也不想把二嫫写得多么高尚、写成完人，而是想写得实在。她偷偷与吴瞎子约好了，进县城干活，邻居住着，却不一块走，而在村口汇合，按一般道德说，不应该。关于二嫫最后的结局，我们想了很多。原小说是出了车祸，二嫫腿被撞断，这多少有因果报应之嫌（因她与吴瞎子偷情），立意不高，有人提出写成买到电视机后回村的半道上砸了，或者钱攒够后那台最大的彩电已被别人买走了，经过反复研究，我们认为东西应该到手，得到手却无意义比得不到更让人心酸、更有必然性。把戏剧的结果建立在一个误会上，还是一个社会根基上？我认为建立在误会上太商业化，建立在社会根基上才深刻。有一段时间我想写成是二嫫因劳累过度 and 贫血，造成视网膜剥离，成了瞎子，那么她买电视就更无意义，后来觉得含义过分直露，又改成现在这样子。

柴：在我看到你的剧本之前，所说你要拍一个当代女农民买彩电，按我的设想，电视机作为一种物质存在，代表了二嫫对物质的追求，而电视机里所播放的内容，又代表了二嫫对精神生活的追求。所以结局应该是，二嫫买到电视后，电视里的节目打开了她的眼界，带给她新的启示，也带来了她新的追求。

周：不是，结局中她从电视机里看到的是雪花点。实际上，美国这类粗制滥造的肥皂剧（我们选用了中央电视台播放的《豪门恩怨》）也不能给中国农民带来什么精神上的提高和飞跃，没什么意义。我想说明，二嫫辛辛苦苦，买来这么个东西，没用，动机与结果是相悖的。你过的是什么日子就是什么日子，因为小农经济决定了你的生活方式，你卖麻花面持家，还想攒点钱，使生活好一点，这很自然。而非要买这么大个彩电，对山沟里的农民来说其实是不应该，不必要的。给孩子看，四、五百块钱的电视机也可以了。

柴：从这个意义上说，二嫫丈夫七品要盖房是对的。电视机是个蛋，房子才是鸡。

周：盖房是自然的，天经地义的。影片是以二嫫动作上的成功告终，但又是一种心理上的无奈、心酸、悲哀和毫无意义。不过，这个女人的倔犟也是中国的一种写照，这是光荣，不是丑恶，这种精神是值得赞许的。那种见异思迁、动不动就变了想法的行为总不是应该赞许的吧？而一个人为了一个目标，去拼命地做，还是值得肯定。从这点上说，是积极的，整个人物的精神是向上走的。

柴：其他几个人物你是怎么考虑的？

周：七品到底是什么人物？原小说写他是半残废、窝囊，我们觉得不能光是这样，应该有他自己的东西。想来想去，觉得把他弄成个下台村长比较

好，他曾经辉煌过，要不这么大岁数不可能娶到二嫫这样能干又漂亮的女人。既然有一个七、八岁的孩子，说明七品原先还是有性能力的，只是近几年得病。由于身体不行了，床上、地里都不能干活啦，官也没啦，家境自然也不行啦，靠女人撑着。结尾时又恢复了昔日的地位，村里人又聚集在他的周围，而二嫫和电视机成为两个被看的物件。原先我曾经考虑过，结尾时七品的病治好了，又恢复了昔日地位，后来想不能好，好了就不好玩了。七品仍然是一个不健康的人，但不健康的人战胜了健康的人。

吴瞎子原先是个穷光蛋，喜欢二嫫却没有能耐娶，只能娶到曹桂青这样的女人。他生理健全，但精神上阳痿。在小旅馆给二嫫抹护肤霜时，描绘了一幅“宏伟蓝图”：要休掉懒婆娘，养七品。当二嫫真的说照他说的办，让秀儿她妈走时，吴瞎子却没词了，二嫫说：“以后你就蹲下撒尿吧，”这是说他不是男人。小说中有吴瞎子搞“野鸡”，但那是绷不住了（因为二嫫不再与他来往），影片改成是为了挽回二嫫的名声。因为吃窝边草不道德，而在外边搞不算什么，反倒显得有本事。从这个意义上说，吴瞎子也是为了自己。这样，就使这个人物立体起来了。

曹桂青呢，丈夫有钱，她养尊处优，又懒又馋，心直口快，心里头不装事（七品心理阴暗），见什么说什么，比二嫫简单，二嫫有心眼。

柴：吴瞎子和曹桂青夫妻俩最后在家庭中的地位也发生了逆转，打了个颠倒。

周：这是一种异化，或者说是无可奈何，主观愿望与客观结果相悖，总之是一种尴尬。这种尴尬在这部影片中是从这几方面表现的。一个是物，本片中的物主要是电视机及电视机中的图象节目。电视对一个山沟来说是一种文明的象征，一种社会的进步演变，但这种文明对影片中的二嫫一家人来说没有意义。再一个是人。二嫫算个女强人，但她努力的结果是自己累垮了，在家庭中的地位由主宰者变成了被主宰者，而七品相反。吴瞎子这个能人也是这样，原先他张口就让老婆闭嘴，最后变成了人家让他闭嘴。第三方面是人物关系。二嫫、吴瞎子两家由争到和。二嫫与吴瞎子两人从强烈的结合愿望到再也不可能结合了。而七品与曹桂青，一个残者、一个懒者倒在村子里招摇过市。

柴：前边你谈了人物问题，人物的行为动机、贯串动作、人物关系等等，下面来谈谈表现方法。

周：我想，情节必须单纯，造型必须强烈，人物必须质朴，细节必须生动，这四个方面是本片必须做到的。细节方面像二嫫拧虎子的耳朵，这是家庭妇女惯常的动作，喝果茶，说赶上糖水了。买奶罩，为悦己者容一把。拿爪篱当天线。还有坐卡车时来了个老太婆，都比较有趣。还有村口门洞坐个老头，就坐在那儿，有人经过，问一声“闹啥哩”，一辈子就这样坐过去了。农村有像吴瞎子、二嫫这样拼命挣钱的，也有干坐的，日出而坐，日入而息。

柴：这些细节不光生动有趣，对刻画人物、深化主题也起了很大作用。我发现你过去的影片中，有些精彩细节与人物、叙事没多大关系，主要是增加了影片的社会信息量，丰富了内涵，而这部影片中这样的细节很少。

周：在情节、细节上我们走单纯的路子，不要它太嘈杂。《秋菊打官司》是纪实的，记录了杂乱的生活原貌，让观众自己去捕捉。本片的纪实是精心设计出来的，单纯。我不想拍村中人交头接耳、议论纷纷的场面，那样没意思。我就拍这四个人物自己的事，村民的行为很简单，开始都拥到吴瞎子家，

后来又都拥到二嫖家。我们在体验生活上是比较认真的，在体验生活时发现了很多生动的生活细节，例如买夫妻康乐器，照相时弄不懂全光、半光等等，都很有情趣，但我感到堆砌太多的这类生活细节，有卖弄小聪明之嫌，就都丢掉了，不知这样做是否使影片单调了？本片明显的闲笔有两处，就是二嫖与吴瞎子在车上偷情前后的撞驴和轿车，不知为什么，我不愿使他们的偷情太顺利，所以安排了撞驴。

柴：从你自己来看，本片比你过去的片子有哪些不同和突破？当然，题材、人物是明显的，咱们说表现方法。

周：我老觉得以前的片子存在一个共同问题：我有点耍小聪明，别人开玩笑，说我聪明，聪明得头发都没了。我理解，这是说我不够深思熟虑，不够厚实。我觉得我应该笨一点，本片看上去要笨得多。摄影机一般不运动，比较呆板，采取静态观察的方式，必须运动时，也以不露痕迹为原则，要老老实实放在那儿去看一个现实，看一个女农民是如何挣钱买电视的。构图上比较常规，尽可能采取中国画里头的散点透视，因为这是中国农村题材，以平面表现为主。光比较大，一般是1：8到1：16，因为是农村，只有一面窗户，所以光的对比大。每一个镜头光的来源都必须真实。服装颜色上，不要抢眼的蓝、绿、紫，整个画面色彩统一在黑白、土红、红、印度红、紫禁城色到黄、桔黄、鹅黄、土黄，再到咖啡色、驼色、褐色，以这些颜色为基调。服装布料上强调棉、棉纺织品，主要是棉袄、绒衣，不强调皮，当然吴瞎子开车，有皮茄克。化妆上按当地农民实际情形，是什么样子，就化什么样子，不像《一个和八个》，把人脸抹得像炭一样黑，要接近自然。道具以农村自然景观为基础做选择，主要是木头、泥块。整个表演和节奏，准备采取慢半拍的节奏，演员的反应要慢半拍。我发现农民都是这样，并非他智商不够，他需要考虑一下。剪接上不能像《最后的疯狂》那么脆，该剪时不剪，过了再剪，让它有点像结巴说话。声音采用同期立体声，台词讲方言。我曾在这一带当兵，对当地方言很熟悉。不讲方言也不行，本片除四个演员外，配角全部是当地人，不会说普通话。幸亏当地方言接近普通话，我们让演员说带当地味儿的普通话，让当地人尽量说得普通一点。现在看，演员与当地人在口音上能溶合起来，没有什么破绽。本片基本上无音乐，因为本片不是抒情电影，是扎扎实实的一个故事，所以不太需要用音乐来煽情。

柴：难道说你不打算以情感人？

周：关于感人不感人的问题，我还是承认情感是艺术第一要素。艺术作品都煽情，看怎么煽。一种是白描，把生活摊在你面前，让你自己去看，根据你自己的人生体验去打动自己。还有一种是导演明显地在催观众的眼泪，谢晋式的电影便是这样。这两种作品手法不同，无高低之分，但我喜欢前一种，我不煽，我就把生活摆在这儿，你们自己去看，觉得被感动就看，不爱看不看。干脆不煽情，纯粹说哲理也是一种，我说不了。我要用故事、人物行为、对话、画外音、影像、状态，用各种各样的手法，让观众自己进入这个生活。所以，音乐也应该是渗透，用很少的音乐在外边悄悄渗透进来。

柴：《二嫖》不是那种直接煽情的片子，但它能够调动观众的情感参予。像我看剧本时，很关心二嫖的事儿能否弄成。从情节角度讲，这是个悬念，但实际上是你调动起了我对二嫖的一种情感，所以才关心她、愿意看下去。

周：本片造型上比较强调那种压抑感。我们选的村子，四周环山，基本上是压抑的，到下午两点半基本上就没光了，太阳落山了。若不仰着拍天，

就永远拍不到天，真是山窝窝那种感觉，但是我们不想强调特别贫瘠的感觉。二嫫家也不算穷，她能买起那么大个电视机，也不是特别贫穷的一个人，不是赤贫。她家有小作坊，做麻花面卖钱，家里有成垛的玉米。吴瞎子更不用说了，还有卡车。本片不想表现中国农民的贫穷、落后、愚昧，因为我觉得中国农民其实很精明、很狡猾。

柴：对。很多城里人走马观花地到农村转一圈，感觉农村人跟木头一样，愚昧，实际上不是这样，农村人有农村人的精明，只是表现方式与城里人不同。

周：其实农民非常可爱，问题是你得学会跟他们交流，假如你会交流，你就会发现他们非常可爱，也会算计，心计十足，智商一点儿不比城里人低，只不过生活方式不一样。城里人瞧不起农民，根本没有道理。我们请的一些农民做临时演员，演得非常棒，城里人根本演不出来。城里人演戏有杂念，老考虑我这样好不好看，出不出丑啊，而农村人不考虑这些，该怎么演，就怎么演，还会根据你的意图从他的生活体验出发设计动作，完成得非常好。通过这次拍片，我也认识了农民。本来在这一点上我比较欠缺，拍这部电影我很有收获，重新认识了一个群体，一个阶层。当然，原先也有所了解，但仅是皮毛，现在的认识要深刻得多。片中有位卖麻花面的女人，表演就很棒。艾丽娅的脸已经化妆成黑脸了，与这位请来的农村妇女一比，不行，还得加黑。本来设计的戏是这样：这位妇女坐在那儿卖麻花面，二嫫过来坐在她旁边，也叫卖起麻花面来。显然二嫫的面比她的好，人也比她漂亮，她便不高兴地看着二嫫，戏就完了。结果给她说戏后，她还自己设计动作，她说，我不能坐着不动，二嫫吆喝完，我也要喊，声音比她还大，而且她是坐着喊，我要跪起来喊，高出她一头。我一听说好啊，于是在她喊完后，让二嫫也跪起来喊，跪得比她还高，声音也更大。这样，两人在那里比高低，声大声小，特棒，她用形体把心理活动全表现出来了，带得咱们的主演也跟农民一模一样了。

柴：你对几位专业演员的表演是怎么要求的？

周：我们对表演的要求是不能仅仅考虑完成人物的行为动作，完成行为动作并不难，压面就是压面，走路就是走路，看电视就是看电视，吵架就是吵架，而主要是要求演员寻找一种状态，在精神状态上使自己脱胎换骨，成为一个农民，而不是去装一个农民。不能翘着兰花指去抹鼻涕，那是城里小姐装农民。所以我们先让演员体验生活一个月，住在农民家里。两个女演员弄得满身虱子、跳蚤。刘佩琦为学开车，差点出事。戈治均住在一个老村长家。他们还要练习方言，接近农民的习惯、状态。我体会，让演员变农民，还有一个办法，即增加动作的难度。虽然动作不是最重要，但演员就是行动者，他必须做动作。增加动作的难度，同时也就自然而然地消除了他的其他杂念。比如说让刘佩琦驾驶这辆很难开的破烂卡车，已经需要他注意力集中了，在此情况下，他再抽出一点剩下的精力完成台词及其他动作，就没有空儿生出什么杂念。再好的演员，当他的任务完成的时候，剩下的一定是杂念的状态，这时候导演就该下剪刀了。这两年我比较注意演员的表现效率问题，演员的基本功都可以（当然差的演员大有人在，我不会去用），比谁好，比的就是效率。有五个信息，一个演员能在5秒内完成，另一个需要20秒，当然是五秒的演员好，所谓大明星都是效率很高的演员。

二嫫的行为到底是什么？演员要做的动作有哪些？大约有十种。一、做

麻花面，用脚和面，是演员练出来的，动作很帅。二、走山路。三、在县城打工，是另一种做面法。四、抽血、卖血。抽血抽的是演员本人的血，而且在一个镜头里让观众看着把血抽出来，真扎、真抽。喝三大碗盐水也是在一个镜头里完成的，演员也是真喝。五、给丈夫熬药、擀腰。熬药先是主动的，逼着丈夫喝，熬了三年，希望丈夫恢复性能力。和吴瞎子偷情后，居然把这事儿忘了，因为她不需要了，这时丈夫阴险地说：“那药还熬吗？”。结尾她又熬药，并加了擀腰。六、拾掇自己孩子。七、看电视、卖电视。八、拒绝做爱和做爱。九、数钱。二嫖数钱很值得拍，代表了一种生活状态。她是小生意人，挣的全是零钱，毛票、分币，所以要数钱，整钱。咱们觉得钱很不卫生，她没这种概念，舔一把就数。十、吵架、打架。还有坐卡车。其他人的动作围绕二嫖的动作来展开，来安排。不管你有再高的想法，什么哲学思考，最后还要通过演员的动作、人物的行为来完成。

关于片中两个女人吵架，拍法上我不是一般农村片那种扭着腰、对吵、死骂，而是一人一句。二嫖卖面回来了，得知一夏筐白编了，不高兴，带着气出家门。曹桂青也出门泼水，因为院里有一大群想看电视的孩子，她不能往人身上泼，就手往侧面一泼。那边是二嫖家，脏水便弄到了晾在院里的麻花面上，二嫖更不高兴了。但开始只是让虎子出来（虎子在曹家看电视），这时曹出来说：“演的是动画片，我都不爱看”她以为二嫖想蹭电视看呢。二嫖不理她，继续喊：“虎子，出来！”虎子不情愿地出来了，二嫖扯住他耳朵便走，这个动作等于是挑衅，而且二嫖一边走一边还说：“你属猪的，咋记吃不记打，那脸像猪一样，就那么好看？”她开始骂人啦。曹桂青当然不高兴了，所以说：“你那个脸好看，搂着个男人守活寡”开始吵了。二嫖把虎子送回家，又出来说：“守不守活寡你说了不算，我家虎子带着把儿呢”，这是戳人心窝，说人家生不出儿子，说完回家啦。曹桂青骂完本已回家，听到此言又出来：“别肉臭了，架子不倒，你男人不是村长了。”你戳我，我也戳你。二嫖从屋里又窜出来：“对，等着你那一身肉上架子呢”还是骂人家肥胖。这时吴瞎子回来把曹桂青骂回家。这是两女人第一次交锋。

第二次是打架。这次是曹桂青先挑衅，她觉得二嫖与吴瞎子一趟趟进城，恐怕没干好事，所以说：“二嫖，白了，也香了。”她挖苦人。二嫖还是说：“虎子，回家。”不搭茬儿。虎子这时赖点了，因为妈妈进城两个月，他在曹家看电视已经习惯，所以说：“快完了，完了就回。”曹桂青说：“你在城里挣大钱，也不给孩买个电视机。我再不让虎子看，我算个啥人嘛。”她讽刺二嫖。二嫖仍然让虎子出来，曹桂青说你家虎子在我家看电视，我还没说啥，你倒叫唤的不成。二嫖因心里有鬼（已与吴瞎子偷情）。不像第一次骂人家猪脸，只是拧虎子耳朵走，没词。曹桂青却不依不饶：“钱挣得差不多了吧？女人挣钱好挣，两腿一撒钱就来了。”这是骂人家是卖坑的了。二嫖一言未发，走过去把曹桂青一头撞倒，开始打架，真打架就不骂了。曹桂青自然要还手。七品是坐山观虎斗，从窗户里往外看，说：“让我看，全都该法办。”他没勇气保护妻子。

柴：你每场戏，每个动作、台词都考虑得这么细呀，看起来，你着实动了脑筋、下了功夫。

周：《二嫖》是我九部影片中最下功夫的一部，在分镜头时，我时时告诫自己必须注意的一些问题。比如说次要演员、群众演员与环境的关系。应该环境与人物并重，人物溶入环境，甚至在必要的场景中主要演员也要跟环

境一体。再如性格冲突问题。过去的电影永远在表现性格冲突，像英雄与美女，这固然重要，但一部质朴的电影要表现性格冲突，不能直白、直露地表现。性格是人固有的（当然也有后天熏陶），所以必定会与社会环境、人际关系发生冲突，这是很自然的。我们决不能放弃表现这一点，当然，也不能过分刻意地表现。人物的危机感（也可称之为悬念）在影片开场时已经具备，不能开了场再让人慢慢感到有事，而是开场前事情就在那儿。生活不是从我开始的，而是原本就在流动、继续，我们只不过截取了一小段而已。人物的前史要交代，但不要在第一本里交待完，要慢慢来，在故事进展过程中自然地带进去交待，比方说，最后啦，曹桂青才交代出吴瞎子原先是个穷光蛋。这种晚交代是我一贯的做法。还有藏着没交代的，像吴瞎子对七品有积怨。邻居住着，人家是村长、娶的媳妇漂亮又能干，当然有嫉恨，但不必说出来。

我有一个不好的习惯，一拍起戏来就忘了剧本，虽然分镜头本就在兜里装着，这次一定要严格按事先分好的镜头拍。我的另一个毛病是艺术上中庸，老觉得中庸一些显得圆熟、不露痕迹，而张艺谋敢于走极端，给人印象强烈，值得我学习。我热爱电影，但热爱中有无奈。对失败比较超然，因为失败使我有更加深刻的人生体验，不知这是否能使我以后的影片更成熟。当然我知道，最终的结果是失败，我有这个心理准备。我对自己有期望，但不高，这也是一种无可奈何。

时间：1995年12月8日夜

地点：西安《秦颂》剪辑机房

柴：记得你曾说过你不喜欢历史，在你导演的《疯狂的代价》里，那个小男孩也有这样的台词，说“历史没个准”，“历史没有用”，那么，你为什么拍摄《秦颂》这样一部历史题材影片呢？

周：对历史我仍然不感兴趣，原因有这么几个：第一，我不懂历史。人往往是这样，对不懂的东西就不感兴趣。比方说我爱下围棋，可是很多人非常讨厌围棋，说：你这是干吗？费那么长时间，绞尽脑汁，坐那儿一个黑子、一个白子地下，真没意思。你不懂什么，真的会觉得没什么意思。打球也是，你起码得懂规则，才知道这个球打得好不好，你一点儿规则不懂，会觉得这是干吗呢？像侯宝林相声里说的，一个人发一个球嘛，干吗十个人抢一个球啊。所以第一个原因是我不懂历史，我不是历史学家。第二个原因是因为历史比较虚伪。我认为历史是不能叙述的，但恰恰人们在叙述。（柴：因为历史是由胜利者写的？）还不完全是这个原因（柴：或者是现代人让历史为现实服务？）是历史的灵活性、功利性，历史变成了一种手段来使用——当它变成一种手段时，它就不真实了。我不太相信书上写的历史，对于先秦战国末期那一段历史，司马迁的《史记》大约被认为是最权威的历史书，其实是个故事书。司马迁时候的通讯手段、记录能力有限，如果项羽烧秦宫是真事的话，根本就什么都没有啦，可是烧以前的事，司马迁都知道，那是怎么知道的？而如果我们信历史的话，项羽烧秦宫也是司马迁编的。所以《史记》显然是在编故事。既然司马迁可以编故事，我们为什么不能编故事？因此我对历史不感兴趣的第二个原因是因为历史已经不真实了。第三个原因是因为研究历史也有各个派别，他们对于史料、史实也是莫衷一是，说法不一，不是说谁说了，历史是这样，那就绝对是这样。要是谁一句话说了，就这样了，要那么些历史学家研究这个干吗？这本书就是历史了，你还研究什么劲啊。它还有各个派别，各个派别之间还要弄出一些事来。人家是一个学术界，那

是人家的业务。所以说我到底追随那一派算对？干脆，咱哪派也别追随。

你要胆敢讲古代故事，往往容易偏两头。一种是按照历史故事书，拍成成语故事集锦、典故的合成，那还有什么意思？是个散的东西。还有一种就是把它拍成下流的戏说、特别荒唐的戏说，也没有意思。所以我们既不去追随所谓的历史，又不能下流地戏说，既要使影片非常好看，又要经看、耐看，具有人文价值。我选择了这个古代故事来拍，是因为我认为：一个古代故事才有可能把一个皇帝和一个奴隶拉在一起展示，一个针贬时弊的故事是不可能做到这一点的。人的地位悬殊越大，他们之间的友情较量就越有意思，情感的热度也越大。

柴：你刚才说你不懂历史，我想你当然不是故意谦虚一下，大概你是从你自己的标准来说的，实际上，你读的历史书，对历史的了解程度，应该说比一般人还要多些。比如说你刚才谈到的《史记》，许多人未必读过，更谈不上像你那样对《史记》做出评判了。

周：我是要拍《秦颂》，不得不看历史书，倒不是我多喜好它，我不看吧，拍《秦颂》无从下手。也许正因为这两年看了一些，所以更觉得它的荒谬了。但是也好，避免了一种偏颇。我觉得我还是要对观众负责，电影嘛，历史不买门票，观众买门票，投资人出那么多钱，我得对投资人负责，这也是一个职业道德吧？如果我是一个历史学家，有人给我研究经费，那我对历史负责。问题是我是一个电影导演，买票看电影的是观众，所以我还是要对观众负责。但是我也不是一个推销商，如果我是推销商，我尽可以唯利是图，只要把货卖出去，我按比例抽成就完了，可我不按比例抽成，所以我还要对自己负责。就是说我同时要对制片人负责，对观众负责，这是职业道德，同时还要对我自己负责，这之间有一个矛盾，这个交叉点比较难把握。怎样才能使一部电影既要让观众爱看，又能经看、耐看，这是比较难的。大制作的电影，花钱越多的电影，名星越大的电影，越可能拍成一部很商业化的电影，拍成没有个人个性的电影，越危险。如果想在一部大制作的电影，又是一个古代故事的影片中拍出自己的个性，就变得更难了。但是，我又认为，一部影片体现一个导演的个性并不是目的。

柴：是否你的电影观念有变化了？像拍“疯狂”片时你强调在娱乐片中拍出艺术性、个性，但现在接受记者采访，我听你总是说要拍得好看。讲一个好玩的故事。这是你的观念变化，还是你回答记者的一种说话的策略？

周：也不完全是策略，我真的认为，展示一个电影导演的个性不是目的。个性是一种性格，是一种与生俱来的东西，而使一部影片拍得好看，可能是目的。其实我没有变，我一直认为，表现个人的个性是手段，表现全人类的共性才是目的，这话我早就说过，这是我最大的追求。如果一个人一味地去表现自己的个性的话，没什么意思，会显得孤芳自赏、自恋，这种自恋是一种非常可怕的创作倾向，很会让人看不起。我尊重个性，我不是迷恋什么群体，但是我讨厌自怜。我可能会尊重电影中的一个人物，比方说嬴政、高渐离、栎阳公主，但是这个人物并不是我自己，他（她）也许有我自己的某些影子，但他是经过千锤百炼，把很多因素抽出来加以提炼的一个人物。我想，一个人到了连自己喉咙里的痰、指甲缝里的泥都感兴趣的程度的话，这个人也许就不可救药了，那真的是自恋癖。所以从这个意义上讲，我觉得展示一个电影导演的个性不是目的。如果一部影片经得起人们看，而且非常好看，同时又不自主地展示了创作者的个性，那可能是比较好的。

柴：从理论上讲，也可以说不管你怎样迎合观众，追求类型化，但你未能自知的潜意识也会在影片中流露出来，这种流露出来的潜意识就是你的个性。

周：文若其人嘛。这种东西出来了，它就比较好看。盲目强调一种政策，会导致一种说教，非常令人反感。同样，盲目地强调自我，会陷入一种自恋癖，也令人反感。

柴：虽然说你要拍得好看，不刻意表现个性，但是在《秦颂》里，你总有一种你想要传达给观众的东西吧？或者是你的创作意图啦，立意啦，总有个说法吧？请问这种说法是什么？

周：其实我想传达的东西挺多，归归类：第一个，我希望讲一个好看的故事。这个故事是由三个主要人物编织起来的；由三个人物以及他们之间关系的变化构成的。当然，其间包含着音乐、造型、摄影，等等，有众多因素，故事是一种主要线索。这个故事又包含着两条线，一个是嬴政与高渐离的友情以及较量，另一个副线是高渐离与栎阳公主之间的爱情和征服，互相征服。我首先想干的事就是给观众讲一个好看的故事，一个古代故事。这个古代的故事不是史实，是创作，是创造出来的一个故事。拍《秦颂》我第二个想干的事是不由自主的（第一个是明显的，看得清，摸得着的），是不太明显的，是我自己的人生观、历史观、电影观的一种自然流露。我自己大概可以模模糊糊地把它归结起来，因为要细说，一个月也可能说不完，但要愣把它归结成两句话大约是这样：人的失败是必然的，胜利是偶然的，失败是永恒的，胜利是短暂的。

嬴政是一个失败了的胜利者，高渐离是一个胜利了的失败者。为什么说嬴政是胜利者？因为他毕竟胜利了，他要灭六国，平天下，他达到了，但他又是一个失败者，虽然他权力极大。首先说什么叫权力？人有各种各样的权力，小到比方说我有吃饭的权力，我想吃个肉夹馍，我就买了、吃了，或者说爸爸打了儿子屁股蛋一巴掌，大概也是一种权力，但是权力到最大是什么？我认为就是可以随便杀人。如果一个人可以随便杀人，他的权力就到了头了。汽车队的调度可以有权力调动汽车，但他不能随便杀人。在《秦颂》这部片子里（咱们不说历史），嬴政是权力最大的一个人，他想杀谁杀谁，只要他想杀多少人就杀多少人。但是，最有意思的就在这儿。人都是这样，当他的权力达到某一程度，可以随便地做一件事情的时候，就会逆反。在这个片子里，嬴政所想的是：我能不能就不杀一个人，我杀人太容易了，我嘴一动，一百万人都可以杀掉，我就不会不杀一个人吗？恰恰这个人是他的朋友，从小患难与共。但他不杀高渐离变得非常困难，他这个朋友不停地给他惹事，不惹事的人都可以随便杀，可是这个偏偏老惹了死罪的人没法杀，他就是要跟自己做对。与其说这是他跟高渐离的较量，不如说是他自己跟自己较量。其实高渐离也是一样。两个男人的较量是一个显在的故事，但是潜在的精神实质是自己跟自己较量。这就是嬴政之所以成了一个失败者的原因所在。还有一个原因，就是嬴政所做的这件事情是人类所不可能做的——他要统一别人的灵魂、人心。这是全世界整个人类不可能做的一件事，但是他非要做。而高渐离所做的是你可以统一我的肉体，但你不能统一我的人心、灵魂、意志。企图统一别人的灵魂，这件事很荒谬，但是不仅皇帝在做这事，我认为生活中谁都在做。

柴：是啊。两个人交谈，你也想说服我接受你的观点。

周：最一般的情况就是这样。哪个老婆不想统治丈夫的灵魂——你只许爱我，别的女人你看都不能看一下。丈夫也想统治老婆的灵魂，哪怕一个三岁的孩子都希望父母的灵魂被他统治了。他于吗要哭呢？他一耍个什么，没有，“哇”就哭了，他不会说话时，就开始企图用哭来统治别人的灵魂，就是我想什么了，你就得想什么，你必须跟我想的一样。这是一件可怕又荒谬的事情，可是恰恰全人类都在做。恋爱中的人总是企图统治对方的灵魂，非常非常滑稽可笑，但是又不可笑，不可笑的原因是人人都在做，作为一个国王就更该做了，所以嬴政也没什么可笑。但是这种努力是注定失败的，可能最后的结局就是《秦颂》的结局——嬴政可以毁灭高渐离这个人，但是他未能统治高渐离的精神。

柴：我看剧本时，感觉还有一个意思，即孤独感。秦始皇可以灭六国，完成统一中国的千古大业，可是想要一个知音却办不到，只能孤独地登上天台。

周：孤独感是存在的，它是从人的欲望那儿生出来的——我刚才说了想统治别人的灵魂，这是一种欲望，因为不可能实现，它必然带来了一种孤独——怎么就偏偏不听我的呢？我对你够好的啦，可是你怎么这样对待我呢，他反而挺委屈。他必然是孤独的，当他辉煌地登上天台，成为中国第一个皇帝的时候，他在那个地方——没有人能看得见，听得见的地方，哭了。成为皇帝的时刻，恰恰是他唯一能够释放悲痛的时刻（柴：因为在天台上别人看不见？）看不见；太高了。（柴：用特写拍眼泪啦？）嗯。皇帝没有权力哭嘛，当众一哭，他还能统一了天下吗？别人会说你算个什么皇帝，是个软蛋，还想平天下，灭六国，你歇着吧。我想，大约这就是人性吧。人性就是人类共性的缩写，个别人的个性不是人性。所以我为什么说表现人类的共性是目的，是最重要的，个性不重要，是手段。我们平常老谈人性，就是要把它展开来表现。横着先展开，再竖着撕开，让它立体化，不能是一个笼统而抽象的概念。

柴：你最终追求的是展示人类的共性，但在你的片子里又要展现每个人物的个性。

周：问题就在于，你只有使人物具有鲜明的个性，才有可能达到殊途同归，最终展示了人类的共性。如果每个人没有个性的话，你根本撕不开，把人类的共性撕不开，也展不开，那观众就不可能立体地看到。

柴：记得看《秦颂》的初稿《血筑》，高渐离这个人物作为一个爱国者的共性展现得比较多，不是那么立体，这个人物就是一根筋——爱国。你把我俘虏了，让我与你合作，为你服务，我就是不从。或者自杀，或者刺杀你，高官厚禄、公主爱情都无法动摇他的意志。当时我读了，也觉得很动人、很悲壮。现在这个人物给我的感觉比较复杂，他的性格丰富了，有了发展和变化。

周：这是什么原因呢？因为我觉得原来那个东西小，它表现了一个爱国志士，这个东西小得多呀，志士怎么谈得到人类的共性，它只是这一个群体在特定环境和时间内的一个一致的趋向、一种运动的方向。比方说，这个时期要团结抗日了，那就需要集合四万万民众，大家都来抗日，这时候大家都不要想别的，一致抗日去。

柴：现在是否把高渐离当作一个艺术家来表现了？一个艺术家，他的性格、情感要比一般人、比爱国志士丰富得多。

周：过去有一点入《史记》的套（我刚才说了，咱们不能入这个套），在《史记》的《刺客列传》那一章介绍荆轲时，提到了高渐离。高渐离是荆轲的朋友，高渐离击筑，荆轲和而歌，“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后来高渐离到秦宫，就是替荆轲报仇来了。那是一个义气，哥们义气。荆轲死了，高渐离前赴后继，继续完成他未竟的事业。其中写到高渐离的文字很少，短短几行。因为高渐离粘历史的东西很少很少，逃得比较远，反而使我们有余地去自己创造。怎么来表现人类的共性，人类的共性到底是什么？表现高渐离单一的东西，我觉得把事儿说小了，貌似说大了，铮铮铁骨，实际说小了。人们不能理喻这种悲壮的情结、情感。再者说了，你那是哪国跟哪国呀，不都是中国吗？爱什么国呀，谁能理解战国时期人们这种爱国的理想。我的电影是要拍高渐离，不是拍荆轲，如果我要拍荆轲，我不会把他拍成一个有爱国义气的壮士，他是一个无赖、流氓，他的义气是吃人家三年，吃喝玩乐，把人生浓缩了，没办法了，不得不去刺杀嬴政，再不去，他说不过去了。当然，这也是一种义气，他跑了、溜了，也算一种人，可是他最后还是去了。耍了三年赖皮，还是去了（笑）。我觉得他不是志士，我要拍荆轲，就要拍他无赖的这一面，怎么磨着不去，而不是说：“行，哥们义气，你看得起咱，咱就给你杀嬴政去”，那有什么劲啊。没法看了，那是胡扯蛋的事，根本不是人类的共性，要按那个路子走，就成新样板戏了，是吧？所以不能那么走。

柴：说到这儿，我就顺便问一下，你对称为爱国诗人的屈原怎么看？假如让你拍屈原，你会怎么表现他？

周：我不敢拍屈原，因为屈原东西太多了。假如要拍屈原，我肯定先把他作为一个诗人，而不是爱国者。就跟《桃花扇》一样我觉得没有意义，拍妓女你就拍妓女吧，弄了个爱国，这个东西很讨厌。屈原首先是一个诗人，其次是一个非常愤世嫉俗，觉得自己没有被重用的人——我这么伟大的人，你们居然不认识，你们这帮孙子，狗眼看人低。他就是这么一个人。

柴：那么你对秦始皇是怎么理解、认识和评价的？

周：秦始皇能够灭六国、平天下，成为始皇帝，第一个重要的原因是他31代的先王打下来的，积累到他这儿啦，也就是说秦国人的势到了，不是嬴政有什么超人的才能。从周文王给他们封了一个秦国，它成了国啦，才有可能发展起来，如果它只是一个侯，就成不了气候。所以说它是基础垫得好，到嬴政这儿该收获了。第二个原因才是嬴政这个人精力充沛、才智过人，加以秦国当时的势力最大，而势力最大的国的国王就自然而然地会变成一个用武力来征服天下的人，时势造英雄嘛。当时是战国，战国战国就是打仗，谁的武力强，谁能征服天下，而学说，思想只能在人们口头上、心里流传、蔓延。比方说孔夫子的学说只是诸子百家的一种思想（当然后来发展成为儒教什么的），它不可能用来统一国家，因为中国没有宗教，宗教在中国从来没有占据过领导地位。中国是一块以武力平天下的地方。

柴：你认为秦国统一中国跟秦始皇个人的原因不大，谁处在这个位置上都是这样？

周：谁都是这样！他说一句话就可以掉无数人头嘛，别人说了没用，所以秦始皇就变成残暴的啦，那他不掉这么多人头统一不了天下呀，所以秦始皇杀人非常可以理解。到他这儿残暴变成他个人的特征了，其实只有他一个人有这权力。正因为他权力太大（又回到原来话题），欲望就变得比别人要

大，“贪天之欲，无人可满足”，高渐离这样骂他，他的欲就叫“贪天之欲”了，李白可能是“贪杯之欲”，西门庆是“贪色之欲”，他们都到不了贪天之欲。没有这权力。嬴政必然是孤独的，说到底他还是一个常人，被神格化了。他不是一个人格化了的神，而是被神格化了的人。在《秦颂》里，嬴政三次提到，天地人神。天最大，其次是地，天圆地方，再下来是人嘛，人是多，是众，人不见得最大，神好像是最飘渺的，至高无上。嬴政认为天地人神加在一起才是自己，他是一个膨胀了的人，自我膨胀了的人，可以说是没有限度了。

秦始皇是一个自我膨胀的人，而高渐离是一个唯我独尊的人。高渐离认为天下事皆为粪土，人家荆轲来苦口婆心地劝他，说咱们得一块儿杀嬴政去，因为秦国现在太不讲理啦，弄得人家都国破人亡啦，不杀死嬴政，那秦国就要统一天下啦。结果高渐离认为统一了才好哪，“音可同律，琴可定型，乐可普及天下”，他把他那点事看成是最大的，唯我独尊。他所说的“音”是他高渐离的音，“琴”是他高渐离所做的琴，（古琴有各种各样的建制，当然最后流传下来的大约只有四种，有仲尼式、蕉叶式等），“乐可普及天下”指的是我高渐离写的东西普及天下，所以从某种意义上讲，他跟嬴政一模一样。

柴：在栎阳公主眼里，嬴政与高渐离是一样的，一个人是另一个人的影子。

周：栎阳的台词就是“百闻不如一见”，果然是你的影子，你近些年来很少像他这样了，总是一本正经的，不好玩！说他爹哪。可见原先栎阳小的时候，他爹跟高渐离一样，也这么疯疯颠颠的，因为嬴政那时候年轻嘛，没有那么大压力嘛。他10几岁就生出栎阳来啦（13岁继位，十七、八就有了女儿啦），女儿五、六岁时，他才20多岁嘛，还没有那么大压力，离平天下还有段距离，上一任庄襄王的朝臣还在，吕不韦掌握着秦国大权，秦国该怎么打，嬴政没什么事，虽然占着王位，等他把吕不韦除掉以后，他自己要操办一个国家啦，那就不一样了。很少像高渐离这样，而总是“一本正经的，不好玩”。高渐离说“统一了好”，可真的统一了，把他作为一个奴隶抓到秦国了，他却受不了这种待遇。他唯我独尊不成了，和普通人一样，额头上烙一个字上去，嬴政见了他也没拿他太当回事，居然说：“你是受了些皮肉之苦，但秦国若战败，我的额头上也会有一个囚字。如果真是那样，你会来看我吗？”高渐离心理就没法平衡，一个唯我独尊的人沦落到这步田地，他没法平衡，他甚至还仗着“我跟嬴政什么关系啊，量他秦军不敢冒犯我高渐离百尺之内”。他可没想到嬴政的自我膨胀远远超过他了，没想到嬴政认为天地人神加一块没自己大，只想到“乐可普及天下”这问题，所以这时候高渐离的报复就产生了。强奸栎阳公主是报复嬴政，“既得公主之身，又得赐死之罪”，他是这么一个玩意儿。他没想到栎阳也是一个征服欲很强的人，活脱脱一个嬴政的影子。高渐离是嬴政的影子，栎阳也不例外，嬴政说：“可惜栎阳身为公主，若为王子，我将后继有人”，那么，栎阳是个什么东西，已经很清楚啦。这么几块料凑一块儿啦，它要不惹出点故事来才怪呢，它不可能风平浪静。都是唯我独尊的人，都是自我膨胀的人，这样，人物的矛盾、冲突、纠葛就可以展开。这是古代故事的一个好处，可以把人的最本质、最深层、最原始、最本能的那种欲望摆到桌面上来，撕开看，而不必采取一种拐弯摸角的、偷着藏着的办法，唯恐犯了什么忌讳。这个不怕，是古代人，

没关系。

柴：看来，《秦颂》作为一个历史片，这样子来表现历史人物，恐怕是全新的、前所未有的。

周：这就是我想说的一句。过去我也看过一些古代故事（我不叫它历史题材，而称之为古代故事），创作者有一种企图，就是要通过一个个人或者一个家庭、一个群体来反映整个历史或历史的横断面，反映整个社会，想用一滴水见大海，窥一斑而见全貌。

柴：这是对一个作品的极高的评价。

周：对。我呢，方向恰恰相反。我不能说人家那样不好，我这样好，我不评价谁高谁低，谁好谁坏，我觉得是企图不一样而已，或者说运动的方向不一样。我恰恰用一个大的历史背景（把历史当背景、当氛围）来写几个人。初衷就是反的，也许我这样不好，但是我就是这么想的，这大概就是我的个性了吧？

柴：这恐怕不是一般的一个个性，而是一种全新的文艺历史观。

周：是我的历史观，也是我的电影观。我觉得这么拍电影有意思，如果我错了，那就错了。

柴：既然表现人物上是全新的，那么影像上有什么想法？现在影片即将停机，你都是怎么做的？

周：先从开始（没拍的时候）说吧，那时候的想法，一个是希望影像质朴、朴素——

柴：这我也看出来了，像服装的色彩全都是质朴厚重，你们开拍前给演员试衣服，每一件我都看了，连栎阳公主的衣服也没有华丽鲜艳的、花里唿哨的，不像《唐明皇》那样，影像上是富丽堂皇、金壁辉煌。

周：就是要朴素，不光是衣服，包括背景、道具，都朴素（柴：秦宫大殿前的12个铜人，人家原先是用金粉涂过的，你们现在又给弄成了黑色），朴素是第一追求。为什么要朴素？是因为我觉得只有质朴厚重才有可能可信（先说最简单的），花里唿哨就不可信了，一个花里唿哨的国家，一支花里唿哨的军队不可能平天下，有可能歌舞升平，但不能成为虎狼之师，嬴政曾敲着那些叮哩 啷的乐器说：“这种靡靡之音听了之后，只能使我让你妈上床求欢”，人家说各国王乐自古以来都是这样定的，嬴政说：“这就是它们相继灭亡的原因”。秦国人是质朴的，所以这部电影必须质朴，才能够可信。第二个原因，质朴在影像上成调子，画调、格调都成调子。如果《秦颂》里出现了一块藕荷色，或者出现了一片金粉，它不成调子，它会令人觉得不伦不类，红配绿，赛狗屁嘛。这部片子影像的调子就这么几种：一种是城墙黑灰色，石头、城砖的颜色都是黑灰的。再一种是土地，土黄的。再有木本色，天然的木头的本色，主要分成了三个系列：嬴政是深栗色。高渐离是老木头用旧了的颜色，被磨得又黑又亮了的那种。栎阳是比较浅一点的。从景上说，纺织品（不是服装）也是这三种颜色，比方说亚麻色，亚麻色一直到熟褐色之间。服装全部采用黑白灰和亚麻色，嬴政的衣服始终是黑色，文官偏白，宦官是灰，而那些将军、武士是牛皮色。道具也一样，一个是木头本色，当然最重要的一把道具是高渐离那张琴，它的颜色是中国古老的火漆的那种颜色（树上流出来的那种树汁就那颜色），其余道具，木头就是木本色，青铜就是青铜色。青铜是一种什么颜色呢？类似巧克力的颜色，我们现在看到的一些文物，都是氧化铜的绿色，不对了，不是真正的青铜颜色。

柴：在《秦颂》里，你是否还打算摄影？（周：不打算）我在现场总是看见你亲自扛机器拍摄，或者与更新一人一台机器。那么在摄影上你有什么追求，比如运动方式。

周：运动比较正常，感觉需要运动就运动。不为运动而运动，也不故意不运动。

柴：音乐现在做出来没有？

周：做出来一部分。需要在拍摄时放声的都做了，后期的音乐还没做。这部影片音乐结构非常朴素，结构大，音乐作用大，功能多，一般的音乐在电影里主要起情绪渲染作用，这部影片的音乐有五个功能：第一是所有影片都会有情绪渲染功能。第二是结构功能，它起到结构整个影片故事的作用。高渐离第一次出现，音乐是他妈妈唱的一首儿歌、童谣，这首歌除了歌词，还有一个音乐旋律，（唱）“两只小狗、梦见骨头，汪汪汪汪，咬了一宿”，非常简单，这是妈妈给小高渐离喂奶时唱的。后来这首歌逐渐演变，到高渐离被抓到秦国，成为奴隶时，它成了给秦始皇修天台的一个劳动号子。（唱）“运石南山，千斤在肩。万人垂颈，一人上天”，变成这样了，一种有力的劳动号子。跟第一次情绪完全不一样了，可是曲调没有变。再后来嬴政把高渐离从囚徒中弄出来，恢复一个乐人身份，他领着合唱队唱《祀水神歌》，为嬴政祭河，（唱）“德河之水，其色苍苍，……”变化了一点，但曲调还是那个曲调。到最后成为《秦颂》的主部，秦国的国歌，（唱）“六合之内，皇帝之土。……”。到嬴政登上天台在鼎脚下哭了，这部片子也就完了。巍巍秦宫在烈烈火焰中溶化，嬴政最辉煌也是最孤独的时刻，这个电影结束了。在片尾字幕上出现童声合唱。

柴：这个曲调借鉴了什么地方的音乐风格？

周：应该是北方黄河流域一带的曲调。

柴：这个曲子也是赵季平做的，但大约不会像他的《红高粱》那样成为流行歌曲。

周：《红高粱》的歌市民化，有调情的意味，好玩，这个不是，它起着结构故事的作用。第三个作用是连接人物关系。高渐离绝食，嬴政束手无策，栎阳说我来试试，“阴阳智慧，各有不同”。然后栎阳用了各种怪招，高渐离都不张嘴。（那时候没有输液的技术，不张嘴她就没办法，你就把牙齿敲开往里灌汤，他能吐出来。）栎阳最后拿过琴来，唱起“两只小狗”，高渐离睁眼啦，这是个什么意思呢？高渐离根本没有见过栎阳，与嬴政分手时，两人还都是孩子，可是栎阳居然能自弹自唱高渐离的这首小调，幕后的人物关系就清楚啦。这首歌显然是嬴政教给了栎阳，说明嬴政对高渐离的记忆、印象、情感维持了多少年，所以高渐离一下子觉得友谊还在呢。这仅是一个例子，还有呢，第四个作用是叙事作用，比方说，有一场高渐离到工地上的戏。他不是不为秦始皇做国歌吗？秦始皇选美女让他挑，他说他“任凭江河泛滥，我只饮一瓢水。”他就要栎阳，如果不给我栎阳就杀了我，嬴政说杀了你，就先杀了《秦颂》，上天就不能为之动心了，然后高渐离说：“我宁愿去工地上抬石头，累死在天台上，也不给你写《秦颂》。”但当他到了天台上，看到那种劳动的场面，燕囚们唱着他做的那首“运石南山”，那个音乐在他脑子里突然变了，在高渐离脑子里变成《秦颂》了，后来高渐离还是为秦始皇写了《秦颂》，虽说他写《秦颂》是为了救燕囚的性命，但是其中也有他自己被自己脑海中的音乐感染了这个原因在里头，这就不仅仅是情绪

渲染，而是一种叙事。因为它没有台词对白、也没有什么动作，但是，音乐的形象使他改变了人生的一种态度。与其他故事片相比，音乐在此片中绝顶重要，作用很大。还有一个作用是装饰审美作用，用音乐来创造时代氛围，体现一种古老东方的神秘感觉。

《秦颂》是一部全方位的复杂的电影，比较庞大的一个电影，不光是场面大，人多，各方面都庞大，所以很难把握。我刚才说古代人可以这样，可以那样，但是这些人物关系要真正既简洁又有效地编织起来，还不能为叙事而叙事，做起来并不容易。叙事过去我们把它叫做技巧，后来有人认为它是策略，但是现在我自己认为电影的叙事对于一个电影导演来说既非技巧又非策略，我认为是天分，也可以说是一种能力，但这种能力不是技巧，因为技巧可以学到，策略更可以学到，我说的天分有一点天生的意思，也不是说我有天分，其实对于任何一个电影导演来说，它都是一种天分。天分有高有低、有厚有薄，这个东西就看吧，其实是没法说的事。

激扬文字

一份迷惘的“太极图渴望”

戈铧

现代文明疑虑

或许在第五代导演中，周晓文是最具有现代感的一个。所谓“现代感”并非说他比他人更关注于中国历史性地经历着的“现代化”进程，事实上，这一历史进程正是八九十年代的中国知识界、文化界共同苦恋的主题；相反，对周晓文说来（甚至在他以这一“进程”为被叙对象的新作《二模》中），“现代”并非一个全新的历史遭遇，文明不是一种将临未临的拯救，不是新时期中国历史叙事中创世纪，倒更像是内在于当代中国生存中的一种状态。在周晓文的作品序列中，始终未曾出现文明与愚昧冲突的主题呈现，尽管他也营造了一处文明世界之外的、在与现代文明的撞击中毁灭的“黑山路”。尽管他有着相当充分的陕北血统，并发轫于中国“西部电影”之都西安电影制片厂，但周晓文是一个十足的“城里人”。他没有前代人“大地之子”式的深刻的乡土情结，也没有同代人悲悼式对知青岁月的沉重怀恋和回归的乌托邦式冲动；相反，他有着极为丰富而深刻的都市生活体验，和一种恶作剧方式表达出的对电影这一艺术、媒介形态的钟爱。一个当代都市人，一个纯粹的电影人。

他拒绝道德评判、拒绝沉重背负、拒绝乐观地给出拯救，拒绝某种“在俄罗斯谁能自由而快乐”式的慨叹、控诉与迷思；周晓文的作品序列中，甚至少有人文主义者的沉重与使命。在“上下五千年”和“中国人哪！”，如同一个绝望的迷宫，围困了80年代中国知识、文化界；当反思与寻根如同“咬住自己尾巴的龙”，在狂飙突进中囿于“鬼打墙”式的无奈与躁动时；周晓文却独辟歧路，潇潇洒洒地推进着他对当代都市的呈现与探询。极为直觉化地，周晓文丰富的都市生活体验，使他的作品呈现出一种对当代中国敏锐的洞察，一种迷人而困扰的都市景观。其中潜在的，不是对现代化的热恋与渴望，而是隐含着的、极其深刻而个人化的对现代文明的疑虑。但这并非另一种“终极关注”形态，周晓文并不关心“开端、终结、拯救”式的古典命题，他只是极为精彩地讲述着一些大都市中的故事，其中充满了现代世界中的个人（准确他说，是男人）的无奈而疲惫的心态，充满了某种难于名状的文明焦虑。这也无法名之为“人间情怀”，因为周晓文从不俯瞰人间众生，或超越性地描绘社会现实。他不止一次地充满自嘲地指认自己为一个难于救药的“俗人”——一个辗转于文明焦虑之中的个人（男人），一次充满焦虑的对焦虑的表述。因了这焦虑和对焦虑的体验，周晓文不再可能是文明、进步之“福音”的使徒；而是以对这焦虑的体验、及迷惘、不无绝望、痛楚的人生、艺术之旅，表达了对文明福音及万能拯救的疑虑。尽管周晓文也无法超越现代性话语的网罗，但这多少使他逃离了80年代大陆精英文化的悖论情境；同时不曾陷落于失语或元语言虚构的困厄。周晓文之现代感，来自于现代社会视域中的都市呈现，来自于体验性的文明疑虑及其表达，来自于个人化的——一个现代人、现代男性在文明社会中的境遇、及深刻的挫败。

但周晓文对体验性的文明疑虑的表达，不仅呈现在他的都市影片之中，而且成为他颇为可观的影片序列中潜在的共同主题。事实上，迄今为止，周晓文是第五代中涉及了最丰富的题材、处理过最多种样式的导演。

而早在《他们正年轻》一片中，这种对文明的疑虑便极为深刻地成为影片的潜在主题之一。作为一部“实录”正在进行中的中越战争的影片，作为周晓文的处女作，影片质朴、冷峻、深藏的、涌动的激情在作品几乎成为一

种深刻的绝望，甚至影片有意为之的粗糙、毛边，都构成了一种“摧残”般的、令人难于承受的震撼和“折磨”。但是，作为一部战争片，其中没有英雄主义的高亢、没有英雄、甚至没有“战争”；也没有人道主义的困窘、苍白的抗议。周晓文表现了战争：前线的猫耳洞、战线、残酷的仇恨和死亡与和平。但其中没有战争与和平的黑白分明的冲突对立。在周晓文的处女作中，与其说战争制造了非人的杀戮之地，不如说它只是有别于和平的另一种状态，一种现代人必需学会承受的一种生存状态而已。（一如被迫停拍的影片《九夏》中，囚犯们显然耐受了监狱，将其视为一种生存中的“常态”而已）和平中的都市与战争中的前沿，更像是文明这枚硬币的正反面，它们彼此有别、而无法分割。影片片头呈现出前线的第一个场景，是跳跃在红土地上的—群生气勃勃的年轻人，这是正进入前沿阵地的一排战士。他们盈溢着生命的活力与压抑不住的欢乐。这活力与欢乐当然不是战争所给予或唤起的，但它却不是战争与死亡的阴影所能扼杀和压抑的，这是生命与青春的特权。而和平都市的第一个场景则在蓝灰色调中呈现出一个“杀戮”情境。北京，一所幼儿园中，一个可爱的男孩子手持冲锋枪在不停的狙击扫射；俯拍镜头中，地上断臂残肢的洋娃娃犹如一处“尸”横遍野的战场。继而，妇产科门外，等候流产的年轻女人排坐着，而提出的污物桶中是那些尚未成形的生命/胎儿。于是，这与其说是交替呈现的战争与和平场景，不如说它是死亡与杀戮之不同形态的交错出演，而它们共同的导演则是文明，它们的共同依据是文明社会的“游戏”规则。如果说，现代战争是现代文明所创造的人类古老游戏的极致，而孩子们对战争游戏的迷恋则是它的胚胎；那么，即使在和平生活中，现代文明同样在组织着有效而有力的杀戮与死亡。而二者同样拥有“生的名义”。于是，军事博物馆中，男人/副连长和女人/严萍萍的关于是否流产的争论（也是对生命意义的争论）在影片的声音空间中便成了一连串无法分辨的空洞的回声。极具反讽的是，这场对生命意义的争论及追问，呈现博物馆拱顶的阴影和巨大的导弹模型之下，呈现在战争英雄的照片、画像和种种重型武器展品的包围之中。在影片特定的语境中，文明社会的现实里任何关于生命尊严的话语，都显露出苍白。在这部有着强有力的纪实风格（全部实景拍摄、除主要角色外，全部使用业余演员）的影片中，日后周晓文影片精致复沓的叙事特征已隐含其间。在《年轻》中，每一个杀戮场景都与生命——求生、热爱生命的行为及意蕴叠加在一起。影片中，这场没有战争的战争间至为酷烈的场景之一，是副连长在出击中遭遇到一个身背婴孩的越南女兵。女人面对持枪“敌人”的第一反应，是将哀怜的目光投向男人，以争取时间解下孩子放到安全的地方——这是母性与生命的本能；而后则是一个女人的本能：对假想中可能的强暴的恐惧；但当男人转身离去之后，却是女人掷出的一枚仇恨的手雷在他身后炸开，男人迅速地转身扫射，于是，身后只有寂静、死亡的寂静。但在副连长沿交通壕走开去的全景镜头中，传来了孩子哭声，但男人只是漠然的继续走去。摄影机同样漠然地滞留在全景之中，拒绝回视母亲、也是一个士兵的尸体和孩子。而另一个甚或更为残忍的场面，是在异常寂静的猫耳洞里，战士们专注地凝视着一场自然界的杀戮：一条大蛇在极为痛苦地吞食一只硕鼠，而另外一群老鼠则在贪婪地舔食同类滴落的鲜血。这确乎是一个具有“摧残”性的场景，但在影片叙境中，这是在死亡恐惧、酷热、疲劳综合症、于渴的折磨中的战士们难得的“休闲节目”。周晓文拒绝廉价的人道和伪善。但这并非意味着他要完成一种科茨式的僭越，

因为影片的情节主部正是一个顽强地保有生命的故事，影片正是于潜在的文明质疑中，超越了《第四十一》或《晚钟》式的人道主义及意识形态表述。

在《年轻》通过发行受挫之后，周晓文连续推出了他最成功的两部商业片：《最后的疯狂》和《疯狂的代价》。两部影片都涉及了现代都市必然的伴生物：罪行，涉及到了人类文明的核心：罪与罚。如果说，《疯狂》作为一部警匪片，更为注重的是流畅、满洒的电影叙事和紧张、惊险的外部动作；那么，在《代价》中，周晓文则结构了现代文明社会某种典型的畸生物：被压抑的欲望、罪行及以正义惩罚为名的罪行的转移。然而，不仅如此。在《疯狂》与《代价》中，周晓文的敏锐直觉及艺术才具，使他获得了同代人未曾获知的洞见：即，当代中国所必须付出的文明代价，并非缘起于1979年所开始的现代化进程。文明社会、现代生活早已是当代中国社会生存的内在构成因素。而这一远先于1979年的现代进程有着它特定的历史成因。不同于1987—1988年再度高昂的都市电影潮，周晓文没有将《疯狂》和《代价》的外景地选在深圳或北京，没有迷醉于80年代大都市陡然出现的现代景观，而是定在了大连和青岛。理由是，这两处都是现代中国史上的殖民城市，它们作为影片的空间环境，能够更为真切地呈现罪行、人物病态心理的历史——社会成因，——周晓文称之为“半殖民地心理”。事实上，正是以这种方式，周晓文凭借他的个人体验，将他对现代文明的疑虑，准确地放置在近现代中国的半殖民历史的视域中，放置在内在于中国现实中的东西方文化冲突的历史印痕之中。而此间，在80年代的特定的社会语境中，历史视域尚呈现在对独立于世界（西方）历史进程之外的中国历史空间的勾勒与反思之中；东西方文化的撞击尚被描述为伟大的历史契机，充溢着撞击世纪之门的狂喜。

不仅如此。拍摄完成于1989—1990年间的影片《黑山路》，作为周晓文唯一一部第五代式的影片，一部关于老中国的历史寓言，却将“黑山”这一苍莽的“法外之地”设置在一座西方传教士（“洋和尚”）留下的教堂（“洋庙”）之中。山民的大火虽然烧死了“洋和尚”，但却未烧塌“洋庙”。于是，一个老中国的历史故事便在这十字架高耸的哥特式教堂之中，在圣坛和圣像的背景下出演。而影片的结尾处，日本侵略者（“东洋人”）再次举火焚烧教堂，熊熊大火将整幅画面映得金红通明。此时画外传来了周晓文本人略带调侃的声音：“东洋人又烧了西洋庙。这回比上回烧得还凶。没准儿把它烧塌了。”这部中国历史现实寓言因此而呈现在更为丰富的历史线索和现实语境中。在周晓文新作《二嫫》中，这一文明疑虑和洞察历史/现实的方式则以更为明敏、细腻的方式呈现出来。

一份迷惘的“太极图渴望”

周晓文对现代文明的疑虑，不仅表现为他准确地呈现并揭示了某种当代中国的生存状态；而且在于他不断地在影片的叙事过程中颠覆着文明社会的常识系统，消解着日常生活的意识形态中的二项对立表述。在《年轻》中，这是战争与和平；在《疯狂》、《代价》中，这是正义与邪恶；同时在《代价》中，它还是欲望与压抑、窥视与反窥视、罪恶与无辜、病态与常态；在《黑山路》中，它是民族的“自我”与外来的“夷狄”；在《测谎器》中，它是诚实与谎言；在《二嫖》中，它是文明与愚昧。在周晓文的影片序列中，这一颠覆和消解，是通过叙事过程中意义的双向同构逆反来完成的。

一如在《年轻》一片中，战争与和平，成了文明社会游戏规则的正反面；在《疯狂》一片中，代表正义与法的青年警官何磊（青年演员刘小宁因饰演何磊而在传媒中获“共和国第一刑警”的美称）与象征邪恶与罪的匪徒宋泽有着极其相似的身世经历：自幼丧母、父亲一手养大、当过侦察兵；而且两人有着极为接近的性格：阳刚不驯，蔑视禁令，至孝；两人都有着情深意笃的女友，但都不以为意；女友凄婉哀恳的目光并不能实现他们安于或重返平淡温馨的庸常人生。于是，它不仅在警匪片的故事层面中，构成了真正势均力敌的对抗；而且在意义层面上，将正义的代表与邪恶的象征同样呈现为文明社会潜在的威胁。于是，影片的结尾，两人相拥滚下路基，在震耳欲聋的爆炸声中同归于尽，便成为双重意义上的、对社会离轨者的放逐式。

而在《代价》中，影片叙事则在典型的恶行转移之中，颠覆了病态侵害者与正义复仇者之间的截然分立与对抗；而且在人物关系的不同细部中完成着这一同构逆返的意义过程：由于姐姐青青离情悖理的、对复仇的执拗，她终于比强奸犯更为深刻地惊吓并伤害了妹妹兰兰；而车行老板孙大生由于对弟弟孙大成父亲般的责任和亲情，亦由作为后者的良知而终于成了持枪行凶的歹徒。甚至在次要角色退休司机老赵身上，他对青青姐妹的情感，也使他从一个正义的执法者，转而仿效罪犯，劫持人质，以恶抗恶。正是《代价》在多重意义的同构逆反中，比《疯狂》更为深刻地呈现了现代社会潜在的罪恶、疯狂、欲望及暴力的阴影线，呈现了周晓文影片无所不在的、现代性焦虑。正像周晓文自己的告白：“我不得不承认，焦虑对我是一种缠绕的东西，是一种摆脱不掉的心理状态。”

与其同代人相比，善于书写青春狂想的周晓文有着远为强烈的绝望与疲惫。对现代文明的疑虑使他不可能分享 80 年代的话语乌托邦，不可能在全社会对进步的饥渴中，获得信念与对拯救的期盼。如果说，周晓文也必须对自己、对社会给出一份抚慰；那么，周晓文直觉地选择了某种更为缥缈与完美的、民族话语系统中原型意象：太极图。周晓文把它表述为一份无所谓差异的完满，一种人类所无法到达的“公平”，一种太初的和谐。这似乎是周晓文唯一的乌托邦冲动。这与其说是一种超越与拯救的向往，不如说是一种极度无奈中的超然，一个现代迷惘者的自我抚慰。

这份迷惘的“太极图渴望”，构成了周晓文影片特有的优美的尾声。在《年轻》中，那是在残酷而无价值的死亡场景与男女主人公痛楚而无言的相逢之后。全景镜头呈现出一个宁谧的、为浓重的晨雾所萦绕的清晨。纯白的雾气模糊了景色，而高倍变焦镜头抹去了画面的纵深感；于是，朦胧间在我们面前耸立着一幢摩天大楼。但接着，当我们在中景镜头中看到副连长和蹒

跚而行、即将临盆的严萍萍时，我们才分辨出那巍峨的“建筑”是一处烈士公墓，一扇扇整齐排列的“楼窗”，是一眼望不到边的墓碑。而在一系列的、由淡入连接起来的镜头，在移动中呈现男人和女人在这幢幢墓碑间几近绝望地寻找着战友、亲人的坟墓，渐渐地，在他们脸上显出了疲惫的安详。在这死亡与永恒之地，战争与和平、杀戮与生命、男人与女人，不再彼此对峙，绝望而躁动。主人公相跟着朝画面纵深处走去镜头之后。突然，一道火焰喷射器吐出的烈焰扑向镜头，画面上一片熊熊升腾的烈火。在烈火中传来了清纯的、极具升华感的童声无伴奏合唱。

几乎是一次复沓，影片《疯狂》则在剧烈的爆炸之后，当画面中的一切仍在爆炸的冲击波中颤动时，声带上突然寂寂无声，摄影机停留在一个全景的机位上，默然地注视着硝烟缓缓地飘散。画面在一片寂静中渐隐。伴着一声嘹亮的汽笛，画面渐显，在被洁白的雾气所缭绕的明亮的画面里，列车正朝向摄影机镜头缓缓启动。再度渐隐渐显之后，列车向纵深处驶去。渐显为一幅纯白的字幕衬底，周晓文自己演唱的激越而悲怆的歌声起。同时，殷红的鲜血开始从画面上缘处滴落，直到整幅画面一片腥红。

谁能告诉我女人是怎么回事？

周晓文对现代文明深刻的疑虑，不容反身的焦虑感，以及绝望而虚望的超越，更为鲜明地呈现在特定的性别场景之中。事实上，这正是周晓文个人化的表达形态。这一表达的基础，是一个当代中国男性充满焦虑与挫败的生存体验。一种男性中心视点，使得性别场景犹如一场挥之不去的梦魇与迷恋的超越及拯救的梦翼，交替出演在周晓文的作品序列之中。女性形象，缠绕在一种深刻的男性迷惘和困惑之中。如果说，周晓文对现代文明的疑虑呈现为一幅被撕裂、被玷污，以致无法拼接的太极图；那么，性别差异则是其中最为深刻的裂隙。直接或间接地，周晓文的作品回应着特吕弗的告白：“男人，他们爱女人”，和弗洛伊德弥留之际的叹息：“谁能告诉我女人是怎么回事？”在周晓文所勾勒出的现代都市景观中，男人和女人并非同时成为文明的蒙难者，而更像是同一地平线上的绝望的追逐与角斗。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一充满焦虑与痛楚的性别场景是周晓文作品一以贯之的潜情境。

将这一情境直接结构于作品之中，并使之获得了颇为丰满而“单纯”表达的，是影片《疯狂的代价》。其中，正义与邪恶、罪行与惩罚的同构逆反式意义表达，呈现为一个清晰的性别场景，一场两性间的角逐，一个关于社会侵犯、病态、及窥视的故事。与其说，这是周晓文的第二部警匪片，不如说它更像是一部心理电影——类惊悚片。这是一次对现代男性焦虑的暴露与化妆出演，同时它又在一个罪行转移的故事中实现了焦虑的移置。用周晓文本人的表述，便是“也许因为男人不正常，所以女人也不正常。但是，如果女人都不正常，男人又怎么可能正常。”或者更为直白些，“我想表现有些女孩子不懂事”。极为直觉地，周晓文在这部影片中开始借重精神分析的话语。影片的片头段落，是蓝天衬映下的一幢红砖塔楼，继而是一个充满银幕的双筒望远镜缓缓地抬起，折射出一片耀眼的炫光，伴着无旋律的神秘的音乐。炫光化为浴室中一对姐妹的身影，经高调处理的朦胧的水雾效果中，正在淋浴的青青、兰兰姐妹，伴着柔美的音乐，几乎像是在无邪地戏水。正是在这纯净、优美的场景中，对白告知了兰兰——一个少女初潮的到来，一个少女在生理上成人的时刻。在这一序幕段落中，已然确认了影片的基本的被述对象和叙事方式。这是一个似绝不相干的男性的世界/叙境中的孙大生、孙大成兄弟之家和女性世界/青青、兰兰之家。前者幽黯、神秘、粗鲁而病态，窥视的望远镜将这一男性世界暴露为压抑的欲望正寻找着罪恶的宣泄。而后者则柔美、和谐、纯净，犹如乐园与净土。然而，这如诗如梦的女性世界正是由望远镜的炫光化入；于是，男性世界不仅已先期侵入并玷污这女人的净土，而且将女性呈现在一个权威性的男性窥视者的叙事视点之中。同时，它潜在地将这份女性世界的“诗意”揭示为男性欲望的想象。因为，继而另一种女性的“真实”将进入观众视域：那是产房一景。痛苦的呻吟、变型的身體、歪扭的面容，汗水淋淋的产妇和助产的护士。而女护士们刻毒的议论则呈现着女人对男性近乎仇恨的恶意。而当男性世界终于践踏了女性世界的纯净——孙大成驾车强奸了妹妹兰兰，而青青顽强、执著地开始了寻找强奸犯的“正义”复仇之旅时，一个罪行转移的过程已然发生。这一罪与罚的角逐将在它的终点处反转，因为周晓文已然将这一正义复仇的痛苦旅程呈现为一场欲望/性别的角逐。为“高尚”的动机所驱动的青青，实则是为潜意识中的性欲望所驱使——一如周晓文所言：“兰兰在青青之前成为别人性关注的对

象，这对青青不公平。”导演在青青终于被拖入了她所憎恶、恐惧、欲望的男性世界，于塔楼顶上与孙大成面面对峙时，一组对切镜头，“我要求演员的表演像一对终于相逢的情人”。（周晓文语）于是，影片所成就的，是一个“重要的在于寻找”的故事；只是“半殖民地心理”使青青不会真的投入强奸犯的怀抱，于是一场新的罪行发生了，她在孙大成伏法之际，将他踢下了塔楼。如果说男人的疯狂侵害了女人的世界，那么女人的疯狂将使男人付出更为惨痛的代价。如果说，《代价》仅仅重述了一个古老的男性话语：“女人都在渴望着强奸。”那么，它也是一次现代的表述：它不仅是一次罪行的转移，同时是现代男性深刻的自我疑虑，用周晓文的话说，是“自我焦虑和自我恐惧的过程”的想象性移置。

《代价》之后，周晓文欲拍摄《血筑》、《九夏》受挫，推出了《年轻》之后的又一部艺术电影《黑山路》。作为周晓文影片序列中唯一一部中国历史寓言，与其说它是一部关于中国历史、文化的、过度表达的作品，不如说它更像是一首中国罗曼司——荒芜奇诡的叙事空间，充满旋律感的摄影机运动，以火光作为唯一光源的奇美的大量夜景，众多的高速摄影的性爱与搏斗的镜头段落，定音鼓和赵季平呼喊歌吟式的民乐；与其说它是在书写一部中国历史、现实命运的寓言，不如说它是在一个传奇式的空间中书写一个创伤性的、关于男人和女人的寓言。这是一个在历史情境中出演的性别场景。一个法外世界——黑山路的设定，使周晓文暂时摆脱了他极为敏锐而繁复的对现代文明的重重疑虑，而有暇去成就一部单纯的传奇故事。然而，有梦的、却固执于无梦的迷惘旅程的周晓文，甚至拒绝在一个历史情境中、在一处想象性的法外世界中给出一个男人的归宿与宁溢。在《黑山路》中，出现了周晓文影片序列中唯一的英雄：大哥。但他不是一个战胜强敌的英雄、或抗日场景中的民族英雄；他甚至不是一位第五代所钟爱的西西福式的文化英雄，他只是一个男人，“真正的男人”：血性粗犷，刚直勇武，粗野无饰，但有情有义。他是“大哥”，同时是兄弟情谊的信奉者与实践者。对女人的欲望与爱，从不曾超越他作为一个男人的“准则”。虽然他曾是叙境中的强暴者，但他总在对女人表达单纯欲望的同时，表达了真挚而朴素的爱怜。然而，他在叙境中却永远遭遇着欺骗、贩卖——被女人、被兄弟。而叙境中唯一的女人——她没有、也毋需有一个名字。她只是：女人——则成为男性视点中绝望而无奈的关于女人的话语。她无名姓，在影片前三分之一中几近无语，她总是或蜷缩在角落中，或以一个胎儿的姿态沉睡着，或以一种兽类的敏捷行动或奔跑。“男人，他们爱女人”，可女人，却仅仅是自恋；她恐惧男人眼中真实的欲望，却迷恋在男人目光中的映出的自己。在影片的叙境中，女人的眼中除了一种野兽般的、本能的、对男人的恐惧，几近木然和盲视；直到她第一次从小六子胸前的汽车反光镜中看到了自己。这是一个有趣的场景，男人充满渴欲地凝视着女人，而女人则渴欲而欣喜地凝视着自己。也正是从这一时刻起，她的眼中有了流盼的光彩，有了选择和勇气，似乎也陡然间获得了语言能力。她迷恋地玩味着镜中的自己，她的脸上显出了笑意和人类的表情。事实上，这面镜正是作为现代文明的指称第一次闯入了这蛮荒的世界，它使大哥极度厌恶，而女人却“本能”地与之结盟。镜的出现，使她率先背叛，并诱导了兄弟/小六子对大哥的背叛。影片的华彩乐段之一，是当残废的大哥冒死攀藤登崖为小六子采药，而女人和小六子偷情。平行蒙太奇组接、强烈的音乐、画面中超自然的罡风，忠诚的狂吠不已的大黑狗，使得这一场

景犹如一曲男性绝望的悲歌。因而，大哥归来，施以惩戒的一场便在高速摄影中竭尽其痛快淋漓。

如果说，在《红高粱》中，日本鬼子的出现为张艺谋升华民族神话、使民族英雄出世获得了一个绝佳的契机；那么，在《黑山路》中，“东洋人”的入侵却只是将男人的悲剧、将一个男性遭叛卖的命运推向了极致。为了女人，小六子不惜置大哥和众兄弟于死地，不惜在中华热血男儿挺身抗争之时，引狼入室，沦为民族的败类。尽管影片的修改版添加了“大哥，是鬼子逼我走这条路啊”的自白，小六子卑劣叛卖的事实仍昭然若揭。于是，当大哥夺到了一架重机枪，却横握着如烧火棍，绝望地在火海中奔突时，原版中，他喊叫着的是“小六子，你出来！”一个绝望者绝望的复仇。而小六子满脸是血地出现在火中，一句“女人死了”，便使两个男人在片刻四目相对之后，并肩奔赴火海。高速摄影再度诗化了这兄弟同赴国难的情景。

似乎是出于一种无奈，或作为一种代偿，继而，周晓文在他最为个人化的影片《青春无悔》中讲述了一个柔美、温情的故事，关于战争创伤、记忆缺失、爱情拯救和完满了的青春之梦。然而，这与其说是一次飞升，不如说是一次降落，爱情的奉献成了麦群由少女的粉红巢迈入现实人生的一次过渡。而真正的梦幻则是《青春冲动》。它成就了一个男性关于完美女性的想象，成就本土商业电影与正宗好莱坞抗衡的一例。

结语：墙的胜利和突围

周晓文是第五代群体中的一个例。他并非没有书写寓言的冲动，但却运道不佳地一次再次于现实中受挫。他的处女作《年轻》“缓映”至今，已经开机的当代中国社会寓言之作《九夏》被迫下马，《黑山路》经修改于三年后获准发行，多少已成昨日黄花。致使周晓文不无自嘲地说：他迷恋失败。但周晓文别有骄傲。他是第五代中唯一一个以富于文化品味、内涵深度的潇洒流畅的商业片而征服中国电影市场的导演。于是，他成了80年代“拆墙”——把商业片拍得艺术些，让艺术赢得市场和观众说——一个成功的范例，一个既“叫好又叫座”的成功导演。《青春冲动》一度成为大影院中绝无仅有的一面国产电影的广告牌。然而，当90年代的历史舞台再度发生令人瞠目的剧变时，自得地成为胜利者的，不是“拆墙”者周晓文，而是“墙”。后现代文化的全面入侵与萌动，在中国本上非但难于填平精英文化与大众文化的鸿沟，相反使它们在文化地形的迅速演变中变得更深更阔。作为中国大陆商业片“头牌”导演，周晓文不仅同样面对着在转型中混乱、缺少机制的中国电影市场，而且它作为一种指认方式，也阻断了周晓文摄制他心驰神往的个人、艺术电影的前景与可能。同时，跨国资本对中国电影市场的“插足”，也正使中国艺术电影成为一种特定的样式，及少数导演的特权。“西洋庙”不再是一个废墟，而成了前景。于是周晓文尝试突围，再度进入了一部艺术电影《二嫫》的摄制。在资金几乎全未到位的情况下，周晓文及其摄制组强行起飞，终于在极艰苦的条件下，以极低廉的成本完成了这部新作。一个乡土中国的故事，细腻、平实；饱满匀称的构图、鲜明透彻的色彩和影调，使影片具有一种中国农民画式的美丽素朴的风格。同时仍隐含着周晓文对现代文明的透视和疑虑，仍潜在地成为一个性别场景。

《二嫫》无疑是一处标识。它出现在中国电影的十字路口上，出现在周晓文创作道路的一次突围之中。突围？抑或为落网？迷惘而绝望地为历史之手书写，同时周晓文仍执拗地推进着自己的探询。周晓文创作年表

1985年参予拍摄故事片《野山》，任副导演。该片获当年度金鸡奖最佳导演奖等十几项国际国内大奖；

1987年拍摄故事片《最后的疯狂》，任导演。获第七届电影金鸡奖的特别奖和广电部优秀故事片奖；

1988年拍摄故事片《疯狂的代价》，任导演、编剧，并为男主角配音；

1989年拍摄故事片《黑山路》，担任导演、编剧、摄影；

1991年拍摄故事片《青春无悔》，担任导演、摄影，并为男主角配音。获上海大学生电影节的最佳故事片、最佳导演、最佳男主角奖、陕西“五个一工程”入选作品奖；

1992年拍摄故事片《青春冲动》，担任导演、编剧；

1992年拍摄故事片《狭路英豪》，担任导演；

1994年拍摄故事片《二嫫》，担任导演、作曲。获瑞士洛迦诺国际电影节四项大奖——评审团大奖、青年评审团金奖、国际影评人唯一大奖、全基督教评审团唯一大奖，中国金鸡奖最佳导演、最佳合拍片、最佳女演员奖；

1995年拍摄故事片《秦颂》，任导演；

